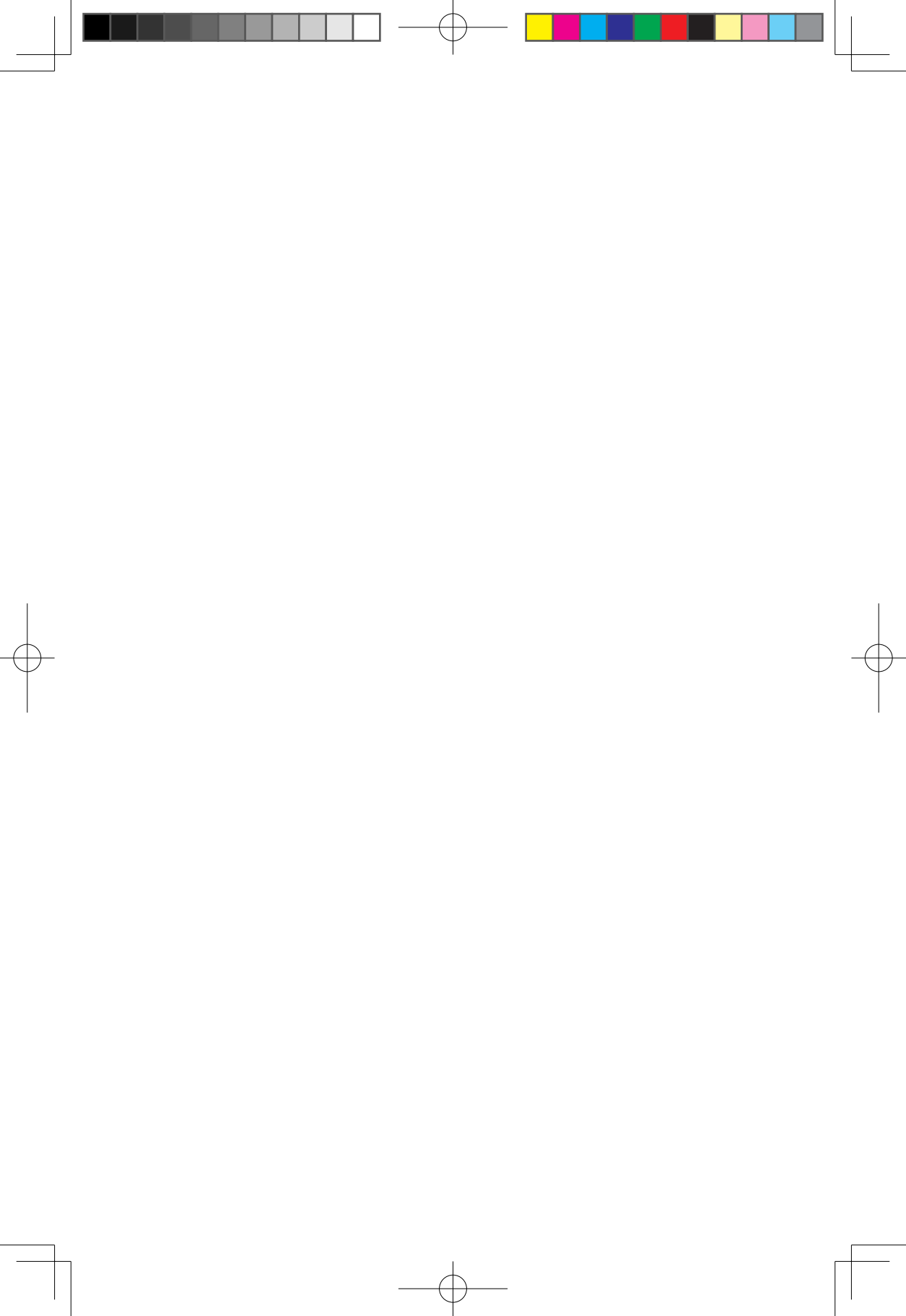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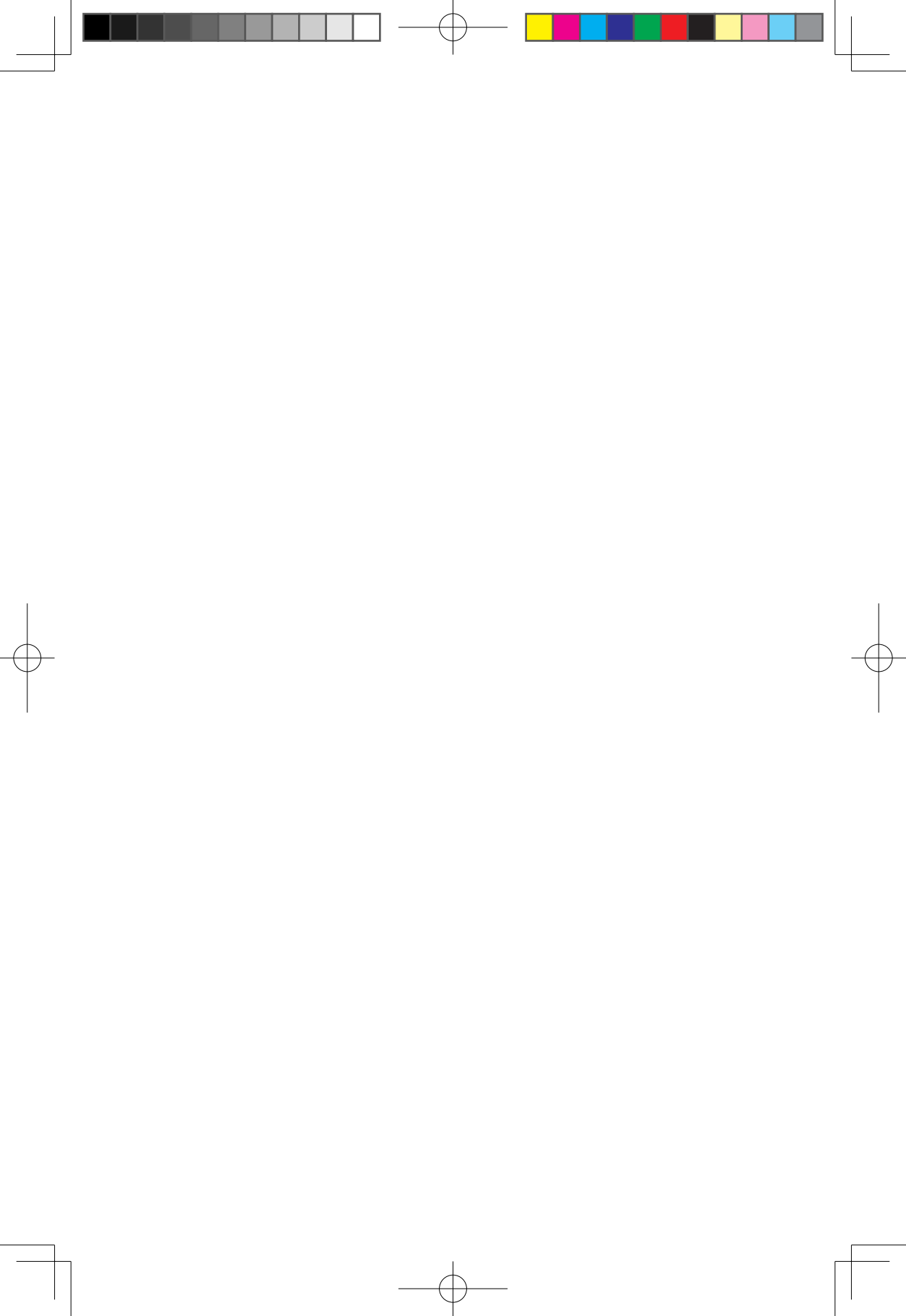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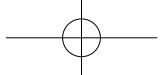








今天

NO.4/2018 总第 120 期



《今天》编辑部

编委会（按姓氏笔画排列）

北 岛 西 川 芒 克 刘 禾 汪 晖

李 陀 宋 琳 林道群 格 非 徐 晓

黄子平 黄 锐 韩 东 韩少功 鲍 昆

鄂复明 翟永明

主 编 北 岛

执行主编 肖海生

编辑部主任 天 水

海外通讯编辑 陈力川 田 原

小说编辑 韩 东 杨庆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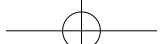
诗歌编辑 宋 琳 廖伟棠

评论编辑 杨晓帆 敬文东

散文编辑 郭玉洁

艺术编辑 鲍 昆

封面设计 李晓军



目录

视野：王安忆特别专辑 _____ 001

	一个人的思想史(序) _____	003
辑一	茹家淙 _____	005
辑二	重建象牙塔 _____	023
	接近世纪初 _____	028
	英特纳雄耐尔 _____	036
辑三	充满梦幻的时代 _____	042
	中国和日本的未来 _____	046
	教育的意义 _____	054
	在同一时代中 _____	057
	相逢俄克拉荷马 _____	061
辑四	音乐生活 _____	064
	朝圣 _____	102
	旅馆里发生了什么 _____	131
	祛魅时代的异象 _____	070
	人生烦恼识字始 _____	143

写作新标 _____ 157

韩东	编者弁言 _____	159
魏思孝	关于我笔下的这些妇女们 _____	160
魏思孝	农村妇女们 _____	162



诗选 _____ 191

梁小曼 南京(外9首) _____ 193

袁永苹 琴声(外9首) _____ 204

高晓涛 梅里(或森林的对应)(外5首) _____ 212

罗万象 论眼冒金星(外9首) _____ 222

孙秋臣 我不想成熟的事情(外10首) _____ 232

随笔 _____ 245

孔捷生 龙城山鬼 _____ 247

艺术 _____ 2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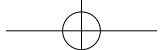
赵千帆 在法则还触动我们的地方
——论楼森华山水的古典性 _____ 271

今天四十年 _____ 2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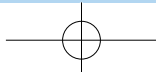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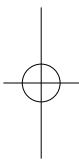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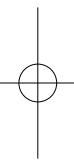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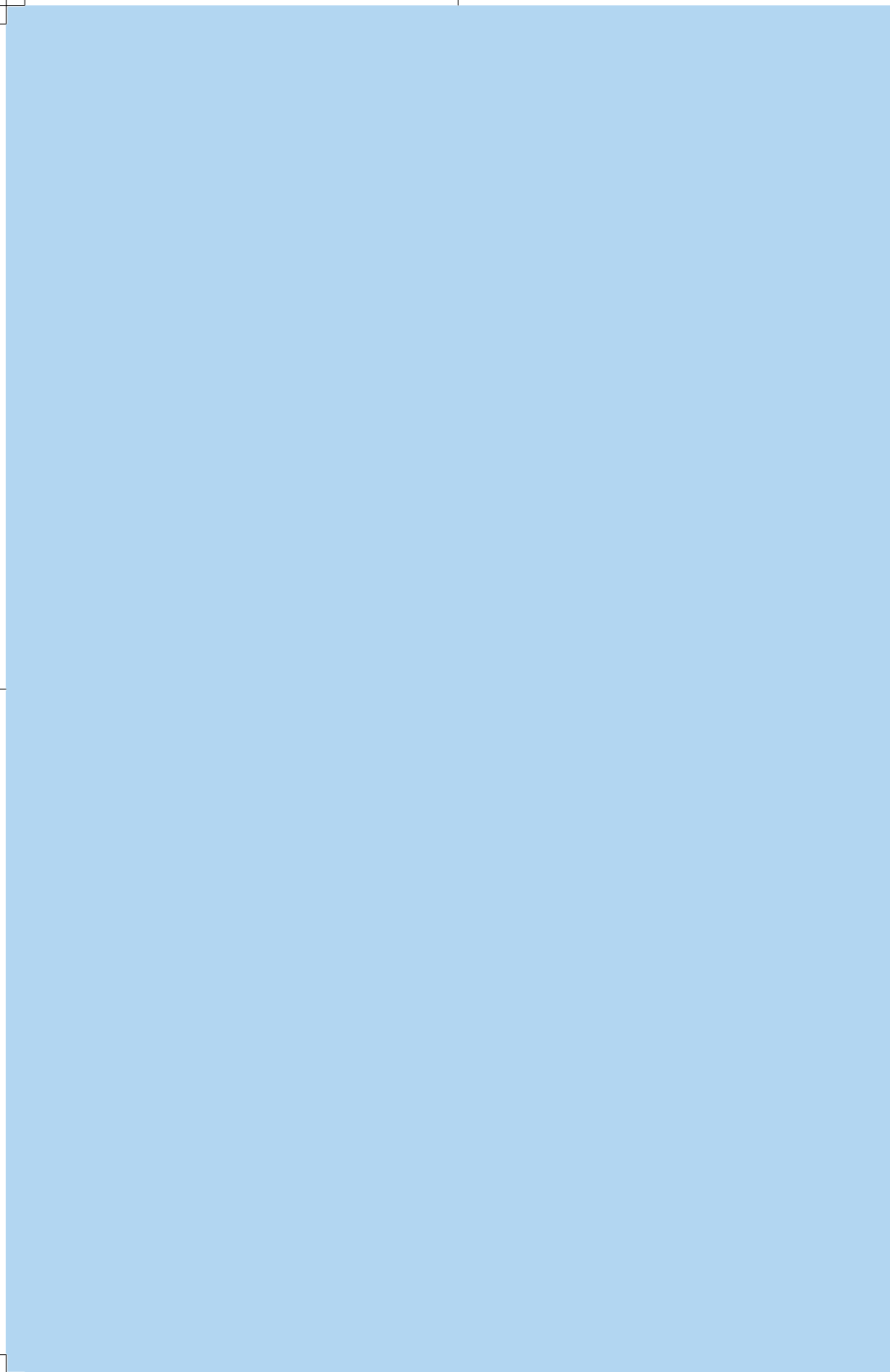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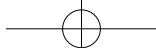
《今天》四十年纪念文集·编者的话 _____ 283

《今天》四十年纪念文集·后记 _____ 285

《今天》杂志大事记 _____ 288



视野：王安忆特别专辑





一个人的思想史(序)

我理解北岛编这套专辑的意图在于，尝试记录共同思潮中个体的历程。上世纪八十年代思想解放运动，时有跌宕起伏，但就像洪水开闸，直流三千尺，再无回转的可能。新时期文学可称弄潮儿，乘风乘水，且推波助澜。倏忽间，已将半个世纪。中国社会走入现代，大约从未有过如此久长的时日，从容扩展精神领域。身在其中并不觉得，抬头看，却是一惊诧。如我这样的小说者，是从体验出发，理性的概念化往往成为负累，压抑了感官的自由。所以，我想这大约是专辑的第二个意图，让写作人隐形的思想浮出水面，呈现足迹，纳入历史的进步。

因循这一解释，着手选择文字，同时，也给自己一个机会，检点以往，总结经验。

我设计以散文《茹家淙》开篇。那是一九八六年的行旅，去到浙江绍兴，拜文友协助，查访母系祖居。从背景看，正是寻根文学发起，大家伙纷纷投奔“文学的根”。有的入径地缘，向山川河流进发；有的倒溯时间，访问古城古镇古村。大到宇宙历史；小至家庭起源，两头都是虚空茫然，正合小说窃意。回到《茹家淙》内文，则有着话说从头的意思。从一九八六往回算，写作约有七八个年头，还在情绪的主导下，世事与青春都在平息骚动，渐趋安稳。其实是个迷茫阶段，经验被过度地挥霍，来不及积蓄能量，开发新世界。同时呢，也意味着形势要有转折，于是，就让这一篇起句，比兴出下文。

第二部分由三个短文合成，分别于一九九五、一九九七和



二〇〇三，应稿约而成章。《重建象牙塔》是替陈思和的文论集作序，我够不上了解他的思想，熟悉的是他这个人，我们同龄，同届，住同一条街，俗话叫做“街坊”，但直至上世纪八十年代新时期文学方才照面，进行《两个69届初中生的对话》，算得上以文会友。所写“序”很可能与他书中文章不贴，是王顾左右而言他，也是借他的题说自己的话，不期然处总有碰头的地方。《接近世纪初》是因病歇笔一年之后，有换了人间的心情。具体什么样的要求想不太起来了，可能是指定的议题，也可能是自定。跨世纪的人，有一种嬗变的焦虑，造物似乎也是有安排，给时间刻度，好范约洪荒，比如竹的节，树的年轮。所以，就是社会的普遍性暗示，算一个坐标吧。第三篇《英特纳雄耐尔》，又要涉及一个人，陈映真。倘若真有思想史这一说，在我，便是贯穿上世纪八十年代至今天。中国大陆迅疾走完资本主义前期、中期以及后期，从孤立进到全球体系，再又回归中国国情，他，一个亚洲后发展地区的预言人，国际共产主义理想的明日黄花，引领着我，走去无可望见的希望。这样，就来到第三部分，总共五次发言，分散在二十一世纪的十几个年头。一个小说者，在文本以外的声音，可能最具思想的外形，但也最可能露怯。以虚构为职业的人也许不该在现实中多说话，因为我们常常混淆真伪，“想当然”错成“所以然”。就像说禅，不能说，不能说，一说就是错。

第四部分是占全辑篇幅半数以上，写作时间比较接近现在，实是多年学习与实践的感想心得，文学和艺术的观点，对于思想来说，未免太过具体。可是，我们这样的人，不就是以这样的方式来思想的吗？我们做的活计，堪称莫须有，好比《红楼梦》太虚幻境的楹联“假作真时真亦假，无为有处有还无”。思想本来应该让存在更明晰，我们却相反，让世界变得模糊，暧昧，摇曳不定，仿佛物体在光影里的边缘，也许这就是我们的思想史。从这里说，这部分应是专辑的主体，之前则可作附录。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七日，于上海



辑一

茹家淙

上 篇

这是一个少年离开家乡，到杭州创业的故事，故事的来由是这样的。

我妈妈的奶奶，对我妈妈说：“我要带你们去柯桥四十里茹家淙，给你们爷爷磕头。”那时候，我妈妈的父亲，早已经把妈妈的爷爷辛苦创下的家业全部败光，房子抵押给钱庄，得了一些钱，阖家来到上海，在虹口区天香里十三号租了一幢房子。在那里，我的外婆生下了我的妈妈。在我妈妈三岁那一年，我的外婆死了，我的外公跑了，是我妈妈的奶奶把我妈妈带大的。妈妈的奶奶对我妈妈说：要到柯桥四十里茹家淙去，给你爷爷磕头。在妈妈的爷爷还是一个少年的时候，带了一串草鞋，两吊大钱，乘了一只乌篷船，从茹家淙里出来，去到杭州，先是做学徒，学生意，后是开了自己的茧行，号为“茹生记”。我妈妈的奶奶死在了紫阳山下一间破陋的小屋，她长年食不果腹，却忽然间得了一支红参，吃了这支红参之后就死了。我以为妈妈的奶奶是很想健壮地活下来，直活到我妈妈长大成人的。那一年，我的妈妈大概是十三岁，而我的外公却浪迹天涯不知去向。据说在我妈妈十八岁的时候，她在上海谋到了一个小学教员的位置，借居在朋友家里。有一天早晨去上班，在马路拐角处遇到了我的外公，看起来他在那里已经站了一时了。外公问妈妈有没有钱，妈妈抽出夹在书页里的一张钞票，是那一个月刚刚领取的薪水。外公接过那张压得很平整的钞票，像一具幽灵一般消逝在上海的



被污染的晨曦里，从此再也不见了。

我决定要去找茹家楼。我脑海里浮现着一个少年掬了一串草鞋，揣了两吊大钱，坐了一条乌篷船，去了杭州。这个少年是我妈妈的爷爷，我仿佛觉得，这个少年将我的生命，从偏僻的角落，沿着河流，隐秘地捎了出来。我要去找茹家楼了。

我去找茹家楼。找的线索只有我太外婆那两句诗歌一般的呓语，或者是呓语一般的诗歌：

我要带你们去柯桥四十里茹家楼，给你们爷爷磕头。

你爷爷一串草鞋，两吊大钱，坐了一条乌篷船，去了杭州。

还有，就是，我知道，我妈妈的爷爷，名字叫茹继生。

在一个阴霾满天，感冒流行的季节里，我去了绍兴。到了绍兴，我才明白，“茹家楼”是茹家楼，而非原先以为的茹家楼。它并不如我们两代人所以为的那样，是一个村庄。“楼”在水乡绍兴是断水河的意思。绍兴人指着流到了尽头的河湾说：“这就是楼。”河水在楼里缓缓地回流，漂浮着一些绿色的水草，这是一个小雨蒙蒙的天气。在楼边上居住着何姓的家族，便叫何家楼，居住着姚姓的家族，则叫姚家楼。在绍兴，有成千上万条河流，便有成千上万个楼，如同大海里捞针，热心的绍兴人，在柯桥四十里方圆内的湾湾楼楼里，帮我找到了三个茹家楼。

第一个茹家楼是在漓渚区解放乡的桃园村内，那里有二百多户茹姓，所居之处有一个断头河，人们有时候也称去桃园村为“茹家楼里头去”。桃园村离柯桥正有四十里。漓渚区历史上是个蚕茧之乡，联想我太外公在杭州城开的是茧行，就格外增添了几分可能性。

第二个茹家楼在柯桥区柯桥镇管墅村，只几户茹姓。它离柯桥只有四里水路，水路上往昔走的是乌篷船。或许太外婆将柯桥四里说成了柯桥四十里，抑或是妈妈将柯桥四里听成了柯桥四十里。

第三个茹家楼，是马山区安城乡嵩湾村里的，那里大约有二十户茹姓，离柯桥也是四十里。



此外，在鉴湖区亭山乡鹿湖庄村有一个茹家桥，住了几户姓茹的人家。

我们首先去的是漓渚区的茹家楼。早晨八点半从绍兴出发，汽车驶出城外，上了泥路。湿漉漉的雾气蒙蔽了远远的会稽山，山间流传着历代的衰荣歌哭，千万座石桥下潺潺的流水，汇成一曲大禹的故事，桥上铭刻着历朝历代名人雅士的功德，越王冶铁铸剑的钢蓝色的火光已被几千岁的雪雨熄灭，深谋的足迹也被几千次枯荣的荒草淹没；西施与范蠡则是一道永恒的光芒，照耀着激战与和平的岁月；风在南宋攒宫遗迹上的松柏间苍茫地穿行，凭吊长眠不醒的六代逃亡的皇帝。几千年的岁月好比是在弹指灰飞之间，陡然间到了这一个灰蒙蒙的早晨。我因为感冒到了中期，微微地发着寒热，打着冷战。望了车窗外一棵一棵掠过的新绿的树木，道路非常泥泞，景色也有些荒凉。“那前边就是桃园村了。”人们告诉我，我努力去回忆那一个乘坐了乌篷船离乡背井闯荡杭州的少年，好叫那故事开头。水泥船的汽笛高声鸣叫，马达发动震耳欲聋，击散了我的想象。汽车最终沿了漓渚铁矿的铁路行驶，农田里竖着砖窑的高大的烟囱。汽车停在了一片黄土的空地上，空地里堆了石块与砖瓦，石块与砖瓦前边是一幢二层的水泥小楼，楼的后面是一拦荒野的茶山。

村长姓茹，名叫茹清海。他早一天就知道了我的来意，在村里作了调查。他是不高的身材，却很结实，黝黑的脸上带着谦逊忠厚的笑容，眼睛里却埋藏着机智的光芒。他将我们一行数人带进一间会客室，会客室里沿墙放了人造革的沙发，沙发后的墙上有一周奖状和锦旗。村长泡来了热茶，散发了香烟和瓜子，烟蒂和瓜子壳很快就撒满在冰凉的水泥地上。从门外看出去，越过水泥的阳台围栏，是一条细细的铁轨，寂寞地蔓延在泥泞的地上。铁轨远远的那边，有一个村落，那就是桃园村。村长告诉我们，桃园村是个贫穷的地方，地势不好，水多时，沟水溢出来淹了田地，水少时，车断腿也车不进水去。前边的田畈，俗称“饿死畈”。所以村里的人出门去做生意求活路的很多。然而其中是不是有一个名叫茹继生……他很抱歉地笑着，说他昨日间了一天，也没有一个



人能够记起来这样的名姓。他又与我计算了一下岁月，认为这位茹继生如若活着，应当是一百十岁，而村里现在最高寿的老人是八十八岁，那便是他的母亲，他谦逊而骄傲地笑了一下。过去这里很穷苦，还流行血吸虫病，所以人大都活不很长。他又接着说道，除了出去做生意学手艺的，此地大都是吃挑脚的饭。过去没有公路，兰亭那边山上出石灰，就由挑脚挑到这里的阮江埠头，由阮江船运出去。

村前的这条河叫阮江。那时候，阮江是很繁荣的，每日有两只四人摇的大埠船，与柯桥对头开来回，此外还有数不清的乌篷船。茹村长领我走到昔日的阮江埠头，如今早已荒废，只留下一溜结实的石阶。公路修起了，乡里又有了运输社，挑脚这行当，渐渐地绝了种。“从前，人们就挑了石灰到这里，装上船的。”村长说。河水缓缓地在狭窄的河道里流淌。岸边泊了几条废了的水泥船。“从这里，往柯桥去，四十里水路。”茹村长站在那一排石阶，昔日埠头的遗迹上，遥遥地指着河水的前方。“阮江河道弯弯曲曲的，很不好走船哩。此地有一句俗话道，‘会摇船，阮江河，不会摇船光身拖’。”他怕我不懂，又作了长长的详尽的解释，说到“光身拖”的时候，略有几分难堪，又道：“乡下人的玩笑话。”

那么，我想，就是说，有的时候，那个少年须下了船去，将草鞋顶在头上，牙齿衔着大钱，卷着裤腿，一步一步在淤浅的河道里推了船走。太阳已经落了，夕阳染红了河水。

“河底的淤泥是很深很深的。”村长说，“那时候，一担一担石灰从兰亭挑到这里，地都白了。”

挑脚中有一个人，许是那少年的父亲，或者祖父？戴着毡帽，唱着挑脚们独有的号子，从兰亭走到这里，卸下沉重的石灰，奔进了泥地，留下一个白色的坑。然后使用粗劣的布巾擦着汗，与船老人说着笑话，诅咒他“不会摇船光身拖”。

“可是，我昨日问了一天，却没有人能够记起来有一个茹继生。”村



长再三地抱歉道。他说桃园村有三百七十户人家，姓茹的倒有二百户，占了百分之六十，小时候，听他家老人说，他们茹姓人是从嵊县与诸暨两个地方迁来的。原先倒有一个茹家祠堂，娶亲生子都要进祠堂拜一拜。祠堂里有家谱，家谱是那么厚厚的一叠，装在一具破旧的皮箱里。八十五岁的茹阿傲和他八十一岁的兄弟茹吉生却说并不知道这本家谱，而村长则坚持说确有家谱，曾经有人从他爹爹手里借去打官司后，又送还来。那时候，他爹爹还在世，他则是个年轻的会计，后来，到了文化革命，那本家谱就烧掉了。倘若没有烧掉，该有多么好啊！他对我说。这时候，阿傲公公记起了那一场官司，是关于一块茶山的，或是关于一片树林的。他们一起沉浸在回忆中，以纯粹的绍兴土语热烈地讨论着，互相纠正对方记忆中的偏差，然后才渐渐地静了下来。后窗外是茶山，茶林上面是坟地，而今坟地平了，却还有几个坟冢掩埋在杂草中。我踏着杂草，从一个坟冢走到另一个坟冢，踏出了几条纵横的小径。墓碑上的字早已模糊，坟上布满了荆棘般刺手的野树棵。我扶了冰凉的坟头，在草丛间攀来攀去，心里暗暗怀了一个妄想，那坟冢许会给予一些隐秘的指点。

老人们尚记得曾有过一个茹继堂，早已在解放初期谢世。可是，他们很没有把握地说，这个“继”字也许并不是一个辈份，因茹继堂的兄弟中间，没有一个是“继”字联名，此地人常常以“阿”字代替了辈份，叫阿三，叫阿四，或者叫阿狗，叫阿猫。茹继堂的孙子，一个五十多岁大眼睛黑脸膛的农民，坐在我面前，眼睛里充满了愉快的好奇。他谈起了他的父亲，也是一个挑脚，字认识他，他不认识字，而对他的祖父则一无记忆。问他祖辈父辈是否有出去谋事的，他说有一个堂房叔伯现在漓渚镇上做烧饼。

我们踩了泥地，走进了村庄，走到了茹家楼里头，河流在这里断了尽头，合扑了一只水泥船，船已经长出了青苔。人们好奇地从门里走出来跟随我们，那里有一些是新起的二层的水泥楼房。村长向围观的人群



解释道：早年出门谋事的，年纪大了，想回故里看看，就派了小辈来寻根。茹家楼里头的泥地已被人踩得稀烂。

我设想那一个少年是在一个晴朗的早晨从这里走出，从那座残存的草房后面转出，前面正有一轮太阳，初升的阳光照在他的脸上，他一步一步走过茹家楼，鸭和鹅在楼里浮水，远远的有挑脚的号子传来。

八十五岁的阿傲公公说他昨晚想了一夜也没想起有一个去杭州的茹继生，倒想起在他还是个孩子的时候，他家台门里(院子里)，有一个四十来岁的胖胖的女人，人称黄婆婆黄婆婆的，她的男人在外面开了一爿店。后来黄婆婆也去了那里，最后，夫妻俩都死在外面了。那时候，他是六岁或者七岁。我问阿傲公公，是不是记得有大人说过，那婆婆是怎么死的：死以前的光景又是如何？我想，吃了一支红参而死，毕竟很不平常。阿傲公公说，不曾有人讲起过，而他十二岁那年也离开了茹家楼，去学手艺了，学的是制锅的手艺。离家出走，就好像是茹家楼里头的宿命。

不远处的茶山上的荒草被风吹得嗖嗖响，曾经有一个夜晚，人们将一个恶霸引到那山上，在树林子里凿瞎了他的眼睛。这恶霸是一家兄弟里的老三，这家五兄弟一姐妹被称为六老虎，勾结土匪，霸占水源。我想，人们是怎样引他上山的？是捉了他的心爱的狼狗，还是学了女人的笑声？黑漆漆的夜晚里，人们用粗糙的布巾扎起了脸，只露出两只晶亮的眼睛，手里握了镰刀，从他身后一扑而上。这时候，头一批去兰亭挑石灰的挑脚们起程了，唱着山野里粗俗的小曲。

然后，终于有一个状元出场了。

茹家祠堂的前进，是状元台门。就是说，那是一个二进的院落，前一进是状元府，后一进是茹家祠堂。茹家楼里头出过一个茹状元，可是后辈们谁也不知道那是哪朝哪代的状元，只知道漓渚镇上有他修的一座洞桥，他在茹家楼里修的尼姑庵“谨华庵”，已成了一座变电所，残存的一间小灶屋里，住着最后一个尼姑，今年八十六岁，头发花白而且稀



疏，耳聋，生有严重的风湿痛，腿肿得如同两只小桶，却很乐观，总是笑，笑起来就用手捂着嘴，对了照相机镜头说：“难看得很啊！”这谨华庵从前是个做善事的地方，灾年里发赈粥，收殓漂泊者的遗骨。有人很不敬地窃窃笑道，这个茹状元是个没出息的状元，还是一个大麻子。问他们从哪里听来的，就说是听老辈子人讲的。

那乘了乌篷船去杭州的少年。他的祖先里，这时候有了一个状元。

妈妈最年长的哥哥，也就是我的大舅，曾记得，外婆死的时候，灵堂里点着两盏大红灯笼，灯笼上明明晃晃地写着“状元及第”四个大字。我想那是在上海虹口天香里十三号的客堂里吧。“天香里”这名字听起来无疑是一条石窟门的弄堂房屋，那红彤彤的“状元及第”大字，映在黑漆大门下深深的天井里，天井边上窄窄的一条泥土里，许还栽着一棵梧桐树，后弄里有卖长锭的女人悠长地吆喝着走过。身为南浔庞家女儿的外婆，出嫁到茹家时，妆奁足足摆了半条长街，如今，两盏灯笼照耀着幽冥的陌路，她孤身一人长辞了。

我的大舅还记得，在杭州的时候，他家的积善堂内，高悬着“状元及第”的匾额，匾上的题字为“茹棻”，这是乾隆四十九年的头名状元，曾任为兵部尚书。我曾经在北京的孔庙的碑林里寻找茹棻这一个名子。那是一个寒冷的刮风的冬天的上午，阳光苍白地照在碑林里，我站在坚硬的冻土上，望着这个生疏的名子，及那名下的一行小字——浙江会稽人（会稽即绍兴的旧称），努力与自己的身世联系起来。无数尊石碑矗立在北京的高远辽阔的天空下，碑身后边是冬天萧条的树枝，塞外吹来的北风从天安门广场浩荡而过。

茹家淩的状元门楼上，留有两柄挂匾的铁钉，生满了黄锈，门楼也只剩下一个粗略的轮廓。茹家淩里的人们告诉我，那匾直到“文化大革命”才被消灭，上有“状元及第”四个大字，这状元在漓渚镇上修了一座洞桥。我说阿公阿伯们，是不是记得那状元的名字。人们面面相觑，都说不晓得。这时候，有一个茹双喜说话了。这是一个高高大大，红脸



膛的汉子，今年六十二岁。他同另一位倪双喜一起走进这间挂满锦旗和奖状与会客室。所以也请倪双喜来是因为他家住在茹家祠堂边上，期望他也许会看见过那一本失传的家谱。倪双喜也是一个敦厚的农民，戴了那顶“贺老六”的著名的毡帽，脚杆上似乎还带着泥巴。茹双喜则穿了一身深藏青呢料的中山装，一顶同样质料的呢帽，胸前的口袋里插了一杆钢笔。他起先一直没有说话，坐在最最角落的沙发上，几乎被我们遗忘。然而，当我们开始讨论那状元的名字，他却说道：

“那状元名叫茹芬。”

我赶紧问他是怎样的“芬”，他回答说是草头下面一个分，我小心翼翼地說道，再下面是不是还有个“木”，他断然回答，就只是草头下面的分。在那块匾上，“状元及第”的大字旁边，就写有“茹芬”这两个小字。我不由叹息了一声，说事情只差那么一点就对了。在我们家的传说中，果然是有着一个状元公，可是他的名字却叫“茹葵”。听我这样说道，人们也都非常惋惜，就有人说，或许是因“葵”字少见，单单认住了字的上部，时间长了，就成了“芬”。而那茹双喜则很坚持，说道：匾上的字，一定是茹芬，决不会有错。他倒是听老辈子人讲过两个传说。一是那茹芬原本可做更大的官，做到宰相都不成问题，可就因为起了一个女人的名字，压住了官运。终于没能青云直上，成了个没出息的状元。二是说朝廷有奸臣，诬告于皇上，说状元本是叫茹葵，有意将“葵”字拆开，暗指拆分江山，于是就被贬了官职。总之，这是个很不走运的状元。

我不知道这真是老辈子人传下来的故事，还是在这霎那间产生的传说。茹双喜从他坐的角落里直着身子，脸上流露着讲叙历史的激情。坐在正中长沙发上的茹阿傲与茹吉生兄弟则傲岸地仰着脸，望着前方。他们均很高大，与通常是矮小精干的绍兴人有些不同。于是我又想问一问关于茹姓来历的事情。在《通志·氏族略》中，茹氏注为——“蠕蠕入中国为茹氏”，蠕蠕即柔然，是北魏时候曾经强盛一时的北方少数民族。也许，在茹家淩里，有一些关于他们远祖的奇异的故事。可是我的问题



使他们非常茫然，好像在听一个天外奇谈。他们坚持说他们是从诸暨和嵊县迁来的。还有就是，在他们的水桶、水车等等家什用具上，都记有“世德堂茹”的印记。于是，我们只得继续谈那个茹状元。

那么，就是说，那个少年是负着一个光荣的祖先出发的。我设想他出发的路线是，从茹家楼里头走出，沿了河边走，走过那一座石板桥——山阴桥，走到状元府前。他面对了“状元及第”的匾额伫立片刻，将这四个大字与那两个小字全铭记在了心中。他看得很真切，清清楚楚看到的是“茹菜”，而不是如后来的茹双喜那样，只看清“菜”字的半部。少年将名字全部记下之后，走进了祠堂跪拜。当他出来的时候，又最后地看了那状元匾。阳光应该是照耀在匾额上，这样他才能看得真切。然后，他走向了阮江埠头，肩上挂了一串草鞋，怀里揣了两吊大钱，河水应当是像金子一样波光闪闪，一条乌篷小船如一叶阴影一般泊在河边。挑脚们的号子响了。

我仿佛看到上海那一条名叫“天香里”的石窟门弄堂里，一口深井般的院落里充满了融融地的红光，红光里隐现着“状元及第”的吉祥的字样，状元族中一个末代子媳死了。

茹家楼里年轻的后代们拥在我的身后，热烈地讨论着那个从小离家的少年与我的关系。村长走在我的身边，要我放心地回上海，他还将继续为我调查，一旦有了线索就会设法告诉我。并且说，如果茹继生真是从这里走出，那么，你我就是亲眷，就是一家人了。他告诉我村里的砖窑厂利润很好，有二百三十六个工人，还有一个三四十人的丝织厂，有八张机器。另外他想搞个石子厂，山上的石子好，可却没有开采的人工与技术。他又想开个面筋厂，可是洗下面筋的小粉找不到出路。现在亩产已达一吨，人均收入九百元，问题是劳动力很缺，劳力都进了工厂，种田的人没有了。还有一个问题是造房子，有了钱都要造房子，没有地基了。再有一个事情是漓渚铁矿占去了二千亩田，却以毛山地的价格付偿，很不公平。他还带我们去看了他八十八岁的老娘，一个干干净净



的老太，坐在竹椅上，脚踏着一个黄铜的暖和的脚炉，双手在竹匾里拣菜。见我们一大伙人涌入，很不屑地看了一眼，继续拣菜。村长伏在她耳边大声问道，是否记得有一个名叫茹继生的人去了杭州。她说：“死的死了，走的走了，谁记得这么久远的事情。”村长直起腰又抱歉又骄傲地朝我们微笑，于是一伙人又呼啦啦地拥出。老太矜持地坐着拣菜，眼睛都没有抬一下。

这时候，天还阴着，雨是下不了，是一种白亮的天色，我们上车走了。回绍兴的道路似乎要简短得多，汽车沿了漓渚铁矿的铁轨走了一段，就上了干燥了的公路。

下 篇

这一天，我们去柯桥区的管墅村。汽车很快就下了公路，驶上了田间小路。田里已经灌水，即将是插秧的日子，还有几片田里长着荒芜的杂草。人们说，如是以往的日子，正是油菜花开的景象，金黄金黄的油菜花，一展无际，上面飞着轻盈的粉蝶。可是如今劳力都进了工厂，或者去做生意，地就荒了。汽车驶进一个村庄，在狭窄的泥泞的村道里摇摇晃晃地前进，这依然是一个蒙蒙细雨的天气。司机疑惑地停下问那路边房屋里的小孩，前边的道路汽车能否通过。小孩想了一下说，可以的，曾有东方红拖拉机行走。汽车继续向前，前边已绰绰地看见一个绿色的村落，那便是管墅村了。路边有了一条清冷的河水，河面上罩了寒冷潮湿的雾气，有水泥船鸣着汽笛呜呜地驶过，远处有一座石桥，桥下是一座高高的拱门，船就在拱门下往来。石桥前的村庄就是管墅村，可是这时候，我们的汽车偏偏叫一根电线杆子挡住了去路，电线杆子底下埋着昨日的新土，正正的立在路的中央。我们只得下了车走。而汽车则渐渐地退回将近一里地，才在一个桥头得了一块空地掉头。

我们下了车，绕过那棵新埋的电线杆子，踩着泥地往管墅村走去。



隆隆的机器声扑面而来，一大幅色彩斑斓的广告凌空而起，写着“管墅涤纶布厂”。接待我们的是布厂的厂长，兼任村长。他告诉我们管墅村有三大姓：胡姓，沈姓，赵姓。我们所在的工厂会议室，一间也是围满沙发和奖状的水泥地房间，就是昔日赵家的祠堂。茹姓只是一个小姓，总共二十户人家，其中没有出过大户。因此也没有祠堂，只设过一个小小的香火堂，在文化革命中，与赵家祠堂一并消灭了。管墅有两个楼，一是缪家楼，另一则是茹家楼了。此地又有三种生计，一是竹器，均是缪家楼里人的生计；二是方木，指木器家什，是麻江边人的生计，麻江便是我们沿了走来的那条河，直可通到柯桥；三是圆木，即是箍桶，这便是茹家楼里人的活路了。茹家楼里人祖祖辈辈都是吃的箍桶的饭。如今。茹家楼里老老小小加起来不过百来人，上年纪的只有三人，尚记得此地曾有一个茹继卫，也是去杭州开店的，抗战时回到乡下避过七年兵乱，然后又去了杭州，最后死在了外面。但仅此一个“继”字，看来并不像个确凿的班辈，此地人的辈份都不严格，各人立各人的排行，其间似也没有牢固的血亲关系。这茹继卫还有一个未出五服的堂房亲戚在此，是一个八十岁的老太，走亲戚去了。她的儿子倒在家，却是外姓人，不妨去问一问。

我们走出机声隆隆的管墅涤纶布厂，有年轻的女工好奇地打量我们。我们走到河边，走上那顶高高的拱桥，走进了茹家楼。如今这楼已经打通，河水湍湍地流向很远的河道，往昔断头的地方砌了一座小小的石桥。我们走进桥头一条短巷，巷顶有一扇高大的石洞门。这是一座真正的江南木结构的房屋，从那厚实的板壁与齐整的砖地可见出当年的小康殷实。门里有一个五短汉子在做木锅盖，新鲜的刨光的圆木板在砖地上摆成整齐的扇面。他说他今年五十六岁，姓王，外公叫茹怀正，母亲叫茹英姑，有一个舅舅名叫茹云清，是此地私塾里的塾师，十年前去世，另一个舅舅名叫茹志清，在杭州，因这一幢房子没人住，于是就跟母亲到了外公家。小时跟了母亲到茹家楼里走外婆家，记得就在那隔壁



有小小的一个香火堂，供了许许多多的牌位，祭祖日子就点起了蜡烛，红堂堂的煞是好看。问他听说过茹继生没有，他说不曾听过这个名字，那茹继卫倒是老人们常常提起，在杭州开了一爿什么店，他的儿媳妇至今还活着，据说住在上海。我告诉他，茹继生是我妈妈的爷爷，我妈妈的奶奶说过，要带我妈妈去柯桥四十里茹家楼磕头。他很同情地望着我，思忖了一时，说道：想来你的太外公是个有身份的人。民国初年管墅村集资修了一座桥，名为公济桥，桥头立有一个碑亭，碑上刻了捐款修桥的人名。所以，他建议我去那碑亭查看一下，兴许能找到茹继生的名字。此外，那年轻的厂长兼村长又提供了一条线索，离管墅仅一里路的地方，住了一位九十岁的道士，名叫陆阿坤，他从十四岁起做道士，至今已有七十六年。“有一次，我问他，你从十四岁做道士，由你做道场送走的人有多少啊？”——村长兼厂长说道，“他回答我：一日一人不止，总共至少有两万人。因此，他死人活人都见过许多，或许会晓得点什么。”于是，我们制定了下一步的计划，先看石碑，再找道士。

我们又从石桥上走回，沿了河朝公济桥走，那碑亭已毁了一半，边上已盖一座新房。民工们老远看见我们一群人奔他们而去，纷纷停了手里的活。碑上堆了木料，木料上又靠了几架自行车，大家一齐奋力搬开木头和车子，引得过路人都站住了脚，问我们究竟要做什么。石碑周围都澄清了，然而碑上的铭刻已经平复，几乎看不清一点。毛茸茸的寒雨飘进残破的碑亭，不由地打起了寒噤。我们用冰冷的手摸索碑上的刻痕，粗糙的石面磨擦着手心，不给予半点启发。我们眼看着灰心下来，拍尽了手心里的浮土，退出碑亭，掉头要去找那位水陆皆通的道士，不料路边却出现了一个人。那是个瘦瘦长长的后生，大约三十多岁，穿了一身灰色的制服，推了一架自行车。他正要出门去办事，却看见公济桥头围了一伙外乡人，便凑拢来问道有什么事情，只听人群中七嘴八舌地说道茹家楼里有人来寻根，他就对我们说，可以去问他的爹爹。他爹爹姓王，名叫王阿丑，今年七十九岁，身体却很健，记性也好，茹家楼里



的事情他全晓得。昨天刚巧从香炉峰烧香回来，还在山顶上住了一宿。听了这话，我们便又重新回过去，进管墅村寻访王阿丑了。这时我们的寻根已陷入混乱与无望，几乎乱了方寸，有一人就问一人罢了。

王阿丑坐在一间破旧的小屋里的一张竹椅上，对我们的闯入并无惊异的表示，冷淡地望着我们，也不起身让坐。而那屋里确也无从安坐我们这许多人，大家就站在地上，将他团团地围起，弯下腰与他说话。他却却是耳聪目明，有问必答。问他：“茹继卫此人晓得吧，老公公？”他说“晓得的。”又问：“茹继生此人也晓得吧，老公公？”他回答说：“那是茹继卫的阿哥。”

那少年又一次启程了，从又一个茹家浜里头出发。他掬了一串草鞋，怀揣两吊大钱，走过那座拱桥，乘上一条乌蓬船。那是一个油菜花盛开的季节，河岸是金黄灿烂的一望无际，粉蝶儿飞舞着，船从显赫的赵家祠堂下走过。这少年出身于一个小户人家，世代箍桶，然而，他要

去闯世界了。

“老公公，茹继生是去了杭州吧？”我问王阿丑。王阿丑表示听不懂我的上海口音，将眼睛望着别人，别人使用绍兴话作了翻译：“老公公，茹继生是去了杭州吧？”

“茹继生去了杭州，开一爿小小的箍桶店，后来，生意做大了，就同人合伙收茧，慢慢的，开起了一爿茧行。”

妈妈那里听来的一鳞半爪全在此合上了，我想起杭州普安街上那座易了一百年主人的青砖小楼，一个老人踩着脚下松动的地板说道：

“这就是茹生记。”

我目不转睛地望着老人半瘪的嘴，他马上就要说出一个神奇的童话。

他忽然很淘气地笑了一下：“小时候，大人们对我们说，从前，茹家浜里有个茹继生，很有出息的，小小年纪跑到杭州城，箍桶店开成了大茧行。”

那少年从此不箍桶了，摆脱了他们祖祖辈辈犹如宿命的生计。



他很小的时候，就与他的父辈们一样，腰里扎一根粗布汗巾，跨坐一条板凳，学着箍桶。渐渐的，他身前身后的砖地上，摆满了箍得很结实的桶，散发出新鲜刨光的木板的苦甜的气味。他的手应当是很有力，很灵巧，布满了坚硬的老茧。如同每一个熟练的圆木匠。当他的茧行第一日开张的时候，他放了上千响的炮仗，很多很多的大人和小孩，跑出门来捂着耳朵站得远远地看，炮仗炸飞的红纸遍布了门前，看起来十分的兴旺。他还要散发一些象征高升与团圆的发糕和糯米团，邻里们则要说一些祝福与吉祥的话语。那一个夜晚要是一个天高气爽的夜晚，一派平湖秋月的良宵美景。

我问道：“老公公，你有没有看见过茹继生，他长得什么样子？”

他依然听不懂我的话，矜持地不作答，等由旁人作了翻译才说道：“我没有生出来，茹继生茹继卫就早早出去了。后来，每年的清明他们都要回家扫墓。回家的前几日，就给仁婆婆写封信。仁婆婆是他们的婶娘，是个寡妇，没有子女。仁婆婆接到信，就租了一只四明瓦大船，”说到此，他又解释了一下关于明瓦大船，那是最正宗最高贵的乌篷船，有一明瓦，二明瓦，四明瓦便足见其气派了。“仁婆婆租了一只四明瓦大船就去肖山西头，钱塘江边接客。那时候，村里也有人跟了仁婆婆一道去接客。我们小门小户，从来不跟去的。”他流露出孤高的神情。

于是我想到，那少年的理想实现了，然后他便回了家来。四明瓦的大船，排开水流，缓缓地庄严地前进。

“那坟是一般的坟，却是个风水宝地，在湖塘乡的次里大湖。”阿丑老公公说。人们告诉我，那是个盛产杨梅的地方，每年六月间有那么二十天的光景，杨梅熟了，就好像一片欢腾的火焰。茹氏兄弟上坟期间，总要在茹家楼里住几日，那时候，人们就会看见两个又胖又长的男人在村道里走着，一个比另一个老相一些。“块头恁大的，绍兴人中间少见的。”阿丑公公说。

四明瓦大船在河道里，缓缓地庄严地前行。已是长衫马褂的昔日的



少年下得船来，走向他那平凡的祖坟，以最隆重最繁荣的香烟，祭奠与凭吊那祖祖辈辈箍桶的生涯。仁婆婆手里应当携一只红木的六盒篮，一层一层的，每一层里放着最精致又实惠的酒菜，一样一样放在坟前。春风十分浩荡。然后，就有雇来的农民除草修坟。这时候，那成熟了的少年就背过身去，望着前方隐现的大河，遥想着当年他如何乘了一只小小的乌篷船，去到杭州。他很感慨地微笑着，心想那时日就好像是上一世的事情。

“后来，他们带了家小一起来扫墓。”阿丑公公说道。

“你记得茹继生的老婆吗，老公公？”我急切切地问他。

他回答说：“两兄弟的老婆全是小脚伶仃的。”

“那么，茹继生的儿子，您曾否见过，老公公？”

“我只十来岁，那儿子已有三十多，也是又长又胖，两颊这里，”他点了点自己的脸颊，笑了一下，“红堂堂的。”

不知为什么，经他的描绘，那形象有些无耻似的。众人们都很会心地笑了。

我想当那长成的少年在感慨的时候，他应当是在草棵间捉蟋蟀，蟋蟀在草棵间灵活地穿行，终于没有逃过他的富有经验的捕捉。而他捉住了又放了它去，因它是一只太平凡的蟋蟀。他笑嘻嘻地拍尽了手上的泥土，感到了肚饥，还有一点口渴。然后他们走了，在他们走后，六月到了，杨梅熟了。

“后来，那儿子不对了，”阿丑公公说，“把家败得一塌糊涂。”

“后来，他有没有回来扫墓？”我问。

“不回来的。”他连连摇头，“这个人不回来的。”

据妈妈听她的奶奶说，她祖父去世不久，家中库房忽然起了一场无名的大火，然后，外公抵押了房子，阖家逃亡般地迁到上海天香里十三号。有人说，这火是茧行中人自己放的，因那库房早已被偷的偷，押的押，空虚了。也有人说，这个放火的人就是茹生记的小老板，我的外公。



那身躯长大，两颊红润的男人，缩成了老鼠般的，溜进了库房，穿了一身麻衣，火种在他手上摇曳，于是，他的高大又萎缩的身影便投在了壁上。他不敢动弹，他稍一动作便会激起空旷的回声。他便久久地站在那里，无法行动。故事在这里遇到了困难。

我问当那茹继生死后，是否归葬到了祖坟，因我想起妈妈的奶奶说过，要带她去茹家婆给爷爷磕头。阿丑公公断然回答没有，死在外面了，茹继生的老婆也死在外面了，茹继生的儿子跑了，那儿媳妇走了人家。

这不对，我纠正他，那儿媳妇，也就是我的外婆是死了，死在上海天香里十三号。

阿丑公公不认错，依然说是走了人家，然后又嘟嘟囔囔道，那茹继生人能吃苦，也精明，就是不会教养后辈。

那少年努力了一生之后，终于作了鸟兽散，散到天涯海角。然而，少年终究是将他的儿孙从箍桶的宿命里援引了出来，从那河流的尽头援引了出来。而我万万不会想到，我原来是一个箍桶世代的子孙。我尚记得，在我很小的时候，弄堂里有人背了一圈圈的铁丝走进，奇怪地吆喝着：“箍桶啊，箍桶。”而那吆喝是早已听不见了。

我在石桥下寻找着乌篷船，那乌篷船于我已有了历史的意义。而当我们去阮社寻找那位走亲戚的茹英姑，去核对关于茹继生的最后一个问题，路过了柯桥。我不曾料到在这里会有这样多的乌篷船，似乎绍兴遗存下的所有的乌篷船全在柯桥集合了，万舸争流，齐向高高的拱桥底下驶过。河流两岸是长长两排木楼，木头已经发黑，留存着遥远的记忆。每一艘乌篷船头坐了一个老人或者后生，双手划桨，两脚同时踏着木桨，悠悠闲闲而来，身后还威风凛凛地插了一柄雨伞。我站在柯桥著名的拱桥顶上，乌篷船向我涌来，转眼间到了身后，好像一起呼唤着我生命中隐藏的回忆。天蒙蒙地下着细雨，远处的水泥机轮船呜呜地响着汽笛，像是时光河流的航标。

一个少年闯荡杭州的故事讲完了。唯一的问题就是关于那个状元的



事情。

八十岁的茹英姑以那种妇道人家的警惕面对我们的不期而至，而她对茹继生已没了记忆。茹继生在她出生之前就出了远门，给茹家留下来一个发迹的榜样。她尚记得茹继卫，因抗战时他曾回乡避难七年，高高大大地走在田间，被小孩们叫作“大胖子”“大胖子”的。最后，他回杭州时，将一个名叫富定的后生一同带了出去，因他看中富定人很敦厚，也很机灵。她也还记得昔日清明里风光招摇的上坟，仁婆婆租了一只四明瓦大船并往肖山西兴钱塘江边接客的情景历历在目。仁婆婆是在很后来死的，那时茹继生早已死了，茹继卫回来办的丧事，却误选了一个凶日下了葬，于是第二年，茹继卫的长子便在仁婆婆去世的时辰里死了。老太太说着这些，慢慢地放松下来，细细打量我，说我与那茹继卫的孙女儿有些像。那孙女儿是个医生，在文化革命中喝农药自杀身亡，其子继承了她的职业，还成为这一个县医院的院长。然后，我们便问到了关于状元的事情。她笑道：

“我也曾经问过我的父亲，为什么茹家不出一个状元。我老爹爹说，我们箍桶的，腰里扎根汗巾，好比状元的玉带，跨下骑条长凳，好比状元的白马，把个状元全应掉了，祖祖辈辈是再不会出状元了。”

这个传说确是很有意义，在中国，手艺人是最不耻的行当，自然是与状元无缘。而那少年的离乡却因此多了一种悲壮的意义，他乘了乌蓬船出发的时候，脸上应有一种严峻的表情。这是这故事最后的一笔了。

可是在杭州昔日的“茹生记”中积善堂上，却高悬了“状元及第”的匾额，题字写着茹菜。茹菜也确有其人，赫然铭记在京都森严的碑林之中。凄凉的灵前，则照耀着大红灯笼融融的红光。我便询问，管墅的茹家淙与漓渚的茹家淙有无关联，回答是没有。我再问这茹家是从何处迁来，回说从没听讲从哪迁来，自古就在本地。听她这么一说，我没了主意，关于少年的故事里，只好留有了一个破绽。

我又想起了《通志·氏族略》中关于茹氏的来历——“蠕蠕入中国



为茹氏”。柔然是北方的一个古族，曾经是北魏政权来自北方的主要威胁，经过几十年的惨惨烈烈，终于灭亡，融合于漠北的突厥与契丹部落，而后，蒙古政权兴起。在绍兴有“堕民”，也叫丐户、丐丐。据康熙会稽县志所记，其丐丐“四民(即士、农、工、商)中居业不得占，彼所业民亦绝不冒之，四民中所籍，彼不得籍，彼所籍民亦绝不入，四民中即所常服彼亦不得服，彼所服盖四民向号曰，是出于官特用以辱且别之者也。”关于堕民的起源，有纷纭几种，而我愿意选择以下一种——朱元璋灭元后，将蒙古贵族贬为堕民。堕民主要分布在江苏浙江，在浙江，绍兴，诸暨，嵊县，新昌，上虞各县城乡都有堕民寓居。我想到漓渚的茹家淩曾说自己是从诸暨和嵊县过来。还有，在绍兴乡下，堕民的主要聚居处之一有马山，恰恰马山的那个茹家淩我们没有去。听舅舅们说，茹家人所操职业，常常是唱戏和手工业，这正是堕民们的行业。那么，我们会不会是堕民的后代，如若是堕民的后代，那么茹状元又是什么人？暂且撇开茹状元不说，循了这条线索返去，竟来到了茫茫的漠北。我收集着柔然的记载与传说，可惜这记载与传说少得可怜，这是一个没有文字的马背民族，仅有百年的飘泊与战争的生涯。我好像身处一个梦境，几千年的岁月从我沉睡不醒的身躯内穿行过去。种族与血液好像是一个不灭的火把，在没有尽头的生命长河里相传，火光熊熊地照亮了今天，过去和将来则冥在黑暗之中，祖先们努力留给我们一点消息，暗示我们短促的生命，其实已走过了漫长的路途。即便是如我妈妈那样一个作了鸟兽散的人家，她奶奶还会留下一个音讯：

“我要带你去柯桥四十里茹家淩里磕头。”

这音讯因为经年月久有了谬误，可却指示了方向，使他们不至迷途。哪一年的清明，我们一定要去次里大湖上坟，四明瓦大船已成了古物，我们也许会乘坐一辆汽车。那坟地或许也早平掉，而当我们走后，六月到了，杨梅熟了。

一九八八年五月六日 上海



辑二

重建象牙塔

这是早就想写的一个题目，现在我把这个题目送给陈思和。

要去描写一个以文字和思想为生涯的人，是相当困难的。这种生涯几乎没有感性的一面，是静止的形态，还是孤立的形态。它完全没有可视性。它提供不了丰富多彩的场景，它活动的舞台是书斋这种枯燥又封闭的地方。有时候，是出于想让大家了解的好心，我们去描写他们的日常起居，个人性格，生活习惯，我们把他们刻画成人群中特出或者不特出的一员，可结果是，没有人认识他们。其实，性格于他们的生涯并没有太大的关系，他们不是社会大舞台上，性格演员的那一类人。日常生活于这生涯也无大的关系，甚至连皮毛都算不上的，这个日常的世界只是他们寄居的地方。我们不必强调他们作为“人”的那方面，他们的意义并不在于此。

我们正在经历一个人性大启蒙的时代，这个时代说实在的开始得有点晚，同时又延续得过长。那是因为我们从无视人性的历史里走来，所以我们格外迷恋这个肯定人性的时期。我们曾有过几次走进这个时期，又走出这个时期，再又走了进来，爱不够似的，也叫做历史的重复。这是充满人道主义热情的世界，特别能够满足人对己的感情需要。在一次文学会议上，有一位人士提出，作家不应扮演群众导师的角色，而只是群众中的一员，他所从事的职业和调酒师的职业没什么两样。调酒师，可说是包括作家在内的知识分子在这个时期中找到的位置。这里确实有着对人性的普遍尊重，以及平易近人的谦逊，还有着一



点审时度势的激流勇退。这觉醒的时代里，确实不再需要给大众上课的老师了。在这同一地平线，大家的视野都是同等的疆域。所以，我们确实会混淆一个以思想为生涯的人的特性。也因为，描写这特性于我们同样也以思想为生涯的人，是有难度的，这意味着一场思想的竞争和赛跑。谁能跑过谁呢？

像思想这种抽象的东西，大约只能用文字去操作它，只有文字才可使它物质化。而文字又是什么呢？白纸上的黑字，读它就有，不读它就没有，也是够抽象的。陈思和就是和这种抽象加抽象的东西打交道。我觉得他是那样一种人，他是隔着文字去触摸这个世界的，他面对的是一个后天的人为的世界，一个思想和审美的世界。这世界也是有骨血的，也是第二手的。他看起来像对现实缺乏热情，醉心于概念之中。可谁知道呢？概念也许要比现实更精彩一些，它炼取了现实的要点。好比原始人在陶罐上留下的雷电纹、云彩纹等等的图案，其实是证明了他们思维的飞跃，从具象到抽象。概念也是雷电纹一类的东西，它是经过总结的现实，虽然缺乏体温，可却包含着思想的能量。其实，这也是需要热情的，需要的是沉淀过热情。如不是有加倍的敏感，他怎么可能透过文字的隔膜去受授于现实的生存？

从这个现实世界走进抽象世界的过程，就类似于蝉蜕的过程。现实有多少缠绕啊，你得一层层地脱了它去，才可自由。更多的时候是，你一旦脱去了那羁绊，便无可依托，无从抓挠。举个例子，许多研究文字作品的文章，需要依靠作者的生平材料，进行立论立据，这类文章其实都有些瞒天过海之术，论点缺乏说服力，就用现实材料去补充，现实材料不够用了，再上论点。哪一边的逻辑都不是完整的，说是互相补充，其实不对茬口。还有些，甚至需要你作者出来作证，要作者自己交代，为什么要这样，为什么要那样。作者都这样承认了，还有什么不算数？或者干脆颠倒过来，用他作反证，有那么多现代心理学可作武器呢，弗洛伊德，荣格，谅他也逃不出这个证人席。



陈思和却不。表面上看起来，他评论的方式似乎有些孤立。即便是对我们这些近在眼前的人，他也极少去引用我们自己的说法，也不谈纯属我们个人的事情，他只对着我们的作品做文章。就是说，他只对写在纸上的感兴趣。他承认纸上的存在，是一种现实，这是他评论的前提。说起来是封闭自己，也是给自己出难题，其实却是严谨和缜密，不靠旁证，也不借助权威性的定语，是以逻辑的推理，让事实说话。似乎是没有人性的气息，把人文的产品当做机械的产品，可是对于一个以思想为工作对象的人，这却是负责的精神。你可以说他学院派，说他学究气，我倒情愿用俚语里“书虫子”这个叫法，我觉得很准确，也很形象。你想书虫子钻啊钻的，钻进一个什么样的世界？

看陈思和写《巴金传》，会以为他要转变得具象一些，参与现实一些。这几年来，一些重要的评论家都在撰写作家传记，比如凌宇写《沈从文传》，王晓明写《鲁迅传》。你惊奇他们忽然对写人物这种写实艺术有了一致的兴趣，其实当仔细读过这些书之后，就会明白不是。他们是在寻找中国当代知识分子的思想的源。那是接受科学民主启蒙的第一代中国知识分子，算得上源头的一类人。陈思和们是在对思想进行清理和清产的工作。陈思和的《巴金传》里确实使用了大量的生平履历材料，看来，他以往的那些就事论事的方法在此受到了挑战，这是由他的研究对象所决定的。中国的知识分子的思想脉络，光是在纸上寻找是不会有结果的，他们的思想总是要受到现实的干预，同时他们也要干预现实。他们留在纸上给后人我们的，就显得那么不完全，需要配合他们的行为一起分析才可见其真相。所以，当陈思和面对着“人格的发展”这一个大题目时，不免会感到纸上的材料很不够用，他必须去寻找现实性的辅助材料。他这个书虫子，这一回倒真是有些钻出书本了，是不得已而为。由于前一代知识分子不得已走出书斋，后一代知识分子便也非得走出书斋寻觅他们的足迹。

中国这一百年真是动荡不安，知识分子常常悲叹：偌大个中国，却



安不下一张安静的书桌！而埋头于书斋的知识分子却被叫做“钻进了象牙塔”。我想，当陈思和收集着巴金先生庞杂的人生素材时，他一定会痛心于这一百年里有多少宝贵的思想流失于动乱之中。在这些生于世纪之交的敏感的头脑里，有着多少精神的萌芽，来不及生长便被扼杀了，要是由着它们成熟，将是如何辉煌的果实啊！这些果实的价值，有它的时候不觉得，没它的时候才知道。这都是一些脆弱的生命，有什么比思维这东西更容易倏忽而去？它们是需要悉心栽植的，说象牙塔一点不过。现在，陈思和要将知识分子从广场上召唤回来，是不是就是召唤进象牙塔里？他的声音很微弱，风一吹就吹散了，可总是有声音比没声音好。

中国人的思想工作，只注意到两极。玄的太玄，讲的是顿悟，一指头过去，就要觉醒；实的又太实，讲的是投笔从戎，知识分子下海。而中间的一段却被忽略了，这一段就是劳作的过程。什么不需要劳作？思想也是要劳作的。你只看到他们在读和写，却看不到这读和写里的思维紧张的活动，它们也是在奔跑和跳跃的，并且留下看不见的记录，给后来者作标高和攀援。你看见过图书馆吗？那是故纸成堆的地方，你也许终身不会进去翻一张纸看，可有它和没它就是不一样。就好比一辈子不会走进森林，可它却改良着你的呼吸。说起来，我们都是思想的受益者，辛苦的是他们，思想的工作者们。可谁又知道，他们的快乐呢？

他们正处在蝉蜕的过程，脱去的是具象的外衣，一层层的，都是要以认真成熟的生命去挣脱。你可以说他们是避世，可其实他们避的只是时世繁复纷攘的表面，为要钻进那核里去，那里有着一些一万年也不变，一万里也不变的东西，叫它真谛也可以。它的不变不是指静止，而是恒动的意思，你说宇宙变不变？要进到这核里去，却是说时容易做时难，要避世，也是说时容易做时难。何况，像陈思和置身的是人文学科，研究的是现代和当代，难免要人在事中，怎么摆得脱干系。这一百年的人文史就好比是一部革命史，实践比文章多，陈思和想钻故纸堆也



钻不了。这使得陈思和有时候会持一个战士的姿态，发出些呼喊，比如主持人文精神的讨论。在一个早已启蒙近百年的社会里，个人主义大膨胀的今天，这种战士的姿态多少有点像唐·吉珂德。这也是没办法，是一百年革命史的尾音，也是脱去蝉蜕的挣扎，是为铺平通向象牙塔的道路。

那确是处于塔尖的所在，是人的思想的顶端，那里也是须有一些劳动者的，为人们创造出一个精神空间。文字是它的砖瓦，也是攀援的阶梯。思想者们伏在书桌上写啊写的情景，看起来很现实，毫无浪漫可言，而他们所创造的那个领域，却是真正的超然物我。但对于陈思和们来说，事情似乎刚开头，却也不是新鲜事了，一百年里，这样的头不知已开过多少回了，现在就看他们，能不能走出历史的徘徊。

这就是我对陈思和的人生的描绘。

一九九五年年四月二十日 上海



接近世纪初

如我这样出生于五十年代的人，世纪末正是悲观主义生长的中年，情绪难免是低沉的，所以要以“接近世纪初”作题目，是为了激励自己，好去看见结束之后的开始，破坏之后的建设。

然而，目下是悲观的，不幸的感受总是更加尖锐，甚至盖住了希望。并且，悲观的理由也都准备充分了。这是一个痛苦的认识阶段，有些像瓜熟蒂落的秋收季节，摘下来的果实死亡了，枝叶藤蔓作了来年的肥料，留下荒凉的即将冬眠的土地。

世纪末就在这时节来临了。

于是，便看见了最为破碎的表情。这真是一个不幸的遭遇，不仅不能互添光色，还互减了期望。

一切都是明了的，理解的，却无法释然，唯一的出路就是陈述理由。当所有的理由都陈述完毕，相反的理由或许能够绝处逢生，现在却是未可知的。这就像掘地，穿过熟土，再穿过生土，底下是什么在等着我们呢？一个巨大的悬念，说悬念是太轻松了。

就像方才说的瓜熟蒂落，所有的理由都基于此。在这世纪的下半叶里，一些事物飞快地成熟着，从开始走向终局。还有一些事物在经历了漫长的道路之后，却在这下半叶里突然加快了节奏，进入全速奔跑。似乎是，长距离和短距离的跋涉在这一时期里，都接近了它们的目标，问题都有了答案。

这是个生产力格外发达的世纪，也是在经过漫长的起跑以后进入



全速的状态。我说的生产力不仅指物质的生产力，还指思想的生产力。那是因为生产关系终于达到了最合理和最协调，于是，性能良好地发动了，效率是惊人的。

对了，这是个极有效率的世纪。当地里的庄稼都在催长素的刺激下飞快地成熟，将自然的规律抛在一边，思想这样人性的产物，便也逃不脱催熟的命运了。思想就像暖房里的蔬菜，缩短了季节。

于是，物质和思想便堆积成山，人们只能以挥霍的方式享用它们，不至辜负它们的生产者。消耗也是飞快的，消耗过后的垃圾便跟着堆积起来。

我们已经走向了我们的目标，昔日里抽象的王国终于变为具体的景象。接下来的是什么呢？

就好像一个坚硬的核，被无坚不摧的二十世纪敲破，四散落地。

事情是向人们的心愿接近，抵达之后则走上了背离的路途，似乎都是不由己的，煞不住脚。创造力在完成任务之后，依着惯性变成了破坏的力量。而破坏是比创造更见成效，更触目惊心。因力量已经渡过了积累的阶段，量变到了质变。就这样，我们看见了破坏。

在我悲观主义的视野里，本世纪几乎是以破坏为结局的。这个破坏是以取消为方式实现，取消差别和界限，科学和思想的武器都非常强大，功无不克，隔绝的藩篱拆除了，踩在脚下，余下的是什么呢？

我想将这些仔细地看个明白。

先从我们身边着眼，这是一桩小事情，也许证明不了什么，那就是美国的可口可乐打遍了全世界。这种有着强烈汽体的饮料穿透了坚实森严的壁垒，无所不至。记得是一九八八年的秋天，有一次穿越莫斯科航线的经历。作为一个成功的开放的社会主义国家的公民，我惊讶地品尝了莫斯科航空公司的饮料，它们被封闭在质地粗陋的玻璃瓶里，从撬开的铁皮瓶盖下散发出奇异的气味。这是一种离群索居的气味。在洪大的可口可乐的浪潮中，它孤立其中。它带着壁垒的表情。现在，它还会在



吗？我们在报上早已看见过莫斯科街头的麦当劳的照片，有麦当劳就有可口可乐。麦当劳也打遍了全世界。

还有肯德基大叔的笑脸。还有香格里拉，希尔顿，Holiday Inn，走进那里，可以想象是在任何一个国家。世界在这一刻走进了大同，变成一个地球村。写字楼也是国际化的，英语成为世界语，而真正的世界语——这个语言的乌托邦，退向边缘的边缘。

奥林匹克成为世界的节日，奥斯卡成为世界的节日，诺贝尔也成为世界的节日。当我们走通隔绝之后，就这样走到一起来了。差别仅在于谁走在前谁走在后，强者总是在前弱者则在后。

还有一桩不大不小的事情，也许依然不能证明什么，那只是发生在人类生活的一个局部，就是拉美文学大爆炸。八十年代初，那位来自偏僻的哥伦比亚的加西亚·马尔克斯来到了瑞典斯德哥尔摩，摘取了诺贝尔文学的桂冠，于是，拉丁美洲的文学撩开了神秘的面纱，展现了它们隐士般的面目。

如今回想起它带给我们的欣喜，悲哀油然而起。我们将它视作榜样，以为找到了文学的方向，就是那句脍炙人口的语录：最民族的乃是最世界的。我们纯朴地说出“世界”两个字，满心以为那真是“世界”的含义，于是虔诚地争取着世界的认同。我们从各自的所在出发，又走到一起来了。土著人的舞蹈登上了国际舞台。谁担任看客呢？

而我们在尽情地歌舞。为使我们的声音被世界听见，就特别地突出差异。而差异只存在于过去，前景是日益统一，面目一致。于是，我们只得掉过头去，往回走，直走进原始的丛林。那前方的合唱已经声部齐全，效果圆满，多我们不多，少我们不少。它将彻底吞没我们幼稚学舌的声音。

当世界如我们愿成为一个地球村，谁是村落的首长？

再说一件本世纪的大事情，就是科学和民主。它们取消了人和自然的差异，也取消了人和人的差异。事情的开头激动人心，有多少憧憬诞



生，前途壮丽。它们成为一代又一代热血青年的理想和信念，写下了多少歌泣的诗篇。

开头也总是艰难的，布满风险，并且虚无。说它是理想，其实更接近空想。它似乎只是一个巨大的动力，催促着积极的行动。就像希腊神话中的西西弗斯，永远推石头上山，而石头一上山顶，便轰然而下，再开始又一轮的推石头。不料事情忽然有了转机，二十世纪就是这样，时有转机，是力量积蓄的成果。科学和民主加快了脚步，事情终有了结果。

没有神的日子到了，没有英雄的日子也到了。众所周知，一个需要英雄的民族是可悲的。大众的狂欢日来临了。倘若要用现成的场面来形容这个狂欢日，我想最合适不过的就是《巴黎圣母院》的第一卷，在巴黎司法官上演流浪诗人的圣迹剧的一幕。那样闹腾腾，热腾腾，乱七八糟且生气勃勃。市民、商贩、学生、诗人、亲王、官员、教士、外交使节，聚于一堂，卑贱者和高贵者不分彼此，调笑和被调笑，嘲弄和被嘲弄。这是十九世纪的雨果所怀想的一四八二年一月六日的情景，他身处革命和复辟迭起的法国，进出于帝国王朝和共和体制的交替上演之中，于是便把这个大众狂欢的节日推回到了四百年前。然而，雨果却还是在大众之上创造了俯瞰人间的神——卡西莫多和艾思米拉达。是出于他浪漫的心，还是出于先知？他处身专制就已经预感到了民主来临的恐惧。

这些我们无从推测。大众的狂欢节平均分配在我们的日常生活里，当然不那么隆重和热烈，而是细水长流，从长计议。雨果笔下的戏剧场面化成了琐碎的情节，而神是没有的。它们终被雨果关在巴黎圣母院的地牢里，风一吹，便化成了灰。灰飞云散。

精英也没有了。导师、智者、先知，所有能够在讲台上说教群众的人都没有了。大众成长起来了，启蒙的时代已经过去，那是发生在世纪初的事情了。好了，上演圣迹剧的狂欢是没有了，可是，我们至少可以



一起喝酒和聊天。不再有精神的不平等，存在的差异被社会分工的合理性取消了。我们享用同一道精神的大餐。

生命真是短暂，一百年前的事情都需要去翻书本，然后依靠想象。现在，我想象的是老托尔斯泰《复活》中的场面，风雪茫茫的西伯利亚荒原，蜿蜒而行的流放队伍。队伍里有杀人犯、强暴者、纵火犯，还有政治犯。是又一个平等的聚会，但不是狂欢节，而是受难日。在这同一个受难日里，对罪行的理解和同情是唯一的安慰，就像高原上稀薄的空气，维持着艰难的生存。可是，即便是在同一条流放途中，罪行和罪行之间的差别也无从抹煞，一些是由于卑贱而犯下，另一些则是因为灵魂卓尔不群。那些政治犯在老托尔斯泰的笔下，就像耶稣的化身，从十字架上走下来，血迹未干，是高贵的罪人，为全世界罪人受辜。他们以他们的受罚对同行者说：虽然你们位处卑贱，无奈而有过失，但是你们依然不能原谅，你们不可以无耻。

今天我们说的是：一切都事出有因，一切都能够理解。我们和你们都是一样的人，谁也谈不上原谅谁。

就像在二十年前的知识青年运动中，我们下放了我的身体，如今，在平民意识的大力倡导下，我们积极地放下了我们的精神。我们的精神流入那些幽暗的污垢的后巷，去贯注我们的同情。结果是同流合污。

现在，灵魂工程师已经成为无数社会分工中的一种，三百六十行的一行。不再有拯救和被拯救。灵魂之光普照人间。

该谈点艺术了。像艺术这样具有虚无的精神特征的东西，到了强劲的本世纪，就更加脆弱，不堪一击。

艺术的理论就像人类开发自然的工具，有了工具，事情就有了飞跃性的进展，那就是艺术的产业大军蓬勃壮大起来了。艺术一代接一代的积累就像地底的矿藏，遭到飞快的挖掘和消耗。于是，新的理论便像新的工具，接踵而至，劳动是不会中止的。



艺术的规则显见得束缚了生产力，然后就是，打破规则。

音乐的调性已经殚精竭虑，再也不可能有新的创造，就像一块用尽了地力的老土地，那么就取消调性；小说的故事成了陈年旧话，所有的人物关系都开始了第二轮甚至第三轮的重复，取消故事也在所必然；戏剧的舞台也束住了手脚，那么就走到观众席里，和观众共同演出，本来嘛，戏剧和人生就是一回事；还有京剧，程式化的形式早已拒绝了大批的年轻的观众，而年轻人则代表着未来，因此，便证明它进不了未来，革命的呼声更加高涨。

事情就这样发生了。

音乐，小说，戏剧又走进了繁荣，美术也走进繁荣，谁说它是静止的？它也可以附着时间的流程，就像戏剧，有人的活动和行为。事情变得彼此都有些像来像去的，小说像散文，京剧像歌曲和话剧，话剧则像联欢，像沙龙。无调性的音乐彼此相像，因为一切都漫无边际，互相渗透。事情还没到头呢！

再接着，更彻底的事情发生了。无声的音乐诞生了，白纸一张的图画诞生了，总算，暂时的，无字的文学还在酝酿之中，尚未出壳。无人的戏剧也未出壳。但别着急，更惊人的奇迹很快就会来临的。

先捡那些最极端的作例子吧。让我推测一下它的动因。无声的音乐，空白的时间在指挥棒下进行了十几个小节，人们屏息期待着，音乐厅里一片寂静。这就是音乐要我们聆听和欣赏的吗？无声。中国的美学思想里有“大音稀声”之说，这就是效果吗？好了，果然，我们什么也没听见。可是，接下来的问题是：我们还要音乐作什么？音乐是应当有能力也有义务创造一切，包括创造“无声”。现在，无声就是无声。

还有，什么都没有的画，是不是同样的道理，中国人的哲学，无就是有的意境？空白的意境？此空白就是彼空白？我们为什么还要去图画展览会呢？

在取消规则的限止之后，事情的存在已经没有必要了。艺术其实就



是由这些限止决定的，没有限止就没有艺术。限止就是艺术的形式。

艺术是在平地上划一个圈，让我们在这个圈里行动和表现。就像孩子们做游戏，那种造房子的游戏，脚和石子都不能压线，不能在格子里跳两跳。否则，意义不复存在。快乐也不复存在。

要说艺术，其实就是孩子们做游戏。在自然面前，我们就是孩子，艺术也是游戏。重大的事情是由自然来决定的，有些规则也是由它来限止的，一旦违抗，便失去立足之地。

和世界上的所有资源一样，艺术的资源也面临危机。本来，事情还可能悠着些，我们还可能从容些，简省些。可是，壁垒突然拆除，四面打通，我们来不及做好准备，便登上无边无沿的世界舞台。我们的资源汇入地球村的总储量，参加了重新的分配。

话又说回头去了，又说回到可口可乐的那一节，谁能说事情不是从那里开始的？我们的物质和艺术的双重资源，终于进入了国际化的消耗的轨道。藩篱拆除了。

有时候，我特别想回到最初的写作的状态，那种慎重地拿起笔，铺开纸，字斟句酌，写着写着，忽然迷失了方向，再掉过头寻觅足迹，重新出发。工作是困难得多，劳动艰苦，可是到达目的地的快乐真是叫人心里踏实。这是一种自然的状态，就好像农人收割去年种下的庄稼。种的是麦子，收的就是麦子。

今天的情形是大不同了，四面都是方向，脚下就是路，真是随风而去，随处落地开花。

倘若将稿纸比作土地，我们的笔犁破了多少地啊！肥土变瘦土。哪里还有未开垦的处女地？世界上的土地究竟是有限还是无限，人类的力量又究竟有没有止境？还有自然，自然是否至高无上？

我们是不是真是自己的掘墓人？我们奋力建造辉煌的宫殿，取土制砖，结果挖空了地基，动摇了立身之本。

也许一切都和世纪末无关，世纪末的说法，只是为自己的悲观情



绪制造宽阔的背景，好有所依赖，也是软弱，生怕孤寂的表现。悲哀就是悲哀，绝望就是绝望，它发生在我们内心里，随着生命的周期按时出现，世纪末不过标明它发生的时间。

只有事情本身是有意义，时间仅是时间。

情绪底落的时分，最好是走出户外，再走远点，走出深街长巷，去到田野。那里，能听见布谷鸟的叫声，农人们平整了秧田，正在落谷。赤裸的脚插在黑肥的泥水中，一步一步，谷种扬了满天又落了满地。架子上的葫芦青了，豆也绿了，南瓜黄了，花却谢了。原来，自然依然在生生熟熟地运动，活力勃发。野草野花在庄稼里偷长，这地的劲道还足得很哪！日月星辰也在各自的轨道航行，潮汐大起大落着。

好吧，就期待着下一个周期，悲观主义终会走到尽头，快乐应运而起，那时节，就当是世纪初了。

一九九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上海



英特纳雄耐尔

一九八三年去美国，我见识了许多稀奇的事物。纸盒包装的饮料，微波炉，辽阔如广场的超级市场，购物中心，高速公路以及高速公路加油站，公寓大楼的蜂鸣器自动门，纽约第五大道圣诞节的豪华橱窗。我学习享用现代生活：到野外Picnic，将黑晶晶的煤球倾入烧烤架炉膛，再填上木屑压成的引火柴，然后搁上抹了黄油的玉米棒，肉饼子；我吃汉堡包，肯德基鸡腿，Pizza——在翻译小说里，它被译成“意大利脆饼”这样的名词；我在冰淇淋自动售货机下，将软质冰淇淋尽可能多地挤进脆皮蛋筒，每一次都比上一次挤进更多，使五十美分的价格不断升值；我像一个真正的美国人那样挥霍免费纸巾，任何一个地方，都堆放着雪白的、或大或小、或厚或薄、各种款式和印花的纸巾，包括少有人问津的密西西比荒僻河岸上的洗手间——这时候，假如我没有遇到一个人，那么，很可能，在中国大陆经济改革之前，我就会预先成为一名物质主义者。而这个人，使我在一定程度上，具备了对消费社会的抵抗力。这个人，就是陈映真。

我相信，在那时候，陈映真对我是失望的。我们，即吴祖光先生，我母亲茹志鹃和我，是他有生以来第一次，面对面看到的中国大陆作家，我便是他第一次看到的中国大陆年轻一代写作者。在这之前，他还与一名大陆渔民打过交道。那是在台湾监狱里，一名同监房的室友，来自福建沿海渔村，出海遇到了台风，渔船吹到岛边，被拘捕。这名室友让他坐牢后，头一回开怀大笑，因和监狱看守起了冲突，便发牢骚：



国民党的干部作风真坏！还有一次，室友读报上的繁体字不懂，又发牢骚：国民党的字也这么难认！他发现这名大陆同胞饭量大得惊人，渐渐地，胃口小了，脸色也见丰润。以此推测，大陆生活的清简，可是，这有什么呢？共产主义的社会不就应当是素朴的？他向室友学来一首大陆的歌曲——一条大河波浪宽，风吹稻花香两岸，我家就在岸上住，听惯了艄公的号子，看惯了船上的白帆。

和我们会面，他事先作了郑重的准备，就是阅读我们的发言稿，那将在爱荷华大学“国际写作计划”组织的中国作家报告会上宣读。他对我发言稿还是满意的，因为我在其中表达的观点，是希望从自己的个人经验中脱出，将命运和更广大的人民联系起来。他特别和聂华苓老师一同到机场接我们，在驱车往爱荷华城的途中，他表扬了我。他告诉我，他父亲也看了我的发言稿，欣慰道：知道大陆的年轻人在想什么，感到中国有希望。这真叫人受鼓舞啊！从这一刻起，我就期待着向他作更深刻的表达。可是，紧接下来的事情是，我们彼此的期望都落空了。

在“五月花”公寓住下之后，有一日，母亲让我给陈映真先生送一听中华牌香烟。我走过长长的走廊，去敲他的门，我很高兴他留我坐下，要与我谈一会。对着这样一个迫切要了解我们生活的人，简直是千头万绪不知从何提起。我难免慌不择言，为加强效果，夸张其辞也是有的。开始，我以为他所以对我的讲述表情淡然是因为我说得散漫无序，抓不住要领。为了说清楚，我就变得很饶舌，他的神情也逐渐转为宽容。显然，我说的不是他要听的，而他说的，我也不甚了解。因为那不是我预期的反应，还因为我被自己的诉说困住，没有耐心听他说了。

回想起来，那时候我的表现真差劲。我运用的批判的武器，就是八十年代初期，从开放的缝隙中传进来的，西方先发展社会的一些思想理论的片断。比如“个人主义”、“人性”、“市场”、“资本”。先不说别的，单是从这言辞的贫乏，陈映真大概就已经感到无味了。对这肤浅的认识，陈映真先生能说什么呢？当他可能是极度不耐烦了的时候，他便



也忍不住怒言道：你们总是说你们这几十年吃了多少苦，受了多少穷，我能说什么呢？我说什么，你们都会说，你们所受的苦和穷！这种情绪化的说法极易激起反感，以为他唱高调，其实我内心里一点不以为他是对世上的苦难漠然，只是因为，我们感受的历史没有得到重视而故意忽略他要说的“什么”，所以就要更加激烈地批评。就像他又一次尖锐指出的——不要为了反对妈妈，故意反对！事情就陷入了这样不冷静的情绪之中，已经不能讨论问题了。

一九八九年与一九九〇年相交的冬季，陈映真生平第一次来到大陆。回原籍，见旧友，结新交；记者访谈，政府接见，将他的行程挤得满满当当，我在他登机前几个小时的凌晨才见到他。第一句便是：说说看，七年来怎么过的？于是，我又陷入千言万语不知从何说起的境地。这七年里面，生活发生很大的变化，方才说的那些个西洋景，正飞快地进入我们这个离群索居的空间：超级市场，高速公路，可口可乐，汉堡包，圣诞节，日本电器的巨型广告牌在天空中发光，我们也成熟为世界性的知识分子，掌握了更先进的思想批判武器。我总是越想使他满意，越语焉不详，时间已不允许我啰嗦了，而我发现他走神了。那往往是没有听到他想要听的时候的表情。他忽然提到“壁垒”两个字——Block，是不是应该译成“壁垒”？他说。他提到欧洲共同体，那就是一个Block，“壁垒”，资本的“壁垒”，他从经济学的角度解释这个名词。而后，他又提到日本侵华时期，中国劳工在日本发生的花冈惨案，他正筹备进行民间索赔的诉讼请求。还是同七年前一样，我的诉说他那里没有得到应有的回应，他同我说的似乎是完全无关的另一件事。可我毕竟比七年前成熟，我耐心地等待他对我产生的影响起作用。我就是这样，几乎是无条件地信任他，信任他掌握了某一条真理。可能只是一个简单的理由，就是我怀疑自己，怀疑我说真是我想。事情变得比七年前更复杂，我们分明在接近着我们梦寐以求的时代，可是，越走近越觉着不像。不晓得是我们错了，还是，时代错了，也不晓得应当谁迁就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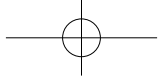
陈映真在一九八三年对我说的那些，当时为我拒斥不听的，在以后的日子里一点一点呈现出来，那是同在发展中地域，先我们亲历经济起飞的人的肺腑之言。他对着一个懵懂又偏执的后来者说这些，是期待于什么呢？事情沿着不可阻挡的轨迹一径突飞猛进，都说是社会发展的规律和终极。有一个例子可说明这事实，就发生在陈映真的身上。说的是有一日他发起一场抗议美国某项举策的游行示威，扛旗走在台北街道上，中午时，就在麦当劳门前歇晌，有朋友经过，喊他：陈映真，你在做什么？他便宣讲了一通反霸权的道理，那朋友却指着手中的汉堡包说：你在吃什么？于是，他一怔。这颇像一则民间传说，有着机智俏皮的风格，不知虚实如何，却生动体现了陈映真的处境。一九九五年春天，陈映真又来到上海。此时，我们的社会主义体制下的市场经济，无论在理论还是在实践，都轮廓大概，渐和世界接轨，海峡两岸的往来也变为平常。陈映真不再像一九九〇年那一次受簇拥，也没有带领什么名义的代表团，而是独自一个人，寻访着一些被社会淡忘的老人和弱者。有一日晚上，我邀了两个批评界的朋友，一起去他住的酒店看他，希望他们与他聊得起来。对自己，我已经没了信心。这天晚上，果然聊得比较热闹，我光顾着留意他对这两位朋友的兴趣，具体谈话内容反而印象淡薄。我总是怕他对我，对我们失望，他就像我的偶像，为什么？很多年后我逐渐明白，那是因为我需要前辈和传承，而我必须有一个。但是，这天晚上，他的一句话却让我突然窥见了他的孱弱。我问他，现实循着自己的逻辑发展，他何以非要坚执对峙的立场。他回答说：我从来都不喜欢附和大多数人！这话听起来很像是任性，又像是行为艺术，也像是对我们这样老是听不懂他的话的负气回答，当然事实上不会那么简单。由他一瞬间透露出的孱弱，却使我意识到自己的成长。无论年龄上还是思想上和写作上，我都不再是十二年前的情形，而是多少的，有一点“天下者我们的天下”的意思。虽然，我从某些途径得知，他对我小说不甚满意，具体内容不知道，我猜测，他一定是觉得我没有更博大和



更重要的关怀！而他大约是对小说这样东西的现实承载力有所怀疑，他竟都不太写小说了。可我越是成长，就越需要前辈。看起来，我就像赖上了他，其实是他的期望所迫使的。我总是从他的希望旁边滑过去，这真叫人不甘心！

这些年里，他常来常往，已将门户走熟，可我们却几乎没有见面和交谈。人是不能与自己的偶像太过接近的，于两边都是负担。有时候，通过一些意外的转折的途径，传来他的消息。一九九八年，母亲离世，接到陈映真先生从台北打来的吊唁电话。那阵子，我的人像木了，前来安慰的人，一腔宽解的话都被我格外的“冷静”堵了回去，悲哀将我与一切人隔开了。他在电话那端，显然也对我的漠然感到意外，怔了怔，然后他说了一句：我父亲也去世了。就在这一刻，我感受到一种深刻的同情。说起来很无理，可就是这种至深的同情，才能将不可分担的分担。好比毛泽东写给李淑一的那一首《蝶恋花》——“我失骄杨君失柳”。他的父亲，就是那个看了我的发言稿，很欣慰，觉着中国有希望的老人；一位牧师，终身传布福音；当他判刑入狱，一些海外的好心人试图策动外交力量，营救他出狱，老人婉拒了，说：中国人的事情，还是由中国人自己承担吧！他的父亲也已经离世，撇下他的儿女，茕茕孑立于世。于是，他的行程便更是孤旅了。

二〇〇一年末的全国作家代表大会，陈映真先生作为台湾代表赴会，我与他的座位仅相隔两个人，在熙攘的人丛里，他却显得寂寞。我觉得他不仅是对我，还是对更多的人和事失望，虽然世界已经变得这样，这样的融为一体，切·格瓦拉的行头都进了时尚潮流，风行全球。二十年来，我一直追索着他，结果只染上了他的失望。我们要的东西似乎有了，却不是原先以为的东西；我们都不知道要什么了，只知道不要什么；我们越知道不要什么，就越不知道要什么。我总是，一直，希望能在 he 那里得到回应，可他总是不给我。或是说他给了我，而我听不见，等到听见，就又成了下一个问题。我从来没有赶上过他，而他已经



被时代抛在身后，成了落伍者，就好像理想国乌托邦，我们从来没有看见过它，却已经熟极而腻。

二〇〇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上海



辑三

充满梦幻的时代

——中国——挪威发言

一九八三年秋天，我第一次走出中国，来到美国。这时候，大陆的留学生，正处在开创新大陆的艰苦时期。他们携带着沉重的行李，甚至锅碗瓢勺，口袋里却只有装着八十五美金，这是中国银行特许出国学习人员兑换外币的最高限额。他们说着蹩脚的英语，虽然通过了留学美国的托福考试，但因为缺乏语言的感性经验，听和说都很笨拙。他们无望地和家人隔离着，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聚首，害着严重的思乡病。

和我的离群索居的同胞们一样，我首次见识了超级市场，其中的某些商品，比如可口可乐，在国内，是在高级宾馆的卖品部，或者特别对外的友谊商店，需用我们称作“兑换券”的，一种外汇的代价券，才能购买。我还见识了一种软包装的饮料，长方型的纸盒，附着一根吸管，可供插入方盒顶上的一个小孔，用来吸吮盒中的饮料。数月之后，一九八四年初，我回到中国，惊讶地发现，国内市场上，竟然也有了这样的软包装饮料。事情似乎就是从这时候开始的。从此，一切都加紧步伐，变得急促起来。生活进入了迅速发展的轨道。

后来，我在某些街区，发现了一种奇异的，我称之为“外国味”的气味，这是由汽车的尾气，化学合成皮革，现代建筑材料，国际香型的洗涤剂、化妆品，以及美式快餐的炸鸡味、调料味，混合成的气味。这种气味迅速弥漫开来，浸染了我们的城市。此时，方才说的那种软包装，还有易拉罐，已经在我们乡镇城市成千上万条流水线上源源不断地生产出来，里面装着掺了香精、糖精、色素，各种自制的添加剂配方，



受污染的饮水，制成的饮料。这大约可用来形容我们在这个时代里的处境，那就是，在现代化的表面之下，是粗劣的，落后的，毁坏的，匮乏的内容。

在这样的处境里，要认清自己的身份，是一个困难的工作。你不知道你究竟是什么人。许多印象蛊惑着你，很容易将自己想象成另一个人。一个终于赶上了现代化的末班车，幸福地生活在地球村里的国际公民，享用着富足的物质，也享用着患于物质过剩的虚无病。在这种妄想症中，我们很会就丧失了自己，我们变得面目模糊，失真，就像一则著名的中国民间笑话。说一个解差押送一个囚犯去往流放地，这个囚犯是一名和尚，剃着光头。解差每日早晨，出发之前都要清点他的东西，他这样清点道：包裹，雨伞，枷锁，和尚，我。和尚看出这是个呆子，于是有一天夜里，他给熟睡中的解差剃了一个光头，再将枷锁套在解差的脖子上，连夜遁逃了。次日清晨，解差醒来，清点东西，准备上路，他点道：包裹，雨伞，枷锁，和尚呢？这时他从镜子里看见了自己的套了枷锁的光头，便释然了，和尚在。可是，接下来的问题是：我呢？我在哪里！

我曾经写过一个短篇小说，名字叫做《千人一面》。我写一个译制片的配音演员，她为许多外国的电视片配音，她的声音从形形色色的西方人物的口中发出。人们永远看不见她的脸，但她的声音却响在耳边，说着各种各样的西方剧情里的台词。为了适应这些台词的表现，她努力修饰自己的音色。遗憾的是，由于她的声音是那样一种独特的，古怪的音色，所以她无论怎么改变自己，无论她藏在如何不同的角色后边，人们都可认出这是她的声音。只有一次，她与她所配音的角色成功地合二而一，那就是配一个失忆者以及失语者。这是一篇不够好的小说，我太急于表达我对现实的看法，因此它的意图性过于明显，就狭隘了。我只是想用来说明我们的困境：“我”的消失。

哥伦比亚作家，马尔克斯的《百年孤独》，如今读起来，往日的兴



奋消失了，代之而起的是一股彻心的痛楚。孤独，能不能生存？近亲交配，甚至不育，生命渐渐萎缩，走向灭亡。可是，倘若打破孤独，所有的外来因素，一旦进入封闭的命运，全成为打击和瓦解的力量，下场是毁灭。处于世界的后发展时期，处境就是这样两难。终于，《百年孤独》被瑞典文学院发现，将诺贝尔奖赠给了它。马尔克斯带着一支庞大的热烈的队伍，去到斯德歌尔摩领奖。这支队伍包括得奖者的亲朋好友，以及一个民间歌舞队，载歌载舞地走上了颁奖台。就这样，一个孤独的民族登上了国际舞台，全世界都知道了拉丁美洲，当然，它是与“文学大爆炸”这个词连在一起的，统称为“拉美文学大爆炸”。它充满了观赏性，它的现实主义，被冠之以“魔幻”这一个词。于是，事情就起变化了。它的生活，生态，命运，遭际，人，离开了现实的土壤，变成一桩审美的对象。真实的拉丁美洲消失在审美、猎奇、观赏的活动后面。

这种消失，却是给人融入的印象。似乎是，融入了国际化的生活，这对于离群索居的民族是特别令人醉心的景象。然而，有时候，猝不及防地，有一个声音会告诉你，你究竟是谁，你的真实面目究竟是什么！倘若你是一个机敏的人，你一定会随时，随处地听见这个提示的声音。可惜，现代化的梦幻蒙蔽了我们的耳目，我们往往缺乏敏感性，需要重重的一击。

一九九四年，我去墨尔本参加第六届国际女性书市。按大会组委会安排，我所分配发言与讨论的小组，题目是有关性和身体感官的体验。小组成员有来自中国大陆的我，一位澳洲土著女作家，一位华裔美籍女作家，一位日裔加拿大籍女作家，还有一位新西兰土著女作家。大家依次平静地发了言，轮到那位新西兰土著女作家上台时，她却首先提出了一个责问。她说，大会组委会为什么要安排我们这些地区和种族的女性作家来谈“性”，难道“性”对于白种女人已经不再成为问题？然后她说，我们的民族认为“性”不是一个可以当众谈的事情，所以我今天谈的是另外的话题。不排斥她是有着狭隘的种族意识，过度的敏感于种族问题，



可对于我们这些麻木的人，却是一个有力的提醒。她的责问使我首先想到的是：为什么我没有意识到这个安排的侧重性？环顾周围，我忽然明白了，我身处处。

这是迷失中的一线光亮，真实的景象浮现出来，虽然这并不是令人愉快的景象，但是，对于我们的心智和头脑是有益处的，我们将会找回我们自己，找回“我”。“我”是我们看世界的立足点，“我”也是我们想象世界的立足点。小说是一个虚无的存在，但它利用的是对这世界的相似性，这是通向人们的理解与同情的桥梁。所以，对这个世界认识的真实性就是我们创造的基础。而认识世界的主体——我，首先必须真实。

二〇〇二年二月十七日 上海



中国和日本的未来

——日本上智大学讲稿

我报告的题目是“中国和日本的未来”，这是一个富有挑战性的题目，因像我这样，以小说作为职业的人，总是在回想过去，又要有经历过、认识过的事实，才可成为写作的材料。但是，从另一种角度说，我们从事着一种虚拟事实的工作，这要求我们具备想象力，不仅描绘出事情本来是怎样的，还要描绘出事情应该是怎样的，并且，不能是异想天开，而是必须实事求是，一步一步地从本来面目，令人信服地走向应该的面目，这应该的面目，并不存在于事实中，这是我们的心愿所至，希望它在未来的时间里也许会实现。所以，“未来”，在这里，就成了写作的源泉。因此，我便欣然接受了邀请方给我的这个题目，决心展开想象和思考，努力回答挑战。

我想，我还是要先谈一谈过去，那是事情的出发地。一九八三年，我第一次走出国门，旅行美国，在任何地方，任何人，都会问我：是日本人吗？我以为，这不仅是因为我们与你们有相同的肤色和长相，更是因为，在上世纪八十年代初期，人们不能想象中国人也会过着开放的生活。后来，西方国家出版了我的小说，封面往往是用一幅日本侍女的图画，这说明，西方世界对中国或者说对整个亚洲缺乏了解，他们用一个统一的东方主义来概括我们的文化，这种概念逐渐蔓延，上升，成为一个主导性的声音。这就是中国在八十年代至九十年代的处境。

上世纪八十年代是一个极有意味的时代，因为我的职业习惯，所以我更愿意用小说，这一文学的方式来对这时代作描述。也许这会带来某



些变形和夸张，反映了中国的文学写作者对那时代的认识。在二〇〇〇年《收获》杂志上，发表的上海女作者唐颖的短篇小说《冬天我们跳舞》，说的是上世纪七十年代初期一个关于学跳拉丁舞的故事。就像方才我说的，写小说的人总是在回溯往事，这大约就是八十年代的故事却是在二十年后的二〇〇〇年写出来。这时节，文化大革命结束，政治改革，社会逐渐开放，许多西方的思想文化，在禁止了三十年之后，又重新涌入中国大陆，其中有一项，就是拉丁舞。说到这里，我想起了日本电影《Shall We Dance》，说的是拉丁舞如何打破日常生活的沉闷唤起普通人生的激情，这与唐颖的故事也许没有什么可比性，但有意思的是，这两个故事都同样地选择了拉丁舞来作革命的武器。话再说回来，《冬天我们跳舞》，在这一个冬天，拉丁舞会又来到上海，小说里的“裘家伯伯”的客厅里。“裘家伯伯”的“裘”字，在上海方言中，与“旧”谐音，听起来就像是“旧家伯伯”。而“旧家伯伯”确实是一个“旧人”，一九四九年前，他是一个风流倜傥的青年，特别热爱跳舞，可是，新政府所提倡的朴素生活理想取消了都市生活方式，“旧家伯伯”渐渐忘记舞会是怎么回事，只留下一些遥远的模糊的声色。等到拉丁舞会重归上海，他的激动心情是可以想象的，他立刻张罗组织舞会。此时，还没有营业性的舞厅，没有音响设备，也很难搜索到更多的拉丁舞音乐，没有晚装，因为很少有人会跳拉丁舞，而舞伴紧缺。但“旧家伯伯”是不怕困难的，他把自家的客厅开辟成舞厅，所谓客厅，不过是在弄堂房子里的一间朝南大卧房，他找来一架录音机，和一些轻音乐的磁带，接下去的问题是速成培训舞者，我——小说里以第一人称为讲述的讲述者，就成了他的学生之一。参加无悔，使“我”的情绪变得浮动不安，因为没有参加舞会的衣服，“我”甚至害怕“旧家伯伯”通知举办舞会的消息，“我”的母亲，“旧家伯伯”的旧友，也是一个舞迷，她负责为“我”，也为她自己准备服装。服装，是一件颇费思虑的事情，在冬天没有供暖的民居里，既要穿着轻盈，适于跳舞，还要有保暖性，不至于受凉。最重要的是，服饰要



摩登华丽，而刚刚从朴素年代走出的“我”，在服饰穿着上的见识只等于零。当“旧家伯伯”在家中兴奋地举办一场接一场的舞会，在另一件房间里，他的妻子则和一名男客，谈论着人生与理想的话题，结果，坠入爱河，在拉丁舞的开放的空气里，保守的生活方式，实质性地突破了。

我觉得这篇小说可说是那个时代的概括：新旧两代人穿着想象与拼凑成的摩登服装，瑟缩走过夜晚清寂的马路，赶赴家庭舞会，然后家庭主妇红杏出墙，八十年代期间是这样，在风云激荡的政治改革背景下，日常生活悄然演变。

从今天，回望八十年代，我常常会感觉到一种美感，长久生活在封闭环境中的人们，羞怯地好奇地探出头，张望着外面的世界，然后小心翼翼而又勇敢地迈出脚步，每一点点观念的改变都需要有足够的理由说服自己，著名女作家张洁在上世纪七十年代末八十年代初写作的短篇小说《爱，是不能忘记的》，以一个年轻女儿的身份，叙述了母亲的爱情生活，母亲一辈子都默默地与一位婚姻中的男人相爱，他们矜持到连手都没有触摸过，用小说中的话说，“把他们这一辈子接触过的时间累计起来计算，也不会超过二十四小时。”可是亲密的精神日日夜夜都在一起，“就像一对恩爱夫妻。”法律和道义则将他们隔开来，即便是这样一种克己自律的精神恋爱，叙述者还需要极力地申述理由，为这“离经叛道”来作辩护。我们就是这样一点一滴地开拓精神的禁锢，一点一滴地积累思想的果实，使我们进步到，可以同时同先进意识对话。

我还是要用小说来描绘这个发展的过程。也是一位上海女作家写作的小说，题目为《女友间》。在这里，时间已进行到90年代了，上海，不仅有了各种各样的舞厅，还有了夜总会，咖啡馆，酒吧，KTV包房，女孩子们已经能轻松赶上时尚潮流。婚外情也算不上是什么冒险了。小说里有一个意味深长的细节，在酒吧里做调酒师的小敏教她的朋友，一个医院里的护士，新婚的小妻子安安，学习做时髦的坏女孩，挑选性感的内衣，做挑逗性的动作，做爱时“假装高潮”，而当学习到



骂下流话是，安安却怎么也开不了口。小敏说：操你娘的！“安安停了又停，张着嘴，就是骂不出来。”小敏就说，那么用英语来试试，怎么样？骂Fuck，于是，安安一下子张开了口，大声叫起来：Fuck, Fuck!我想说的是，当你想脱胎换骨的时候，没有比换一套语言体系，效果更加显著，可以更快地抵达目的。在这新的、陌生的、代表着现代性和全球性的语言体系中，你的所有的教养，道德观念，价值论，全会模糊隐退，事情就这样奇异地转变，而生活则变得暧昧了。

当我的描述从八十年代走来，越来越逼近“现在”这个时间概念里的情形，我感到要找到合适的小说，就有些困难，还是前边说过的那个观点，小说总是回溯过去，因为认识是需要时间和距离的。尽管有许多急切的写作者，写下许多当下的故事，可我宁愿将它们看作是现在生活的现象本身，而不是描写，中国有句古话，叫做“人在事中迷”，意思是人在处境中的时候，其实是认不清处境的。所以，我就试图以讲述事实，来描绘今天，我们所处的环境。

我想讲一个有趣的故事，就发生在我和日本著名作家，前辈加藤周一先生之间。我为这件故事起名为：给加藤周一先生写信。一九九七年，加藤周一先生来到上海作家协会，我有幸参加座谈，聆听先生的教诲，在这之前，我读过《世界文学》翻译刊登的先生的著作《羊之歌》，其中写道太平洋战争爆发，实行灯火管制，而小说的主人公“我”，却去看“文乐”，只有四五个观众，可依然按时演出了，于是，眼前便呈现出一个可怕的现实完全不同的世界。我很崇敬先生的思想，所以，见面时带去了我的一本小书，送给先生。想不到，时隔几月，收到了先生的信，宽厚地夸奖了我的小说。信是写在一张紫色的薄而结实的信笺上。接下来，故事就开始了。我当然要给先生写信。于是，我郑重地着手准备，而我很快就为难起来，我找不到合适的信纸。我们通常用的信笺，都是单位里统一印刷，上面印有“上海作家协会”地址电话的字样，看上去就像一份公函，而且显得我们没有私人生活似的。我就到商场去买信



纸。如今，四处都是Shopping Mall，在偌大的Shopping Mall里买一叠信纸，可谓大海捞针，我终于找到了信纸，可质地粗糙，纸张薄脆，上面印的行线粗细不一，歪歪斜斜，并且，因为长久没人购买，边缘破损或是染了水迹。我想是因为如今已很少需要写信，通讯发达的时代，写信变得那么落后。可我必须再找信纸，我无法想象与加藤先生打电话。后来我在一个昂贵的商场，看到一种洁白整齐的纸张，隐印着行线，显得还雅致，可是再一看，却见底下有东京制造的标记，这似乎不妥，难道我就找不到一张本国生产的信纸？何况中国是发明纸的民族。于是再继续寻找，然后就在一家小文具店里看到一种鲜艳的信纸，每一页上印了不同的花样，还配了诗句，比如月亮下的一条小船，诗句是，让我这艘寂寞的小船，驶进您温暖的港湾，这少年浮夸于我于加藤先生都太不合适了，简直有轻薄之嫌。万般无奈中，有朋友为我建议，干脆就用最古朴的毛边纸，返璞归真的意思，可是等毛边纸到了跟前，我发现我根本不会写毛笔字。写信的事一拖再拖，时间就到了二〇〇二年春天我随上海友好协会代表团访问日本，在东京期间，我上门拜访了先生，我就带了一叠毛边纸信笺，当面递交给先生，并且向先生讲述了这个写信的故事。故事到这里还没有完，先生为这个故事又缀上了一个结尾，这结尾就是，就在那一年的秋天，加藤周一先生再一次来上海，我陪先生晚饭，先生竟然为我也带来了信纸，美丽的，精致的，文雅的各种信纸，七夕笺，因州笺，王朝继纸纹样等等。

这就是“给加藤周一先生写信”的故事，我觉得这故事从某种角度写照了我们这个时代的尴尬处境，一种富足与匮乏，发展与缺失的矛盾处境。二〇〇〇年的时候，我在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的杂志《外国文艺》上，读到过日本女作家村田喜代子的小说《蟹女》，由于日本要先发展几十年的时间，写作者就获得了打量物质生活的从容的时间。所以，我也想用它来映照我们目下的生活。小说写一个精神科女病人与她的医生的谈话，这位女病人病症是，她总是被过度丰饶幻想所迷惑，她向医



生讲述，小时候，那是在战后，衣食紧缺，她与小伙伴玩偶人游戏，用剪刀剪纸衣服，她们剪了许许多多的纸衣服，纸衣服从地板上堆起来；然后是“方舟游戏”，假设她们像《圣经》中的诺亚，造了一艘方舟，躲避大洪水，她们想象她们的方舟，容纳了越来越多的人，牛羊，鸽子，满坑满谷；再然后是登山仪式，在日本的传统节日里，日出之前就开始上山，等日出以后，登山的人越来越多，遍山皆是；再有家族，亦是越来越庞大；最后是生育，她想象自己生下无穷无尽的儿女，甚至牛羊，就像“地母”。总之，每一种状态，都是多，并且有繁殖力，于是，越来越多，包括她在讲述时看医生吃饭，便当里的牛肉汁，也在变得稠厚丰饶。这真有点像我们的时代，什么都是多，多了还要多，有一种无法控制的力量在推动着这种奇怪的繁殖力，而生活却变成不真实的了。

现在，我要说到“未来”——我的主题，也是我讲述的登陆地，我该如何来预测未来呢？我根据什么来推断未来呢？这实在是一个难题。对这茫然的前景，我不由又要到小说中寻找，去寻找小说中那个“生活应该是怎么样”的面目，至少是反映了我们的期望。对未来，我们也许只能说出我们的期望。

还是在那本《外国文艺》的杂志上，一九九七年第二期翻译发表了日本作家神吉拓郎的短篇小说《鲑鱼》。小说写得非常单纯，以一个妇女给她的闺阁好友写信，信刚开头便中断了，原因是出走的丈夫突然回家。过了数日，才把信结束，信中这么写：“四年外出之后，突然他回来了，就那么死了……他完全像鲑鱼那样，拼命地溯流而归。”我的用意不在丈夫回家不久死去这一个意思，而是“拼命地溯流而归”，丈夫出走的原因，在外面如何度过四年的时间，又为什么突然拼命要回家，小说全然没有叙述，但是这位男人却给人一个非常寂寞的表情，在这寂寞的表情之下，有着如何激荡的内心活动呢？他终于是“拼命地溯流而归”。回家，此忽有了一种令人感动的意向，它也许能给我们，指点一个未来的可能性。



关于“回家”的观念，我新近还读过一篇小说，更为详细地描写了它的内容，那是发表在《上海文学》今年第六期上，一位年轻的写作者李约热所写的，名为《李壮回家》。小说写中国内省鄱阳湖畔一个叫千张镇的渔村，那里有个青年叫李壮，李壮在省城读了师范，在村小学做一名教师，他一心一意要离开他的家乡，这是一个衰败的家园，鄱阳湖里的鱼越来越少，父亲捕鱼捕得伤了腰，哥哥炸鱼没炸到什么鱼，倒炸瞎了一只眼睛，镇上愿意嫁给李壮的姑娘杨美有狐臭，患过小儿麻痹症，所以一条腿长一条腿短，而且，已经和十二个男人睡过觉了。李壮终于去了北京，去了北京之后，每隔几天就给瞎眼哥哥和驼背爸爸写信，已写十几页，写来写去，就是北京的长城、故宫、天安门、王府井、颐和园，或者是十三陵、卢沟桥，北京的防空洞，后来家人们发现，李壮信中所写的一切，都是从一个《北京名胜古迹录》里抄来的，那么，李壮到底在哪里呢？在做什么？有什么样的遭际？就在这时候，家乡发生了最后也是最彻底的变故，那就是政府决定，对千张镇进行生态移民，就是说这地方已被科学论证不适合人类居住，因此就把居民全部迁徙到邻省广东去。父亲和哥哥为了等李壮回家——他们相信李壮一定会回家，而他回家，就只能回千张镇，于是，他们一直拖延到最后一刻，才恋恋不舍地离开了千张镇，去到广东省内的新家。可是，到了中秋节，瞎眼哥哥独自一人来到千张镇，他想中秋节这样团圆的节日，李壮一定会回家。——我以为这是小说中最抒情也是最有意味的图画——瞎眼哥哥回到千张镇，千张镇已变成废墟，街道上长了草，房屋都空着，瞎眼哥哥就在这些空荡荡的房屋里游荡，今天睡在这里，明天睡到那里，然后有一天他睡到了那个想嫁给弟弟李壮的有狐臭、跛脚、和十二个男人睡过觉的杨美家，就在这天夜里，李壮回来了，穿过空无一人的街道，直冲着杨美家的洋房，越走越近，大声地喊道：杨美，我爱你！

我不试图分析小说中的每一个细节，进行比照和象征，我只是感觉到，这小说的主人公李壮，非常勇敢，他敢于走出去，然后又敢于走回



来，他担负起的命运，其实非常沉重，沉重到不是一代人，而将是几代人的使命，所以我以为他不是一个真实的人物，而是产生自想象。可说是类似英雄的那样一种人物。因为，当他终于回到家乡时，家乡已经变成荒凉的废墟，我希望我们的未来能够更加幸运。

谢谢大家！

二〇〇四年十一月八日



教育的意义

——二〇一二年复旦大学研究生院毕业典礼发言

同学们：

下午好。在这个庄严美好的时刻，能够代表导师们作一个发言，感到荣幸，感谢大家给我这个机会。

你们更上一层，完成学业，真是令人欣喜的事情，我为你们高兴，更是羡慕你们。我没有受过正统的高等教育，是我终身遗憾，也因此对学府生活心向往之，可说是个教育信仰者。请不要把我当作一个在大学门外完成教养的范例，事实上，倘若我能在学府中度过学习的日子，我会比现在做得更好。以我这样一个对教育没什么经验的人来看教育，一方面是觉得深不可测，你可能穷一生也不能略知一二；但另一方面，似乎又很简单，那就是——有时候，我会庆幸自己是一个具有阅读能力的人，我想，假如我不能阅读，生活将是多么凄惨啊！受教育也许就是这样，使得人生变得有趣一些，不那么无聊。在今天这送别的时候，我不打算对你们谈论深奥的那一方面，因为那可能不是由我来告诉你们，而是需要你们和我们共同探寻，一代又一代，永远也得不到完整的答案；所以，我只想对你们说些浅显的嘱咐。

首先，我建议你们不要尽想着有用，而更多地想些无用的价值。这个世界上有用的事物已经太多了，所有的因果逻辑都是循着用途连接和推动，那些边缘的次要的性质从因果链上碎裂下来，被淘汰出局，生活和人生本来是弥漫的氤氲般的形状，质地也具有弹性，如今越来越被过滤干净，因而变得光滑，坚硬，并且单一。今年千分考面试的时候，我



与一位报考临床医学的考生面谈，我们谈到医学伦理的问题，她说“安乐死”是一种奇怪的人道主义，我问为什么？这位女同学说，一个人的生与死不能用意义来核算，我说，你的意思是还有感情的因素，也就是关系到他的至亲、家人？她说也不是，而是——她思考了很久说，生命本身就有价值。我希望我们学校不要错过这位考生，她解释了我的关于有用和无用的观念。

其次，我希望你们不要过于追求效率，效率总是以目的论的，事实上，我们都是处在过程中，这大约可说是生活的本质，只是这过程越来越被划分成细小短促的目的，偷窃了我们对未来的观念。乔布斯确实改变了世界，但是让世界更好了还是更不好，远不到下结论的时候。后来的人们，会不会以为，存在就隐藏于那苹果机的屏幕之后，所有的到达与归来就在于手指头轻轻的一触碰。无论是体能还是智能的劳动全被缩减成零，我们还能做什么？又还需要做什么？不做什么，是更幸福了还是不幸福？在效率至上的社会里，过程被轻视成为一种累赘，它核计为成本，然后被压缩甚至消除，为演算的方便考虑，它概括为符号，在这人工模拟的系统里，我们如何认识存在的实质性呢？假定说我们可以放弃认识的权力和义务，我们又如何去确定我们的目的？

第三，我劝你们不要急于加入竞争，竞争难免会将你们放置在对比之中，影响自我评定。竞争还会将你们纳入所谓主流价值体系，这也会影响你们的价值观念。而我希望你们有足够的自信与主流体系保持理性的距离，在相对的孤立中完善自己。倒不是说要傲视社会，而是在时间的长河里，人类史只是一个阶段，我们所处的时代是阶段里的阶段，所以，在我们可视的范围之外，实在有着更大的价值，而竞争会限制我们的参照物，在一时一地以内选择标准，决出胜负。而胜负的概念也是我们要警觉的，因为这里面已经潜在着不公平，只是用措辞平衡了合法性。

最后，我想说的还有一点，今天的教育确实有着许多问题，有一些



还相当严重，可是无论怎么样，教育也不会因此而损失它的意义，它是迄今为止，最有可能公平地给予我们变好的机会，不仅使同学你们，也使我们，单是想着，你们慷慨地将青春交给我们负责，就不敢有半点怠惰。感谢同学们！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在同一时代之中

——二〇一三年中国作协青创会发言

领导们，同行们，朋友们：

大家好！

在这样的盛会上发言，在我既感到光荣，同时也感到困难，我说什么呢？照理应当说些鼓励的话，可又觉得我自己才是更需要鼓励的，写作了这许多年，难免会感到疑惑，时常问自己，写作究竟是为了什么？写作又究竟是什么？写作的越久疑虑越深。最初时候的猛进，在日复一日的劳动中消退，单纯的激情也在平息，随着操纵这一职业的熟练，创造的欲望也在降低，仿佛得了职业病，就像王蒙老师在他的小说《组织部来了个年轻人》里，那个资深的布尔什维克刘世吾说的：“炊事员的职业病是缺少良好的食欲”，顺便说一下，生活中的刘世吾真是多，随时可遇。写作者也有职业病，我想就是虚无主义，我们终日都在思想和表现，生活应该是什么样的，人应该是什么样的，我们用文字在纸上企图建立一个虚拟的世界，结果是将自己都变成虚拟的了。在这个离开年轻却没有完全觉悟的年龄里，实在是低沉的，让一个沮丧的人来鼓励你们，能说出什么有力量的话呢？

那么，就谈谈我的经验，是不是能对你们有所贡献，这个主意却带来新的困难。我们的经验看上去果然是与你们的很不同，但不同的这一部分很可能会使我们像个“九斤老太”，想想自己年轻的时候，对年长者说话多么不耐烦啊，“陈谷子，烂芝麻”就是用来形容老经验的，反过来，“不听老人言，吃亏在眼前”的说法，且像是一种恐吓，胁迫着人们



来听自己絮叨，我也不希望变成你们讨厌的人。而在另一方面，我们的经验其实和你们的似乎也没什么大不同的，无非是挫败，迷茫，焦虑，犯错误。情节和细节也许不一样，可内里的实质却是相近的。有一部青春片的名字很有意思，叫作《那些年，我们共同追过的女孩》，“那些年”三个字取消了所有时间上的差异与隔阂，真是的，谁没有追过或者被追过呀！这个话题就也被否掉了。

然后，或者，我们一起来讨论讨论写作的技术问题，就是说，怎么才能写成一篇好作品，在我，就是好小说。这些年，我在复旦大学中文系开课教授写作实践，积多年的教学，大概可以说些什么。然而，在这里我不得不向大家坦陈，真正的写作是无法教和学的，小说课堂更多的是施加某种影响，使学生们对文学建立信任和亲近，这也是我所认为的文学教育。我从没有期待课堂上诞生一个作家，因为作家是需要天赋的，当然，有了天赋还要刻苦用功，但刻苦用功不也应当算在天赋里面的吗？和任何一种天赋一样，写作自有它特殊的需要，它要有超凡的想象力，就是我方才说的，想象生活和人应该是什么样的；而这想象又不能太离谱，不能将生活变成神话，人变成超人，生活还是生活，人还是人，所以，就要有对生活和人深刻的认识；接下来，我们要把想象中的生活、人化作文字，文字是一桩神奇的物质，它平凡到家用的流水账都是靠它记录，它又高深到哲人用它来建立著述，一方面它具体到日常的应用，另一方面它又是如此抽象，你说为什么一撇一捺要叫作“人”，“人”字拦腰一横要叫“大”，“大”上再一横则是“天”，“天”这个字就复杂了，不止是指实有的“天”，还指向自然大块的规律法则和约束。这就是写作者的工具，不是以手的灵巧，而是以心和脑的灵巧，不知经过多少时间的进化最后侥幸得到的才能，从何教起呢？

尽管有这许多为难，可是既然已经站在了这里，我就必须将发言坚持到底，我能不能谈些感想？在今天的日子里，很自然地让我想起多年前我参加青创会的情景，那是一九八六年末或者一九八七年初，开



幕之前，在工人体育馆举行一场文学晚会，由我们自己发起和组办，总导演是张辛欣，她写作的《同一地平线上》引起极大的反响，现在她定居在美国，但还继续着汉语写作。记得开场部分是三代作家亮相，第一代冰心先生以一束追光象征性地到场，接下来是张洁，她可说是最早恢复个体在文学里的合法地位，开启新时期文学又一重帷幕，第三代的代表，就是我们中国作家协会的铁凝主席，她是知青作家中间最年轻的一个——晚会中，而知青作家则是八十年代的年轻人。看起来，人和事还是在变化，而且变化很快，可作家不是永远都在跟踪着变化中不变的，我们称之为“永恒”的性质！那一个晚上的年轻人已经不再是年轻人，常常会有人说：我是读你们的书长大的。这话一方面让人感慨时间过去很快，都有人看着我们的书长大了，另一方面呢，又觉得事情并不应该如此，因为传统并不是在二十年、三十年、甚至五十年形成的，它不止是一本或者几本书，而是一脉思想，“读着长大”的应该是更久长深远的作家和书，比如曹雪芹、比如托尔斯泰、比如鲁迅，那也是我们正在读着并且成长着的。事实上，我们和你们，是在同一个时代，呼吸着同一个天空下的空气，经历着同一个历史，用当年的总导演张辛欣的说法，就是在“同一地平线上”，创造着同一种传统。那一年的青创会，在我个人还发生一桩重要的事件，那就是与萧军先生见面。在一个晚宴之前，有人领我去见萧军先生，在场的还有骆宾基老师。重要的不是和老师们说了话，又得了他的签名本，而是面前的人，是和萧红共同生活，互相参与命运的人，是亲耳聆听过鲁迅的教诲，扶过先生的灵柩的人，是“五四”新文学发轫的亲历者，我们今天所写作的小说，自然有中国小说的影响，但更是得五四启蒙主义的精神，是他们，将中国小说从《海上花》《目睹二十年之现状》《何典》等等，对现实的沉溺中引领到人生和理想的严肃面对。和萧军先生面对面，分明是在经历着一个历史，隐藏在日常生活后面，却提升着日常道德原则的历史。今天，不仅是萧军先生，骆宾基先生，连同辈人史铁生也成故人——史铁生，在那个文学



晚会上也没有到场，他觉得坐着轮椅上台也许挺有舞台效果，但这样的戏剧性，不合乎他的，也是文学的本意，所以只是播放了事先的一段录音，他的话我还记得，意思是历史承担了责任，路还是要我们自己走，八十年代正是一个批判和反思的年代，他提出了自己的责任。史铁生走了，还有路遥、邹志安、王小波、陆星儿、赵长天……我们这一代的人都进了天国，可是还没有来得及建立一个传统，所以，千万不要再说“读你们的书长大”的话，我们的书并不足以使你们长大，再有二十三十年过去，回头看，我们和你们其实是一代人。文学的时间和现实的时间不同，它的容量是根据思想的浓度，思想的浓度也许又根据历史的剧烈程度，总之，它除去自然的流逝，还要依凭于价值，我们还没有向时间攫取更高的价值来提供你们继承，所以，还是和我们共同努力，共同进步，让二十年三十年以后的青年能真正读我们的书长大。谢谢大家！

二〇一三年九月



相逢俄克拉荷马

——俄克拉荷马大学发言

这是我第一次飞往俄克拉荷马，经过半个地球的路程，来接受NEWMAN华语文学奖。这个奖项所激赏的代表作是写于二十四年前的长篇小说《纪实与虚构》，据我了解，这部小说并未翻译成英语或者其他外国语种，于是，越过距离、时间、语言，我和它又一次相逢在NEWMAN文学奖，而这些隔离与邂逅又正是这部小说——《纪实与虚构》所试图给予描写的。我从“我”在浩瀚时空里占位的一个点，辐射出去，尽可能抵达更深更远，用文字——我们的方块字，仿佛一种图案型密码，扩张一个大“我”的世界。这项工作从开始起，就决定它徒劳的命运，时间是无形的，空间也是无形，文字呢，有形，一个一个，却是谜语。中国自古传说，先祖仓颉造字，鬼夜哭，天雨粟，意味什么？我猜想意味天地透露给人类一点机要。这一点机要，像是精灵，闪烁不定，你往东，它往西，你往西，它又往南。又像禅语，不能说，不能说，一说就是错！如此这般，无形加无形再加错误，就是小说《纪实与虚构》。

感谢评委，尤其感谢推荐人，将这部早已遗漏于视野之外的荒谬之作打捞出来，至少让我自己觉得，二十多年前做了一件对的事情。不仅是我，还是小说，虽然错中错，但留下一个错误，也算是提供一个线索，去向虚空茫然追寻“我”的存在。回想写作的当时，还很年轻，心力和体力都有一股子野蛮劲，倘若是现在，也许就会生畏，然后放弃。这活计真不好做，用虚空的家伙，在虚空的大块里，挖掘一条虚空的隧道。我记得那个暑天，早上开工，中午打尖儿，提着饭盒走到户外去买



午饭。太阳当头，蝉鸣鼓噪，眼前闪着晶亮的树叶上的反光，恍如白日梦中。折返户内，吃完午饭，坐到书桌前，空白的稿纸上，中断的横切面里，再一次进入，就觉得回到现实。傍晚时分，西去的光线柔和下来，现实和梦境的边缘不再那么尖锐，软化成类似液体的性质，滑润、透明、胶着、富有弹性，劳作也使人疲劳并且妥协，于是，衔接处变得模糊、暧昧、合二而一。这样的交融状态在下一日的黎明时刻再又分裂，断口坚硬，甚至比上一日更加陡峭，跋涉则更加艰苦。

事实上，它代表了所有的写作，只是在它，由于内容的关系，就成为显学。倘若是一个具象的写实的故事，进来和出去会比较顺利，因为笔下的世界和真实经历的生活有着同一的表象，而《纪实与虚构》断然不同，它将存在分割成两部分，互相混淆，彼此难辨，因为每一部分自有存在的理由。实体性的生活如此具体，感官的亲历源源不断补充储备，更新经验，纸笔间的虚拟世界则不时面临枯竭，危机重重，它们建立在形而上，要求着更为严苛的逻辑，向哪里索取呢？山穷水尽时候，我去到图书馆，捧来一堆故纸，严格的图书管理员检查我的随身物品，不允许有洇染和污损字纸的携带，比如墨水笔，茶水罐，湿手巾，这使人产生幻觉，似乎眼前的书籍其实有仙缘，稍不注意，就会触动魔咒，消逝得无影无踪。一方面我更加确信，其中就有我要的，另一方面，又击退我的信心，因为我要不到。那个我企图结构起来的形而上的存在，建材相当可疑，仿佛莫须有，但我一定要它有，并且以为，要它有，它就有，因为，我需要。

这种强行的需要，实际上很张狂，它的张狂在于竟然无视知觉的局限，非要超出知觉，认识知觉以外的世界。就是说从“我”出发，走到“无我”的时间和空间，为“无我”建筑一个乐园，以有限建筑无限。我又没有称手的工具，就像旧石器时代的原始人，同时呢，却掌握了高度文明的产物——文字，是文明时代的原始人。文字这东西，你说有就有，说没有就没有，它也是有仙缘的，魔咒一念，顿入乌有。张狂的背



后又有一种虚弱的怀疑，怀疑“我”的存在，从哪里来，往哪里去，放眼望去，左右上下都是“无我”，“我”在其中坠落，准确说是失重地漂流，得一个立足之地刻不容缓。拿什么来救你，从“无我”中生出一个“我”。

回过头去，再看《纪实与虚构》，禁不住有些胆寒，放到现在，也许真不会做这无用功，倘若做，亦当以迂回和借道的方式，而不是这般直接，开宗明义“创造世界方法之一种”。透露一个小秘密，最初时候，我曾起书名“创世纪”，可见有多么大胆，幸好没有，否则，也许就会因渎神遭谴。为了让他人也让自己信服，我顾不得误解的危险，使用过多的真材实料，有历史的亦有个人的，所以，它常被判定为家族史和自传体，又正逢家族写作的风潮。现在，我已经不反感纳入潮流，我们总是自觉和不自觉地被风潮暗示，风潮是个好东西，它顺向或者逆向地推动你，推你上路，一旦上路，你就可去往任何地方。就算是“自传体”也不错，“无我”之中，惟有“我”才是有形，从形走向形而上。年龄和阅历教训了我，时时处处提醒我是谁，越知道“我”是谁，就越知道“无我”的不可能，但这样的自知并不使人气馁，而是相反，更加向往，在“我”的边界，仰望无边无际的“无我”，真是深邃，你的目光将接壤处推远，推远，远到无限。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日 上海



辑四

音乐生活

一

初到维也纳，见识的第一件事，就是兜售音乐会票的“黄牛”。“黄牛”们看起来相当职业化，身着古代宫廷服装，假发、绑腿、白手套、镶金扣的大红紧身衣——最常见的莫扎特的装束形象就是这一款。后来，凡看见这帧画面，无论是印在巧克力金箔纸上，还是马克杯、购物袋、体恤衫、铅笔，想起的不是莫扎特，而是“黄牛”。在维也纳国家歌剧院门前，一位着盛装的“黄牛”向我们推销当晚的芭蕾舞票，可我们意在次日晚上的歌剧《马依》。那是法国十九世纪浪漫主义作曲家马斯内（1842—1912）的作品，作品以抒情美艳著称。他流露出为难的表情，因为那票不好搞，所以价格不菲。在他银色的假发底下，是一张沧桑的脸，他绕开《马依》，又回到当晚的芭蕾，一股劲地赞扬，态度无限恳切，眼睛里则透着精明，使我想起一类人物，就是上海弄堂里的“爷叔”。虽然人种、所在城市不同，照理生活背景也不同，可是奇怪地相似着——有些江湖气，又是保守的；挺会算计，却不无豪爽；有一些些市侩，又有一股子义气。看到我们坚持《马依》，他便很大度地领我们到另一位“黄牛”跟前，原来，他们之间是有分工的，这一位大约专司芭蕾舞票，那一位则负责歌剧，但显然他更希望我们购买另一场交响音乐会的票，对于销售《马依》兴趣不大。后来，我们知道，《马依》很叫座，能够由他们支配的票子自然也就有限，我甚至怀疑有还是没有。买卖没有成交，可已经彼此认识，下一日，再看见我们，老远地，那“爷叔”便大



喊“马依”，而从此我们也给他起了个名字：马依。

“黄牛”们手里多持有一本册子，里面是剧目的照片与说明，“爷叔”则是徒手，显示出在这一行的资历以及业务的熟练。他们散布在游客聚集的每个地方：斯蒂芬大教堂周围的空场，金色大厅附近，马术学校门前，市立公园约翰·施特劳斯像或者城堡花园莫扎特的像底下，那里总是有观光团体照相留念……推销的心情虽然殷切，却绝非猴急，保持着一定的风度。天底下的“黄牛”都难免是油滑的，维也纳的也不例外，但要优雅一些，是服装使然，还是文艺复兴的浪漫主义遗风？头一回去斯蒂芬大教堂，如此庞大的一座建筑，几百年时间里，从主体不断派生繁衍配殿和副楼，占去整整一片街面，不知如何得门而入。绕着墙角走，或是被修葺的脚手架篷布阻断道路，或是铁栅栏，或是紧闭的门，有一处门倒是开着，陡直的石阶通往地下室，只出不进，一名导游守在石阶上，向上来的观光客收钱。出来的人不知是因为从暗处到了日光下，还是有别的原因，个个神情迷离，就像是从地狱出来，而那个导游——是又一个“爷叔”，面相要粗鲁与蛮横许多，他就像地狱的守门人，收缴买路钱，问他如何进去，他简捷地回答说：每人四欧元。再向前去，最后到了广场，正四顾茫然，一名黄牛过来搭讪，打开宣传册子，一一介绍。可我们无心买票，着意要进教堂看看，就询问怎么进去。这其实有些犯规了，他是卖票，并没有指路的义务。他本可以回答不知道，可是他昂头看着空中飞翔的鸽群，说：飞进去！另有一次，我们打听周日上午，哪一个教堂的大弥撒演奏十九世纪维也纳作曲家布鲁克纳的弥撒曲，曾经在某座教堂门上看见通告，过后却再找不到那座教堂，于是，又向一名“黄牛”打听。这也犯了规，“黄牛”负责的是商演市场，教堂里的音乐会不在他们的司职范围。但这位尽责的“黄牛”还是抓住时机向我们推介音乐会，将他的宣传册一页一页翻给我们看，但见我先生没有兴趣，便将册子合拢，臂肘对我一弯，说：他不带你去音乐会，我带你去！



后来，我们在歌剧院的票房里买到了《马依》的票。下午的歌剧院的前厅幽暗冷清，与外面的“黄牛”世界相比，真是冰火两重天。灯暗着，只票房内亮着，临窗坐的票务员无论长相还是神情，都与斯蒂芬大教堂地窖的导游相仿，也像美术史博物馆的票务员，还有兜揽生意的观光马车夫，他们看起来就像是一个人——中年，壮实，粗砺，四方的脸型，面部有横肉，这就使他们看起来有些凶，但也许只是厌倦。向他买当晚的歌剧票，他出示了座位图，最便宜的站票总是最先告罄，只有次便宜的楼座上两侧的票，却不能使用信用卡，因为票是退票——我十分怀疑就是门口的黄牛返回给他的剩票，此时离开演只有几小时的时间了，谁又知道在这项黑市交易中剧院的票房担任什么角色？这倒与我们无碍，然而，更大的陷阱却在之后才暴露。其时再回想，这位“爷叔”的动作就十分可疑了，他很琐碎地将票子从这个信封倒出来，又倒进那个信封，这两张对对，那两张配配，摆弄来，摆弄去，直到人失去耐心，才将两张票交到我们手中。交割完毕，走出剧院，高高兴兴的，就等着晚上看戏了！

事情看起来很顺利，早早就到了剧院。观众们似乎都很性急，拥在前厅里等待入场，票房前则蜿蜒着一支队伍购买退票。两位领票员各守一具楼梯，以倒计时的精确度等待入场的那一刻。终于秒针走完最后一圈，两人共同举起双臂欢呼一声，仿佛迎接一个重大的庆典。簇挤在楼梯下的人们转眼间分散了，似乎被高大的穹顶吞没。正厅、楼座、包厢里空荡荡的，人都不见了，只在最后排的站票席栏杆上，系了一排围巾领带手绢，表示占了位置。但依然有一种激越的情绪，在疏阔的空间里流动与聚散。撞上这一日的演出相当幸运，乐队是著名的维也纳国家歌剧院团，饰演马依的女演员则是正当红的俄罗斯新秀涅特布克，她的传奇故事伴随名声在全世界的爱乐者中间流传。故事说，涅特布克本是圣彼得堡玛林斯基剧院的扫地女工，偷偷学艺，终遇伯乐，然后一举成名。流传的过程中，不知增添有多少枝节，使之越来越接近一出美国旧



电影《卖花女》的情节。听一对早早到场的母女和领票员聊天，领票员对女儿说：你母亲说的是什么话？好奇怪！女儿说：她说的是俄语。原来这是来自俄罗斯的客人，大约专奔了涅特布克而来。观众中多有旅游者，穿着旅行装束，甚至携着背囊和拉杆箱，行色匆匆。于是，歌剧院也不得已放弃了着装上的清规戒律，允许任何服饰的观众入场。满场看去，却也有一半以上人数遵守古训，盛装出席。显然是本地人，不仅在仪表上，连同神情态度，都流露出安居的闲定从容。这部分观众，往往到得比较晚，临开场几分钟才姗姗迟来，显示出是这城市的主人，歌剧院离他们家大约只有几步之遥。问题就出在这里，而我们浑然不觉。

第一遍铃声响起来，剧场里变得喧嚷，人越来越多，站票席上的观众也都逛回来了，插蜡烛似地挤簇着。大幕静默地垂着，显得遥远和深邃。就在这时，领票员引来一个老人，年纪约在八十上下，穿着郑重，表情威严，他的座位竟然与我们中的一个重叠。他看了我们的票，遥遥地对左侧一指，然后便在座位坐下，再不理睬我们。这才发现，我们的票子其实是分开在左右两边，我们白白早到这么长时间却没有仔细核查，领票员也没看出这个错误。时间已经很紧，必须在第三遍铃声之前赶到属于自己的座位。歌剧院的楼座极宽阔，这边到那边似乎有半站路的距离，而我们还存妄想，也许有可能在那一头换取并列的座位。分开坐也一样看戏，但对于旅行生活终究是扫兴的。那一头，相邻的座位上是一位女士，虽然没有着晚装，但也穿着整齐端庄，风度相当文雅。她一看情形，立刻明白了我们的处境，她站起身，拉住领票员，急促地对话几句，从态度上看出，她是要得到应许与我们换座，回答是可以，你们自己决定，于是迅速将她的票塞进我们手里，抽走了我们的，临别时，对我们无限的感激，还来不及诚恳地说一句：没关系，好好享受！转眼间消失在这一侧的通道。第三遍铃声中，我们翘首以望那一侧她的身影出现，倘若晚了，便不能入场，只得等待第二幕。就在铃声落地，指挥台灯亮起的一刹那，她冲下观众席，并且看见我们。她伸手大大地



向我们挥动，序曲响起了。

事后我们难免要讨论这一次小小的事故中的教训，当然，随之而来的必是那一个温暖的际遇，它使这陌生的城市产生出类似乡谊的感情。我们无疑是遇到好人了，她那么娴雅，亲切，热情，显然受过好的教育，是一名知识女性，也许就是音乐圈内的人，热爱歌剧，不料被两个外国人打扰了，没有一点怨色，反而成全了人家。那位老人呢，不好也不坏，能够一个人来看戏，总要有点雅兴，看形貌也是中产阶级。没有家人陪伴，走过街道，天还在下着小雨，登上楼座，在逼仄的席间找到自己的位子，也不能指望他再做好人好事了。最坏就是那位票务员！两张单张的票可以想象多难出手，大约在“黄牛”手里也滞留了几日，最后返还给他。终于从天而降两个傻瓜，只关心票价，别的什么也不问，并且对维也纳的窗口服务极端信任，此时不出手更待何时？认真追究，黄牛交易其实都有内线，否则无从解释供货渠道，是票务员这类人担任着里外串联的角色。“黄牛”确是搞乱了市场，也搞乱人心，可是话又说回来，“黄牛”却是畅通开放的信息渠道，是那位“爷叔”告诉我们可以穿牛仔裤入场，时代已经大不相同。他们将音乐会的节目单传递到四面八方，最偏僻的角落里都可见到他们的身影。相比之下，正规的窗口就显得冷淡、机械和傲慢，看起来他们也想有所作为，在景点上都设摊，有穿便装的职员向游客推销票子。在马术学校门口，曾有一位职员告诫我维也纳票务黑市的内幕，不外是低价收进，再高价出手，从顾客身上盘剥一层。但这些售票摊点显然不如“黄牛”活跃，放得下姿态，掌握更多的行情，同业间团结一致，互通有无，为人民服务的态度更殷切。而且“黄牛”有服装，他们没有，就显得职业化程度不够似的。在这资源与服务不对等的情况下，于是产生了票务员这类人物，他们坐收渔利。

走入音乐之乡维也纳，遭遇的人和事似乎多与高雅生活无大干系，倒是充斥了俗世的纷扰。就好比读罗曼·罗兰的《约翰·克利斯朵夫》主人公的少年情史，第一段“弥娜”最合乎爱情的甜美伤感；第二段“萨皮



纳”，一个杂货铺女老板所诱发的情欲，罗曼蒂克多少打些折扣，但因为意大利圣母型的长相，为她带来了文艺复兴的气息，就有了艺术性，再加上她超然物我的形态，似乎是尘世外人，又是那样无果的结局，作为一段哀史就也说得过去；紧接其后的“阿达”就离谱了——那一回，克利斯朵夫结伴郊游的同伴都有些离谱，一个是银行的职员，一个是布店伙计，两位女伴是帽子铺里的店员。他们对音乐谈不上什么教养，也没太大的兴趣，只是慕他宫廷音乐师的身份。有意思的是，其中那位布店伙计倒是听过克利斯朵夫的作品，还哼出了一段，这就是德奥体系的乡民了。有一回在巴黎，星期六的早晨，遇见小酒馆走出醉鬼，吹的口哨是格里格的“培尔·金特”。倘若是在老北京的街头，拉住一个过路人，哼的大约就是京剧中的“小开门”了。话说回到阿达，女店员对于爱情终是让人扫兴，一个上班族，朝九晚五，自己挣自己花，当然要比流水线上的女工略胜一筹，不是出卖体力，更不是作人奴婢，出卖自由，可女工和奴婢自有一番哀恋之处，类似灰姑娘辛德瑞拉，无所依托，等来了白马王子，比帽子铺女店员适合做浪漫剧的女主角。

大街上的女店员，经济与人格都是独立的，无须依附于人，却也难免养成剽悍的性格，如阿达，何等的粗鄙啊！她和她的女同事，常是让克利斯朵夫不知所措——“她们不顾体统的好奇心，老是涉及无聊的或是淫猥的题目，所有那些暧昧而有点兽性的气氛，使克利斯朵夫极难受，同时又极有兴趣，因为他从来没见过。一对小野兽似的女人说着废话，胡说乱道地瞎扯，傻笑，讲到粗野的故事高兴得连眼睛都发亮……”看起来，惟有阿达才能让克利斯朵夫真正开窍。像他这样敏感的天性，不幸又没有受过好的家教，在混乱的亲情中兀自成长，生理和心理可说都处在蛮荒中，不晓得拿自己的情欲怎么办。与萨皮纳在郊外客栈中度过的那一晚，两人隔了一扇门，激动得浑身打战，就是推不开门去。萨皮纳的障碍在体统中，身为女性，又是守寡的人，没有得到明确的表示之下，自然不敢轻举妄动，更何况是那样慵懒怠惰的性情，克



利斯朵夫呢，主动权明明在他一方，而他坐失良机。到了阿达，情形则完全两样，她决不会让克利斯朵夫漏网，事情凡到她手中，一律变得简单并且干脆。他们邂逅的当日就一起过宿，也是一家乡下小客栈，两具肉体不加犹豫地胶合一起。即便是女店员，即便是越过感情，直奔性的目的，如书中所写：“情欲的巨潮把思想卷走了，”那一幕依然有着自己的神圣感——“整整的一生在几分钟内过去了：阳光灿烂的岁月，庄严恬静的时间……”克利斯朵夫的身体在一个女店员手里完成了嬗变。

罗曼·罗兰在克利斯朵夫的人生中，安排了许多力量型的人物，与另一类精神性人物，比如安多纳德、奥里维、格拉齐亚作平衡，第八卷“女朋友们”，其中有一位赛西尔·佛罗梨出场，那时克利斯朵夫身在法国，安多纳德已去世，奥里维交了女朋友，自有生活，格拉齐亚还未长大，进入他的视野，克利斯朵夫平静而寂寞地过活着，在一个小型音乐会上听到赛西尔的钢琴演奏，大为欣赏。赛西尔，二十五岁，矮而且胖，头发浓密，胳膊粗大，就像个乡下人，却是国立音乐学院钢琴头奖的得主。她出身市井，父亲活着时很窝囊，死后自然不可能为妻子儿女留下什么福利，兄弟且不争气，所以是由她赡养母亲，支撑家庭，日子过得很清苦。左右环视，似乎看不出有哪一点眷顾了她在音乐上的才能。倘若归结为天性，她的天性甚至与通常以为的艺术气质是背离的——“她为人正直，合理，谦虚，精神很平衡，一无烦恼：因为她只管现在，不问以往也不问将来。”总之，挺务实的，而艺术家不是应该纵情放任？赛西尔显然是乏味了。克利斯朵夫有时会很惊讶地看见——“音乐的光芒像奇迹似地照在这个毫无艺术情操的巴黎小布尔乔亚女子身上。”事实上，也许正是这样稳定的性格才让她担得起枯燥艰苦的训练，进入音乐的自由内心，攫取了乐趣。当今巴黎的音乐界，脱颖而出的一位中国裔钢琴演奏家朱晓玫，从她的故事听来，大约也是赛西尔这样的禀性。当然，一个亚洲人要接近西方的艺术，是必有特殊的教育背景打开通道，而赛西尔，则是生于斯长于斯，就连朱晓玫那么点传奇性也



没有，但在某种程度上，却可能更接近于事情的本质。

有一晚，克利斯朵夫来赛西尔家吃晚饭，耽搁晚了，天又起了风雨，就留下宿夜。睡在客厅里临时搭起的床上，与赛西尔的卧室只隔一层单薄的木板，听得见彼此的呼吸，可是却没有引起丝毫欲念，双方都平静入睡。关于赛西尔的故事就此波澜不惊地结束，之后，也没怎么发展。对于被称作浪漫史的小说，一个巴黎小布尔乔亚女子，大约再也提供不出什么惊艳的情节，所以，她只是在克利斯朵夫生活里相对来说的空白阶段，稍作填补，但却留下颇有意味的一笔，似乎暗示在欧洲浪漫主义抒情性的表面之下，其实是一种俗世的人生，它平庸却坚韧，结结实实的，是音乐生活的中流砥柱。

然而，罗曼·罗兰并不甘心就此放弃天才成长的奇峻性，稍作休憩，他继续要注入给“小布尔乔亚”澎湃的激情。我时常要揣测罗曼·罗兰在他本国的文学地位，为什么远没有达到当代中国的我们的期望。我们与法国同行谈论罗曼·罗兰，总是会产生分歧。在他们，当然，罗曼·罗兰也不错，是个有趣的作家，但是，并非那么重要；在我们，这位作家无疑影响了几代人，现在，还在接着影响下去。理由也许有很多，傅雷先生的译文华采斐然，他古今中外贯通，《约翰·克利斯朵夫》可说是一部长篇美文。在中国现代到当代，一批大学问家从事西文翻译，他们创造了一种新白话文体，远远脱出明清话本式的旧文体，又极大程度拓展和丰富了五四新文学文体。共和国以后生长的我们这一代写作者，多是在这译文体中教养学习。傅雷先生的意译几乎是将小说重写一遍，我们无缘阅读原文，就难以比较，证明是评介不同的原因。或者还因为，罗曼·罗兰的英雄崇拜不怎么对法国人口味。克利斯朵夫是个德国人，是理想主义的种气，而他天才的超强吸纳力很快消耗了日耳曼民族的资源，小说进行到三分之一的篇幅，卷四的末尾，惶急之中，踏上驶往法国的火车，他在心里叫喊：“噢，巴黎！巴黎！救救我罢！救救我罢！救救我的思想！”将思想的拯救任务交付给法国，是身为法国



人的作者别无选择的选择，还是一个有意的安排？小说第七卷“户内”开首之前，作者专有一篇“卷七初版序”，“序”中有这么一段文字：“我要呼吸，我要反抗一种不健全的文明，反抗被一般僭称的优秀阶级毒害的思想，我想对那个优秀阶级说：‘你撒谎，你并不代表法兰西。’”我们自然不能单听写作者的主述，一旦进入特定的情节，就有一种潜在的更强权的力量主宰人物的命运，但至少我们可以据此假设克利斯朵夫这个人并不为法兰西认同，人们可能更对雨果笔下的冉阿让、卡西摩多抱有热情，那都是被注入神性的存在；或者，索性从天上降到人间，降到左拉的“小酒馆”，抑或福楼拜的“包法利夫人”，以写实主义来作精微的分析与批判。而罗曼·罗兰不巧正在中间，他没有神，亦没有凡人——有凡人，但不是为他们自己而存在，而是为英雄的诞生作铺路石。英雄，就是罗曼·罗兰的世界。

当克利斯朵夫在巴黎闯下大祸，再一次逃亡，越过边境，去到瑞士，投奔同乡哀列克·勃罗姆医生。说起来很有意思，勃罗姆夫妇与包法利夫妇有许多相似之处。勃罗姆他们所居住的小城类似包法利后来迁往的永镇，风气保守狭隘，生活难免枯乏。先生们都是医生，都有一副好心肠，亦同样是乡下人般预颤的性格，头脑平庸。太太们呢，都具有比丈夫高一筹的才情，内心丰富。两位太太年少时的教育也有着共同之处，都是在宗教生活中长成，爱玛是被送进修道院，阿娜——勃罗姆太太则是在宗教狂祖母手下长大，老太婆将这个儿子的私生女看成“罪恶的产物”，让孩子过着苦修般的了无意趣的生活。所幸她们都遇到婚姻的机会，避免了老姑娘的命运，可世事难料，日后她们都发生了婚外恋情。不同则在于包法利夫人外表甜美可人，情致宛约，更合乎一个情人的罗曼蒂克气质。勃罗姆夫人的情形却要复杂得多，从外形看，她显然缺乏女性的柔媚，甚至是阴沉粗野的，“郁积着一股暴戾之气”，笑起来含着些杀气，身体是健壮高大僵硬——她的形貌举止多少让人想起《简·爱》中，藏在阁楼上的疯女人，随时可能爆发出原始荒蛮的力量，



一旦作用于爱情，那将是多么可怕的灾难！也因此，阿娜的感情就更具严肃性，接近悲剧的崇高性。事情从开端起就显出不祥之兆。

有一日，宁静的小城忽然涌动起激荡的情绪，一对意大利姐妹爱上同一个男人，相持不下，决定用抽签的方法决定谁进谁退，所谓退让就是主动投入莱茵河。可是抽过签后，退让的那个却毁约了，于是两人发生争执，先动口后动手，最后又相拥而泣，结果作出一个骇人的决定，将那情人杀死！小城里，每户人家的晚饭桌上都在讨论这件情杀案，勃罗姆家也不例外，医生首先叫道：“她们是疯子”；克利斯朵夫的意见是：“爱就是丧失理性”；阿娜的态度呢，她平静说道：“绝对不是丧失理性，倒是挺自然的。一个人爱的时候就想毁灭他所爱的人，使谁也没法侵占。”这样的爱情果真发生了，结局不难想象。福楼拜的可人儿爱玛是一死，死于债务逼困；罗曼·罗兰的阿娜没有死成，只得继续受罚，那是比死亡更残酷的炼狱。两个“布尔乔亚女子”，前者顺其自然被放置在现实生活该当的后果中，后者却被升华，升上十字架，成为女体的受难者。这就是理想主义和自然主义的不同价值取向，同时也与古典浪漫主义区别开来，古典浪漫主义的女主角是艾丝米拉达，从天上下降人世的埃及小女神。

勃罗姆夫人也是一位天生的音乐家，克利斯朵夫在琴上试奏他的新作，勃罗姆夫人不学自会，一下子唱出其中的精髓——克利斯朵夫大为惊奇，对歌唱者说道：“我竟有点疑心这是我创造的还是你创造的。”阿娜的回答是：“我不知道。我以为我唱的时候已经不是我自己了。”克利斯朵夫又说：“可是我以为这倒是真正的你。”说来也奇怪，克利斯朵夫总是在平庸的市井中邂逅知音，他的创造者怀揣什么样的用心呢？

二

在一个阴冷的小雨天下午，来到莫扎特的故乡萨尔斯堡。观光客



的人潮中，这镇市显得额外的小而逼仄。粉彩色的涂壁和小巧琐细的花饰，使它们就像玩具，木偶戏台上的布景。莫扎特的故居，在萨尔斯堡河两岸各有一处，都是狭小的公寓，可见出生计的动荡和拮据。穿过小镇的河面，与两边的街道相比，显得阔大，甚至有些苍茫，特别令人想起罗曼·罗兰的《约翰·克利斯朵夫》里，起首的一段：“江声浩荡，自屋后上升。雨水整天的打在窗上。一层水雾沿着玻璃的裂痕蜿蜒流下。昏黄的天色黑下来了。室内有股闷热之气。”莫扎特的家里，如今拥满游客，整个萨尔斯堡都被游客覆盖了。雨水的潮湿气味壅塞了房间，有些郁结，但终还是散发出一股清新，因人群的流动带进新的雨水和泥泞。当年的隔宿气早被洗涤一空，无从想象莫扎特一家活动在其中的景象。有一间展室里陈列着那个时代的药材，细弱的草茎和黄白色的云母片，透露了对付疾病的无奈和挣扎，想到那个家庭不断有人夭折的命运，不由心生戚戚。

欧洲城市里的民居格式大致相同，贝多芬在波恩的故居记忆中差不多也是这样，都是公寓里的一套——几间相连的房间，木条地板，木百叶窗。在维也纳还去过海利根斯塔特的贝多芬旧居，在一条僻静的马路上，以收藏贝多芬一份未曾兑现的遗嘱而著名。走入一个小院，上一具木楼梯，贝多芬曾经在此短暂逗留。也许正处于人生的低潮，于是写下了这份遗嘱，可显然境遇又好起来了，或者说情绪的周期过去，便按下不提。居处是几进小小的套间，迎门赫赫然一具玻璃柜，陈列着后世称之为“海利根斯塔特遗嘱”的那份文件。参观者除我们外，又来了两名日本女生，大家都在留言簿上写下敬仰的字句。下了这一侧木楼梯，再上对面的楼梯，推门进去，门厅内坐一老妇人，向我们卖票，出示了方才的门票，回说不管用，因为是两个机构，对面是贝多芬研究协会，这里才是贝多芬真正居住过的地方。至于“海利根斯塔特遗嘱”，这里的才是原件，对面只是复制品。看起来，全世界各地都存在文化资源过度开发的问题。不过，实话实说，这一处更像是一个潦倒的音乐家的客居之



地——只一大间屋子，家什用物比较多，显得拥簇，于是就有了些生活的气氛，可是，谁知道呢？多少年前一个房客，租住于此，那时候这里一定相当荒凉，是维也纳的远郊，没有人会注意这人是谁，来自哪里，怀揣怎样的心情，又将去往什么地方……所有一切故事都是在之后被丰富起来。如今的海利根斯塔特却有着一股宁静与明亮，并未染上艺术家阴郁的心境。街面上很少人，偶尔见有年轻的母亲领一群孩子走过，不知哪里有一个幼儿园或者小学校，喧哗声一波一波传来。巷口的空地上有一座贝多芬的立像，用粗砺的石材塑成，表情严峻，可更多的是餐饮招牌上的贝多芬画像，有些像啤酒招贴。教堂的钟声按时响起，钟声在蓝天红顶之间回荡，渐渐送远。

中午，我们在一家名叫“萨尔斯堡熊”的餐馆吃饭，门面很窄，走进去，门厅也很窄，窗台壁架上满满当当地堆着那种“萨尔斯堡熊”绒毛玩具，显得更加拥挤。可是却想象不到的纵深，望不断尽头，上楼打探，竟是惊人的场面，几乎有半条街的面积，而且全部客满，似乎海利根斯塔特的居民都集中到这里用餐了。女主人将我们安排在楼下临窗的桌子，点了菜人就不见了，邻座上一位先生主动过来服务，端这端那，看他稔熟的态度，就猜他是女老板的男朋友。而所有的客人都互相认识，全是街坊邻居。爱因斯坦也曾经在这里住过，不远的公寓楼前钉了一大片名人的铜牌，其中就有他的，算是一个老街坊。

在维也纳市里，还有一处贝多芬的旧居，寻找的过程且要曲折得多。向无数人打听，回答各不相同，天下着雨，从小雨到中雨，遂又成急骤之势。雨中走过来走过去，直到午前方才走进那幢公寓楼。贝多芬所居的那一套在四楼，按了门铃，大门便开了，这倒有些意思了，好像我们是与贝多芬预约的访客。推进去，经过穿廊，来到天井，天井的地面上铺了青苔，四周的后窗蒙了灰垢与水汽，窗下还有一具水斗，多么熟悉的景象啊！在上海殖民时期遗留的欧式公寓里，多有着这样的天井，被后窗一层层环绕，形成桶状，那窗户格子里，都是触类旁通的生



活。沿楼梯上去，贝多芬的邻人们都闭着门，上班的上班，上学的上学，身后有一批来自美国的访客超过我们，楼梯上顿时脚步杂沓，家居的安宁被打破了。博物馆有两名职员，一个年轻人，看起来有些预颞，另一个是老人，有一具断臂，显然是主事的，交割钱票，介绍须知，回答各种询问。贝多芬在此地租住的时间也不长，生活相当漂泊，但重要的作品也是在这个时期里写成。而莫扎特还未活到贝多芬命运跌宕的年纪，就早早凋谢，留给世人一个神童的印象。

时代已经变更，可在欧洲有时候却又觉得没多大变化。在火车站，猛一回首，所见那铁轨，电缆，隧道，站台，站台上候车的旅客——早春的寒冷阴潮气候中，男女多是穿黑色大衣，裹着围巾，刹那间所有的色彩都褪去，褪成黑白两色，成了黑白老电影，那些二战的故事片。或者，在塞纳河岸，对面走来的路人，他们的脸部线条，表情姿态，甚至至于手里牵着的狗，都像是从文艺复兴时期油画上直接走下来。在那里，有一种极其稳定的秩序，潜在于时间的深处。

萨尔斯堡的太阳一落山，未等暮色升起，就萧条下来。游客散去，商店打烊。和所有的旅游地一样，一旦游客离去，就剩下一个空城。市面冷清，扇扇门闭得铁紧，窗户里也看不见灯亮。试着推门，不料推开了，店堂里大约三成客。歌台上无人，寂寂地立着音箱，话筒，谱架，时间正介于狂欢之夜的前夕，座上客多是老派人。一个身躯魁梧的汉子安静地享用他的晚餐，砧板样的餐盘上是一具巨大的猪腿，汉子耐心且文雅地用刀切割，一片一片送进嘴里。这就是莫扎特的街坊吗？他让我想起《约翰·克利斯朵夫》里的“于莱一家”——众人都以为《约翰·克利斯朵夫》是为贝多芬作传，尤其第一卷“黎明”，作者自己都承认来自贝多芬的传记材料，可他同时也声明，约翰·克利斯朵夫不是贝多芬，他是贝多芬式的“英雄”，而千真万确，萨尔斯堡就让我想起克利斯朵夫。父亲去世，家境更加窘迫，不得以从老房子搬出，迁到另一处，在我看来，就是从萨尔斯堡河的这一边搬到那一边，然后就邂逅了于莱一家。



这是一段凄凉的日子，搬到菜市街，住进于莱家的出租屋，方才知道这一回是真正地落魄了。家中虽然长年拮据，父亲嗜酒不止使得债台高筑，更使家人蒙受许多不堪的羞辱，然而，世代相传的宫廷乐师身份，毕竟跻身于小城的上流社会。他们有着自己独立的住宅，面向莱茵河，视野开阔，紧邻的院落中就有参议官的遗孀，即弥娜的母亲家的祖屋，算得上是高尚的区域，而于莱家，却是地道的小市民。菜市街，听名字就知道是什么样的地方，总是在平民聚集的旧城区，那里房屋拥挤，人车纷沓，景象要庸俗许多。于莱老先生是一名退休公务员，精气神被琐碎的事务消磨得差不多了，剩下的那一点又在失意和暮年的心境里殆尽；女婿是爵府秘书处的职员，作者用一句歌德的名言形容，就是“郁闷而非希腊式的幻想病者”，说白了就是毫无浪漫气质可言的多愁善感；女儿阿玛利亚原本是健康活泼的，可在父亲和丈夫的消沉情绪影响下，也变成悲观主义者，她的抑郁是以焦虑为表现，不停地劳作，同时不停地抱怨，房子里充斥着她的脚步声和叫喊声；两个孩子，男孩莱沃那，女孩洛莎，在紧张的气氛里养成两种截然相反的性格，一个是格外的静默，另一个则是加倍的聒噪——说到“聒噪”两个字，便想起八十年代，上海作协在金山召开一个中国当代文学国际研讨会，汪曾祺老注意到我的发言稿里用了一个词，“聒噪”，专门问我这个词的出处。我想了一时回答，《约翰·克利斯朵夫》里面描写于莱一家时用到。汪曾祺老一拍案：所以嘛，傅雷的译本呵，他是什么人？大学问家！我便知道用了有渊源的词，得到了前辈的激赏。就这样，于莱一家的聒噪打扰了克利斯朵夫，我想，不止是一个音乐家本能地对噪音排斥，更是因为这种喧嚷所透露出的软弱人性，生活在走下坡路，他们只得随风而去。

初读《约翰·克利斯朵夫》的时候，正值青春年少，读到此处，只觉气闷，尤其是刚经过“弥娜”一节之后，良辰美景一下子沉入黯淡的尘世，情何以堪。因此，对于莱一家更添厌憎之心。可是，随了年龄增长，阅读经验积累，这一节在不觉中呈现出趣味。有意思的是，即便



是这样碌碌无为的人生，也有着些微的音乐生活。虽然，他们的认识全错，全与克利斯朵夫拧着，可是克利斯朵夫是专业人士，还是天才，而他们不过是普通的爱乐者，连爱乐也谈不上，不过是单纯的消遣而已。小说中写道，于莱老人诚挚地邀请克利斯朵夫弹奏钢琴，他一开头，老人便与女儿大声地交谈起来，谈的又都是一些庶务。只有几曲俗丽的老调才能让他们安静下来，可是反应又过于强烈了——“那时老人听了最初几个音就出神了，眼泪冒上来了，而这种感动与其说是由于现在体会到的乐趣，还不如说是由于从前体会过的乐趣。”这有什么不好呢？一场音乐会里，返场的耳熟能详的小曲子最使观众疯狂，各人有各人汲取音乐的路径。然而，克利斯朵夫更加生气了，好像被亵渎了什么似的。于莱家的女婿对潮流略有了解，却也和他的岳丈一样排斥现代音乐。罪过就更大了，克利斯朵夫认定他坚持古典不是出于什么认识，也不是像他的岳丈简单因为听不懂而不喜欢，其实只是一种虚无主义，因为不得意所以就不认同自己的时代——“倘若莫扎特与贝多芬是和他同时代的，他一样会瞧不起，倘若瓦格纳与理查德·施特劳斯死在一百年前，他一样会赏识。”在罗曼·罗兰写作《约翰·克利斯朵夫》的上世纪初的十年时间里，现代音乐正以瓦解调性拉开帷幕，宣告着一场革命发生，罗曼·罗兰不会预料到一百年后的今天，现代音乐走入怎么样的困境，许多勇者先锋掉转车头，走向复古主义。倒不是说于莱翁婿有什么远见，而是像他们这些小市民，也许持有极朴素的审美观念，从官能出发，以顺耳不顺耳论。当然，才情所限，他们无法承当克利斯朵夫的知音，可是，谁才是他的知音呢？

克利斯朵夫对宫廷里的音乐早腻透了；为了生计教中产阶级家庭的小姐弹琴，揭开了沙龙音乐的底细；幼年懵懂中按下琴键发出乐音，使他浮想联翩：“它们有如田野里的钟声，飘飘荡荡，随着风吹过来又吹远去……”这种感性的愉悦在训练中被压抑，然后又在更复杂的乐音结构中升华，要求着更大的满足——德奥体系一上来就走出音乐的原始



性，进入文明阶段。书中几乎没有涉及民间音乐，克利斯朵夫跟随萨皮纳去乡下参加她教子的洗礼，宾客多是乡下人，乘船走在归途，人们唱起歌来，唱的是什么？四部合唱。克利斯朵夫的舅舅，一个游走乡间的货郎，曾经唱过一支歌，从描写中推测像是一支民歌——“又慢，又简单，又天真，歌声用着严肃的，凄凉的，单调的步伐前进，从容不迫，间以长久的休止”，显然是单旋律，自由体，可是谁知道呢？说不定从哪一首赞美诗即兴演变，或者是哪一部歌剧里截取下的一个动机，因为歌唱者的情感和阅历变得接近原创。接下去，舅舅引导外甥聆听夜声，那不止是听觉，还是视觉与触觉融为一体而纳入圆大明朗的月亮，晶莹的水面，浮动的雾气，蛙鸣，蛤蟆叫，蟋蟀野唱，夜莺呢喃，风吹枝条——又是风，看来文字对于声音真是无能为力，那是极其虚无的存在，任何修辞都太过托实，而且伤感主义，法国人大约就因此而不怎么欣赏罗曼·罗兰。舅舅说：“还用得着你唱吗？它们唱的不是比你所能做的更好吗？”舅舅说得全对，称得上真谛，可是要将这些自然的恩赐收揽起来，重现于世，还是需要经历枯燥乏味甚至如同数学样机械的人工步骤，这就是音乐。

知音就好像打碎的宝石，散落在四下里，不期然间闪烁一下，随即又熄灭。那一个走穴到小城的法国戏班子，名排末尾的女演员，饰演奥菲利娅。她与莎士比亚的奥菲利娅浑身上下无一点相干之处，相反，她高大健壮生气勃勃，她的声音富有音乐性：“纯粹，温暖，醇厚，每个字都像一个美丽的和弦；而在音节四周，更有那种轻快的南方口音，活泼松动的节奏，好比一阵茴香草与野薄荷的香味在空中缭绕。一个南欧的奥菲利娅不是奇观吗？”她几乎要将克利斯朵夫唱哭了！次日，他便去拜访女演员。这法国人和德国的布尔乔亚女子赛西尔完全不同，她们都有才能，赛西尔是以诚恳劳动实现上帝恩赐的禀赋，带有天道酬勤的意思；法国人高丽纳则完全不意识也不珍惜自己拥有的才情，仿佛造物是出于偶然选择了她，她无须学习和用功，自然就判断得出什么是好



什么是不好的音乐。有一回，克利斯朵夫给了她一个和声生辣的小节，她不喜欢，理由是：“我觉得它不自然。”克利斯朵夫自觉有义务将她的本能推进到理性的范畴，启发道——“‘怎么不自然？’他笑着说。‘你想想它的意思罢。在这儿听起来难道会不真吗？’他指了指心窝。”高丽纳说：“‘也许对那儿是真的……可是这儿觉得不自然，’她扯了扯自己的耳朵。”这又在另一方面切中音乐的本质，就是感官性，关系到享乐主义的人生观念。假如说赛西尔是以物理性的认识进入音乐的核心，那么高丽纳就是从官能进入。曾在卢浮宫看见过一幅画，不记得作者是谁，显然也算不上特别著名的收藏，但印象却很强烈。画面上是无数双纤手，从堆纱叠绉的袖笼里伸出，相互环绕间，绰约是美人的细腰。旖旎到颓靡的格调，真可谓声色犬马，大约可与高丽纳作一比。这样快乐佻跬的天性，尤其是对凡事紧张严肃的克利斯朵夫不谓不是一付心理药方，然而两人到底量级不同，一个轻，一个重，一个肤浅，一个深刻，幸而时间短，倘若持续久了，新鲜的乐趣过去之后，就会露出破绽。

当克利斯朵夫与宫廷绝交，出版的乐谱又大大亏本，只得在一所中学谋个音乐老师的教职糊口，百事不顺的处境里，得了一个粉丝的来信，奉承地将他与勃拉姆斯相提并论，又让他大大地生了气，他可是最讨厌勃拉姆斯了，但粉丝的名字和地址还是在不经意间留在了记忆里。这一日，他去拜见童年的偶像，著名作曲家哈斯莱，不得其宗失望而归，又阻滞于归途中，正所谓人倒霉喝凉水都塞牙，不由想起了那位老粉丝：大学教授兼音乐导师彼得·苏兹博士，于是投奔而去。老苏兹为迎接克利斯朵夫组织了一个亲友团，成员有法官和牙医，都是爱乐人士，在苏兹的影响下，又都作了克利斯朵夫的粉丝。这场聚会甚至比萨皮纳教子的受洗仪式更具有质朴热烈的乡村情调：美食，美酒，弹琴，唱歌，畅快极了，惟一的遗憾是那位牙医出诊去了。这两位提到牙医时，令人神往地说道：“嘿！要是他在这儿，他才会吃，会喝，会唱呢！”心情愉悦的克利斯朵夫便作了一个慷慨的决定：多留一天！牙医



卜德班希米脱出场的一幕也带有乡村谐谑剧的效果，一切都是热闹得过了头，夸张到荒唐，却百分之百的诚挚。那卜德班希米脱的长相就是谐谑剧的人物：高大，肥胖，方脑袋，红头发，大眼睛，大鼻子，厚嘴唇，双下巴，短颈脖，爱说话，爱笑……就是这么个“又笨重又庸俗的”大块头，却绝无仅有地传达出克利斯朵夫的思想——“他从来没听见一个人把他的歌唱得这样美的”，这这也是一个造物主漫不经心拼凑起来的怪物，竟然把那么艰深的才能随随便便摁在了如此粗糙拙劣的器形里面。这又是一个浑然不自知的天才，一旦要自觉起来，刻意地追求某种效果，情形立马变糟了。克利斯朵夫分明觉着自己的音乐在被作践，于是心情大坏。

怎样才能将碎片收拾起来，集为一体，打造成完整的崇高的样式，建立起克利斯朵夫与世界的通道，因而走出孤绝？克利斯朵夫离开德国，去往法国，将拯救的希望寄托于邻邦，那里会有什么命运等待他呢？音乐在巴黎几成泛滥之势，到处是演奏会，新作品，乐评人，乐评报刊，音乐团体，歌唱学校……用罗曼·罗兰的话，或者是傅雷先生的话说，就是“制造和弦的铺子”。汹涌澎湃之中，真正的音乐却少之又少。克利斯朵夫很快就厌倦了，他挣脱出音乐的裹胁，“想去访问巴黎的文坛和社会了”，结果也是失望。文学界也差不多，一派繁荣中是病态的实质，至于社会，说起来就有点意思了。克利斯朵夫对巴黎的强烈印象——“就是女人在这国际化的社会上占着最高的，荒谬的，僭越的地位。”这个说法要是遇上女权主义，明摆着就是找骂，但他只是为了说明巴黎的颓靡，就像前边说过的卢浮宫的那幅不知名的画，女性往往不幸成为都会浮华的代表。鲁迅先生《南腔北调集》中，《上海的少女》那一篇，写到城市的势利眼，如何在其中讨生活，首先是“穿时髦衣服的比土气的便宜”；“然而更便宜的是时髦的女人”；于是，“惯在上海生活了的女性，早已明白着这种光荣中所含有的危险。”为什么独独是女性？我们同样不能简单地将鲁迅先生视作男权主义。现代城市的消费型



经济很容易将女性作对象，追根究底是产生于男性中心的模式，却将女性推至前台。出生于上世纪初的西蒙·波伏瓦正在成长，第二性的理论尚处于准备中，我们只能将罗曼·罗兰的女性观理解成一种修辞，那就是用以代指矫情与空虚。事实上，当他进入到具体的描绘中，男性也同时登场了，他们甚至比女性更“女性”，轻浮造作有过之无不及。所以，我们更有理由认为，“女性”在此只是象征性的用语，当然，很不谨慎。然而，就是在这一个莺莺燕燕的世界里，生出为克利斯朵夫视为神圣的葛拉齐娅。人生向晚的时节，克利斯朵夫请求与她结为伴侣，葛拉齐娅的回答堪称爱情经典，她说：“我们没有让友谊受到共同生活的考验，没有在日常生活中把最纯洁的东西亵渎了，不是更好吗？”由此可见，罗曼·罗兰其实对女性保持着圣洁崇高的观念。

话说回去，当克利斯朵夫从文学界和社交界败走麦城，空手归来，命运安排他邂逅了一个新朋友，奥里维。此时，奥里维所住地方和克利斯朵夫在德国的居处，菜市街于莱家的出租房相似，狭窄的小街，黑黢黢的门洞，肮脏的楼梯，墙壁上满是涂鸦，楼道里充斥孩子们的吵闹声，同样也是——“墙壁每分钟都给街车震动得发抖。”手头略为宽裕的克利斯朵夫动员奥里维搬出来，两人合租公寓，于是，他们住进了一幢六层楼老房子的顶楼，作者称这所老公寓为——“那是一个社会的缩影，一个规矩老实，不怕辛苦的小法兰西，可是在它各个不同的分子中间毫无联系。”我想，这大约就是作者对法兰西精神规划的空间轮廓，它既不在上层，也不在底层——底层的社会固然可映照天地不仁，激发起悲悯之心，可从另一方面来说，并不利于内心生活，它以受折磨的方式接近着肉体感官。克利斯朵夫在寻找思想的知音，他需要有精神的余裕，而巴黎，正是以一个布尔乔亚的社会主体迎接着他的知遇。因此，这一次搬家意味深长，虽然没有制造具体的情节，可是却促成了认识的嬗变，在英雄的历程上又推进一步。

好了，现在可以看看这幢楼里的居民们。小说中介绍，楼房的结



构是每层两套公寓，一套三室户，一套两室户，没有仆人的房间，但底层和二楼却是将两套打通，所以另当别论。这样的公寓楼，在巴黎随处可见。去过我的《长恨歌》法文版译者乐老师的家，就是两室户型的那一款，和上海殖民时期的老公寓相仿，大多没有厅，窄小的过道直通房间，开间不大，但天花板很高，顶角有花饰。有趣的是电梯，挤在楼梯井中一线天，只能容两个人，或者一个人和一具箱子。墙壁和地板缝里，都是隔宿气，简直是有体温的。有一日大清早，在蒙马特，街上人迹寥寥，只见一个女孩子穿着单薄的体恤，手里握一根超市出售的长棍面包，神色惶惑地在一幢幢公寓楼前试探着推门。很显然，刚到巴黎不久，临时出门买面包，找不到住处了。所有的楼房看上去面目相似，石砌的墙面，门楣上多有一帧浮雕，刻着使徒或者圣器，看多了也觉出恹气。就在这时候，不知哪一幢楼上的窗户里，直浇下来一盆水，紧接着响起孩子得意的笑声。每一个城市都有这样的坏孩子，无所禁忌，缺乏管教，惯会恶作剧。走过蒙马特的漫坡，远远看见一座天主教堂，门庭冷清，没有观光客，却停了一架马车，车主走开了，马遗下一大堆粪便，热腾腾地冒气。走进去，见一位神甫正与一位教民谈话，大约就是所谓的“告解”，另有一位黑人妇女安静地坐在一侧等候。过一时，又有一位神甫来到，较那一位年轻，他向我走来，带着询问的表情，意思是什么需要帮助吗？我回答只是看看教堂，神甫转而迎向那位等候的妇女。两人面对面坐下，女人从椅子滑到地上，双手合在胸前，神甫的手按在她的头顶，默了许久。这一幕令人感动，似乎是，即便在这样偏僻清贫的地方，游客都不来，上帝依然没有忘记照应他的子民。

我想，克利斯朵夫和奥里维合租的公寓要比蒙马特地区阶层略高一些。在他们所住的顶层六楼，另一户住的是一位神甫，四十来岁年纪，被罗马教廷视作异端受到贬抑，且又不屑于抗辩，与邻里也不交道，依作者的话，便是——“他的傲气使他把自己活埋了。”五楼，与克利斯朵夫和奥里维同一侧的底下，是四口之家，丈夫是工程师，日子过得有点



窘，出于自尊也保持着独来独往，但事实上原因还不止此。年轻的夫妇曾经全身心投入一场持续七年之久的“德莱弗斯事件”，和所有的革命一样，胜利之后接踵而至的是成功果实的分配和争夺，于是，陷于消沉。五楼的另一套住户住着一名电气工人，出身低贱，经过教育和努力，终于过上了一种知识分子的生活，从此再不愿回到小市民中去，而中产阶级却无法摒除成见接纳他，他的尴尬处境也体现在他的邻里关系。他刻意地疏远周遭的人，却企图接近克利斯朵夫，以为音乐代表着上流社会，可却轮到克利斯朵夫躲着他了，因为——“他更喜欢跟一个平民谈谈平民的事。”四楼的两家，一是婆媳两代守寡人，另一户则有些神秘了——一位华德莱先生带着一个十来岁的小姑娘。华德莱先生据传是革命党，参加过一八七一年的暴动，被判处死刑又不知怎么逃脱，经历过生死劫难之后，他大彻大悟，退身为无政府主义，放弃暴力，投入温和的改良工作，这工作听起来无论是目标还是用途都相当渺茫：“他要创造一种为普及音乐教育用的新的世界语。”那女孩与华德莱先生并无血缘关系，是一对工人夫妇的遗孤，这就有点接近中国现代京剧《红灯记》的剧情，国际共运的故事都有些相似之处。克利斯朵夫曾经试图联络小女孩和工程师的一双女儿结伴，但双方家长都不热心，宁愿让孩子们寂寞着。三楼的大房型公寓是房东自留的一套，可从来不住，空关着。小一套的租客是一对教师夫妇，年龄在四十或五十，过着清贫简朴的日子。其实是真正的爱乐者，知道克利斯朵夫的大名，但出于谦逊的性格，也因为对音乐抱有过于严肃的态度，他们敬而远之，从不敢生出半点前去结识的念头。二楼的打通了的公寓，为一对有钱的犹太夫妇独占，但一年里有半年住在巴黎乡下，与邻居形同路人。六十岁左右的先生是考古学家，人极聪明，出身优裕，照理能够拥有丰富的精神生活，可性格害了他：刻薄，偏狭，与社会不相融。这性格也带累了他的太太，本来是乐善好施的内心信仰，却也染上了傲慢病。一整个底层住的是退役军人和三十岁未嫁的女儿，相依为命度日……就这样，人们携着



各自的历史，关着门户各自生活着，互不往来，互不了解，许多才情被压抑着，终至萎缩，许多思想内耗着，无法惠顾众生，可是——克利斯朵夫不得不承认——“可是大家都在那里工作：怀疑派的老学者，悲观的工程师，教士，无政府主义者，不管是骄傲的或是灰心的人，全都工作着。顶层上更有那泥水匠在唱歌。”这都是自食其力的人，不是吃俸禄佃租的贵族，也不是赤贫，这就是城市的主体社会——小市民。他们的能量涣散于封闭的个体中，就看克利斯朵夫的鼎力，能否将其收揽，积攒，凝聚，进化成更高级的文明。

萨尔斯堡蜿蜒的街道，两边是小小的店铺和公寓楼，莫扎特挟着琴跟了父亲去到山顶上皇宫里演出，为自己和家人挣衣食，像极了约翰·克利斯朵夫的少年时期。但他身体孱弱，易感风寒时疫，靠那些疗效叵测的药材也解不了什么事，年纪轻轻便夭折，贝多芬的身体也不怎么样，都没有活到克利斯朵夫的身心和谐的日子，在生命的终点，听见颂歌合唱：“你将来会再生的。现在暂且休息罢！”也就是中国人所称作的“功德圆满”。他们都缺乏克利斯朵夫强悍甚至于粗砺的体魄，就像那个一个人吃一大个蹄膀的萨尔斯堡大块头。看来，罗曼·罗兰塑造他的英雄，首要人物是增强体格，给他一副好身胚。谁的身胚最耐折磨？市民。不仅是身体手脚在劳动中有锻炼，更有繁杂的人世打磨神经。再说了，克利斯朵夫不是那类征战或者垦荒的模范，原始性的，而是音乐家，文明社会的英雄，他需要学习与训练的环境，就只能将他托生在市民的阶层中了。

维也纳斯蒂芬大教堂，流连在外墙根，墙上的圣徒雕像连绵不断，墓碑铭刻也连绵不断，有一位光头黑衣男子也在伫步仰望，他与我谈，这里曾是莫扎特成婚的教堂，还藏有莫扎特的遗骸。我问他从哪里来，他回答了一个陌生的地名，就在附近，再要多问，他忽然害羞地退却了，说：“我只是一个厨子。”一个厨子，这就是莫扎特的乡人。



三

前面说过，我们曾经满城寻觅演奏布鲁克纳弥撒曲的那一所教堂。不过几日，看见一所教堂门上张贴告示，下一个周日上午将举行大弥撒，演奏的曲目是布鲁克纳的作品。当时的印象清晰而且肯定，也很自信记忆力，所以未作任何记录。临到那一日，一早就出门找教堂。周日商店多不营业，沿街的门窗紧闭，早春的天气一片清冷，石卵地上蒙着寒霜，脚步踏上，四下里都响着清脆的回音。几乎是在一刹那，广场中间，拱门底下，街巷里，突然冒出早起的人们，渐渐汇成三个一群，五个一伙，朝各自方向走去。可我们再找不到那个教堂，记忆中的那个门上不再是布鲁克纳的曲目，而且，维也纳的教堂远比想象的要多得多，转弯就是一个，过街就是一个，而所有的路人，都在往教堂走去。过后才知道，这一日是耶稣的一个大节日，每个教堂都举行大弥撒。大弥撒是带乐队合唱队加入的仪式，在旅游的潮流中，就演变成了音乐节目。当我们疑惑地徘徊着的时候，有一位游客招呼我们随他同往，去往的教堂已排起长队，但却是维也纳男童合唱团，也是这一天大弥撒中最热门的，起早的人们多是来赶这一场，可我们还是要找布鲁克纳。而布鲁克纳就好像人间蒸发，再也不见踪迹。我相信我们至少已将维也纳的教堂搜索了一半以上，一个多小时里，不歇气地穿过一个又一个广场，叩访一个又一个教堂，都有大弥撒举行，可都没有布鲁克纳。也不知道是哪一根筋别住了，我们谁也不要，就要他！后来，隔年的二〇一一年中国国际艺术节，柏林爱乐在北京上演音乐会，曲目正是布鲁克纳的交响乐，从电视看见教堂的音乐厅里，乐队演奏的场景。那时节的渴望已然平静下来，大师的身影回归进他的同时代人的名列，复又化为西方音乐史上的一个标记。也不是说它抽象，乐音总是具体的，现场亦总是有预期之外的戏剧性，而是背景，背景不同了。在维也纳，一座教堂里，面对着它的教众，即便其中掺杂有一半还多的游客，看西洋景似的，布鲁



克纳也是回了家乡，就有一种原典主义的意味，将音乐单纯的本意辐射开去，穿越时间与空间，和我们这些异乡人，也是异教徒，萍水相逢。

终于没找到布鲁克纳，四顾茫然中，却听见哪里传来乐音，循声而去，推开一扇沉重的木门，高大的穹顶下，有女声回荡，安详而壮丽。声音来自后上方管风琴的位置，乐队与合唱队在排练，为十一时的大弥撒作准备。席座间有数十人仰头聆听，听一会，离开去，又有新来的，交互错往中，渐渐聚起更多的人。有一位先生，中年肥胖的身型，摊开着乐谱，安营扎寨的样子，过去借他的谱子看，他抬起头，转过来，是一张天真灿烂的笑脸，就好像遇见了同道。他慷慨地让出谱子给我们，告诉说是舒伯特的弥撒曲。他的脚边放了一只拎包，因为陈旧，黑色的皮革已经磨损，又因为塞了太多的乐谱臃肿得走了型，看上去很像我们上个时代里上班养家的男人，手里拎着的包。他的衣着同样陈暗守旧，灰色的夹克棉袄，宽大的也是没型的裤腿。他一定是附近的居民，因为没有旅行的装备，也没有旅行者那种刺激紧张的猎奇表情，而是松弛和安心，又有些怠惰，流露出居家的气息。他胖墩墩地坐满在座椅间，从头至尾没有挪动地方，眼睛在一行行乐谱上流连，核对着乐队奏出的每一个音符，当演奏中断，眼睛就移回去，从头再来。时间在向十一点接近，有神职人员来发放祈祷词和弥撒曲目录，顺便有一行文字，敬请每人交付八个欧元的奉献。教堂里不断进来人，转眼间满了大半。也有起身离去的，那是一些穿着休闲，神态闲散的人，显然是本地人，趁早进来蹭听一会儿排练，然后及时抽身，给难得一来的观光客让出位置，给自己呢，也节省下一份“奉献”的开支。人潮如同灌水般涌入，只见神职人员不停地搬来折叠椅加座，走道上都站满人。后来知道，这是维也纳的又一个大教堂，圣·奥古斯丁教堂，重要地位不下于斯蒂芬，而且，以舒伯特弥撒曲为演奏主题的又是一场最隆重的大弥撒。我们无意中撞了个正着，因为来得早，占了个好位置，回头看看，“舒伯特”——那位忠实的爱乐者长得真有点像舒伯特，“舒伯特”没动



窝，还有一对来自美国的游客也是从排练一直坐到此刻，再是我边上的一个背包客，不知来自哪个国家和地区，他大约是刚到维也纳，不期然撞上一个大庆典，茫然无措的样子，老看着我们，我们做什么，他也做什么。我们这一丛人因来得早，彼此就有些相熟，生出情义似的。

一名着黑色长袍的教士来点蜡烛了，举着长长的引火杖，一盏一盏点燃蜡烛。在此同时，顶上的吊灯从前排往后排，顺序亮起，顿时大放光明。钟声响起。身在教堂内部，钟楼上的钟锤变得遥远，分不出是这一座还是那一座，无数铜钟敲击，钟声穿行，真是神圣辉煌！教堂里人头济济，却鸦雀无声。钟声满城回荡，足足有一刻之久，然后静寂下来，仪式开始了。

乐队与合唱队在教堂后上方，于是，乐声就好像在天庭响起，尤其是女声，有一股说不尽的富丽堂皇，蕴含深厚的慈悲，引导情绪向上，再向上升起。神甫以德语布道，听不懂说什么，但从动态表情，以及听众反应的活跃，可猜出言语风趣俏皮。这一谐谑的段落过去，又是庄严的乐声，令人肃然起敬。高耸的穹顶几乎像是直入云天，彩色玻璃闪烁着神秘的瑰丽，乐音沿着石壁攀援，于壁饰、圣像、浮雕之间回旋环绕。

我们曾经在巴黎圣母院参加过一次弥撒，有点经验，当进入到互相握手的桥段，便主动与前后左右的邻人们握手。一直从排练听过来的人们自然不消说了，大家热切又开心地摇着手，另一些较为陌生的听众，则惊异这两个亚洲人竟也懂得规矩，反应更为强烈。坐在后排离开老远的一位老妇人，她一定是当地人，可能就住在本街区，这样的年龄独自一人外出，至多只能去到家门口的教堂里了，她从那么远处，努力欠过身子，执意要与我们握上一握。为让她达成愿望，半排座位的人都让道与她，我们也极力伸长身子，两下里终于牵上了手。大弥撒在乐声中结束，人们鱼贯走出教堂，捧举奉献箱的人员早候在各个出口。我们向“舒伯特”告别，再次问他索查乐谱，他慷慨地倾囊而出，供我们一一翻



检。他显然很激动，不停地说道今天的乐队很棒，合唱队很棒，指挥很棒，演奏棒极了！离开“舒伯特”，离开相伴三小时之久的邻人，年轻的背包客的眼睛一直跟随我们，大有不舍之意，在他的旅途中，很可能是相守最久的伴侣了。走出圣·奥古斯丁教堂，阴雨连日的维也纳竟放晴了，阳光洒下，气温也上升，真是春暖时节。每个教堂都涌出人潮，汇集起来，再分流出去。鸽子飞起来，又降下来。观光马车拉到了客，马蹄在石卵地上得得地响。

我曾经请教一位德国文化领事，为什么西方人格外地重视诗歌？是不是因为戏剧来源于诗歌。他沉吟一时回答道：完整的顺序应该是这样的，戏剧来源于诗歌，诗歌来源于音乐，对诗歌的重视可能更基于对音乐的敬意。这么说来，音乐是起源性的，那么音乐又生自于哪里呢？我还听一位生长于巴伐利亚的朋友说过，他的艺术教育，包括音乐、美术、文学，都来自于教堂。果然不假，人们都知道，英国“达人秀”中脱颖而出的苏珊大妈，就是她所在那个小镇教堂里唱诗班的成员。

还是回到约翰·克利斯朵夫，我们有必要检验一下他的宗教生活。当然，如克利斯朵夫这样被派作天才的人物，他是可从万物万事中听取乐音。小时候，随了祖父乘坐在马车上，朦胧中——“马铃薯动：丁、当、冬、丁。音乐在空中缭绕，老在银铃四周打转，像一群蜜蜂似的；它按着车轮的节拍，很轻快的在那里飘荡；其中藏着无数的歌曲，一支又一支的总是唱不完。”这是天才的秉赋，但秉赋是需要物化才能够实现于人世的，像孩子的祖父，秉赋始终不能成形于可视可听的存在，是因为天分不够强大，也因为本身器质孱弱，不足以将内在造化为人工，简单说，就是缺乏表现力。而克利斯朵夫则一定要完成使命，作者必须为他提供条件，按部就班，接近目标。极小的时候，祖父带他进教堂——德奥地方，遍地都是大小教堂，它是每个村庄社区的政治经济伦理的中心，克利斯朵夫在教堂里，接触到了管风琴，这可是一件人类文明的产物，是将天籁转变成人手可以操作的一架机器，它将灵魂在天地



间的感悟模仿成为可辨析的声音。作者这么描写道：“忽然有阵瀑布似的声音：管风琴响了。一个寒噤沿着他的脊梁直流下去。”后来的钢琴也是，那一个一个琴键发出的音响，其实是将田野树林的美妙动静收揽起来，再整合成乐音，又在天才儿童的听觉里，还原成自然。接着，他接触到歌曲，歌剧，交响乐，音乐的物质部分越来越铺陈开来，也将对自然的收揽与回放处理得越来越复杂和困难。这一切的起头，就是教堂里的管风琴。

音乐的器物性不断扩张着数量和质量的同时，宗教也在克利斯朵夫身心里繁衍着意义，好比一棵大树，越生长越发出枝杈，歧义派生，旧的歧义上又派生新的歧义。首先，关于创造。头一回看歌剧，听祖父说到作曲家，小克利斯朵夫不由骇然：“怎么！这是人造出来的？”称得上石破天惊。可是，接着，舅舅，那个行贩高脱弗烈特却否定了人的创造力，认为一切都是——“一向有的。”然而，世事难以抗拒，题名为“童年遣兴”的独创音乐会开幕了，一个音乐家的职业生涯就此起步，要渡过许多日子，克利斯朵夫方才从歧义中走近那个千条江河入大海的归宗之地——其实，他毕生所在做的就是要创造出舅舅所说的那个——“一向有的”存在，就像爱斯基摩人对雕刻的理解，将本来没有的去掉。究竟是上帝创造世界还是人创造世界？这个问题终于和谐为一体，是上帝选择了你最忠诚的子民的手，开辟了“一向有的”万物的源泉。

那么，人们如何被上帝选择呢？被选择的命运又是怎样的？菜市街于莱一家的聒噪中，惟有一个静谧，就是那个准备进教会的男孩子莱沃那。克利斯朵夫和莱沃那在圣·马丁寺的回廊底下，进行了关于宗教的对话。克利斯朵夫期望莱沃那能帮助他从信仰中汲取生活的力量，可是莱沃那则对人生毫无兴趣，认为那只是短暂的滞留，从无穷无尽的时间里错误攫取的一段。这可是重重打击了克利斯朵夫——其时，他真的有点像中国的贾宝玉，凭临虚无境界。区别在于，贾宝玉所在的大观园是天上人间，而克利斯朵夫，却是硬扎扎的人世，遭际命运都是残酷艰



难，连自己的身体也助纣为虐，一并折磨他：饥饿，劳顿，欲念——这是困他一生的桎梏，也因此，对生命的渴求也就变得更加强烈，甚至野蛮，全然没有贾宝玉的优雅，情欲也止在意淫之间。可无论前者后者，一律要完成使命才可谢世，退回莱沃那所谓的无穷无尽的时间，也就是《红楼梦》里“大荒山无稽崖青埂峰”。这必定的使命在克利斯朵夫可视作罗曼·罗兰在篇首题辞中写的，“献给各国的受苦、奋斗而必战胜的自由灵魂”，那“受苦、奋斗而必战胜”的经历体验，在贾宝玉则是一个字，“劫”。总之一句话，不熬过就参不透。有一则中国寓言，说的是一个吃饼的人，一连吃到第三张饼方才饱了，他猛醒道：倘若上来就吃第三张饼不就早不饿了？这实在是觉悟中的迷途，莱沃那就是那个吃饼的人，宗教似乎是为他们的遁世建立的避难所，其实不是。陀斯妥耶斯基的《卡拉马佐夫兄弟》中，长老目睹卡拉马佐夫一家乱糟糟的丑剧之后，就要逐他们家的小儿子阿辽沙出修道院，长老说：“这里暂时不是你的地方，我祝福你到尘世去修伟大的功行。你还要走很长的历程。你还应该娶妻，应该的。在回到这里来以前，你应该经历一切。”同样，克利斯朵夫必须经历命该经历的一切，不躲滑，不偷懒，不取捷径，尽职尽责地步到终点。

这就来到宗教最重要也是最后的命题——死亡。克利斯朵夫第一次接触死亡的概念，是在衣橱里翻出几件陌生的孩子的衣物，方才知道曾经有一个小哥哥，在他出生之前死了。这使他十分震惊，一个人竟然能够消失得无影无踪，不是吗？生活照常进行，该吃的时候吃，该睡的时候睡，有说有笑，没有一丝缝隙，是为那个生存过的人留着的。似乎是为加强印象，不几日，街坊家里，一个玩伴弗理兹得伤寒死了。如此贴近的死亡更加显得可怕，这说明，死亡无所不在，不定哪一天就会落到自己头上。上帝的关于“天国”的描绘也安慰不了他，因克利斯朵夫是这么一个现世的人，他要求实际的证明，任何理论的诠释都说服不了他。小说写道：“这些关于死亡的悲痛，使他在童年时代受到许多磨



难——直到后来他厌恶人生的时候方才摆脱掉。”

我想，克利斯朵夫“厌恶人生”是不是意味着一种裂变，精神和身体趋向分道扬镳，在最后的弥留的时刻，他好像分成两个自己，一个看着另一个——一个肉体，“又病又猥琐的肉体”——“好罢，它把我关也关不多久了。”他的一生都是被这个肉体拖累，欲念总是最大的敌人，这欲念不单是指性，还是指热情与创造力，每当这些能量达到某一个饱和度，并喷般冲出地表，携带着毁灭性的危险，疾病就来临了。克利斯朵夫要么不病，病就是大病，疾病使亢奋的精神颓败下来，同时也是松缓紧张，让身体暂时得到休憩，迎接再一轮的勃起。而当疾病都救不了他的时候，他便动手自己解决自己，那就是在与阿娜发生不伦之恋的时候，当然，是与阿娜联手。阿娜是他所有女朋友中与他能量最接近的一个，也是他最后一个肉体的女朋友。他们两人一样的疯，又一样的宗教狂，触犯上帝的戒律，就有同样的自毁的倾向。那一幕写得惊心动魄，终于没有死成，却也如同行尸走肉。克利斯朵夫逃离阿娜家，一个人关闭在北欧的小村子里，这一回，疾病并没有应约来到，似乎是身体已经丧失调节的功能，从一张一弛的戒律上脱轨，抑或是终于脱胎换骨。肉体离他渐行渐远，等到下一次疾病降临，就已是最后的时刻，就是“它把我关也关不多久了。”

极富意味的是，面对这最重大也是最本质的命题的时候，克利斯朵夫并没有像之前的两难境地那样，走过一个二次否定的过程，螺旋式地上升到原点，让对立面两相合一，在西方哲学是辩证逻辑，东方哲学则是一元世界。具体地说，克利斯朵夫并没有与死亡和解，而是寻找了另一条出路，那就是音乐。他的垂死的耳畔，响着汹涌起伏的乐声，他的意识急促地跳跃着行走在刀锋上，他一忽儿想到：“让我的作品永生而我自己消灭罢！”相信留存了自己的“最真实，惟一真实的部分”；再一忽儿想到音乐的虚无，附在时间上流逝，一去不回，“我们的音乐只是幻象”；可是乱梦过去，乐队又奏起颂歌，世界又复活了，恰似小



时候的经验，一个孩子死了，生活照常进行，乐队照常进行，他努力追赶着——“别这么快，等等我呀……”克利斯朵夫将死亡的救赎交给音乐，这意味着他其实承认了莱沃那的无穷无尽的时间的观念。音乐确实具有时间同样的物理性，瞬息即逝，但是它毕竟充实了时间的空洞，就是迷乱中所出现的那个物名：堤坝——“人的理智必须有那个堤做保障。”音乐使无意味的时间有了意味，莱沃那是那吃饼的人的第三张饼，克利斯朵夫则是勤勤恳恳从第一张吃到第三张。然而，作为一个哲学命题，他还是不能够形而上地解决，他必须要赋予存在以物质的形式，这个形式就是音乐。克利斯朵夫，或者说罗曼·罗兰是相信人力的，天地自然非经过人力而不可显现，例如教堂里的管风琴，就像一种化学试剂，使得无形转为有形。这就是英雄的来源，理想主义的来源，我猜测法国人不怎么看好克利斯朵夫说不定原因在此。

法国人是信命的，克利斯朵夫和奥里维在他们合租的公寓里，足不出户八日八夜讨论法国精神——奥里维是隐匿在一整个公寓的小市民里的精英知识分子，他具有一种“安安静静的宿命观”，他为法国人的慵懒颓靡的性格辩护道：“对于这样一个民族，你不能绝望。它有那么一种潜在的德性，那么一股光明与理想主义的力，便是那些蚕食它破坏它的人也受到影响。”事实上，这也是身为法国人的罗曼·罗兰对他民族的期许，然而法国人似乎并没有领情。对精神价值至上的法兰西民族来说，罗曼·罗兰无疑是太崇尚行动与实践了，在他的世界里，没有未知的力量，即便是上帝，他也相信是由被选择的人事人物分担了神职。看起来极像是那么回事：他企图以音乐来实现宗教，然后再以小说来实现音乐。这两者都透露出野心，一种将世界物化的野心。他要将存在的虚无全截流住，如同筑一道“堤坝”。

我们很少有人能如傅雷先生那样谙熟法兰西文字，我们只能隔着傅雷先生的中国文字阅读罗曼·罗兰。那是极富修辞性的中国文字，是中国一代知识分子在西方启蒙运动及浪漫主义潮流影响下所形成的语言，



从中国精炼雅致的贵族美学中走出一个新天地。张可先生翻译的法国泰纳(1828—1893)的《莎士比亚论》，选引莎士比亚数首十四行诗之后，这样写道：“这种热情洋溢的矫饰描绘，趣味横生的刻意雕琢，真可与海涅以及但丁同时代人媲美，它们表示绵绵不断的欢乐梦想集中在一个目标上面。”他又说：“他们有声有色地表现自己的思想，运用丰富的比喻；他们纵使在谈话的时候也充满了想象和独创的风格，措辞亲切大胆，有时滔滔不绝，但又往往不遵规矩法度，因为他们只是按照突发的感兴侃侃而谈。”……如果没有这些学贯中西的前辈创造出的新文体，我们如何能见识那一个恣意汪洋的文字世界！这些连绵起伏的状语和形容词，漫长的句式，环环相扣的比喻，将感情大大激发张扬。你可以说是滥情，可有时候真的需要滥情，将压抑着的身心作一个解放。在这解放中，许多不自觉的思想与情绪变为自觉，继而繁衍滋生，由外在到内在，丰富了精神。

傅雷先生翻译的《约翰·克利斯朵夫》，或许就是在这里，唱合了文学青年的心。先生几乎将世界万物都交付于文字，多少不可表达的表达了，多少潜在的浮出水面，多少无语的有了语汇。爱、恨、死、生，在中国人的意境中，或尽在不言中，或顾左右而言他，在此全被最直接最热情的表述覆盖，一层不够，再加一层，二层不够，又上第三层，叠叠加加，繁繁密密，山重水复，水复山重，你可以说是堆砌！人到中年以后，安静下来，会倾向于平白如话，可是，假如青春时候没有阅历过这锦绣文章，就好像没有体验过爱情一样。年轻是必要颠狂的。中国上世纪上半叶的译文体，就是颠狂的文体，它培养了现代文学写作，更重要的是，它养育了我们的浪漫主义精神。

话再回到音乐。音乐这东西，倘若脱去文字的修辞——这些修辞可说是为乐评的传统建立了基础——脱去修辞，它可能显现出两种极端相反的特质，一端是极度的物理性，我曾经听上海作曲家金复载先生讲解音乐，他说音乐的所有成分都可用“数”的概念解释。在物理性的另



一端，则是极度的抽象，它所予以表达的内容，其实相当暧昧，无从界定，最终还是归于感官。在这两极之间，是否存在有略微折衷的形态？

《约翰·克利斯朵夫》里有一个人物总是感动我，那就是孩子的祖父，约翰·米希尔，一名退休的大公爵的乐队指挥。当年轻的大音乐家哈斯莱光临小城举行个人音乐会，约翰·米希尔被邀复出，屈尊担任合唱队的指挥，因为乐队要由哈斯莱亲自指挥。小克利斯朵夫“童年遣兴”音乐会大获成功，被皇亲贵族团团包围——“他瞥见祖父又高兴又不好意思的，站在走廊里包厢进口的地方；他很想进来说几句话，可是不敢，因为人家没招呼他，只能远远地看着孙儿的光荣，暗中得意。”这个老人，一辈子和闪烁不定的灵感周旋，没有能够攫住它，只能将孙儿的胡乱哼吟记录下来，编辑成乐曲。这个细节可视作象征，象征着音乐从玄思到实有的过程，一个物化的过程。

约翰父子，克利斯朵夫的父亲曼希沃和祖父米希尔，每周三次和邻居共同举行室内音乐会。曼希沃担任第一提琴手，米希尔操大提琴，再有一个银行职员，一个老钟表匠，隔三差五地又加入一个药剂师。听众都是附近的街坊。演奏者以对待机器的态度对待手中的乐器，严谨而刻板地一曲一曲演奏，听的人呢？喝着啤酒，并不过量；抽烟，空气因此变得浑浊，但并不妨碍他们的专注，按着拍子摇头顿足。作者写道：“他们对于音乐，容易学会，容易满足；而这种不高不低的成就，在这个号称世界上最富音乐天才的民族中间是很普遍的。”

老祖父就代表了 this 普遍的人群，他体现了音乐里最实际可操作却也绝不可少的性质，那就是劳动。

尾声

看见过调音师做活吗？无限的耐心与专注，对比着琴键和音叉间的振动频率。频率，在这里就是频率，完全没有克利斯朵夫头一回从琴键



上听见的——田野上的钟声，随风远近，羽虫飞舞，喃喃细语……

在巴黎圣叙尔皮斯教堂听管风琴音乐会，如今，全球性的旅游业发展趋势之下，无论教堂音乐会，还是大弥撒，都成为观光活动的部分，真正的教区居民，有也有，却有限。不再是克利斯朵夫的时代，约翰父子的音乐会上，来的都是邻居街坊。管风琴装置在教堂的后壁上方，为便于观看，在祭坛前设一幅投影荧屏，只看见，演奏者忙个不停，将音栓一会儿塞上，一会儿拔下，乐音就在这紧张的操作下响起来，连贯成曲调。演奏持续有一个半小时，有古典作品，也有演奏者自创的曲子。结束之后，人们走出圣叙尔皮斯教堂，绕过广场上著名的四主教雕像喷泉，分散在辐射于周边的各条街道。有几位和我们同路，络绎走在蜿蜒的长巷，两边的门窗大多暗着，有几扇亮灯的玻璃门，是旅馆，有人推进去，不见了身影。然后，我们也走进我们的旅馆。这样徒步走到本街区的教堂，听一场音乐会，使音乐变得很日常。

约翰·克利斯朵夫穷其一生，就是和平庸作斗争，试图将自己从俗世中拯救出来。他曾经两次邂逅高贵的精神，都是以爱情为代表，一是安多纳德，一是葛拉齐娅。安多纳德几乎是灵光一现，稍纵即逝，她实在是太精致，因此太脆弱了。这一个真正的贵族，可惜生逢这一阶层的末世，就像断了翅膀的天使，落到巴黎的市井，经不起那股子粗野的生气的摧残，早夭夭折，天人两隔。留下她的同胞兄弟奥里维给克利斯朵夫作朋友，也是同样的美丽纤细。他在红尘中流连得稍久一些，来得及恋爱婚姻，于是就有了一个儿子乔治。葛拉齐娅，出身意大利的古老家族，意大利人天生比较强壮，也比较守旧，在缓慢的社会进程中，保持了家业。那地方至今还有许多老贵族呢！幼年时候，葛拉齐娅的形象就像是拉斐尔画笔下的小圣母，多年以后，再次相逢，则成了一个“俊美的罗马女子了”。事实上，她就像是克利斯朵夫的圣母，看着他受苦受罪，直至尘埃落定，回复平静——“现在你已经越过了火线”。而他和她，永远是两股道上跑的车，永远不会交错，一个是圣母，另一个呢？



是“亲爱的疯子”。好比《巴黎圣母院》里的艾丝米拉达和卡西摩多。克利斯朵夫注定必在俗世间，与俗物交道，他期望音乐能带他从芸芸众生中脱拔而出，可是连音乐自己的高尚性都受到质疑。颇有趣味的是，最后，奥里维的儿子乔治与葛拉齐娅的女儿奥洛拉好上了，这两个孩子都要比他们父母逊色一些，奥洛拉略有些瘸，心思也欠细腻，依作者的说法：“她很快乐，爱享受，精神非常饱满。没有书卷气，也很少感伤情调。”乔治是真正属于他那一代，用现在的话说，很“潮”的年轻人——“轻浮，快乐，最恨扫兴的人，一味喜欢作乐，喜欢剧烈的游戏，极容易受当时那一套花言巧语的骗，因为筋骨强壮，思想懒惰而偏向于法兰西行动派的暴力主义，同时又是国家主义，又是保守党，又是帝国主义——”总之，乱七八糟一锅粥。他们使我想到《呼啸山庄》里，希克厉他所用于报复的一对小儿女，卡瑟琳和哈里顿，他强行将他们“混搭”一处，培育毒怨仇恨。但是，他们并没有如其所愿再次上演互相残害的惨剧，而是真的爱上了。也和这一对一样，一个二十，一个十八。爱情选择了年轻的，也许是肤浅的，却有生机的种子，灌注它的力量。

如今，作为一个旅行者在欧洲游荡，一方面，觉得所有的情景似曾相识，和文艺复兴时期的油画，西方小说和电影里的描写全无二致；另一方面，又时常会诧异，自己忽然在了什么地方啊！我的在场本身就表明了一种变化，那就是现代旅游业正改变着这地方的某些性质，生活中的经典元素在进一步的世俗化。

在旅游旺季的罗马，歌剧院在卡拉卡拉大浴场举行演出，八九点钟的时间，还亮着天光，人们聚在入口处，一边拍照，一边等候进场，外国人和外省人占了一半以上，本地人总是穿着光鲜隆重。有一家人极像是来自乡下，无论老小，身体都敦实健壮，饱满的脸颊红扑扑的。放人的时间一到，便打开随身携带的旅行袋，掏出西装一一穿上。那小男孩的一套明显大了许多，就像是借来的，但更可能是有意做大，可以多穿几年。西装很新，也是难得穿的缘故，硬邦邦的，有棱有角，裤腿堆



在鞋面。虽然不合身，却是完整的全套，也有衬领，扎着一个蝴蝶结。经过检票口，徐徐进入，暮色渐浓，中世纪大浴场的断垣残壁退到天幕前，空茫遥远。两具大烟囱间的舞台变得很小，背景上张起巨大的荧屏——又是荧屏。人们都在互相拍照，说话声散得很开，天空无边无际，几可望见地平线。一对盛装的夫妇由领票员带上梯级，先生和夫人都有着硕大的身躯，表情威严。我们小声说：黑手党的老大来了！“黑手党”夫妇就停在我们这一排，然后，面对面地挪进座位，夫人鹰隼般犀利的眼睛从坐定的人们脸上一一扫过，好像在审查她的邻座是什么东西。场子里坐满了，照相机的闪光此起彼落，萤火虫似的。天彻底黑下，转而成一种蟹绿深蓝，星星出来了，嵌在穹顶，四周的残垣反逼近过来，成为一道剪影。这一幅场景确实挺壮观，而且具有历史的意蕴。乐队谱架上的灯亮起来了，指挥走上来了，音乐会开场了。

在这样无遮无拦的露天场地，交响乐队是拿它无可奈何的，音响上人们一定动足脑筋，可效果还是不怎么样。乐音一旦出来，即刻在空廓中稀释，变成单薄的一片。与演奏同时，荧屏上出现映像，画面紧扣曲目的标题——《罗马狂欢节》《罗马的喷泉》《罗马的松树》，为听众作视觉的阐述，好比MTV。巨大荧幕之下的乐手们更成了豆样的小人儿，奋力拉奏手中的乐器，乐声细弱地进行。可有什么要紧呢？此时此刻不单是要听什么，视觉，感觉，嗅觉——天空里有着露水和青草的气息，还有冥想。你就想象吧，多少时间在这里流淌，音乐只是装饰在时间上的附丽，从废墟上漫过去。音乐会结束，回到市区，已是午夜，可冰淇淋店还开张着，游人还在街上穿行，凑着路灯在地图上检索，手指头上挂着数码照相机。罗马的夏夜，就是一个永不止息的大欢场。

罗马另一回音乐生活的经验，也别有趣。走在闹市区，忽然斜走过来一位武士装束的年轻姑娘，递上一份歌剧的广告。这才发现，临街面的咖啡店，其实是一所剧院，咖啡座只是一个小小的前厅。演出的剧目是著名的《茶花女》，剧团和演员却是不知名的。一是想丰富度假的内



容，二也是对那座剧院好奇，再则票价也合理，比前一日的“卡拉卡拉”便宜一半还多。座位只分二等，显见得是个小剧场，于是买了次等票。演出前半小时来到剧场，门前已经排起入场的队伍。凡剧场演出，不论大小高低，一律是郑重的，用北京话说，就是“事儿事儿的”，上海话则为“像煞有介事”。人们很规矩地沿马路站成一列，等待放人。终于，门开了，却不能全进，而是由一位西装革履满脸堆笑的先生来领。五六人一放，五六人一放，经他检查了票，然后指点是堂座还是楼上包厢。堂座前排为头等，后座及包厢为二等，不对号，自由选择。略加对比，上了二楼。这座剧院，说实话破旧得可以，壁上的花饰全凋敝了，油漆也剥落了，包厢的栏杆边缘，天鹅绒垫布掉落下来，还吸饱灰尘，地板上染着不明所以的污迹，气味也很不好闻。但就这么小而旧，却五脏俱全，该是剧院有的，一样不缺：堂座，楼座，前厅，过廊，酒吧，乐池——极窄的一条，舞台上凡有名有姓的角色也都挤下了。

乐队很简约，但各声部齐全；演员呢，不能作大幅调度，就如清唱剧似地站在原地，稍作表情。这一支小型的演出团体，就和浙江县级的越剧小百花差不多，四处走穴。它还令我想起约翰·克利斯朵夫家乡小镇曾经来过的那个法国戏班子，女主角也像那个饰演奥菲莉娅的女演员高丽纳，长相十分甜美，养眼得很，声音也甜美，而且皮实，三个半小时下来，一无倦意。阿蒙则长得极似下一日我们吃烤鱼那饭店里的伙计，高大剽悍，上半场声音有些谥哑，到了下半场放开了，竟然变得辉煌。中场时候，乐手们走出乐池，与观众一并坐在墙脚的长椅上歇息。香槟照样打开了，至少有一半观众着正装，态度庄严地踱来踱去。相邻的包厢里两位老夫人，假发，浓妆，低胸的晚装，金银玉翠琳琅满目，脸上却始终挂着生气的表情，中途就消失不见了。总觉得她们是愤愤离去，因为不满意剧场的破烂，不满意演出的简陋，还不满意如我们这样的旅行者，穿得乱七八糟就进了戏院子。这剧场再配不上她们了，而她们，真有些像狄更斯小说里那个蜘蛛网下的老新娘。演出结束，演员



在化妆间卸装更衣，乐手们收拾收拾乐器出了剧场，那一个长笛手正与我们同路，在我们前面十数步远，看他穿过熙攘的人流和车流，大步流星，回他的家去。罗马的旅游潮简直了不得，夜夜笙歌。

就在写作这篇文章的时候，又增添了新阅历。在布达佩斯，安多西拉大街，有些纽约百老汇的意思，大小剧院三步一亭，五步一座。那晚，本是奔国家歌剧院的瓦格纳《唐豪瑟》去，不知是我们记错，还是临时变动，剧目竟为《费加罗的婚礼》，因为刚在布拉格看过，便转而走入下一家剧院。这里两天前曾经上演音乐剧《西贡小姐》，这晚则是一出陌生的轻歌剧，英文名叫《吉普赛公主》，决定试一回。这一家剧院与国家歌剧院不同，即便是在冬日的旅游淡季，国家歌剧院还接待游客观光，观众也有相当一部分是旅游者。这家显然本土化得多，更接近上海的“共舞台”“美琪大戏院”一类，满座之间，惟有两张亚洲面孔，招来众多好奇的目光。

下午四时许去买票，尚有三分之一余票，到了六点半入场，已经全满。门厅里设有面包摊和饮料摊，供作简单的晚餐。人们衣着整齐，气氛照例是隆重的。我们的座位是在最左侧的两个，看见两位女士正与领票员争执，听不懂说什么，但猜得出大概，领票员的意思是她们的座位应当从右侧进，而那位年轻的不时指一指年长的，表示她已经上了岁数，倘若走右侧还需绕一个大圈子，因没有中间走道，观众都必须从两头入座。争执过程中，那老妇人局促不安的站在一边，捏捏衣角，伸伸袖口，衣服虽简朴，却是整洁的，还留有折叠的印痕。她看上去很像来自外省的某位亲戚，比如从宁波来上海作客，于是带她去看戏。最后，她们终于没有服从领票员的意志，而是从这头挤到了那头。

《吉普赛公主》在我们闻所未闻，但却为布达佩斯人熟悉，后来回家查找，才知道是一出名剧，为匈牙利作曲家卡尔曼（1882—1953）所作，甚至，与我们还些渊源。据记载，上世纪的一九三九和一九四〇年，上海俄侨组建的俄国轻歌剧团将此剧献演于兰心大戏院；一九四三



年十一月十三日，上海虹口提篮桥地区避难的犹太艺术家，又在东海大戏院演出。

剧场里的气氛蒸腾极了，许多对白引起会心的大笑，甚至话未出口，已经笑在前头了。那些节奏明快的段落，观众似乎老早等着的，一来到便全场随了拍子鼓掌，于是演员很“人来疯”地再来一遍。要是让克利斯朵夫看见这一幕，他又要气死。可是这就是音乐生活里的大众，也是中流砥柱，思想的重任就由少数天才扛着吧，就像耶和華扛起了十字架。

《吉普赛公主》散场了，同时有好几个剧场也到剧终，几股人流潮汇集起来，又分流出去。我们走在旅馆所在的长街上，夜深人静，只听身后有急促的脚步声，于是停下来，靠边等待，让后边的人先过去。那人道了谢，走到前面。我们的速度也不慢，紧随其后，竟然看见他也走进和我们同一所旅馆。等我们走进去，他的电梯门还未来及关上，于是，我们就乘了同一架电梯上楼。又一回惊讶地发现，我们与他住同一层，而且门对着门。双方都有些错愕，有些喜悦，晓得都是看戏归来，看的不定就是同一出，互道了晚安，各自回房。次日早晨起来，看他的房大开，进出着打扫的清洁女工，已经人去楼空。

文章所涉及书目：

《约翰·克利斯朵夫》罗曼·罗兰（法）傅雷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0 年

《卡拉马佐夫兄弟》陀斯妥耶斯基（俄）耿济之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1 年

《读莎士比亚》歌德等著 张可 元化译

上海书店出版社 2008 年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八日 上海



朝圣

去博物馆看名画名作，很像朝圣。比如，巴黎卢浮宫里的《蒙娜丽莎》，断臂的维纳斯——去到那里，能不拜谒一下吗？跟前挤挤的人群，挨都挨不到近处，远远地、敬重地望着，稍事停留，完成使命，方才退步离开，去看别的。比如维米尔的《戴珍珠耳环的少女》，倘若住阿姆斯特丹，就要早起了，乘火车到海牙。下火车就看见满街挂珍珠耳环女孩的旗帜，沿着走去，就到美术馆，已经排起长队，等着开馆售票。这一幢小楼，受捐私人宅第，经改造布置，总还不离生活起居的格式，说是展馆，更像是热衷收藏的家庭。客餐厅、卧室、书房、走廊，满壁的画幅，伦勃朗著名的《尼古拉教授的解剖课》正对着门厅，上楼就撞到眼睛，因为人多热闹，驱散了阴惨的气氛，那个时代，外科手术是可怖的，类似惊悚片。《戴珍珠耳环的少女》则有不期而遇的意思，大小画面里的一幅，不留心错过，再回头上下找，找到心里就踏实了。由于太经常在印刷品上晤面，几乎可称熟稔，乍一见，即像他乡故知，同时呢，亦觉平淡，没有预期的激动。这些名画，一律都要比想象中的尺幅小，颜色暗，暗又不是年代久远的古旧，相反，经现代洗画的技术处理，颜色全焕发簇新的油亮，我说的暗是和印刷品比较，没有那种卡纸的光鲜。如我们这样的外行人，无法将其纳入美术史分析，实际是难以辨别特殊处的。再则，我相信在同时代里，由同类型的材料、技术、题材而使一派风格呈潮涌之势，名画则出于某种机缘夺取先声，突起于水面，为众人瞩目。总之，寻访名画的经历多免不了怅惘，如不是事前的准



备，很可能都注意不到它，也正是事前准备使我们失落于期望值。

寻访中最接近朝圣的一次是在罗马。早晨，酷烈的日头底下，大马路混凝土地面反射着白炽光线，炎热与厉亮中，茫然行走十数观光客，仿佛白日梦里的游魂，沿旅游指南到此，却不甚了然何为名胜。孤立一座石砌门楼，看起来有年头了，刻有罗马字的时间与铭文，人们多是视而不见，惟一个老人支起三脚架拍照，于是上前请教。老人显然欢迎我们的问询，表情欣喜，铺开手中地图——是所有酒店免费领取的格式化的旅游图，我们也有，区别在于他的图上布了小小的贴士，写下细密的笔迹。老人来自美国科罗拉多，恰是我们曾去过的小城博德，显然，这一趟旅行是朝觐的主题，所标注地点均与教皇有关，由此又学得一个生字“Pope”，教皇。他认为回答我们的问题必从根源说起，所以建议到罗马第一个要去的地方是梵蒂冈，并且告诉街对面的62路巴士可直达。梵蒂冈本来安排后几日计划，倒不为教皇，而是奔《创世纪》穹顶画，经擗掇，便提前行程，往那里去了。

仲夏季节，正是旅游高峰，罗马被游客占领，仿佛劫城。梵蒂冈人头攒动，放眼望去，沙盘似的广场上有几条流线，是排队的长龙阵，盘互交错，各向目标而去。圣·彼得大教堂，梵蒂冈博物馆，西斯廷礼拜堂——此条路线包括艺术博物馆，《创世纪》就在里面，所以队伍最长，逶迤广场外围，绕街区行，走到队尾就花去不少时间，不等站定，身后又已接续下去，好像一具活物，不停地生长。许多年轻人顺着队伍叫喊：五个欧，五个欧，可免排队！毋庸说，是黄牛了。数百米的长队，五欧元便可换取赦免权，令人生疑，多数采不相信的态度。有随“黄牛”去的，不过是仗了与守卫的私谊，于某一段进入排列，简单说，就是“插队”，北方话叫“加塞”，道德的付出，加上排队者的舆论，所以，常常中断交易，原路返回。队伍虽长倒不阻滞，匀速前进。充沛的日照让人心情好，度假者无庶务缠身，悠闲得很，就不觉是苦事。随队伍缓行，入场已是正午。参观的路线和排队差不多同样漫长，穿过无数大礼



拜堂、小礼拜堂、祈祷室；从无数穹顶底下走过，无数祭坛和圣器；无数过廊与侧厅，半数辟为展馆，陈列绘画和雕塑，有旧藏亦有新创，然后是卖品部。照常规，卖品部已是展览的终端，可在这里却远非结束，《创世纪》的天庭画没有出来，而卖品部则反复出现，让人怀疑是不是错了方向，事实上，我们一直排在队列里，向前，向前。路途漫漫，不知哪里是个头。展室里的陈列越来越抽象，进入当代艺术，趋向终止，就在这时，山回路转，陡地进去一扇门，人声从四壁折射，合成轰鸣，一个雄壮的男声穿透而来：安静，安静！抬头望去，著名的《创世纪》正从遥远的天顶望着众生。脚一软，就要跌倒讲台沿，身边那早一步跌下的夫人却被警卫托住双臂，缓缓扶直，看上去很像慢速的双人舞，就也跟着立稳了。讲台上巡回的警卫，大声向人群喊话：安静，不准拍照，不准录相，不准电话！这建筑就像回音壁，本是为传送福音，如今只是将俗世的喧哗放大，灌满空间。人和人之间挤得不能再挤，却都不离开，气氛很像有大事情要发生，难道是教皇接见吗？人们面面相觑，都有些困惑似的，穹顶上的湿壁画本是引我们来的终极目标，终于来到底下，崇拜的心情倒退去些了，仿佛不够伟大。当然，天庭华丽，即便在今天，色彩亦是新鲜明亮，更毋庸说十六世纪初始，颜料和配方都还有限，可以想象当时的惊艳。所以，还是要纳入美术史的大背景，才能认识深刻。走到街上，是下午四时，阳光却没有偏斜的意思，地球停止运转了吗？亲见名作无疑是一种福气，更要紧的，这福气并非信手拈来，而要付出劳动。曾去长白山看天池，火车汽车，到山脚下了，再要换乘吉普，那吉普坦克般地，压过乱草粗石，上到岩壁，余下的路就要靠步行。此时，狂风大作，气温降至零度，伏身埋头，手脚并用，一抬眼，越过山的毗裂，那一池水静静卧着，不禁骇然。那一夜，宿在山里面，日裔朝鲜人开的客栈。同去的友人从卖品部购得一幅油画，作者为朝鲜功勋艺术家，据说曾为万景台作画。客栈开业十数年，卖品部从未售出一件物品，于是，上路时候，经理职员全体站在路边为我们送行。当我



与友人回到上海，走在浦东机场，忽然觉出这幅画具有的某种价值，从偏僻又闭锁的国度，陌路的人手，辗转旅途，来到世界的又一隅，隐含未可知的命运。画的尺幅很大，需有开阔的墙面，比如会议室和报告厅，大约是社会主义文艺家擅长的规模。画的是湖泊和仙鹤，油彩很薄，颜色素淡，特别宁静。

伦勃朗《夜巡》的现场，是人间景象。阿姆斯特丹国家博物馆里，占据一整面墙，左右各一名警卫站岗，背手岔腿而立，警惕观察，随时制止好奇的人手痒。是有意安排，或者交通形成，《夜巡》处正是往来枢纽，人们在此集散和休憩。画中人和真人等高，栩栩如生，活的一般，就和观众合为一体，只是姿态特殊。但美术馆是造作的空间，将常态的人和事转化成非常态，所以，画中人物也就不显得突兀。倘若退远，抽离出来，画里画外，一笼统地看，就有戏中戏的效果，大约这也是美术馆的意趣所在。我还很喜欢在美术馆看见临画的人，遇到过一个老人，还有一个女性，所临都是小幅的风景，不定是名作，而是偏于一隅，少有人停留。临摹者身穿工作服，支起画夹，拉一根直线，绷直，依托握笔的手，不至抖出去。绘画显现出手艺活的性质，还有西人对工具的讲究，当属科学和技术的进步。整个上午，就做手指甲大小的一片，笔触的横竖，颜色的叠加，与原作分毫不差，可算作镜像艺术。看他们临画，心中真是静谧，美术馆的公共空间里其实也有着私人性的生活。还有种时刻，不知是谁，恐怕连他自己也未必觉察，越过界限，警报器锐叫起来。于是，人们从角落与廊柱背后悄然步出，探身张望。此画面颇似电影《尼罗河惨案》里，游客走在神庙遗址的巨大废墟里，那个俯拍的镜头，大石头从天而降，每个人从各自方位走出来，没有不在现场证明，都带着谋杀的嫌疑。不过，美术馆里的被艺术刷新的历史，总是明亮的，一扫沉重阴霾。所以，在里面走走，懵懂的，也很好。身前身后，上下左右，总有什么进入视线，留下印象。那都是经时间淘洗，筛子上的留存物，此刻邂逅，相见然后相忘，际遇里恩情已经惠顾过了，



合适的契机里，也许再会相逢，就成故知了。

维也纳的艺术史博物馆就是这样的经历。早春的寒雨中，走进，温暖的场馆，有换了人间的心情。描绘圣战的巨幅画作，其实很难综观全局，头顶上的部分透视变形不说，反光还模糊轮廓。再上去，顶着天花板，还有一排，同样看不真切，只是被油彩的光影照耀。就是这样，满满的光影，一劲地往外溢，你放弃辨别差异，全盘接受。征战的武士与马匹，殷红的伤口和血扑面而来；贵妇身上的绸缎，绅士的黑礼服，妩媚与严峻的脸，圣人、神祇、天使的婴儿脸，顶水罐的裸女，扑面而来；树林，林中小径，断崖上的奇石，田野伸向地平线，还有海，平静和发怒的，卷裹了桅杆，扑面而来；又有一小幅、一小幅，多半是在侧廊的壁上，尖细的笔触，渐变的明暗，有些接近中国画的笔墨趣味，嵌在框架的中心，将目光吸进去，去到另度空间。套叠的展室总是让人混淆，无数次来到同一个展厅，同时还有漏网的，就像台风中心那个眼，也就是盲点，永远擦肩而过，但也许，陡然打开，出现眼前。沿着编码是一个办法，但难免会错数，或者跳数，结果乱成一团麻，索性将错就错，跟着感觉走。时间和闲心终让人平静下来，汹涌澎湃的印象渐渐分出经纬秩序。总体性的，包括展厅的建筑细节——深浮雕、浅浮雕、描饰、镶嵌，繁复到堆砌，却又精致平衡，一并归进观看，此时化整为零，服从视觉有限的局部。于是，尽管你即不太了解美术史，也没有过绘画实践，但还是依着自己的爱好，专挑出一路。脚步不由地慢下来，流连在某一区域和某一件作品。

无论你去过多少美术馆，都必经过这样的阶段，没有一次能够跳跃。就像中国笑话里吃饼的故事，吃第一张饼不解饥，第二张下去也不足，第三张饱了，吃饼人遗憾道：早知道，直接吃第三张岂不节约？事实上，没有捷径可走。记得在慕尼黑古绘画馆，向一位女警卫打听路线，她微笑一指，依序数道：埃及、希腊、罗马、法、德、荷兰——不错，沿着这条脉络走，就可到达所钟爱的，总是让我停留下来的风俗画



兴起的时代。每一次都如此，也许是个仪式，但又不止于仪式，还像一个准备，也不仅于准备，抑或就是历史中的时间的性质，你必从源头起步，顺流而下。

就这样，风俗画，那些有人物，有生活的图画，总是它让我安静下来。我喜欢人世的热闹，中国古画的山水总是有寂寞之感，水墨亦是虚无，所以倾向写实的西画。在二维平面中由透视原理，明暗影调立体出来的具体和生动，让人喜悦。说起来有些小儿科，好像看绘本的口味，其实也是，小说的叙述的乐趣，和直观的绘画不完全符合，可是仿佛寻找知遇，风俗画里分明是有故事的踪迹的。乡村婚礼是一大主题，形形色色的人、服饰、食物、酒、踢翻的桌椅、杯盘狼藉，就看绘画者截取哪一个时间段作表现。婚宴的开头部分，人们端坐粗木餐桌周围，故作的矜持里是勤俭的生计，对酒肉的渴望，也预示着之后的放纵，上菜的抬着餐台穿行而来，庄稼人的食量大，那餐台是一张床的规模。画面难免有些呆，却又是庄严，有一种类似中国汉代的敦实浑厚——后来才知道这千真万确是名人名作，荷兰十六世纪的彼得·布鲁盖尔，也知道维也纳艺术史博物馆千真万确是一个重要的美术馆。与布鲁盖尔老实规矩的婚宴形成对比的，题目大意是“婚礼上发现新娘的出轨行为”，场面自然是混乱的，前景上是掩面嚎哭的女人，在娘家人的簇拥里，外围是看热闹的宾客，背景上有一扇门，门内显然正发生激烈的冲突，不停地抛出东西来，瓷器在地上砸成碎片，画面里有一种滑稽，就像歌剧里谐谑的段落。是出于作画人幽默的天性，更是对日常生活的认识，一季种一季收的循环往复，终于岔开来，生出旁枝错节，怎么不叫人兴奋！这就是八卦和流言的喜剧性。我很感佩这些风俗画作者的眼睛，他们特别看得见有意思的人和事，也可能是反过来，寻常的人和事，一旦成为绘画对象，自然就变得有意思起来。油灯下，老妇人数着收回来的利钱；傍大佬的小狐狸精，互相算计的眼神；赌钱的小男孩子，作弊的手势……市井里的人生，照理上不得台面的，但绘画美学的包容性相当慷慨，这



是由直观的形式决定，以视觉的饱满度为价值。画家本身的生活通常会成为题材，也是启蒙运动人本主义的影响吧，多表现自画像和画室，有一幅题名为“画家与模特儿”的作品挺特别，它接近叙事艺术里“元小说”的概念，创作与创作的对象一并进入描写。记不得画家是不是在场，总归是背着观众，画架的一角伸进画面，占据焦点的是模特儿，穿盛装，手持一把弓箭，作射击状，造作的，又是天真的。素材的原始状态呈现出来，也是滑稽，认真的滑稽。这很可能是名人名作，因礼品部有明信片出售，但名不名的，喜欢就好。乡村小学校也是一类，那股子乱劲，大欺小，强欺弱，再合成一股欺师，老师往往是教士，很失体面的样子；老婆婆在黑暗里讲故事，小孩子挤作一团，弥漫着异教的气氛；行旅人在客栈打尖儿，理发匠修剪脚上的坏疽——行旅人的题材多半有阴森神秘感，他们有的是传教士，有的是行贩，或者是流浪汉，路线通常在偏僻的野地，不期然走进村落，真是寂寞加寂寞，不可测加不可测。云总是低垂的，树丛稠密，暮色四合，惟壁炉里的火，一点点溶开，最后覆盖全部。狩猎是绘画者热衷的创作，我却更喜欢猎物在厨房里的写生，原木砧板上摊开野物，箭杆插得很深，皮毛和羽翎沾了血，禽兽的眼睛还未合上，蒙着一层翳，竹篮里的谷物和蔬果则带有进化的因素，缓和着原始的血腥气，将蛮荒推进文明历史。器皿也是常见的描写对象，多少有一点炫技的虚荣心。酒在玻璃杯里，薄透的杯壁衔在女人的唇间——电影《戴珍珠耳环的少女》，维米尔的太太看到画，愤怒指责：太淫荡了！指的也许就是嘴唇，过于肖真，粘膜是皮肤里最娇嫩易感的质地，也许成为写实画家终需克服的挑战。写实画家免不了入技术主义的牛角尖，以有限的工具对付无限的对象，差异越大试手的欲望越强烈。我顶佩服的是文艺复兴时期的雕塑家，将大理石镂刻成蝉翼般的花瓣，简直要飞起来。罗马博格塞美术馆里，十六世纪初贝尔尼尼的雕像《阿波罗与达芙妮》，被追逐的达芙妮，已经让阿波罗触及到，正变成月桂树，但大部还是人形，半启的唇，是处子的惊恐，真是甜美。大理石



的材质，在某一方面，和粘膜有着相同的肌理组织，是靠艺术家的手开发出来的。

教士也是流行的主题，黑色的僧衣里，脸色格外苍白，流露出苦行和奉献精神，中世纪的滴血的耶稣身体此时有了人间相。人类的隐忍表情，需要抵挡俗世的诱惑，所以是紧张的，甚至有痛楚。读经的使徒多有点类似后来的印度圣雄甘地，看得出肉身受约束和磨折，镜子反光下的纸质经书，书上的墨字，羽毛笔，表明印刷术时代降临。越来越丰裕的生活资料进入绘画领域，宗教的题材便也物质化起来。我想，物质生产应是绘画者欢迎的，无论以工具材料论，还是技巧和天分，都是冒险，艺术者就是冒险家。总之，东西越来越多，摹写的对象也越来越多。倘若耐心排一排，大约静物画可充当文明史图：螺钿、铜器、土陶、彩釉、瓷、玻璃、金银、麻布、天鹅绒、丝绸……新近有位罗马尼亚电影导演克里丝蒂安·蒙吉，拍摄有《四月三周两天》，还有《越过群山》，他的电影里，人们经常在用餐，我以为他很可能是静物画的爱好者，迷恋光和影在器物上的反射。台湾导演侯孝贤也是有恋物癖，《海上花》里，是油灯的光从丝绸上滑上滑下的效果，到《聂隐娘》，则改成麻织品，粗硬的纤维，浆过，支楞着，大王朝的气象。凡视觉艺术人都爱物质，物质的占位体现了空间，就像化学里的试剂，将无形变成有形。

不同的物质生活里，人的脸也在变化，当华丽的盛装，严肃的礼服卸下，仪式感便解体了，分配成日常起居的细节，表情便从绘画者的直视中解脱，变得生动。闻到情人处死，服毒丧命的妇人，保姆手中的婴儿抱住母亲的脸，父亲则抓紧时机捋下死亡女儿手上的戒指，丈夫打发报信人，翻倒的椅子，水罐子，花窗格子，窗幔大开，窗外的河流，窗下进行到一半被打断的午餐，狗上了桌子，护壁板上的画、挂钟、衣帽钩，倘没有文字说明，很难解释清楚混乱的缘由，但只这场面本身，就足够凄惨，而且暗藏丑陋，暗示一出世情戏剧。风俗画的作者如何处



理道德感，令我好奇，似乎不完全能够启用讽刺小说的解析方法回答。在他们，显然还有一种邪恶的美学，是非评判是交给社会学家的的工作，他们关心的是表相，外在形态的价值。到现代艺术里，这种外相上的形式被抽离具体的人和物，概括成单纯的图像，那就不好看了，或者说不容易看了。共识的背景取消，需要哲学的诠释，其实与观看的初衷背离了。所以，我的认识程度始终停留在具象的时期，自文艺复兴到毕加索止。

后来，在阿姆斯特丹的梵高美术馆看见有一个配属展览，将梵高笔下人物的原始形象拍摄成照片，梵高曾经居住过的一个小镇，为乡民肖像：邮递员，送奶工，农人，等等。当然，照片里都是现代人，取他们的职业身份，也算是画中人的子息，奇怪的是，他们依然保持着先辈的脸相。梵高粗砺的笔触颇有写实能力，他看得懂人的身体与面部在所处的生活里如何塑形，关键的点又在哪里。

风俗画集聚于荷兰画派，那一位乡村婚礼的作者布鲁盖尔在柏林绘画馆里有一张大幅的全景式的乡村画，农人手艺人形态各异，喂鸡赶鹅，打铁烧火，通烟囱，锯木头……有点类似上海连环画家贺友直先生的市井图。贺先生更写实，这一位，则具仪式感，多少放弃了实际状态的自然性，甚至有意忽略透视原则，很朴素地表现要表现的。好比古埃及人画脸，正面一双眼睛底下是侧面的鼻子。所以，他笔下的生活场景就带有图案性，这也像中国的游园图，《红楼梦》里，贾母嘱惜春作大观园图，倘真作成，大概就是如此。再有，中国古时的地图也是，因是把空间想象成平面，位置方向都不错，却平铺直叙。作为一个航海国家的公民，布鲁盖尔不见得会以为地球是一张饼，更可能是尊重视觉的限度，那当然就是二维的空间，因此，人物都是在方便视觉接受的范围内活动。有意思的是，此幅占据了一面墙的画前面，专提供一份说明图，将人物编号，然后依序说明所作营生。

这一次，是从柏林乘火车直取阿姆斯特丹，一过边境，情景大不



同，房屋骤然间多起来，房屋里的人呢，都走到露天，或作田，或畜牧，洗涮晾晒。牛和羊也多起来，马在奔跑。边境那一头，则是整肃、寂静、少有人迹。火车在气象蒸腾的田野飞驰，参与进活泼的画面，成为一份子。如此，便不难解释荷兰画派里的喜悦，过日子的兴头。国家博物馆里有一张圣母玛利亚的画像，文艺复兴时期的圣母像多是发源自意大利的美女，这一幅却不同，是一张村姑的脸，极年轻，混沌未开，所以，就有些像与村里小伙子荒唐，然后未婚先孕。这么说不免有亵渎之嫌，可是，玛利亚不就是个民女，圣婴诞在马厩，成为救世主是后来的事情。这里的耶稣受难图也是另一路的，十字架推至远景，近景是造刑具的工匠，摆摊的商贩，集市已经开张，人们从四方汇合。耶稣造访也是推到后部，画面主体是妇人办炊，活鱼鲜果，鼎沸锅开，大有“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的意思。

我看画不太记得作者的名字，谁是谁意义不大，可却喜欢读标题，标题里通常有故事。阿姆斯特丹国家博物馆的标题格外详细，比如一幅小女孩肖像，标题里写，从衣装和仪态看，正要踏入成人社会，不知道她来自哪一个阶层，也不知道命运如何；比如，第一次入画的市民夫妇，第一次出现在荷兰绘画作品里的黑人肖像，猜想是某一次航海带回的非洲水手……标题以外，还有小贴士，记录观感，比如一幅表现女性私密的图画，贴士写的是——色情与美不能混为一谈！人群中有一位东方人，显然和我有同样的兴趣，他拍摄每一幅作品的标题。因这些文字，画中人变成一个实有的存在，有来历，有命运，亦有归宿，而非杜撰，至于作者，倒变得乌有。通常是在另一个场合，了解作者，书本，这又涉及美术史了；故居，比如代尔夫特，港口停泊的船上，女主人说，看见吗？那里就是维米尔画中的景色，而这里，是画家写生的位置；再有，传记片，总是和浪漫史有关；到近代，就是传媒了。可在美术馆现场，他们都沉默在画幅背后。画幅如此鲜明，占据直观性质的视觉世界，将它们的创作者挤出局，变成无名氏。许多无名的画面留在深



刻的记忆里，兀自活动起来，也许已经离开原有状态，包括那个村姑马利亚，出轨的新娘，孤旅中的游僧，还有巴黎卢浮宫的法国绘画馆——那是完全不同的景象，无比的浮丽，袖笼里伸出纤手，左右缭绕，束腰缎带的光滑动在烟雾般涌起的丝绸褶皱里，看不见人，只有艳情，还有色欲。法国人的色欲都是物质化的，不像《戴珍珠耳环的少女》的原始的“淫荡”，珍珠耳环上的那一点光，更可能是对照，用物质对照肉体，提炼出进化。走在美术馆里，被多少世纪的积累淹没，哪里挑得出什么更好，什么最好，只能按你的心意来，挑喜欢的，多看几眼。法国绘画里的美艳难以抵挡，明知道是俗丽，整个巴黎都是俗丽，可就是煽情啊！著名的雷诺阿总是将养尊处优的女人孩子作摹写，那是经过文明养育的肉体，肌肤吹弹得破，对于粗犷的颜料画笔是巨大的挑战，这里面多少有匠作的乐趣，用堆叠达到轻薄，比事实本来面目还轻还薄。似乎和维米尔正走个对头，雷诺阿是要在进化中提炼原始性，织物与器皿被赋予了情色。德加的芭蕾主题，我以为意在舞者的纱裙，化纤还未产生的年代，那纱其实是活物的皮质，本身就是肉感的，一层，两层，三层，打着裱，光投上去，是户内的幽暗的光，有一种私密，在纱和纱的层间互映，小小的巫术。舞鞋的缎制的束带，因绷得紧，亮光突起来，鞋里的脚，有一些变形，担负了不自然的使命，变成文明的暧昧。法国画里的风景，比如巴比松派，美得不真实，像浪漫小说，仿佛不是从天地造化里出来，天地的手笔总是杂芜的，因元气旺盛，当然也不定齐，巴比松就是那一块，精修的盆景，专供出来。那些花呀，即便不在贵妇的瓶中和帽饰上，而是漫坡的芳草地，都是透光。放在美术史里，也许就牵涉颜料的革命，软管产生，从户内到户外，人工采光到自然光，视觉世界裸露，观看的官能性增强，难免沉溺，享乐主义盛行。这时节大约可用中国晚明作比，物质丰裕，风气奢靡，奇技淫巧，声色犬马，然后，外族人就入侵了。知识阶层总是慕古，汉唐是中国古人的追梦，好比西人追溯希腊，但现世毕竟粗莽有力，一味向前，哲思抵不过感官的



直接性，那是贴肤的愉悦。

在美术馆里漫行，走过希腊罗马的雄健轩昂，再走出中世纪的压抑——看过一幅木板绘画，想来是从某教堂壁上拆下，将地狱里的酷刑一一描摹，极似佛教的阴曹地府，赴汤蹈火，但进一步地依仗刑具，这就像中国古代的行刑，凌迟车裂什么的，说明工具的应用早已进入宗教，耶稣受难不就是钉在十字架吗？然后，文艺复兴来了，圣人有了俗人的面目，紧接俗人脱去圣人的外衣，以自己的身份出场，商贩、银行家、包工头、女仆、乡人、脚夫，耕作、集会、纺机、吃土豆的人，再往后，印象派带来户外的光与色，油彩一下子轻盈透明，人生变得优悠、惬意、恬静、亮丽，绘画实是感官主义的本质，视觉的灵敏仅次于触觉吧，适当的隔离延宕了时间，动用一点理性充斥空隙，恰到好处。现代绘画多少无视初衷，将不可视的思想作可视，观看就被抑制了。越过直观进入思辨系统勉为其难，敌不过语言和文字。现代主义作品往往无标题，或者题目笼统，不像风俗画标题那么饶舌，仿佛索性放弃话语权。事实上，抽象画的主题基本可归一类，就是虚无，不是中国意境的虚无，带有时间起点的困惑，而是先有了时间，再取消。时间流程里的具象性，人脸、躯体、器物，苹果园里，阳光穿透树叶子，果实被孩子啃得汁水淋漓，即便是有闲阶层的委约，一家人穿着笔挺的出客衣服，神色谨严的画像，好比后来的照相馆全家福，但绘画里人自有一种不真实，不是相对于作伪，而是和艺术有关，对幸福家庭的想象……这些具体的微小的价值，被悉数取消，纳入更高级的哲学，就是虚无主义。题材的开放，自文艺复兴至今日几百年，穷尽了绘画的资料，物质生产似乎也到尽头，对摹写技术的挑战偃旗息鼓，历史将完成周期。毕加索是大师，不敢对他说什么，他确实划分了时代，将具象写实这一页翻过去了。

大师是观看美术馆的导引，就像浮标一样，提示水面下的暗潮。同时呢，大师也会遮蔽其他，将丰富性简单化和概念化。所以，初踏入美



术馆，汹涌而来，直至淹没辨识力的那个阶段其实非常必要，一闷棍子打昏，渐渐清醒过来，眼前呈现的不定是谁的画幅，当然，大师们也来了，他们先期占领认知，但感性有时亦会压倒理性，不是说，绘画最能调动感官吗？尤其是我们这些门外汉，并不知道谁是先行，谁是后到。伦勃朗的革命早已成为后来者的道统，遍地都是伦勃朗——不是吗？黑色礼帽底下的人脸，奇怪地明亮着，从深色背景中突起到前景。独特性和风格化被潮汐漫卷，卷裹成一个世代的主流，又逐渐成为意识形态，等待下一个革命者。这就又涉及美术史了。观看者看到的只是一个展室，连接又一个展室，走过多少展室才会起变化，就像处在时间局部的人，历史分解为个别的经验。所以，大师还是重要的，他们的名字标志出阶段性的进步。或许是距离近的缘故，印象新鲜，越到近代，大师的名字，即便对于普通人，也越来越耳熟能详，几乎排列成阵向我们走来。强烈的个人性质，使得时代的总体感都变得模糊，莫奈、梵高、马蒂斯、高更……互相很难混淆，主流分解成多条支流，艺术家不再甘心走前人的老路，而是另辟蹊径，好是好在多样性，缺憾则是一个人的力量总是单薄的，分配到平均就稀释了。然而，背后总还是有一种共同性在起作用，只是走到前台时候，一下子崩裂，四处飞溅碎片。

奥地利萨尔茨堡，莫扎特音乐学院旁边，很不起眼地立着一个巴洛克艺术博物馆，是不是原来的巴洛克教堂旧址？教堂已无遗存，展出内容有限，有一个部分是当年造教堂的草图，壁角、壁龛、窗台、弯拱、穹顶，不是建筑图样，而是类似舞台设计的气氛图的小样，作者全是无名，亦非美术创作，只是为教堂的用途而设计，如今看来，却都是独立成章的绘画。那一小幅，一小幅的室内画，没有人，亦没有安放神像，就有格外的静谧和安详。仿佛无标题音乐，还像是没有作者的赞美诗。记得是一个下雨天，人们都涌向莫扎特故居、城堡、大教堂、著名的粮食胡同，此处清寂得很，流连着几个避雨的人。被草图吸引的除我，还有一个女学生模样的西方人，她很抗冻地赤脚穿一双凉鞋，我的单鞋已



经湿透，和她的寒冷度也差不多。她拿着一具照相机逐一拍摄图画，我拿一个好易通阅读标题文字。我们互相看一眼，微笑一下，走开去，过一时，又碰到，再看一眼，笑一笑，真有些知己的意思。看和被看，都是无名，萍水中流连而过。

遍布弗罗伦萨的雕塑，著名的大师名下往往还记有雕刻学校学生的字样，那一凿一斧，削石如泥的手，都是无名者。罗马的街头巷尾，时不时有无题的石头上的人物和神祇，美术史呈现散布和隐藏的状态，有些接近中国内陆的乡村，残垣断壁上的题额、楹联、墓志铭……更多更多，多得多的湮灭于时间，杳无踪迹，我们只能从那些遗存物推测、揣摩，其实已经变形，在继承的复制中进化或者退化。但是，消亡和失传在生态上亦是必要的，它将各类存在的的储量控制在适当的度里，与人合理相处的度。和一切接受体相同，直观的容纳是有限的，后天的选择未必最佳，还是依赖造化，物竞天择。如今，视觉实在太过拥簇，什么都在保存中，同时呢，生产力发达，生产关系进步，需要多少墙壁，才承担得了艺术家的创造。实在是太多了，而且有名有姓，眼睛来不及看，脑子来不及记，简直令人发愁。动力革命加速爆发，蒸汽机、电子、化工、数码、纳米、细胞、基因，生产多少新物质，艺术家都是恋物癖。生活材质的变异继续塑型人体，文艺复兴中活泼起来的脸相又一次弥合差异，变得彼此相像，人似乎又一次丧失个体性，但不是归顺神学，而是现代物理学。风俗也在消失，消失于流通带来的同质化，也可能还有，只是退出艺术的对象领域，因为艺术有了更高的哲学的目的，就是解释存在。地球依然在太阳系里运行，日出，日落，斗转星移，风景还在，看风景的人却不在了。艺术史总是要求里程碑，要求划时代的事件，可是，力量仿佛在溃散。每一点都是前人没有，推陈出新，就是聚集不起来，成不了历史趋向性。美术馆里的自画像上的人脸，穿过酱黑，穿过姜黄，穿过镜像，有股子浑然不觉，又有股自恋，将主体当客体，看变成被看，有一些些庄子梦蝶的境界，谁在摹拟里，又谁在真



里。许多时间过去，所有的摹拟仿佛石化，都变成实有，那被占位的一个瞬息，在被看里存在下来。即将走进社交圈下落不明的小姑娘，失贞的新娘，讲鬼故事的老婆婆，缎子束带里的纤腰，黑压压的林中小径，上面走着的人和马匹，完全不知道被看了多少年。还有赶海的小孩子，在退潮的回涌中，努力站住脚，提着小铅桶；传令兵勾搭主人家的使女；小姐在深闺写着无人接受的信；莎乐美手里的人头，正在阴阳两界当中，不晓得发生了什么，露出惊愕的表情……生气勃勃的人和事，胜出作者的名——那些拗口的拉丁文字的名，以及出生地，生卒年月，统统留给艺术史的学生去死背吧！

从美术馆的画廊中间穿行，视野里满满腾腾，应接不暇，心里呢，是有一点空洞。直观印象来不及转换认识，形成常识。这些画面，看多看久，亦会生出孤雏的雕零，仿佛墓地里的坟冢，依着编号排序，与陌生人比邻而居，挤簇里的寂寞。在罗马，曾去过一处夏宫，每月头上可入内参观，免票。一个庭院，一座前厅，十来个参观者，手里拿着同一本旅游指南，大约只这一本有介绍。夏宫的历史源于十六世纪，前厅的穹顶画大约是仅存的遗迹，十来人仰头看穹顶，看一时，再到院子里走。院子修葺得整齐精致，小径、花圃、草地、水池、水池里的雕像，罗马花园该应有的都有了，却是微型版的。地处闹市，步行即可到达人声鼎沸的古斗兽场，再过去，搭乘62路公交车，就到了梵蒂冈，那里有著名的穹顶画《创世纪》，夏宫的穹顶就像是凿子下的一星碎片，穿越过辉煌的帝国时期，来到十六世纪，再到今天。罗马的考古层是横铺在地面的，信步走去，就可穿越。也有一种寂寞，用中国现代作家苏青的话说，在人家的时代里总是有寄人篱下的身世感。从这点看，美术史就很重要了，它让同时代的陌生人变成朋友，不同时代的陌生人建立起承继关系，组成一个大家庭。但是在美术史之外，也就是大家庭之外，那些无所归依者，可能是更大量的，用文字史的用语说，纳不进正史，便成野史。



在布拉格国家美术馆，令我惊讶的，有如许多未完成的画幅，粗略的线构上，一半或一多半上了颜料，像什么？像蜕变中的动物，被战争还是革命叫停了，抑或只是绘画者的寿数，无论何种原因，都是中辍的命运，连一张画都不及结束。这些半成品无意间倒透露作画的过程，勾勒轮廓多是大刀阔斧的粗硬线条，是作品的原始状态，脸、身体、战马，呈现几何形状，是课堂素描训练的基本格式，影调还没有显现。此时的艺术者，这些匠人们，几乎成了上帝，上帝说，要有光，于是，有了光。现在，光只照到一半。完成的部分立体地突起着，形态尤其鲜明，真仿佛开天地，清混沌。映照之下，未完成又像是隐匿，遮蔽着某一种私密性，好比与上帝间的立约。那些临摹者的手笔可是要谨慎多了，没有原创的自由权，有的是虔诚，如同对造物的遵从和驯服。严谨细密的人生自有价值，暂时无法提供新东西，但是，认真不懈地复制，复制，复制，积累人手功能的总量，四面八方汇聚起来，终能够质变成原创力，由上天选择的那只手，实现飞跃。

这样的无名状态，不知是由什么结束的，美术史似还不足承担咎责——米开朗琪罗、达芬奇、伦勃朗、维米尔的名字仅囿于美术史，似乎从梵高开始，背景性的资料发展成显学。梵高听说兄弟喜得贵子所作的一树樱花，在日本版画式的平涂蓝色里绽放，人们看见了凄惨人生中的慰藉，临终前最后一幅作品上叠加的油彩，失去焦点，真就像呓语，令人心惊。高更的故事也来了，带着南太平洋热烈的阳光，“六便士的月亮”。罗丹的轶事就像坊间传言，一下子弥漫开来，为他的那些泥巴堆成的人体——听起来真像是上帝造人，注入进情欲，还是人体里的荷尔蒙外溢……现代艺术者的个人生活显然放纵得多，制造奇遇的机率越来越高，回过头去，米开朗琪罗的生平就和一个店铺伙计差不多。也许是那个时代太恢宏，私人遭际微不足道，个体融入集体，类似社会主义的文艺创作。日本文化学者加藤周一先生，曾对我有一番教诲，先生认为古典艺术的辉煌在于有一个他者，就是神，现代主义则以自我为出



发。先生说，十三世纪无名的工匠建筑教堂、神殿、皇宫，无意创造风格，可是风格产生了；现代艺术家每一个都在发挥个人风格，结果是，彼此相像。本来，社会主义艺术有一个机会，因为出现一个他者——无产阶级，可惜没有成熟。如果我没有理解错先生，大概就是这个意思。“他者”这个词，不知道用的对不对，语言经过转译，差异是难免的，总之是自我之外，更可能是自我之上的某种存在。启蒙运动里的人本主义将自我解放出来，就好像剩余价值解放资本，从此走上不归路。

叙述性的元素支持着直观的二维空间，同时也在削弱，视觉世界变得可疑，要求诠释。于是，创作者的童年记忆，性格，命运，所有情节性的部分，全成为观看的辅教，甚至有上升为主体的趋势，画面则成为配图。然而，二维毕竟比一维占位大，一旦走进美术馆，满壁的画，扑面而来，你简直招架不了，什么美术史，个人史全抛在脑后。线条、颜色、明暗、光影、画布上的小颗粒、刮刀的痕，这些单位性的元素，结构成具象的人和物，是我们共存的世界的表相，藏在时间空间的褶皱，此时袒露出来，送进眼睛里，你就只管看好了。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四日 香港



旅馆里发生了什么？

不经意间，读到英国作家安妮塔·布鲁克纳一九八四年获布克文学奖的小说《杜兰葛山庄》。在我，这是一位陌生的作家，吸引阅读的是书名。“山庄”，它可能是庄园，亦可能是旅馆，在这里是后者，总之，相对孤立的空间，其中发生人和事，多少带着幽闭的色彩。旅馆，是英国小说的钟爱，是否与十四世纪诗人乔叟有关？著名的《坎特伯雷故事》，是作者在朝圣路上记录于结伴同行者的讲述，类似中国蒲松龄的《聊斋》。蒲松龄为他的采集假设一斋，即书房，收藏陈列；乔叟则将故事置放旅店，取名“泰巴德客栈”，比书斋的案头更有现场感，讲者和听者都有着生动的面目，之间的关系也是具体的，于是，又结构成一个大故事，变成故事的故事，好比《天方夜谭》。十九世纪末，坎特伯雷大主教在自家书房里举办“幽灵之夜”，朋友们济济一堂，围炉夜话，讲述鬼魂轶事，作家亨利·詹姆斯从中得到灵感，写下《螺丝在拧紧》，称得上惊悚小说开山之作。极有可能，“幽灵之夜”的创意就来自乔叟的故事集，只是讲述有命名规定，接近主题论坛。一个大主教，热衷听鬼故事，难免有离经叛道嫌疑，但正当科学和哲学兴起灵魂研究，对世界开启新认识，宗教也应与时俱进，哥白尼的时代一去不返了。更可能是神职人员其实过着一种枯乏的生活，在上帝和信众面前谨言慎行，回到家中，放纵一下，也是人之常情，上帝创造的第七日不就是休息日吗？

那一具火炉，发出幽明的光；酒，喝到微醺；炉边的人呢，多是过路，偶尔的结缘，冥冥中，或也有前定。禅家说，修百年方能同舟。共



同的目的地，或者不同的目的地，途中的交集。这一盆火，除了旅舍，还有，还有驿站吧。驿站总是在俄罗斯文学中出现，广袤的原野，漫漫路程，马车在换乘的驿站之间，一程接一程。《战争与和平》中，彼埃尔就是在驿站，与共济会长老邂逅；普希金的小说里，驿站也是情节的发生地；柯罗连科的短篇小说《怪女子》，流放犯与解押的宪兵在驿站过夜，讲述了那个女革命者的故事……中国文学里也有驿站，比如陆游的“咏梅”——“驿外断桥边，寂寞开无主”，虽也颓唐，但花事多点少点有烟火气。还有杜牧《过华清宫三绝》，“一骑红尘妃子笑，无人知是荔枝来”，讲的是唐明皇遣人为杨贵妃千里送荔枝，想必经无数驿站换马，场面华美热闹。俄罗斯的驿站却是荒凉的，仿佛洪荒宇宙，人变得渺小，无足轻重。我想，这不仅是自然地理地貌，还有社会的原因，沙皇帝国是黑暗的历史，知识和思想坠入虚无主义，驿站几乎就是天地不仁的一个明喻。旅馆，则是人的世界，即便在乔叟的中世纪，神权的压抑之下，当然，文艺复兴已透露晨曦，朝圣的旅途，打尖儿的客栈，还是充斥了俗世的温暖。

时间进到十九世纪，狄更斯问世了，小说《常青树客栈》，是一个阴沉的客栈。也难怪，雪天里，失恋的人，经过换马的驿站——没有停留，入夜时分，沼泽地上一幢老房子，无论如何也不会是明丽的景象。相比之下，乔叟那一个“泰巴德客栈”倒是暖融融的。以往经历过的客栈一一出现眼前，瑞士、威尔士、巴黎、威尼斯、海德堡、还有美国的客栈，哪一个是愉快的呢？这就是孤旅的命运吧。但是，炉火、役仆、八卦，驱散了忧郁的气氛，而且，霉运转为好运，恋人回到身边，最后，客人热情地颂扬道：“我要祝愿常青树蓊郁葳蕤，使它的根须深深扎入我们英格兰的土地之中，让天堂鸟将它的累累果实播撒在全世界，到处生根开花结果！”在这里，旅店不仅是故事的集散地，当然，役仆也向客人讲述了一串故事，但最主要的剧情，还是发生在“常青树”的现在进行式里。



二十世纪接踵而至，最著名的旅馆大约称得上E·M·福斯特的《看得见风景的房间》，那是意大利佛罗伦萨的小旅馆，“供应膳宿的公寓”。我要说的《杜兰葛山庄》，大致就是这样的格式，至今为止，欧洲还有着无数家庭旅馆，都循此惯例。其时，已是上世纪八十年代，距离《看得见风景的房间》的一九〇八，七十年时间过去了。所以，“杜兰葛山庄”是老派的旅馆，仿佛遗留于上个时代，就是通常所说的维多利亚时代。维多利亚女王在位的一八三八到一九〇一，是英国繁荣昌盛的黄金期，我们比较频繁听到这个名词，大约来自阿加莎·克里斯蒂笔下的马普尔小姐。马普尔小姐，和职业侦探波洛相比，只能算是业余，破案是她的余兴节目，她另有自己的生活。到克里斯蒂的小说里，已经是个老夫人，认真推算，她确是维多利亚时代的过来人，不是说，维多利亚时代事实上延续到女王身后，直至一次世界大战！马普尔小姐也自称是那时代的人：“我的侄子雷蒙德说我的心像个污水沟。他说大多数维多利亚女王时代的人都这样。而我只能说，维多利亚女王时代的人对人性懂得太多。”马普尔小姐总是用维多利亚时代的人事参照案件中的，奇怪的是，这种方法往往很见效，真相就此露出水面。这就说明维多利亚时代的价值衡量标准具有普世性意义。

旅馆，大约可算作繁荣昌明的一个小聚光点，听狄更斯对常青树客栈那一番颂词！暂且不论那些偏僻的角落，勃郎宁姐妹夏洛蒂和艾米莉，她们在乡间生活，那里有着一种恒定不变的命运，舒缓了进步着的速度。生于一七七五，卒于一八一七年的简·奥斯丁没有赶上维多利亚女王的好时代，她们姐妹呢，似乎也没什么明显的改观。同样是寂寞的外省风景，单调的闺阁生活，难以见到生人，就无从论及婚嫁，更何况没有嫁妆。她们得以走出宅子，进入外面的世界，只是邻人的又一个宅子。比如卡瑟琳在荒原上受伤就近养息在林敦家；班纳特家的大小姐则是受凉感冒，滞留彬格莱家，然后，二小姐前去照料，认识了座上客达西先生；身世飘零的简·爱交游倒是广阔的，舅母的家、孤儿院、罗切



斯特的庄园、教士的小房子——其实是孤儿院的翻版，罗切斯特则和舅母家同是寄人篱下，但爱情降临，与罗切斯特的婚姻有可能将简·爱带出去，周游世界，然后，就到了旅馆。

旅馆这地方，不仅意味经济实力，还意味开放的生活，维多利亚女王的时代，在海外建立大量殖民地，英伦三岛的眼界就拓宽了，这两者都不是女性独自完成得了的，即便维多利亚女王，阿尔伯特亲王去世后也不隐居起来，所以，也许，旅馆更意味婚姻。世风日变，到克里斯蒂的时代，旅馆里渐渐有了单身女人，多是年轻、经济独立、拥有事业的女性，后来，老宅子改造，青年旅社应运而生，女孩单身出行就算不得奇观了。像马普尔小姐这样的老派人，在旅馆的常客里是个特例。她终身未嫁，靠父母的遗赠节简度日，但是她总是遇到慷慨的人，比如侄子雷蒙德，曾经资助她在加勒比海住上一阵子，养养她的老寒腿；旅馆里，认识一位拉菲尔先生，于是就有了下一次旅行。她已经到了那样的年龄，单独和陌生人交道不会有风险，无论身体方面还是名誉方面。旅馆是一个不循常规的地方，就看谁让谁进去，E·M·福斯特的人进去，会邂逅爱情，阿加莎·克里斯蒂将马普尔小姐安排进去，就必定发生谋杀案。

杜兰葛山庄位于瑞士，日内瓦湖畔，从名字就见出私人宅邸的前身，果然，属当地名望胡伯家族的产业。可以想象是一幢老建筑，并且保持旧风，没有电子音乐，没有景点广告，没有桑拿房、美发厅、售品部，同时呢，客房也呈现改造于家居格式的限制，狭小、逼仄、不规则的空间，局促地安置着桌椅床铺，卧具窗帘的颜色是暗淡的中间色。然而，楼梯却是宽阔的，大堂，这里叫“沙龙”，则是古典主义的华丽，鲜蓝色地毯，玻璃圆桌，扶手椅——我想大约是洛可可式的弯角与曲线，立式钢琴，弹琴的老先生领口系着蝴蝶结，弹奏的也总是老调子吧。中国古曲唱的：“眼看着起高楼，眼看着宴宾客”，就是那一幢楼，但最后一句，“眼看着楼塌了”没有发生。仿佛历史忽然偏离必然性，转进壁



龕里，封存起来。倘若是马普尔小姐，就又要生疑，她走进“伯特伦旅馆”，看见一幅过时的图画，立刻警觉到不对头。马普尔小姐是个恋旧的人，常感慨人心不古，今不如昔，但真看见时间绕行，兀自流去，抛下一截残桩，犹如孤鬼还魂，且会不安。她是个明事理的人，知道世界在变化中。最后，伯特伦旅馆之谜被她破解，其中果有大奥秘。

阿加莎·克里斯蒂的生卒年岁为一八九〇至一九七六，安妮塔·布鲁克纳则一九二八至二〇一六。两人并驾齐驱四十八年，却跨越一个世代——两次世界大战，以及战后重建。后者的写作开始于前者身后的上世纪八十年代，文学史早在克里斯蒂同时期已经迈入现代和后现代，弗吉尼亚·伍尔芙是为代表人物。克里斯蒂借马普尔小姐的嘴，讽刺现代小说里的人物“郁郁寡欢”，维多利亚时代的人说话总是含蓄的，可是“郁郁寡欢”不也正是对虚无主义的一种描绘吗？但是，很显然，安妮塔·布鲁克纳有不同的看法——《杜兰葛山庄》的女主角埃迪斯·霍普约莫与马普尔小姐的侄子雷蒙德同辈，两人都是作家，两人的恋人又都是艺术家，区别在于，后者有情人终成眷属，前者，却是在常伦以外，于是，不得正果。克里斯蒂虽然循历史发展而进步，但生于维多利亚女王在位，根性生成，大局已定。埃迪斯·霍普是伍尔芙的忠实粉丝，为自己生有伍尔芙的脸相而骄傲，偏偏不巧，同住杜兰葛山庄的客人，普西太太，说她像的是另一位史上名人，安妮公主。英国历史上有多位“安妮公主”，最著名的是亨利八世第二任妻子，我也以为指的是她。她以淫乱的罪名被指控，然后正法，暗合着埃迪斯插足他人婚姻的爱情。

安妮塔·布鲁克纳让自己的人物作现代主义信徒，自己却因循传统叙事模式，有一说一，有二说二。埃迪斯小姐，在伦敦闹了一出“逃跑的新娘”，既为避祸，又为疗伤，走进杜兰葛山庄。第一个邂逅，是一条名叫“琪琪”的小狗及它的主人，莫妮卡；接着就是那位系领结的老钢琴手，他让我想起上海八十年代复兴时期，和平饭店的老年爵士乐队，沉寂多年，终于又到了他们的黄金时代，可是，青春不复存在；第三，



是斗牛犬形状的老太太，博纳伊伯爵夫人；略过一些散客，也就是龙套角色，目光终于聚焦到核心人物，普西太太和女儿詹妮弗。这一对母女称得上星光闪耀，容貌美丽，衣着昂贵，母亲仪态万方，女儿天真娇憨，母女间的亲情更是怡人。这一幅沙龙图画，收尾在经理室的办公桌后，老胡伯先生，客人们在他心中有一张谱，谁也脱不出他的视线。现在，一起谋杀案——假如说，有谋杀案在等着，人物都到齐了。《尼罗河上的惨案》，出发旅程的前夜，各路宾客汇聚瀑布饭店的露台上，可不就出事了！这只是开头，之后，还将有多次集合，集合的场地，最自然合理的，就是用餐。尼罗河游轮的第一餐饭，客人们依次就座，我以为是又一次点名，涉案人员重新亮相一回，形态就更鲜明一成。同样，埃迪斯在杜兰葛山庄住下，将有一次又一次的用餐，端倪就渐渐浮出。

惟有这样的老派旅馆，一半回头客，逗留时间又长，就像《看得见风景的房间》里，供膳宿的公寓，美国的“床和早餐”（BED AND BREAKFAST）大概就从那里来，几乎一日三餐共处一室。于是呢，产生一套旅居的礼节，同桌时的寒暄，饭后茶余的闲聊，一个临时性质的小社会就此形成，故事也来了。大型现代酒店，惟早餐有机会谋面，二三日便又上路，你来我往，如过河之鲫，人际关系是疏离的。当晚，埃迪斯坐在她独用的餐桌前，再一次清点她的同住者：斗牛犬样貌的伯爵夫人袒露出旺盛的食欲和酒量，吃相其实隐藏着相当的信息量，但未到时候，还不够作出判断；伴狗女士则胃口缺缺，甚至有厌食症的迹象，和第一面性质盎然的印象不同，显得憔悴；那一对母女依然是光环的中心，熠熠闪烁，也是好胃口，和伯爵夫人不同，更像是贪嘴的孩子，伯爵夫人呢，似乎是，除去吃喝，还剩下什么呢？人物渐趋生动，悬念随之而起，一定会发生什么。很像是谋杀案，又不完全像，差异在于，埃迪斯不是马普尔小姐，更不是波洛先生，侦探的眼睛，看到的就是谋杀，一个作家呢？她崇尚弗吉尼亚·伍尔芙，此时又身陷情网不可自拔，但经纪人的态度是：“爱情小说的市场已经不同以往了。现在流



行的是职场女强人的性奇遇，到处都是手提公文包的年轻小妞。”现代作家，哪一个能离开经纪人。所以，我猜想她应是在介于大众和小众之间。一个爱情小说家的眼睛，将看见什么！看见爱情不错，又会是怎样的爱情，许多谋杀案与爱情有关。

悬疑呈渐强趋势。杜兰葛山庄的营业正进入淡季，马上就要打烊，客人余下这么几位。第一场雪下来了，情景向阿加莎·克里斯蒂的《无人生还》逼近。埃迪斯与周围的人搭上话，抬头不见低头见的。她认识了年轻服务生阿兰。普西太太和女儿詹妮弗邀请她一起喝饭后茶，同时向她介绍自己的幸福人生，那就是豪华旅行。逝去的丈夫留给她财富和自由，于是，周游世界，准确说，从一个旅馆到另一个旅馆。由于贴近的相处，埃迪斯发现一个秘密，那就是年龄。普西太太远不是看上去那么年轻，以此推算，女儿詹妮弗不再是个孩子，少女的打扮透露出尴尬，当嫁未嫁，青春已大。接下来，爱狗的女士也向她示好，意欲结成联盟，对峙普西母女，这个小社会就有了划分。伯爵夫人已经老到不能听不能语，于任何一边都派不上用处。她有着真正的爵号，晚年却走入平民的历史，那就是被儿子媳妇挤出宅子，住在旅馆，等山庄关门，再转移到洛桑的教会养老院过冬。

阅读的快乐不仅保持在悬念，还来自故事里的闲适，大约就是维多利亚时代的风气了，中产阶级的趣味，不是衣食的苦争，亦不作哲学玄思，两者都有虚无主义的倾向，包含着存在的奥秘，这里只取中间的一段，物质生活，现实和精神的恰到好处。看小说中的人物、风景、美食、咖啡、八卦，这些琐细终究不完全无聊，而是有所暗示。说到底，你不相信作者会平白无故写下一些闲章，将不相干的人集拢一处，然后解散。又不是日本平安时代的女性小说，日常细节里都有禅机，就看你识破识不破。当然，现代主义小说也是没有叙事伦理负担的，它们从解构理论获得赦免，可任意处置人和事。

上世纪八十年代是个宽容的年代，许多限制都在取消，人们都有耐



心“等待戈多”。我们对安妮塔·布鲁克纳了解不多，不知道她属于哪个阵营。然而，《杜兰葛山庄》既已具象地开始了，大概不会终结于抽象。事实上，平淡的表面底下，成因在积蓄着转机。有新人入住了，是从日内瓦主会场上派生过来的一个非正式会议，日内瓦可是国际会议中心，周围地区就可以拾个洋落。这些客人并没有直接生产情节，但是，营造了气氛。曲终人散的下行旋律，又抬起头来。埃迪斯，如今也算得上老住户了，她惊讶地发现，酒店里的年轻服务生远不止阿兰一个，而是有许多个，生意清淡时节使用假期，一旦上客了，招之即来。胡伯先生也到前台来了，原本已经移交给女婿执行。这一位胡伯先生，不知道作者有意还是无意，显得很神秘，总是坐在办公桌前。想象中，是一间背光的屋子，终日亮一盏绿玻璃罩台灯，光晕底下，一本住客登记簿里，记载着杜兰葛山庄的前生今世。不仅让人怀疑，酒店老板只是表面的身份，潜在还有另一个。比如，犯罪人；再比如，侦探，如同波洛。整个山庄里，惟有他，脱离埃迪斯的视线，兀自活动。当然，活动相当有限，但也足够暗示，在叙述者可视范围外，又有一双法眼，俯瞰山庄里的人和事。

预感充实着等待的时间，同时，生活照常进行。住客们彼此熟络起来，并不到稔熟，而是半知半解。这样的程度正合乎八卦的要求，也惟英国绅士淑女才可控制方寸。这个一直拥戴皇室的国度，保持着贵族的观念，与其说是“阶级”，更可能是仪式，就像中国古时的“周礼”。现代化的进程从内瓢穿过，留下外壳，无论怎么着，外壳上的体面不能放弃。我以为老式旅馆即是这种文明的体现，又是其中的自由和浪漫，偏离固有的社会，做熟悉的陌生人。汽车旅馆则是美国故事的标配，比如《洛莉塔》，比如《断臂山》，是原始人性，又是人性的烂熟。在这里，杜兰葛山庄，无论实质演变成什么，优雅是不能丧失的。

内维尔先生，是日内瓦会议的与会者，或者尾随而来观光，总之，就在这个时间段，旅店再度热火起来的当口，他来了，并且滞留下来。



普西太太立即向埃迪斯宣布：“你也有位仰慕者了。”爱情的年华已逝，膝下又有女儿待字闺中，对这类事格外敏感，也多少生出醋意。看起来，有情况在发生，虽不是期望中的那种，谋杀案，但也不离旅馆剧大谱，男女情缘，就像《看得见风景的房间》。内维尔先生，身材颇长，衣着以中间色为基调，手上拿一顶巴拿马草帽，可以想见何等样的姿态和风度。他的出场真很像上个世纪简·奥斯丁《傲慢与偏见》，单身汉彬格莱先生来到乡间，其时发现，杜兰葛山庄的长住客竟然全是女性，来自国度不同，阶层不同，经历不同，年龄不一，却全是单身。日内瓦的客人显然已经退房离开，尖峰时刻过去，另一种骚动起来了。普西太太发现内维尔先生仰慕埃迪斯的同时，终日与小狗琪琪相伴的女士莫妮卡，很微妙地，以求助的口吻透露她受到垂青，她对埃迪斯说：“能不能行行好，坐到我旁边来？今天我实在不想再应付那个男人了。”事实上呢，内维尔先生约会的，还是埃迪斯。姜是老的辣，普西太太的眼光就是辣，再则，人在事外清，可是，真的人在事外吗？又不尽然，晚上发生一件事——我们等待这么久，耐心终于有了回报。虽然不是谋杀案，但在这个避世的平静，难免乏味的小旅馆里，引起的激荡也相当可观。满月之夜，尖叫划破长空，楼道上响起惶遽的脚步声，向着普西太太的套间。这一幅图画又滑稽又诡异，母女俩站着，内维尔先生跪着，逮住夜间侵犯者，一只蜘蛛！内维尔先生受老少女性的调排，不无戏弄的意思，可绅士在任何境遇中，处之泰然。他继续住下去，并且，继续和埃迪斯约会，一个爱情故事即将走向完满，只剩一个缺口，眼看着就要合围。

此时此刻，普西太太的生日庆典来临，仿佛是下一个喜期的序幕。寿星隆重登场，“带着一种巴洛克式的富丽堂皇”，专用的餐桌上鲜花盛开，杯盘闪烁，服务生团团转，客人们也团团转。迎奉捧场却不是免费的，需付出代价，那就是说出你的秘密来，普西太太芳龄几何！答案是，“差一岁就八十了”。在东方人是让人敬仰的高寿，可是，对于一个



美丽、性感、需要爱的滋养的女人，却有点残酷了。更要命的是，推算更进一轮，再是晚育，母亲坦承经过十二年的“艰苦卓绝和无私奉献”，女儿詹妮弗也已临界危险的边缘，和埃迪斯同年，差一岁四十。一只脚在青年，一只脚迈向中年，而婚姻遥不可及。从简·奥斯丁的时代到安妮塔·布鲁克纳，一百五十年光阴转瞬即逝，人生的主要事件还是那一个，女人怎么样嫁出去。相比之下，埃迪斯的斩获称得上富裕——一个情人；一个未婚夫，被奢侈地抛弃在婚礼上；现在，又有一个“仰慕者”。埃迪斯所以乐于和内维尔先生往来，多少有些被周遭气氛推动，嫉妒的目光，争夺的出击，还有普西太太的诅咒——就是在内维尔先生来到的时候，她终于想起来，埃迪斯像的是，被斩首的安妮公主，不是吗？一言即出，内维尔先生“背部猛然一抖”，分明看见四下里刀光剑影。

事情不是如阿加莎·克里斯蒂的谋杀案，一下子发生，也不完全像简·奥斯丁笔下的散漫，那么多的人和事，慢慢积蓄起来。那年头，无论写还是读，都很有耐心，旷日长久，人迹稀疏，又足不出户，讲故事和听故事最可打发时间。“杜兰葛山庄”是刻意为之的小世界，放空时间，与世隔绝，在它里面，事情不能太快，也不会太慢，这就是旅馆，不像庄园，是暂时的停留，而非永久居住。它即保持叙事的效率，又不违反自然生成状态，在日常的共识里，戏剧性依自身的逻辑演绎和激化，就像水面之下的潜流。鲜花、蛋糕、酒、吐露隐情，人人都触动心情，回忆往事。往日彼此看不顺眼的女人们忽变得柔情蜜意，缠绵悱恻，久久不散去。狂欢之后，常是人意阑珊，次日早晨，旅馆显得清寂。这一回，是真要歇业了，就当人们怠惰下来，一切准备结束的时刻，又出事了！虽然之前有过虚掷一枪，人们依然激动起来，门在碰响，脚步杂沓，高声的争吵，一个男子的叫喝穿透而出，动静还是来自普西太太的套房，谁让她是旅馆里的中心人物呢！不是谋杀案，故事已到末梢，再发生谋杀时间不够了，是另一种悬疑。普西太太靠在卧榻



上，看起来像是心脏病发作，詹妮弗呢，并不在身边，而是在自己床上。薄如蝉翼的睡衣，垂落的肩带，春光乍泄的肉体，表情却是抑郁的。究竟发生了什么？谁都说没事，没事，可是谁相信呢！最奇怪的是，年轻的服务生阿兰也在场，按规矩他是不该进客房的，只听他连连声辨：“我什么也没干啊！”端倪就在这句话里，此地无银三百两，事情已经明白一半，可是谁都装不明白。维多利亚时代的遗韵还在，话到这里必须住嘴，再说下去就失了体面，惟有埃迪斯这个现代人，很不识相的，非要问个究竟：“能不能有谁告诉我……”胡伯先生喝道一声“白痴”，听起来是对阿兰，其实呢，要我说是埃迪斯。没有人理睬埃迪斯，她只能自己猜测：阿兰这会儿说不定正搂着自己的小女友开怀大笑呢！要发生的事情终于发生了，亦不过如此，谋杀案总是难得，真要发生了很可能并不如想象中的传奇。埃迪斯的遭际还没有结果，旅馆里的生活转移了注意力，反而将主线忽略了。这条主线以埃迪斯给情人的书信表现出来，小说本身就是文字叙述，文字里的文字更缺乏生动性，兴趣总是在客观的现场上，难免使主述人自己进入盲区。现在，可以想见的最剧烈的情节过去了，延宕阅读欲望的还有什么？

旅馆里重又恢复平静，女人们回到面上和睦背后嚼舌头的状态，一百多年前，《傲慢与偏见》的场景仿佛穿越时间隧道，浮现出来。都在拉拢内维尔先生，惟一的男性住客，埃迪斯稳占优势。追逐的过程近似达西对伊丽莎白，用内维尔的话说：“男人觉得猎物要是不够狡猾，太容易得手，也就没什么意思了。”现代人真是有什么说什么。归宿则大相径庭，那一对月老穿成红线，这一对，截止在求婚的一幕。内维尔坦陈对未来婚姻预设，那就是各不干涉，有一点点像萨特和西蒙·波伏瓦的约定，但少去了知识分子理想的实验，只剩下一己私心。即便上世纪八十年代，婚姻依然是稀缺的礼物，很显然，埃迪斯对爱情还保持着古典的观念，可是，时间不等人，世道在变。她其实也在屈就，以另一种现代性方式，那就是允许自己在婚姻外围获取爱情。离开杜兰葛山庄之



130 《今天》总120期

际，她给情人发了一封电报，上世纪八十年代，还没有手机短信，用字就很简要，两个字：“即归”。是归回居住的城市伦敦，也是归回不伦之恋。时代不同了，简·奥斯丁的那些没有嫁妆的女儿们，只能寄居在长兄家中，做个姑妈，事实上就是伴女的身份，克里斯蒂的谋杀案里，伴女常常担任凶手的要职。伊丽莎白的好运气千载难逢，简·爱呢，夏洛蒂·勃朗特慷慨地给予一小笔遗产，而罗切斯特赔进一双眼睛，于是，从此过着幸福的生活。经济独立如埃迪斯，至少，至少可以不嫁！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四日 上海

《杜兰葛山庄》(英)安妮塔·布鲁克纳 叶肖译 北京燕山出版社



祛魅时代的异象

就像加西亚·马尔克斯《百年孤独》，故事从军人身上起头。“多年以后，面对行刑队，奥雷里亚诺·布恩迪亚上校将回想起父亲带他去见识冰块的那个遥远的下午。”已成为开篇的名句，多少小说随即跟进——从未来出发追溯过去，时间上制造回旋，更别致的，追溯是在一件全不相干的细节，于是，叙事就被纳入隐喻中，一径进行下去。《谁带回了杜伦迪娜》里的斯特斯的军级要低一阶，只是上尉，但奥雷利亚诺这个“上校”是在野的部队，斯特斯上尉则是公国亲王的地方队伍，政府军的性质。小说中写他身穿“地区上尉的制服”，又一处写到他的斗篷：“领子上亲王所属的公务员徽章上印着豹子的一只白角”。他的工作是向亲王负责，亲王则向大主教负责，由此可见国家体制为教会辖下的军人政权，这也和《百年孤独》相仿。

文学史大概就是这样套接起来的。写于一九六六年，三年后的一九六九年获诺贝尔文学奖的《百年孤独》，引燃“拉美文学大爆炸”，成燎原之势，晚生的中国大陆小说，也在八十年代中期，奋起直追，赶进热浪。不止是因为诺贝尔奖吧，许多获奖的人和作品隔年就没入寂然，所以，一定另有特殊贡献。是否在于西方叙事文学主流之外，开辟新支，为现代主义提供又一个模型？它将写实与虚拟的壁垒凿开一线，天堑变通途，人称“魔幻现实主义”。中国文学里，也有一路神秘隧道，《红楼梦》，如要命名，是否叫做“真若假时假亦真”？在儒家的道统



中，操老庄的法器，自由来去，不是一般的天赋可以到达的境界。“魔幻现实主义”的条件比较具体，或者说物质性比较强，我以为，主要有两项：一是民间传说；二是社会生活资料。资本经济覆盖全球的今日世界，处于边缘的隔绝的地域，自给自足的逻辑运行，恰巧为“魔幻”提供了“现实主义”。地处南美的哥伦比亚与南欧的阿尔巴尼亚，某种程度上条件相仿，就像一种生物细胞裂变，在不同时间空间发生，是极有可能的。晚生于一九三六年的伊斯梅尔·卡达莱在一九八〇年完成《谁带回了杜伦迪娜》，借鉴《百年孤独》也许更是自然而然。

倘若有心，在阅读中会发现一些颇有意味的巧合。《呼啸山庄》，希克厉为报复卡瑟琳嫁埃德加·林敦，诱惑林敦家的姑娘，埃德加的妹妹伊萨贝拉私奔，来到呼啸山庄的蜜月头一夜，似曾相识，那就是莎士比亚的《驯悍记》，新娘随新郎入住洞房的情形，那任性的姑娘是如何被调教的？我相信艾米莉·勃朗特一定读过莎士比亚的戏剧，勃朗特的家里会有一间书房，就像林敦的画眉山庄，小孩子们成日价在书房里读啊写的，逢年过节，还会自导自演戏剧。从莎士比亚那里获得灵感的作者不在少数，就像画家们向《圣经》和希腊神话攫取题材。写作是创造不假，可终究一步一步走来，后人难免踩到前人的脚印里。就像方才说的“套接”，或者人们所称的“中国魔盒”，一层套一层。“中国魔盒”的说法来自哪里，有点让人生疑，倒是俄罗斯套娃的形象很生动。比如，《浮士德》，哥德自一七七四至一八三一几近六十年时间完成；事实上，之前二百年，一五八七年，就有根据同一位历史人物写作的故事书《魔术师浮士德博士传》；接踵而至的一五八八、一五九九、一六七四、一七二五，相继有各种写作问世；在此同时，《魔术师浮士德博士传》译成英语，由英国剧作家马洛改编剧本，于一五八八年出版，搬上舞台，于十七世纪巡演德国，回到家乡，再经本土化改造演出，到哥德的时代，浮士德已经走进坊间民里，成为通俗戏和木偶戏，今天全世界读到的《浮士德》就在此时萌生。中国叙事艺术的流传



中，明清小说中遇到唐传奇的人和事，再从唐传奇中窥见魏晋“鬼神志怪书”痕迹，亦是常有的邂逅。即便天书《红楼梦》，红学家们多承认从俗文学《金瓶梅》脱颖。就这样，哥德的《浮士德》出世了，这一位浮士德令人想到《巴黎圣母院》的克洛德·弗罗洛副主教，同样的饱学之士；同样的对知识不满足；克洛德副主教将世界真相的发现寄予炼金术，正符合浮士德的前史和命名，炼金术师，其时投射在助手瓦格纳身上，瓦格纳有一间实验室；二者同样受魅惑，这魅惑同是女体，浮士德的那一位叫格雷辛，克洛德的则是著名的艾丝米拉达；在浮士德，魅惑的恶魔变形为狮子狗，克洛德的魅惑来自无名的力量，却也化身畜形，一只金色角白色身的小山羊；魅惑的主角都以悲剧收场，但归向不同，也是出身使然。艾丝米拉达是吉普赛人，更可能是娼妓的私生女，被吉普赛人调包，最终被判女巫处以极刑。格雷辛来自平民家庭，她的命运比较接近市井社会里，不规矩的女儿常有的下场——绰约中，仿佛显现出几重叠影。格雷辛受浮士德支使误杀母亲，哥哥且死在浮士德剑下，情景很像哈姆雷特与爱人奥菲丽亚的哥哥欧提斯决斗的一场，前者是为母报仇，后者为父亲。歌德当然看过莎士比亚戏剧，梅菲斯特带浮士德去看戏，说是“魔女世界”，但人挤人的，分明是勾栏瓦舍，浮士德不也说“这简直有点像是集市”，大约就是歌德幼年在法兰克福看戏的经历。场次的标题“瓦尔普吉斯之夜的梦”，以及人物和情节，明显来自《仲夏夜之梦》。也有可能是相似的历史阶段所至，原始社会就是野蛮的，中国的春秋战国不也是，刀起刀落，剑来剑去，杀人不过头点地！这是一重影，又有一重——格雷辛娩下婴儿，溺死后被判罪关进牢狱，浮士德则自顾自寻欢作乐，是不是有些类似托尔斯泰《复活》中玛丝罗娃的遭遇？聂赫留朵夫到狱中看望玛丝罗娃，也像浮士德探监格雷辛。还有雨果《悲惨世界》里的芳汀，芳汀的孩子没有死，活了下来，忏悔赎罪的也不是始作俑者，而是另一个，冉阿让，救世的理想在十九世纪文学中人格化了，似乎也意味着世俗化的小说



逐渐取代诗剧的位置。由于印刷术的发明进步，纸质的小说书传播更加广泛和流畅，写作者参照的资源也就越来越丰富。狄更斯《老古玩店》的开头，向晚时分，“我”在街头散步，遇见问路的小姑娘，这一场景在二十年后的俄国小说《被侮辱与被损害的》，也是开头部分出现了，气氛忧郁，故事也更为哀戚。不幸生于俄国的黑暗时代，陀斯妥也夫斯基无论命运、身体、性格都是低沉的，在工业革命勃兴中出道的前辈狄更斯，则元气旺盛，一派欣欣向荣。

文学史大约就是这样弥漫开来，氤氲般涌动，边界是模糊的，又是错落的，也许在很长时间段的重复之后方才突破一点，冒出新元素，所谓铺路的石子，指的就是这种重复。在重复中增量，同时介入个体的经验和想象，最后达到质变。所以，并不是简单的重复，而是渐趋渐进。

好，回到《是谁带回了杜伦迪娜》，斯特斯上尉在睡梦中被敲门声叫醒，得到报告，弗拉纳也家远嫁到波希米亚的女儿杜伦迪娜回来了。新妇归宁本是自然的事，奇异在杜伦迪娜自称是哥哥康斯坦丁接她回家，而她所有的哥哥，包括康斯坦丁，全在三年前和诺曼底军队的作战中身亡。弗拉纳也是阿尔巴尼亚最古老的家族之一，贵族的光荣家世以骁勇善战和源远流长立名，受到册封，小说中没有任何关于时间背景的交代，我们或者决定故事发生在虚拟的历史之中，但有些细节却有又透露出写实的迹象。比如“诺曼底军队”，比如罗马天主教和拜占廷正教的对待……无奈我对阿尔巴尼亚这一民族国家了解有限，虽然曾有一度政治结盟，有一首歌曲“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唱的就是我们和他们。在那个离群索居的年代，这个山地国家担任着中国对西方的想象，使原先就肤浅的认识更加变形。所以，无法判断哪些细节影射哪些现实，我只能启用文本内部的条件，分析和诠释。前面说过，我们假定故事发生在教会辖下军人政权的公国，政治和行政已经相当成熟，军人维持国家秩序，教会掌控意识形态，无论天主教还是东正教，都建立在祛魅的文明基础上。这个“祛魅”不是从唯物主义无神论出发，也不完全是科学，



与儒家“子不语怪力乱神”也不尽相像，而是对魔鬼撒旦的警觉，维护上帝的旨意行施大地，所以，这一桩诡异事件上升到了教会之争，成为某一派攻讦另一派的口实，同时证明自己的正统地位。在此压力之下，就必须调查真相，厘清事实，以正视听。

从某种角度说，这也可以视作破案小说，特殊的地方在于，是用实证的方法推断灵异事件。灵异事件真的发生了，无可置疑，实证的壁垒严丝合缝，没有一线通融的罅隙。这就是斯特斯的为难所在，上尉极尽努力，企图打开两个空间的入径。他睡意未醒，在黎明前的暗夜中去往弗拉纳也家的宅第，白色的花瓣飘落，就像方才晨梦的延续。混沌暧昧的气氛贯穿办案的全过程——太阳是憔悴的，天下着寒雨，或者下雪，满目霜色，小灌木在风中抖瑟，田野荒芜，和杜伦迪娜的交谈犹如两个梦游者对话……魔幻与现实的边缘变得模糊，似乎为穿越铺设道路，可是，俗谚道，看山跑死马，可望而不可及。凿通两界哪里这么容易，需克服重重屏障。这部一百三十页汉字译文的小说，任务就在突破阻碍，从此方到达彼方，现在，事情刚刚开头。

也许，比较前辈马尔克斯，伊斯梅尔·卡达莱是拘谨的写实主义者，马尔克斯可以让美丽的雷麦黛丝升天，后者却样样要求合乎实际。不能就此以为卡达莱缺乏想象力，有那么多民间传说、神仙志怪充斥听闻，升天的奇迹不难发生，难的是作决定，需要还是不需要。而且，我想南美和巴尔干半岛的山地生态不同，热带的温湿度，氤氲弥漫，物种奇特，分泌着致幻的荷尔蒙，异象叠起。马尔克斯的名言，魔幻是拉丁美洲的现实，我想，大部指民族命运，也有一小部分指的是自然地理吧。山地国家阿尔巴尼亚，属亚热带地中海气候，夏季干，冬季雨，稼穡以旱地植物为主，生长期长，种类相对有限，现实的质地要紧密坚硬。“魔幻”就像石头上开花，需要极强悍的鼎力。所以，《百年孤独》里，“魔幻”与现实相应相生，融为一体；在这里，《是谁带回了杜伦迪娜》，“魔幻”是为出发，向现实挺进。



首先一件事，斯特斯上尉向当事人杜伦迪娜询问，究竟谁带你回家？答案是哥哥康斯坦丁。传言变真，再不能回过头去装不知道。魅惑的空气遍地起烟，带着一股忧伤，流动在模糊地带。接下来，还能做什么呢？去墓地。杜伦迪娜说，康斯坦丁送她到母亲门前，兀自转身向那里，消失了背影。

墓地是死者长眠的地方，同时供生者祭奠与悼念。倘若将实用价值引申，它便代表了生者和死者的隔离和联接，继而抽象到人世和冥界的边境，于是成为隐喻。但斯特斯却是作实地勘查，搜索证据。事情变得滑稽，可斯特斯的态度是：“我没想到这样荒谬的事，我脑中是其他的事。”这“其他的事”是什么事？能否消除不真实感，至少，使可笑变得严肃些了。从“其他的事”回到本来的事，也就是客观性上，康斯坦丁的墓有什么异常吗？石板似乎移动过了，这又说明什么呢？作者显然不打算写一个灵异故事，斯特斯显然被设计成理性主义者，他对墓地发下誓言：“我会找到这个人”，可视作向异象宣战，要注意，他说的是“人”！然而，很微妙的，他的副手，一名下级公务员，旁观者清，认为上司他——“会越过自己的权限”。此时此刻，边界又出来了，灵异和现实两座壁垒拔地而起，斯特斯上尉，事实上，是作者伊斯梅尔·卡达莱，有没有力量超越，解开疑团。

现在，斯特斯的思路清楚了，破解异象的关键是找人。查询的命令下达到所有的旅店和驿站，有没有看见过年轻的一男一女，同骑或者各自骑一匹马，打尖儿或者喂马。副手——这个人物浮出水面，越来越多地发表意见，副手告诉他的上司，大家都认为他们是在“云中穿行”。斯特斯的回答大有深意，他说：“别的人，有权利那么认为，但是我们不能。”“我们”是谁？教会国家的公务员，必须对灵异现象说“不”！

杜伦迪娜嫁去的中欧小城，波希米亚地区的伯爵领地，距阿尔巴尼亚的娘家路远迢迢。母亲曾三次派信使送去消息，前两个中途折返，第三个一去不回。不期然间，却有人成功带回杜伦迪娜，究竟是谁？印象



在反复追问下变得更加模糊，或者说，杜伦迪娜神情恍惚，惟一清醒的是，回家的愿望。和《百年孤独》布恩蒂亚家的女儿一样，凡嫁出去的都要回来，不同是布恩蒂亚家的回来了，这里的却回不来。其中顶让人扼腕的一位玛利亚·玛昙伽，因思乡而颓丧，死在了异地。杜伦迪娜回来了，从进家门的一刻就病倒，不久于人世，和母亲一同逝去。母女俩的丧事很盛大，阿尔巴尼亚的一门贵族弗拉纳也陨落了。葬礼的仪式有一幕似曾相识，那就是哭丧女。一百年前，法国作家梅里美小说《柯隆巴》，柯隆巴就是一位远近闻名的哭丧歌女，她在父亲葬礼上的哭丧歌传遍四野八乡，成为“流行歌曲”，歌曲的内容，为父亲伸冤，是一份广而告之的陈情书，为将来的复仇作舆论准备。之后，她带哥哥参加邻人的殡葬，所唱的那一曲，则是战前动员，激发起哥哥被文明驯化了的原始人血性。科西嘉岛与阿尔巴尼亚隔着亚平宁半岛和亚得里亚海及奥特朗托海峡，但同属地中海地区，科西嘉岛是法国的飞地，地缘上且与意大利紧邻，意大利语是他们的方言，阿尔巴尼亚曾被意大利占领，民情风俗贯通融合极是自然。两地的哭丧歌曲有一个共同的叙事特点，我想，史诗，比如《伊利亚特》《奥德修纪》，藏族的《格萨尔王》，大约都是从哭丧歌起源，抑或反过来，哭丧歌借用叙事诗的体例。在弗拉纳也家族最后两位后人的葬礼上，哭丧女的挽歌呈现出杜伦迪娜回家的完整解释，这解释建立在超现实的基础上，其实，在更早些时候，守墓人也向斯特斯提起过，只是被忽略了。就是说，康斯坦丁在妹妹婚礼上，向母亲承诺一定要将妹妹带回来，生前未及兑现，身后就从坟墓里起来，带回了杜伦迪娜。哭丧歌就像谣言一样迅速传播，用斯特斯的话说：“就在我们眼皮底下，一个传奇正在诞生。”这一幅图画令我想起中国鬼话，钟馗嫁妹，多么旖旎又瑰丽啊！但是，在祛魅的时代，却是疑云密布，阴霾笼罩。

斯特斯是不相信传奇的，必须将传奇合理化才能接受，“作为一个法律的仆人”，他自我认定道，“这意味着这种哭悼代表了比它看起来



更多的东西，它想自己充当法律。”这句话相当费解，显然不足于阐述斯特斯的想法，但是，至少说明他已经先期觉察到危险，新的将颠覆旧的。此时，公国的大主教的忧虑仅限于教会之间的权斗——“巫术的扩张给教会构成了问题”，也就是说，必须力求保持政治正确。斯特斯的不安则是本质性的，关乎对世界的认识。他自始至终被一股忧郁的情绪控制，这也是小说选择他的视角叙述的原因吧，叙述者的眼睛决定了故事的格局。觐见大主教的路途，风景凄楚，仿佛“原野穿上了丧服”，就像哥白尼的“日心说”颠覆“地心说”，脚底下的土地在塌陷。心情纠结，理性和感性打着架，一边说“荒唐”，另一边呢，分明有一股更为吸引的力量在抬头。

大主教的指令很简单，必须找到带回杜伦迪娜的人，“要是找不到，就要创造一个出来！”惟其如此，才可消除“异端邪说”。简而言之，证明嫌疑人清白，必须找到真凶。

事情强行推到现实主义的世界，顿时变得纷攘起来，一堆具体的庶务放在面前，倒是将斯特斯从虚无的黑洞拯救出来。公布指令，通缉和逮捕可疑分子；派出人马出发波希米亚，调查杜伦迪娜离开的情形；几乎前后脚的，波希米亚来人了，于是就要接待。来人带来杜伦迪娜临走前的留言，写道：“我和哥哥康斯坦丁走了。”这留言证实了“异端邪说”，后面却有两个模糊字迹：“如果”，于是肯定的语气又变成假设性的了，如果，所谓的“哥哥”是另一个“康斯坦丁”，一个情人，来人不是说，新嫂嫂在婚姻中一直很寂寞！“康斯坦丁”只是即兴杜撰，她并不知道哥哥们都死去了。这时候，致力于阅读家族档案的副手也有了新线索，杜伦迪娜和康斯坦丁兄妹间早已存有着乱伦的倾向，《百年孤独》的飞絮又扬起了。巴尔干半岛上的古老民族，人称“山鹰之国”，山地和丘陵占四分之三，大约有点接近老子的理想国：“邻国相望，鸡犬之声相闻，民至老死不相往来”，外族侵入改变朴素的原生态，也许特别适合《百年孤独》的种子着床。但是，具体到个人，同一形式还是显现出



不同的内容。《百年孤独》的“乱伦”暗示着单一血缘的遗传使生命枯萎，这里呢，副手描绘他的发现：“在一个令人窒息的夜晚，他从墓中起来，去完成他一生都梦想的事情”，似乎从时间的隧道里释放出原始的情欲，经历大洪水，种族灭绝之后，人类重新启动生育繁殖，起源学意味的行为。不一定影射文本外的什么，只是内部的自圆其说。就这样，副手为异端事件提供又一个假设，将正在迈向客观世界的真相又引回异度空间，并且，增添一项渎神的罪状：乱伦。连斯特斯都不能容忍了，他感觉到人们已经丧失理智，这才是异端真正的威胁，威胁现有秩序，一个公务人员赖以立足的所在。就像《悲惨世界》里的沙威，“法律的奴隶”，放走冉阿让，违反信守的原则，只有死路一条。让斯特斯担任叙述者，事件的尖锐性便向我们正面开放，因此，斯特斯不能如沙威中途撤离，他必须坚持到底。

我想，斯特斯越过沙威，接近初级阶段的克洛德·弗罗洛，以及浮士德，他开始面对世界的不确定性。克洛德·弗罗洛们是自觉地向宇宙自然探索，斯特斯在智慧和求知欲上都略逊一筹。倘若不是发生谁带回杜伦迪娜的疑案，又身负公务员要职，需要向公国和教会交代，他本不必遭受如此痛苦的分裂。他不仅要寻找或者说“创造”带回杜伦迪娜的人，还不停地计算十三天的路程如何在昼夜之间完成。时间是客观的存在，伸缩的地带只在主观，要么是杜伦迪娜因思乡病神志迷乱，或者就是，她在撒谎。斯特斯似乎也受到蛊惑，巫术已经在发散它的魔力——他发现，或者他的妻子发现，他爱杜伦迪娜，杜伦迪娜出嫁时他郁郁寡欢，杜伦迪娜回来心中充满温柔，听到副手猜测杜伦迪娜和兄弟乱伦则勃然大怒，就像克洛德·弗罗洛对艾丝米拉达，浮士德对格蕾辛，她们——总是她们，美丽的女性，诱发正人君子的邪念，妨碍他们得道。斯特斯也是从她，杜伦迪娜开始，变得动摇，成了个骑墙派。

通缉带回杜伦迪娜的人终于有结果，一个推销圣像的行贩，各项条件都符合“创造一个”的要求。斯特斯并无成就感，甚至感到失望，他



宁愿让真相在两可之间，现实世界和灵异世界的通道处于模糊地带，不要作抉择，不要非此即彼。因此，在审讯中，他出尔反尔，先是胁迫嫌疑人承认事实；一旦承认，并且编织了完美的过程，时间的断口都对齐了，却下令动刑，惩罚他欺诈，试图蒙混过关；同时呢，且向上级部门作结案报告，开启审判程序。等待审判的日子里，斯特斯格外忧郁，他真的越来越像克洛德·弗罗洛，如《悲惨世界》的描写——“一个刻苦、庄重、阴郁的教士”。斯特斯差不多也是如此：“他的脸色变得更加苍白了”，对哭丧女的歌唱，却持宽容态度，仿佛魔鬼撒旦正在上身，换一种说法，正在从一个公务员向哲人嬗变。浮士德在书斋里抵抗梅菲斯特引他入企图；克洛德·弗罗洛挣扎在圣母院的穹顶底下；斯特斯则是在街上的新旅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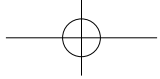
新旅店是康斯坦丁生前与朋友们聚会的地方。这些年轻的小伙子被人们戏称“康斯坦丁的弟子”，他们在一处讨论各种严肃的话题，很像一个地下思想小组。这样的组织活动，我们曾经在上世纪七十年代阿尔巴尼亚电影中目睹，其中最著名的有一部《宁死不屈》，女孩子看到她爱慕的人弹奏吉它，惊讶又讥诮地说：革命者还弹吉它！成为当时的流行语，升华了革命的美学。斯特斯成了新旅店的常客，令所有人包括他自己都莫名其妙，“弟子们”的态度经历了拒斥、冷淡、默认的过程，最终，接纳了这个官家人。他们的头，即导师康斯坦丁热衷的话题是“承诺”，如今，讨论继续。斯特斯第一次听见“承诺”两个字，出自守墓人口中，康斯坦丁的母亲站在儿子墓前，谴责他违背诺言，没有将妹妹杜伦迪娜带回娘家；然后在哭丧女的挽歌反复咏叹，即便出售圣像的行贩已经招认他是带杜伦迪娜回家的人，哭丧歌依然在唱：“你把你的诺言怎么了，你把你的诺言埋在你身边了吗？”显见得，“承诺”已经成为公众舆论；在新旅店的青年小组论坛中，“承诺”，被抽离具体的原委，成为知识分子精英话题。也因此，这一群人，被当局视作反体制分子。

新旅店的思想者们，认为现行体制是“一堆强制性的规则”，应取代



以一种更合理有效、非物质的、“来自人内部的法律”，这一“法律运作的轴心，就是“承诺”。许多犯罪都是从不遵守承诺发生，康斯坦丁发下誓言，不管发生了什么，他也一定会钱行诺言。事情远兜近绕，又落到谁带回杜伦迪娜的疑案，此时，斯特斯提出一个问题，他说，如康斯坦丁持无神论思想，不相信基督复活，而是将救赎寄予每个人的自律，又怎么解释他自己的复活呢？姜还是老的辣，这话说到要害了。年轻人的反驳多少是偷换概念，他们说：你们和我们身处的纬度不同，“他，我们大家，在我们话语和思想当中，都看到了在一个新的维度里的另一个世界，一个有承诺统治的世界。在这个世界里，一切都会不一样。”话说到这里，灵异世界与现实世界似乎又开辟另一条通路，那就是从形到形而上，好比爱因斯坦相对论，理论可以解释，却无法实现，在此反过来，实际行不通，理论行得通。斯特斯还不放过，他一定要将事情纳入他的认识范围，即实证的轨迹，才同意接受，他追问道：“在这个世界是谎言的，在另一个世界可以是真理”，眼看就在抽象中弥合的边界又被他划分了，他已经到了临界点，只差一步，可就是这关键的一步，迈不出去了。幸好，还有机会，也许是最后的机会，就是宣判大会。究竟是谁带回杜伦迪娜，将揭开真相。

修道院的内庭临时搭建起公审会场的格式，大主教、亲王、高层官员坐在看台，底下是平民百姓，办案人斯特斯上尉受委派报告案情。中世纪的欧洲，有许多审判巫术的法庭，然而，由国家公务员出任调查，其中就有一种谐谑，又正对应了新旅店年轻人答非所问的说法，两个维度，现在，要由一个维度解释另一个维度了。对于斯特斯，则是抉择的时刻。这真是个倒霉的人，倘不是发生这一件奇迹，他本可以安然度过一生，现在，却要拷问世界观。经过冗长的陈述细节，终于作出结论，就是，康斯坦丁带回了杜伦迪娜，承诺的说法来了，“新的伦理法则”也来了，看起来，他接受了新旅店的启蒙，决定以信仰来诠释异相。灵异事件最终并没有回到灵异世界，而是穿越现实存在，抵达思想——人们



142 《今天》总120期

说：“主啊，我们的思想还有什么地方去不了啊！”概念还是被替换了，从这一维度过渡到那一维度，一则民间传说蜕变成小说。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 上海

《谁带回了杜伦迪娜》花城出版社

【阿尔巴尼亚】伊斯梅尔·卡达莱著 邹琰译



人生烦恼识字始

我去过美国俄克拉荷马大学，位于州府以南的诺曼小城，住家庭旅社，每间客房有一个诗意的名字，比如我的那间，就叫做“晨曲” Morning Song。前台的女人，显然是老板娘，老板呢，大约是负责早餐的先生，另有一个或两个雇工打扫收拾和登记入住，稍事露面就不见了，可见是兼职，包括管理厨事的老板，所以，每日里大半时间，只老板娘一个驻守。这是一座二层的木结构小楼，外形接近影视基地西部片的布景，周围环境也和影视基地差不多，荒漠和孤立。外出走一遭，遇不见人，有数的几间店铺半是废弃，半是关闭，汽车无声无息驶过，循信号灯或行或止，顺时转换的红绿灯，透露出生活在依序进行。居住这里免不了寂寞的，老板娘逮到人就要说话，有几回撞上，就抓紧询问有无婚否，兄弟姐妹几人，父母健不健在，写小说还是写诗——这里的客人多从大学介绍，除此还会有什么外乡人？好比亲戚投宿，底细都是清楚的。来回没几句搭讪，便交臂而过，留下她一个人。一日早晨，内厅摆开四方桌子，一边一位夫人，手里握着纸牌。她们都有些岁数了，衣着美丽，妆容精致，灰白的头发很有型，很隆重的样子。因为门前没有新停的车，我更倾向是近邻之间定期的聚会。在这无边的空旷里，其实还是有着人和人的交互往来。

美国腹地的日常状态大抵就是这样，静谧、安宁、富足，却是沉闷。就是俄克拉荷马，上世纪九十年代，州府行政大楼发生惊天惨案，一辆载满烈性炸药的卡车驶进大楼引爆，早上刚过九点，上班的时间，



小孩子也随父母进到公务人员的托儿所，就这么，一锅端。如今，重建的大楼前，专辟出一池清水，池畔矗立一片大小椅子的模型，大的是大人，小的是孩子。水平如镜，映着蓝天，划过树枝的疏影，谁想得到曾经生灵涂炭，血流成河？于是，这股宁静就变得可怕了。

斯蒂芬·金的故事发生地点遍布美国，中部有内布拉斯加州，科罗拉多州，应是与俄克拉荷马差不多的地貌、出产以及人口疏密度；还有沿东岸自北向南的线路：缅因州、新罕布什尔、佐治亚，以全局论，属欧洲移民最早开发地区，可是新大陆的腹地如此辽阔，即便从甚嚣尘上的纽约市出发，开车二十三十分钟，便望得见地平线球面型的弧线，地上物零星散开，可忽略不计。这土地还有着蛮荒劲，人类的涉及相当有限，密西西比河岸植被肥腴丰饶，仿佛亚马逊河，马克·吐温的汽轮船，就从两岸间突突穿行。美国的故事都脱不了原始性，斯蒂芬·金的灵异也像来自土著人的部落，借着相对论，跨越时间的维度，进到现代世界。

约翰·威廉斯，一九二二年生，一九九四年卒。他的小说《斯通纳》，主人公威廉·斯通纳出生并长成的密苏里州，就在俄克拉荷马左下角，有小小一段接壤；左上方的一角，隔密西西比河最长支流密苏里河，与内布拉斯加州相望，斯蒂芬·金的《1922》，丈夫为图谋老婆的一百亩良田，犯下了杀人案，再往西去的科罗拉多，则是《危情十日》的案发地；回到密苏里州，马克·吐温应是斯通纳的乡人，他就在圣·路易斯附近，一八九一年，斯通纳出生的时候，已经离开老家，盛名天下，在他去世的一九一〇年，斯通纳方才踏入密苏里大学，就读农科，改换文学专业，还是以后的事情。作者始终没有为这两位举行同乡会，通篇来看，没有任何迹象，表示出这名文科生对同时代文豪的印象。很自然，学府中人，研习的又是古典文学，和社会实践中跌打滚爬的小说家，也许终身不得交集。作为一个虚拟人物的传记，我们既不能将此当作事实看待，也不能视为忽略，而应当纳入写作者的设计的一部分，是



从小说指定的目标出发，来决定取舍材料。

现在谈这个为时过早，话说回去，斯通纳生在密苏里中部的庄户人家，套用我们的俗话，就是土里掘吃的。美国的农人不像中国的缺土地，相对于大片的耕田，反显得劳力严重不足。斯通纳家又人口单薄，只一对父母和他这一个孩子。小说描写，超负荷的苦作透支了寿数，父母过早地衰老；儿子呢，十七岁的年龄，已经驼背，这变形的身体将伴随一生，在生命另一脉机能旺盛发育的同时，变得越来越累赘，呈现出分裂的状态。一家三口在厨房的油灯底下，度过黄昏时刻，结束一日劳役，再积蓄体力迎接下一日。这幅图画令人想起梵高的《吃土豆的人》，暗黑的背景中浮现的人脸。法国米勒的画面里，阳光底下，庄稼人饱满结实的身躯，洋溢着劳动和收获的满足，多少寄托了一些艺术者的田园梦。当知识走到尽头，无路可循的时候，往往折返过来，回去简单质朴的生产活动。俄国托尔斯泰的《安娜·卡列尼娜》里的列文是一个著名的榜样。将劳作美学化的代价是，忽视了肉体被压榨的处境，那本来是应当有更大贡献的，知识人群也因此担负起启蒙的使命。鲁迅笔下的阿Q、华老栓、成年的闰土——“脸上虽然刻着许多皱纹，却全然不动，仿佛石像一般。他大约只是觉得苦却又形容不出。”可是，至少，闰土还有一个活泼的童年，而斯通纳，仿佛生来就是“石像”。中国农业文明积累了几千年历史，由盛至衰，投射在闰土的遭际，就是“多子、饥荒、苛税、兵、匪、官、绅”，情形更为复杂。威廉·斯通纳则是单纯的，或者说原始的，直接被土地奴役。新大陆横空出世，人类文明已进化到后天阶段，空间在某种程度上，可以与时间互换，迅速越过的社会发展史在广袤的土地上又扩大了周期。斯通纳家的农庄里，生活仿佛停滞了，只是日复一日，年复一年，不觉中，一代人过去，接续下一代人。然而，这样的周而复始被打开一个缺口，于是，事情进入另一条轨道。

就是方才说的一九一〇年春天，算起来威廉·斯通纳十九岁，县里



来了一个公务员，动员年轻人去州里新设的农学院读书。推测起来，办事员来自的多半是农业帮扶计划的机构。父亲转达来人的话：“有很多干活儿的办法，会在大学教给你。”父亲又说：“有时我在地里干活的时候也会琢磨”，显然光靠“琢磨”帮不了他，土地上的生计越来越沉重，现在科学敞开大门，这泥脚杆子不惜暂时损失一个强劳力，也许，会有那么一点起色！

乡下人进城几可成为叙事文学的一大主题，美国前代作家德莱塞的《嘉莉妹妹》《美国的悲剧》，写的就是这个，但不是求学，而是寻找机会。大约也是时代的差异，美国第一所公立大学北卡罗莱纳教堂山分校始建一七八九年，生于一八七一年的德莱塞自己，都未受到系统的高等教育，在这一个草创的社会里，并不妨碍他在报界求职，吃文字饭，最终成为作家。他笔下的男女却很少有这样的幸运，城市往往以危险的面目出现前方，堕落，即便不是终局，也是成功的代价。美国移民的同宗，英格兰作家狄更斯的《远大前程》主人公皮普，进城的日期与嘉莉妹妹差不多，他接受一个匿名金主的馈赠，到伦敦接受“上等人的教育”，等着他的是囚犯、黑帮、海外逃亡——大英帝国大片的海外殖民地不能闲置着，怎么也要有一番冶游，远兜近绕，回到家乡，找到昔日爱人，正如民间童话的格式——从此，两人过着幸福的生活！是批判现实主义的浪漫史。相比较之下，斯通纳的离乡经历平淡无奇，农学院开张，县里办事员招募生源，于是，就去了。去的也不是芝加哥纽约伦敦巴黎级别的大城市，甚至不是密苏里州府杰斐逊，而是哥伦比亚小镇子。不过，和所有乡巴佬出远门一样，斯通纳也穿了新衣服，一套黑色绒面呢正装，用母亲攒下的鸡蛋钱置办的。这隆重开端里是否潜在某种预兆？此时此刻尚不见迹象，情节的进行几乎和自然时间同样速度。没有任何奇遇发生，莫说《远大前程》式的，哪怕德莱塞现实人生的戏剧。本来嘛，知识的生活就缺乏外部的色彩，可供描写的只有具体的处境，在斯通纳，就是食与宿。



他投奔学校附近，亲戚家的农场，以干活抵吃住。农场的日子大致相仿，不外乎耕作和饲养，甚至比家里更窘，因寄人篱下，样样都是局促的。不同的是，学业占去一部分时间，还有，往日里家人枯守的黄昏，《吃土豆的人》的一幕，换作一个人和书本相处，有点中国人“寒窗”的意思。夜以继日的循环，又有了缺口，变化的周期仿佛缩短了。第二学年的第一学期，理学士学位已可在望，还需两门基础课的学分，一门是本专业的土壤化学，另一门则是通识课程——英国文学概论。事情就在这里起了转折。

我想，作者为什么没有让斯通纳成为作家，作家的道路要有趣生动得多。前面写到的斯通纳的乡党马克·吐温，德莱塞，英伦三岛上的狄更斯，包括约翰·威廉斯本人，他在二战中服役空军，开拔中国、印度、缅甸。他们一无二致地做过电台、报纸的记者，这份职业几乎是那时代小说家共同的文学起点。媒体的特权是可超脱个人身份，潜入社会各个角落。它耳目灵通，手脚敏捷，阅历他人的经验，同时丰富自己的。学府的生活却是另一种，从世俗角度看，不免枯乏和沉闷，尤其是，斯通纳被安排在经院式的古典领域，还不像现当代文学，至少是动态型的，这注定他一辈子都与故纸堆打交道，将为小说提供什么条件呢？从讲故事的民间活动发展而来的小说，文艺复兴启蒙运动赋予人本精神，经由现代知识分子思想提炼，趋向理性主义，然而，终究脱不了俚曲的生性，故事依然是它的本职。斯通纳被囚进书斋，是为了完成什么样的使命呢？

创作者设计人物的职业身份，尤其传记体叙事，不会随机抽样，必是寄予了对世界的某种想象，带有隐喻的用意。就像罗曼·罗兰的“约翰·克里斯朵夫”，是一位音乐家，除去原型和素材所作用，更主要还是作者的自主选择。他为什么要选音乐，而不是其他艺术门类——当然，这又涉及到个人的因素，罗曼·罗兰对音乐情有独钟，个人因素不也是选择的条件之一？换一个说法，他在音乐里发现了什么，可满足



内心的期望。经过傅雷先生的语言文字转换，很可能我们读到的是克里斯朵夫的化形，因为法国人往往不理解中国人对罗曼·罗兰的喜爱，那么，就当是傅雷先生的克里斯朵夫吧！在这部漫长的小说的末尾，主人公弥留之际，虚实交集，思绪涌动，有这么一段描写：“自然界无穷的宝藏都在我们手指中间漏过，人类的智慧想在一个网的眼子里掏取流水。我们的音乐只是幻象。我们的音阶是凭空虚构的东西，跟任何活的声音没有关联。这是人的智慧在许多实在的声音中勉强找出来的折衷办法，那韵律去应用在‘无穷’上面。”罗曼·罗兰，或者说傅雷先生，认识到艺术其实是有限向无限要求真相，音乐因有着和宇宙时间顺向的形态，所以最接近可能性，那就是“拿韵律去应用在‘无穷’上面”。

斯通纳身上被寄予什么样的想象呢？

第二学年的第一学期，英国文学概论的通识课上，灵光一现，颇似东方哲学里的“顿悟”，他都不能自知。面对老师的提问，只回答了半句：“意思是”——是什么？这是一个麻烦，麻烦在于思想的骤变还没有搞清楚是什么，莫说还要找到相应的词语。描写思想是巨大的挑战，意味着写作者和写作对象将展开一场竞技，必须占领上风，方才能够主宰局面。斯通纳终于没有说出：“意思是”什么，老师放过他，宣布下课。“意思”成了悬念，揭秘被延宕了。这有些类型小说的叙事策略，从约翰·威廉斯履历看，写作的同时，还在学院里教授创意写作课程——在美国，创意写作遍布大学院校，新大陆的新人类，相信凡事都可后天努力，人工合成，他对这套路数应驾轻就熟，笔到心来。可是，我以为事情在斯通纳这里，要严肃得多。老师的提问，不是一句话，而是要用一生的教育来回答。心灵悸动仅止霎那之间，很快过去，复又平息下来，回到日常状态。然而，质变在暗中积蓄能量，表面的征兆是第二学期，斯通纳中断农学士的课程，选修哲学古代史的导论课，外加两门英国文学，一个不切实际的知识系统正吸引着这个庄稼汉。他依然没有自知，但有两个新发现。一是他偶然从镜子里看见了自己，奇怪自己怎么长成



这幅不堪的模样；二是他“平生第一次开始有了孤独感”。再有一件事情，从时间顺序上看，是排在这两个发现之前，但是，从全局着眼，仿佛贯穿头尾，那就是语言。老师，斯隆教授说：“英语你已经讲了好多年”，他此时注意到英语的构词，构音，外延和内涵。我想，这就是斯通纳被园囿在英语文基础学科里的原因，和启蒙有关。

远在东方中国的乡下人闰土、阿Q、祥林嫂们，差不多也是在同样时间进入启蒙的话题，以被怜悯与被批判的方式，用鲁迅的话说，就是“怒其不争，哀其不幸”。中国现代知识分子，将“启蒙”赋予去旧迎新的历史任务，个人的觉悟是纳入大众思想革命，共同推动进步。在斯通纳，只为自己负责，孤立地完成从暗到明。北美洲辽阔的处女地上，分散着多少懵懂的人，和脚下的土地一样，沉默地等待再一次被发现，神说，“要有光”，就有了光。历史在很远的地方兀自流淌，不定什么时候，倏忽睁开眼睛：原来早已经介入其中。

就这样，斯通纳的开蒙更像是出于偶然，偶然的邂逅和际遇，倘不是县里的办事员让他就读农学院；倘不是通识课英国文学；倘不是阿切尔·斯隆教授发现他的潜质——斯隆教授从文学本身出发，就事论事，因此，他重在古典，溯流而上。鲁迅是旧学中人，甲骨、碑帖、经史、辞赋，称得上童子功，中年以后却写上了不入流的小说。斯隆教授不写小说，斯通纳也一生与小说无缘，当然，他们研究“诗”。我以为他们的“诗”不是一般读物的概念，而是在“经学”意义上，比如莎士比亚戏剧中的商籁体即十四行诗歌；比如《坎特伯雷故事》中的“诗法”；比如拉丁传统，语法，修辞格，词源，等等。他们是象牙塔里的人，中国的启蒙者则大多民粹派。斯隆教授建议斯通纳从农科转文学，这倒和鲁迅弃医学文不谋而合，鲁迅是为民族救赎，斯隆呢？他发现了斯通纳的什么潜质，正合乎他的文学理想，“你想当个老师”，他替学生判断说，然后说出理由：“是因为爱”。

这答案未免太简单，“爱”是过于宽泛的概念，用来解释当个老师也



许还过得去，但为什么非是文学老师，就需要更多的条件了。不着急，小说还在开头中，接下去有的是篇幅铺陈情节。问题在于，事情又来到那个节骨点，为什么是文学，并且严格限制在学府，而不是像小说，可以去到广阔的社会领域。相反，斯隆教授刻意回避着现实生活。

斯通纳的一生经历两次世界大战，主场在欧洲，美国作为同盟国参战。第一次在一九一五，斯通纳取得文学硕士学位的那一年，兼职教学，攻读博士。他有了少数几个勉强可称作朋友的同事，于是，孤独感缓解了，也意味着他初步建立人际关系。宣战之后，一股民族主义热潮迅速席卷学校，年轻人，包括他的新结交的朋友，都报名参军。斯通纳似乎从土地继承来一种迟钝的秉性，对外界的刺激反应总是滞后，却也得以从容。他向斯隆教授征询意见，我想，斯隆教授对战事的冷淡肯定是影响，更具决定性的，这种态度呼应了他的心意。斯隆教授说了一句：“记住你正在从事的东西的重要性”，这句话算什么，可斯通纳就听进去了呢！也许，他征询斯隆教授就为得到这句话，如此，有理由置身国家利益之外。珍珠港事件发生的一九四一年，斯通纳早过了服役的年龄，斯隆也已经去世，他经历了爱情，婚姻，婚外情，学校政治斗争，正应付着女儿青春期的叛逆。不同于一次大战时候，人生还是一张白纸，其时则划满横七竖八的笔触，他甚至期望战争能够颠覆日常秩序，消弭一切。这软弱和粗暴的妄想稍纵即逝，现实是，教员和学生越来越少去，校园空寂下来，阵亡的名字代替了某一张具体的面容，其中包括他的女婿，少年荒唐迫入婚姻，逃跑般逃去当兵……这就是一九一五年斯隆教授眼睛里的景象，此时，变成斯通纳自己的。斯通纳没有说，但读者我们记得，第一次大战停战协定签署的那天，欢乐的庆贺的游行队伍经过斯隆教授的办公室，半开的门里，教授在哭泣。想一想，战争，和“你正在从事的东西的重要意义”之间，横隔着的选择，如同哈姆雷特王子“生存还是死亡”的处境。再想一想，斯隆教授所以看出斯通纳是可教之人，因为“爱”，这个空泛甚至煽情的概念似乎呈现出来一些



内容。

有一节枝蔓，也许应该提一下，那就是战争结束的那年，斯通纳发现女儿格蕾斯染上了酗酒。她的脸相改变，“眼睛有了黑影，脸绷得紧紧的，很苍白”“烦躁不安，心神不宁”，仿佛为战后“垮掉的一代”肖像。很多事情的因果实际上是断裂和错接的，这里下种，那里生根，第三个地方发芽，我们当然不能简单地将格蕾斯的状况简单归纳到战争的后期效应里去，小说家没有义务为历史作总结。格蕾斯在斯通纳的文本中，也许只为了证明，他一生“正在从事的东西”的虚无和脆弱。作者将他的人物安置在学府里实在有些绝情，同样文学中人，作家，尤其小说家，他们可能与时代同行，随时反应和介入，学府里做的却是死学问，不是说“理论是灰色的，生命之树常青”！就像古老经院，僧侣们在石砌的拱门底下，抄写羊皮手稿，连人带书都不见天日。在这封闭的空间里，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也呈现出向内的形态，好就是同党，不好则是异己。这就看说到霍利斯·劳曼克思，斯隆教授系主任位置的接任人选。

劳曼克思和斯隆教授属一类人，连相貌都有相似之处。同样瘦长的脸型，一个是纹路深刻，一个是青筋突暴，就像中国篆刻中的阴纹和阳文。不匀称的身体，劳曼克思更为夸张，斜肩，一条腿僵硬，走路抽搐。两人都有共同的嘲讽的表情，课堂上表现怪异，不合常情，但效果却截然相反。斯隆拒学生千里之外，劳曼克思呢，很受欢迎，他的荒诞不经里，多少有那么一点笼络。就在这小小的差异里，事情往不同的方向走去。

劳曼克思一直吸引斯通纳，开始，他从中辨认出战争中牺牲的好朋友戴夫·马斯特思的影子。戴夫的超凡脱俗，在劳曼克思变形为“狂妄，不拘一格，开心的尖酸劲”。曾经，他们俩，加上戈登·费奇，三人党一起聊天，马斯特思对学府做出描绘：“大学就像一个庇护所或者——他们现在怎么称呼来着？——是给那些体弱、年迈、不满以及失去竞争力的人提供的休养所。”就是这个休养所里，同命者之间，也在进行力量



比对，由此分出阶层。戈登·费奇置身中间地带，左兼右顾，罩了斯通纳一生的职业生涯，却不能替代马斯特思思想伴侣的位置。斯通纳终于得机会接近劳曼克思，在乔迁之喜的晚宴结束之时，客人走得差不多，酒也喝得差不多，劳曼克思不期然间敞开心扉。我以为，劳曼克思早在一开始，就意识到斯通纳是“自己人”。这一刻，“两人在聚会留下的垃圾中挨得很近地坐着”，斯通纳听劳曼克思讲述他的“顿悟”的经历，正是他在斯隆教授课上体验过的。他们本来可以成为知己，可惜那灵犀一闪而过，这一次亲近没有拉近，反使他们疏远，甚至劳曼克思还生出一种敌意，类似不慎中泄漏隐私，暴露了命门。于是，适得其反，结下一辈子的冤家。也许，原因更简单，就是错了时机，“青年时代的青涩还没有从他身上消退，但是可能缔结这份友谊的渴望和直率已经不在。”

按马斯特思关于大学是失败者庇护所的说法，斯通纳大约是其中典型的成员。不需要太多，只一桩就足矣决定命运，在他，就是婚姻。

他对伊迪丝一见钟情。伊迪丝纤细、苍白、脆弱的美不是庄稼汉欣赏得来的，可此时的斯通纳正向知识人蜕变，但还未及完成，变成斯隆教授那样，对世事能深入表面，判断本质。就像当年，斯通纳自己都不知道自己是什人，斯隆教授却知道。伊迪丝和斯通纳过去的生活多么不调和，看看她与公婆见面双方的窘态，像是两个物种。这一幕常见于城乡联姻，比如法国福楼拜《包法利夫人》，那老父亲远远望着女儿的院子过门不入。阶级差异最能构成爱情悲剧，但斯通纳的故事并不是从这里出发，它别有原委。

如果这部小说不是写于一九六五年，而是更早，我简直就要以为张爱玲读过，然后才有一九四三年的《沉香屑·第二炉香》。小说中的悱恻多么像伊迪丝，当斯通纳第一次造访圣·路易斯，未来的岳父母家，“伊迪丝消失不见了”。好比《第二炉香》里，结婚当日，新郎罗杰兴冲冲跑去新娘家，新娘躲在闺房，据她母亲说，“规矩”如此。倒是悱恻的姐姐靡丽笙出现了——靡丽笙就像另一个伊迪丝，被情欲控制的伊迪丝，



让罗杰无比尴尬。即将成为大姨子的人，对了妹夫，谈她和丈夫的床第之事。夜里，伊迪丝虽然没有从花烛洞房逃跑出来，斯通纳不是强蛮的人，他们分而卧之。等夫妻之道终于完成，伊迪丝的惶恐和嫌恶直接从生理反应出来，僵硬的身体和干呕，总算没有让斯通纳太丢脸，可也是扫兴的。斯通纳和罗杰，这两位都在大学里供职，规规矩矩的读书人，为什么总是他们遇到这样的女人，或者说这一类女性仿佛专用来折磨书蠹！那一个禁欲的伊迪丝退去，另一个色情狂的伊迪丝来了，“就像饥饿感，如此强烈，好像与她的自我没关系”。除了性事，情欲还以变形的方式周期循环：装修房子的苦役，生孩子，弃下孩子复又争夺，改变形象，戏剧活动，家庭派对……所有古怪行径目的又只是一个，剥削斯通纳。尽管没有如张爱玲的罗杰身败名裂，却也谈不上有什么幸福。

大约就是英国清教徒传统下的妇德，经过历史变革和地理迁徙，在压抑和释放之间的失调症。伊迪丝一家来自新英格兰，新英格兰是英国在北美殖民最早的地区之一，香港也是英国殖民地。我猜想，远离本土的后裔们，大约已趋向类型，多少脸谱化了，但是具体到斯通纳的生活，这一普遍性人格则演绎出特殊的命运。

自我的苏醒仿佛以损失幸福感为代价，他不可能如他父母那样，木然地顺从造化的安排，斯通纳也是顺从，不顺从又能如何？追根溯源，斯通纳家大不离也是英格兰族裔，垦荒大军中的一员。圣·路易斯不是有一座拱形纪念碑，标志着从东部向西部的大门。他们跨入大门安寨扎营，定居在密苏里望不到边的土地上。其时，并不会想到，这土地将变成沉重的负担，榨干血汗，最后埋葬他们。威廉·斯通纳的体内，潜伏着远祖的基因，暗中支配他的言行。和年轻教师凯瑟琳的私情于他已是天下之大不韪，再要进一步突破，想也不用想！这一段两性关系，作为失败婚姻的平衡来补偿他，是感官享受给理性经验的一个贡献。人生总是苦乐相济，否则，灵魂就要枯竭，本来知识是要使它丰沛的。

如马斯特思箴言：“大学就像一个庇护所”，他又对斯通纳说：“你



在这个世界没有安身之地。”换作今天最常用的话，大概就是：天下没有净土。事实如此，知识的生活寄予现实之中，也因此，知识人过着两种生活，一种现实的，一种精神的。这样，我们也许可以解释斯隆教授超然物我的表情，还有他对战争的态度，他完全拒绝现实的生活。而在劳曼克思，这两者却成分裂的状态。前后两任系主任的差异，我以为不能简单归因性格或者操守，更可能是，学校教育体制日益成熟的趋向。晚于约翰·威廉斯三十三年，一九三五年出生的英国作家戴维·洛奇，小说中的学府和学人已处处败迹。此项题材的写作到如今几乎成为一个文类。另一种生活，其实也是学府得以成立的基础，却忽略成隐形的存在。现实的力量是很强的，再此证明那句话：理论是灰色的，生命之树常青。

斯隆教授去世了，只有斯通纳在哭泣。斯隆教授其实早已经将自己放逐出这个现存的世界，人们都快忘记他了，以致在办公室死了两天之后，才被倒垃圾的管理员发现。现在，留下斯通纳自己，颇有些遗世独立的意思。中国俗话说：师傅领进门，修行靠个人，指的就是这样的处境。然后，劳曼克思登场，他们彼此成为克星，就像费奇说的：“两个老混账”。平静下来，斯通纳也觉得他们像是玩一场游戏——“而且，说来有些奇怪，还挺享受——似乎显得无聊和下作了。”这场游戏，很像拳击台上的比赛，劳曼克思是进攻的那位，斯通纳呢，是防守。胜数相当，败着也差不多，打了个平手，同时也成为一盘僵局，只有交给自然仲裁。斯通纳罹患癌症，而且晚期，按死者为大的原则，就占上风。作为最后的回应，劳曼克思替斯通纳举办退休晚宴。结束时分，两个“老混账”擦肩而过，没有搭腔。这个无言的告别就像比赛决出后，胜负双方握手，即是对结果的承认，也是互不屈服。两个好人，因为一点点差异，本来可以成为挚友，可是错过了。这一点点差异，就像螺旋线的移位，从一开始就决定他们是两股道上跑的车，还意味着学府这“庇护所”里的人际关系，向社会普遍性合流。现实有着强大的吸纳力，它可



将所有异质的因素同化。

然而，斯通纳，来自广漠土地，近乎原始人的生命，一旦被启蒙，那苏醒的精神，亦保持着野蛮的原动力，迫使进入现实生活的同时，知识的生活并没有停息，强悍地进行着。遗憾的是，这生活太缺乏动感，提供给直观的形态极有限，即便是文字，能够表达抽象的存在，可是对比于鲜明的外部世界，就变得平淡了。我们只看得见，斯通纳在一轮又一轮不合理的排课中备课上课；一轮一轮被压缩的时间里著书立作；一轮一轮的劝其退休中坚持不退，最激烈的一幕也是绝地反击，在初级语文课上，教学研究生课程。仅止于此，再无其他。小说的世俗性到底暴露它的局限，适时阻止向深刻处进取，从另一方面说，写作者的乐趣也在于此，一次一次试手，在碰壁而归。很可能，和凯瑟琳的一段是被纳入到这内部世界里，用来和外部世界叫板。但爱情，尤其是叛逆的爱情，实在使用太多，难免流俗，撇开成见，即便情节本身，也难以担纲思想的戏剧。很多年后，斯通纳在书单上看到凯瑟琳的著作，买回来，打开书页，看见题辞：“献给威·斯”“威·斯”就是他，威廉·斯通纳的字头。他们最终在知识生活里邂逅，这个大众读物型的爱情故事于是有了些质朴的悲剧感，好比民间传说中水王子和火公主，不能相拥，相拥就是毁灭。

斯通纳到了生命的最后时刻。死亡总是独自经历，就像斯隆教授，还有他的父亲，一个人倒在他一辈子耕种的土地上。不同的是，斯通纳预先为死亡作好准备。作者以癌症晚期判决死刑，是为给出时间从容以对吧！他向劳曼克思告别，再向妻子伊迪丝告别，两个他生命中的孽障，剩下的，就是和自己告别了。他已经是一个清醒自己存在的人，经历的一切都敏锐地体验过了，仿佛一个人对另一个人。他打开自己的书——知识的落实就是这么简单，一本书。几近一生的时间和故纸堆交道，他深明这本书的价值不足为道，但是，他知道，自己的一小部分，他无法否认在其中，而且将永远在其中。”此时此刻，回到小说篇



156 《今天》总120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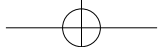
首第一段，预告这位名不见经传的老师去世，几位同事向学校图书馆捐赠一部中世纪的文献，题记写道：“敬赠密苏里大学图书馆，以缅怀英文系的威廉·斯通纳”。具体地说，这本文献和斯通纳一毛钱关系也没有，以总量计，却同在知识长河，流向人类文明海洋。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上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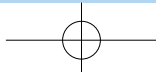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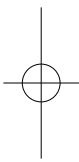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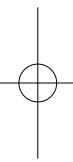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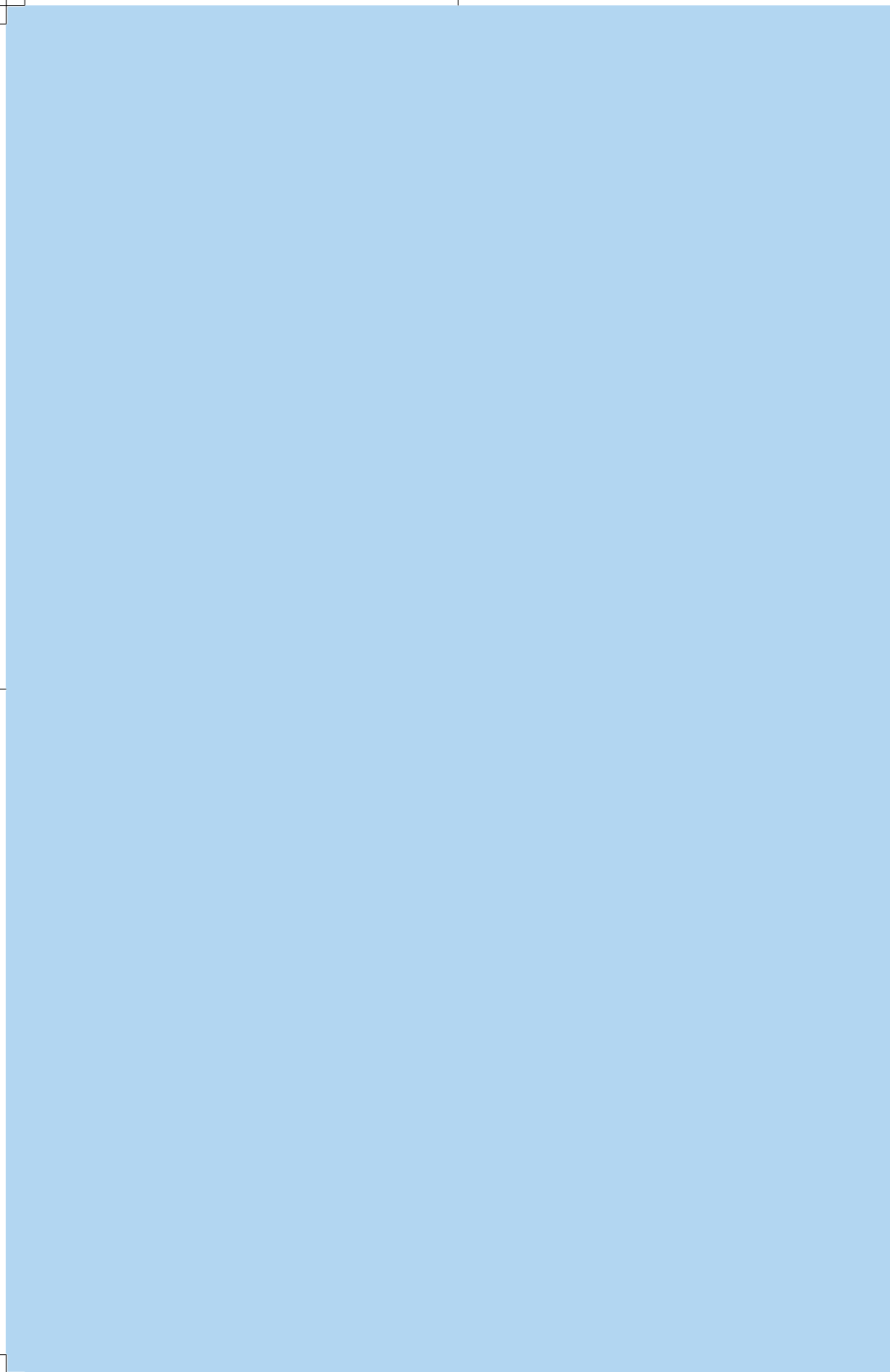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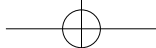
《斯通纳》

【美】约翰·威廉斯 著杨向荣 译

北京世纪文景出版



写作新标





编者弁言

多年来，中国作家囿于怎么写和写什么之间的冲突和焦虑中，其现实主义成了不顾语文要求的粗制滥造，甚至平庸恶趣。严谨的或者优雅的现实主义何来？无论魏思孝如何解说自己，我都认为他是这一代作家中更新换代的现实主义者：笔力过硬，有训练有素的形式意识，但志不在炫技和写作实验。更难能可贵的是魏思孝很早就自觉到自己的责任，目标明确，其天赋和积累不至于沦为一种文学化的空转。此外，魏思孝一贯的写作姿态我也极为欣赏，合作但不谄媚，尖刻但有敬畏，良好的平衡和求真品质一如他作品中所透露的。这将是一个终成大器的时代书写者。

魏思孝另有三万四千字的作品(《卫学金》)将在《大益文学》2019年第2期的“新标”栏目刊出，主持编辑仍是本人。

韩东

2018.1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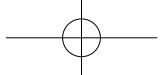


关于我笔下的这些妇女们

我是从2016年开始写农村妇女的。三十多年来，除去外出求学和短暂地在城市讨生活，一直没有脱离农村，即便如今在城市租住，母亲居住的农村，也会隔三差五地回去一趟。以前的写作，多局限在“小我”，即以个人生活经验，关注同龄青年人的生活，有三个长篇以及上百的中短篇为证，数目可谓庞杂，却也良莠不齐。虽然不至于自我挖掘到枯竭的程度，可作为一个写作者，确实也希望打开新的局面，尽可能逃脱个人的局限，去关注他人。选择妇女，当然也没能逃脱自己的生活经验，而这经验又是三十多年耳濡目染的，对我的写作而言，这意味着，不虚且有可信度。

写作之初，我给自己定下的原则：1，立场中立，不掺杂个人的感情偏向。2，白描生平或截取一点。3，控制在六千字以内，尽量简短。以上的这三点，包涵着我对文学的理解，却也有扬长避短的考虑。从自己的阅读趣味而言，这几年，我确实偏好人物的简史。兼顾故事和动人，让人感叹世事无常。那我是否在找一种捷径，达到一种小说的目的呢。我想，是这样的。而这，也是建立在以下的基础上。

这几年，在我的阅读范围内，不论作者名气大小，涉及到当代（据说是大时代）乡村题材的写作，无非有两种情况，一是过度美化；二是猎奇式的曲解。局限于这些作家的能力，确实让我不能信服，并心生鄙夷。那我，就亲自来写一下。至今，妇女系列写了十多篇，接下来也有乡村恶棍系列，还有正在写的长篇。大概，我会花费几年的时间，来进



行这一领域的写作。随着写作的深入，艰苦和享受并存。我对随处可见的这些人，怀有感情。

魏思孝



农村妇女们

魏思孝

白珍(1972—2014)

儿子五岁那年，白珍的丈夫耿仁海酒后把人打成重伤，判了十一年。狱中表现不错，耿仁海出狱时，儿子刚过完十五岁的生日。白珍等了耿仁海十年，让他出狱后还有个完整的家。耿仁海感动地哭过几回，也信誓旦旦要尽力弥补。

刚出狱那半年，耿仁海做饭、洗衣服，对白珍疼爱。若不是和老母亲住在一个屋檐下，他都能每天晚上给白珍洗脚。这样的低姿态，并没有让白珍动容，反而让她更瞧不上耿仁海。耿仁海能忍，毕竟白珍是家里的功臣，他是罪人。十年，把孩子拉扯大，还给家里盖了砖瓦房。这样的农村妇女，不好找。而且没有改嫁，十年活寡，尤其是三十出头到四十多岁性欲勃发的阶段。话说起来轻巧，三千六百多个日夜，是一天二十个小时，一分钟一分钟这么过来的。

耿仁海刚进去那会，白珍的身材还很消瘦，脸也白净，没什么脾气。如今的白珍体态臃肿，脸上也晒得如同贴了层灰。脾气就更不用说了，说出句话能呛死人。洗衣做饭这些家务活，耿仁海干了，白珍当没看见。他要几块钱买盒烟的时候，白珍就用眼剜他的肉。钱给了，还不忘放下一句话，不出去赚钱，我这是又多养个儿子。

出事之前，耿仁海虽在农村，但已是附近铁矿的正式职工。相对于忙时务农闲时打工的乡邻，工作令人称羡。出事后，耿仁海还不如个



农民，农活不会干，工作也不好找。四十年来，耿仁海不爱喝酒。当初虽是因酒把人打成重伤，不能怪耿仁海喝酒，要怪就怪他平时滴酒不沾，那次才没把握住量，喝大了，这才发现自己酒品不行。出狱后没三个月，苦闷的耿仁海爱上了喝酒。先是啤酒，不够烈，转而喝白的。酒量大了后，手头缺钱，就买塑料桶装的五斤散白。难喝归难喝，价廉度数高，能迅速喝高，但烦恼却丢不掉。借着酒劲，耿仁海话多了，平时积压的情绪得以抒发。正在抒发着，白珍出来训斥他。不喝酒不知道，这时的耿仁海虽然回家，但依旧是孤家寡人。儿子和老娘都站在白珍这边，帮她说话。耿仁海闹够了，就去睡觉了。醒来后，自知理亏，照旧做家务活，对每个家庭成员笑脸相迎。

半年后，发生了一件事，让耿仁海和白珍的家庭地位颠倒了。这十年来，身在囚牢的耿仁海，无时不在担心白珍会给自己戴绿帽子。开始是担心，后来觉得这是人之常情，自己不戴绿帽子反而不正常。所谓守住贞操，难道不是毫无人性的吗。重获自由后，耿仁海旁敲侧击过白珍，她或者避谈或者对他一番训斥。两个人一直没机会心平气和谈论这件事。耿仁海的想法是，对白珍过往的不轨之事可以既往不咎，既然他出来了，以后就安心过日子。实际除了耿仁海，周围的人都知道白珍有个相好的。耿仁海的母亲知道，耿强也知道，街坊邻居也都有所耳闻。但大家像是商量好了，都没告诉耿仁海。或许，大家都认为耿仁海知道此事，不便明说。婆婆和儿子背地里劝过白珍，让她不要再和老赵来往。说起来轻松，十年的感情，也不是这么容易断的。白珍知道，老赵除了和自己有染，也时常在外面勾搭妇女。但白珍不在意，老赵不是他丈夫，他也管不着。何况，老赵对她不错。这十年，没有老赵帮衬自己，一个农村妇女，怎么有能力支撑起家，日子还过得有声有色。也正因为不是夫妻关系，还有着坚实的经济利益，白珍和老赵关系融洽，完全没有正常夫妻之间的诸多烦恼。

老赵比白珍大十多岁，个不高，长得一般，脾气好。他开了个制造



编织袋的小作坊，几台机器，四五个工人。老赵虽是老板，但管事的是白珍。老赵的几个亲兄弟都开着厂子，从他这里进编织袋，不愁销路。也正因此，老赵对工作不上心，日常事务都让白珍负责。老赵没事就在房间里躺着喝茶看电视。深得老赵的信任，白珍在账目上做些手脚，彼此心知肚明。老赵的老婆死了多年，他不愿被人管，也没动过娶白珍的念头。

一个狱友来找耿仁海借钱，他没钱问白珍要。当着狱友的面，白珍不给，让他们滚。耿仁海打了白珍一耳光。挨了打的白珍，跑了出去，几天都没回来。耿仁海出去找，找了两天，在县城的一家宾馆，把白珍和老赵堵在了床上。两个人一丝不挂，刚办完事，老赵正在抽事后烟。年轻就是动作快，白珍见状，衣服没穿，扔下老赵，翻窗跑掉了。耿仁海往死里打老赵，门牙打掉了两颗，内嘴唇缝了七针，半个多月吃饭不利索。

抓奸在床后，白珍照旧在老赵的工厂里管事。对他们三个人来讲，生活上也都有了变化。先说白珍，白天累了一天，晚上回到家做饭洗衣，打扫卫生。稍有怠慢的地方，耿仁海就过来用手指戳她的头，边戳边骂，傻瓜蛋子。再说老赵，这事后，他生活中多了项开销。耿仁海隔三差五去厂里找他。老赵买肉买酒，两个人坐在屋里一起喝点。临走，老赵再塞给他点钱。老赵是后来才这么痛快的，开始也是推三阻四。没关系，耿仁海有办法。今天老赵没给钱，第二天白珍的脸就是肿的。老赵疼白珍，只好给耿仁海钱。

这件事老赵算计错了，越这样，耿仁海打白珍越频繁。以前是酒喝多了打，现在是手头没钱就打。钱不是自己辛苦赚来的，不懂得心疼。十年来在里面吃政府饭，手也松。没事和村里的赖子们喝酒，都是耿仁海出钱。十年牢狱之灾，别的没有，狱友不少。来借钱，耿仁海是身上有多少给多少，实在不够还问白珍要。这时白珍才发现，自己不是多了个儿子，而是多了个孙子。这孙子还喜欢动手打人。生活让耿仁海过出



了滋味，也就对老赵和白珍的事睁一只眼闭一只眼。

又过了几年，耿强到了谈婚论嫁的年龄。白珍给儿子在城里买了房，准备再买辆车。老赵从山村找了个老婆，年轻，笨手笨脚，但吃苦耐劳。耿仁海每天最少一斤白酒，走路打晃，说话也含糊不清。白珍死之前的两个星期，老赵出了车祸，左小腿锯掉了。第一个星期老赵的老婆陪床，诸事不顺他的心。第二个星期，白珍去陪护，两个人有说有笑，倒像是一对相濡以沫的夫妻。这天晚上，白珍回到家。耿仁海酒还没喝完，让白珍坐下来陪他。在医院里，白珍和老赵一起吃的晚饭，不饿，就没坐下。耿仁海又让她坐下，白珍不从。耿仁海摇晃着站起来，从茶几下面拿出一把水果刀，抓住白珍的头发往膝盖上撞。白珍忍住疼，说，有本事你捅死我。

据邻居丘大娘说，她刚进院门，看到耿仁海用胳膊夹着白珍的脑袋。她本来血压就高，一受惊吓，天旋地转瘫地上了。事后有人问丘大娘，你当时怎么不劝架呢。丘大娘说，耿仁海手里拿着刀，我身子又不是铁打的。

彭太香(1944—?)

谈起彭太香，村里人都称呼他光荣娘或者王有田家，很少知道她叫什么。彭太香的娘家有个表姑。按照农村的习俗，结婚和生孩子后都要去娘家待几天，彭太香去表姑家。那年月，日子不好过，吃住都紧张。表姑去地里捡地瓜叶，洗干净，用玉米面烙饼。吃了两顿，彭太香回奶了。女儿夜里哭，也没人帮忙哄。第二天，彭太香抱着孩子回去了。十几里的路，走累便坐在路边休息。当时309国道还没修，四周都是庄稼地。彭太香胆大，玉米长得比人高，她也不害怕。过去几十年，彭太香还经常提这事。

生王光荣的时候，彭太香哪里也没去。逢年过节，别人家姥爷这



支的亲戚一大堆，走动好几天。王光荣的童年，只有表姑姥可走。表姑姥是个裹脚老太，抽旱烟，板着脸，不爱说话。解放前是地主家的闺女，解放后日子不好过，逢人爱问，家里还够吃吗。走动几年，表姑姥生病死了。临走前，彭太香去看她，表姑躺在床上拽住她的手，小香，多记下对你的好，出殡的时候，你得猛哭。那年彭太香四十岁，没娘家人了。

阴天下雨，彭太香有头疼的毛病。十二岁那年，彭太香的父亲拿斧子把全家人砍了。他临跳井也没想到大女儿能活过来。血腥味把村里人招来，四条人齐整躺在床上，血渗进被褥，还顺着地淌了一大滩。没有挣扎的痕迹，果断迅速。彭太香下面，有个八岁的弟弟，三岁的妹妹。彭太香母亲的肚子里，睡着个五个月大不知性别的孩子。半个世纪过去了，方圆几十里灭门惨案就这一起。按说这事我不应该知道，但我母亲和彭太香是邻村。论辈分，彭太香的表姑和我姥娘是表姐妹。这有点扯远了。我想问下细节，比如说，彭太香的父亲为什么要杀人。问来问去，把我母亲问烦了。她那时刚学会走路，这事也是长大后听老一辈人讲的。她说，他想杀，你拦得住吗。当时，也没有精神分裂的叫法。

彭太香头上的疤还没长好，由生产队领导牵头，把她送到表姑家。表姑不愿意接收，多张嘴吃饭不说，十二岁的孩子也养不熟。彭太香没别的亲属，生产队领导做表姑的思想工作，答应每年补贴一口人的粮食，直到十八岁成人。彭太香二十岁那年，经人介绍，认识了辛留村的王有田。

王有田弟兄五人，父母死得早，家里没女人，日子过得稀里糊涂。彭太香嫁过来后，有个家的样子。她不让老五读初中，男的都出去挣工分。彭太香个头小，手脚麻利，操持家务洗衣服做饭不偷懒。一天下来，不比在大队里干活轻松。时间长了，她有了大嫂的样子。这个大嫂，家里收拾得干净，屋子里也没了汗臭味，但心狠。在农村，过日子不心狠不行，物资短缺，你不争，都让别人争去了。这是对外。但对



内，彭太香也心狠，五个人赚的钱，她一个人拿着。表面说得好听，替王有田的四个弟弟保管。但她只进不出，常说日子是省出来的。王有田老实，有话说不出，四个弟弟性格也如此。时间长了，他们总拿眼斜彭太香。

人口多了，老宅的土坯房住不过来。攒够了钱，王有田在村北边盖起砖瓦房，一家三口（当时还没生王光荣）搬了进去。其余四个弟弟，挤在老宅子里，洗衣做饭没人管，屋子里充满汗臭味。又过了几年，他们陆续到了婚嫁的年龄，问彭太香借钱。她嘴上答应，手没松过。妯娌之间的矛盾，让王有田和弟弟们之间的感情也淡薄了。妯娌们在背后，对彭太香的一致评价是，别看表面上跟人一样，其实不是个东西。年轻时的彭太香长什么样，无从考证，大家都习惯了她的衰老，以及臃肿矮小的身体内散发出的自私。

活到小七十，生活在彭太香的记忆中，变成了一件件具体的事。有几年没件事留在脑子里，感觉白过了。七九年冬天，王有田在屋顶上扫雪，脚打滑，摔下来，胳膊骨折。前面胡同的老陈家，装不知道，没送鸡蛋来看望。之后，老陈家再有什么事，彭太香也装不知道，没花过一分钱。八二年麦收，屋后堆着麦垛，不知谁点了火，把整个后墙烧成黑的。半夜起来灭火，房顶的电线烧得噼里啪啦冒火星，吓得彭太香腿都软了。八三年，王有田三弟生的儿子，两条腿不一样长，是个瘸子。孩子出生第六天，按照习俗，送米招待亲戚。彭太香说瘸子以后难找对象。这话传到三弟耳朵里，他让彭太香滚。九三年，风调雨顺，一亩地打了七百多斤小麦，差一点八百斤。九五年夏天，王有田五弟的儿子，去村西边的大坝下水，淹死了。八岁的孩子，就这么没了。彭太香心疼了好一阵。九七年，后邻卫学金家不交公粮，镇上的人开车强制征收。彭太香站在门口看热闹，被卫学金骂了句，看恁娘的屁。世纪之交，彭太香没太大印象。家里添置了冰箱和洗衣机，有了现代化的气氛。二〇〇一年，彭太香在镇上医院查出来血压高，医生让她吃清淡些，炒



菜少放盐。二〇〇五年年底，新闻上说废除农业税。彭太香有些纳闷，不交公粮，难不成让国家花钱买粮食吃。

彭太香第一次吃酱牛肉，是女儿王庆芳相亲时男方带来的。塞牙，但有嚼头。彭太香答应了这门亲事，不为别的，这户人家出手大方不亏待人。王光荣找对象，让彭太香不省心。女儿开朗，性格随自己。儿子沉闷，性格随王有田。彭太香没看上秦霞，个头矮，长相一般。不过再一想，这些也次要，秦霞话多，脑子好使。王光荣适合找个强势的，再找个闷得一句话不说的，日子没法过。婚后，住在一起，彭太香掌权习惯，总插手儿子的生活。有了儿子王冲，生活开支大，秦霞没出去上班，说话也没底气。后来，秦霞自力更生，批发盗版光盘骑着三轮车去集市上贩卖，体会到小贩的不易，不把彭太香放在眼里。

王有田死时六十七。最后的那五年，王有田时常拖着因脑溢血而不协调的身体，在胡同里健走。嫁给王有田，彭太香没出去打过工。年轻的时候，没这么多就业的机会。等附近工厂林立，彭太香也上了岁数，只是操持家务。王有田识字，在镇上的养殖场记账和其他杂物，不算会计。几十年，他骑着大梁自行车，车把挂着印有“东方游乐中心留念”字样的皮挎包上下班。王有田身材矮小，骑上去，脚尖刚好搭上车蹬子，有些滑稽。王有田脑溢血后，彭太香把自行车当废品卖了十五块钱。为这事，王有田生了一阵子闷气。不是觉得卖便宜了，虽然生活不富裕，也不差这点钱。彭太香说以后你也骑不着了，留着也占地方。可一辆自行车能占多大的地方。给王有田带来念想的物件，就这么一次次地被彭太香变卖了。天好的时候，王有田会坐在庭院里晒太阳。至于彭太香在干些什么，他不关心。

王有田死的那年，村里还死了几个人。王有田是四月死的，天气刚转暖。五月份，王有田的后邻卫学金死了。卫学金比王有田小十几岁，查出来已经是癌症晚期。七月份，徐广德的老婆死了。冬天，村南头王家有个刚出生没多久的婴儿夭折了。相比于前面三位，婴儿的夭折让众



人颇感惋惜。可也仅限于此，西山上的村墓地里，没有婴儿的位置。

徐广德的老婆死后没出一个月，他提着从村头日升超市买的一箱伊利纯牛奶，敲响了彭太香家的铁门。王光荣和秦霞在镇上经营美容按摩的小店，不在家里住。为了避嫌，彭太香没让徐广德进门，就站在门口。下午，不时有在村口市场上买了菜的村民经过。也因此，两个丧偶没多久的老人，不得不羞怯地中断谈话，向村民们打招呼。我就是其中的一个村民，他俩不自然的样子，令我想起自己的少年情事。徐广德虽然已经六十八了，但个头没萎缩多少，一米七五的样子，戴着一副眼镜，知书达礼的样子。一箱牛奶在两个老人中间来回推了几次，徐广德仍然提着。他对彭太香说，没别的意思，孩子都成人了，咱俩以后有个照应。彭太香没当即同意，奶倒是收下了。后来，徐广德又托人，上门找了彭太香几次。也不知道让彭太香最终默许的到底是什么，但一个不争的事实，和村里其他靠儿女接济的老头不同，钢铁厂退休职工徐广德的退休金，自己花不完，还时而贴补他的两个儿子。

彭太香爱唱戏，年轻的时候元宵节扮玩少不了她。村里举行文艺汇演，彭太香也上台唱。她没正经学过，嗓子又高又尖，弥补了不着调的缺陷。台下的观众也不是那么爱听戏，凑个热闹而已。后来，每家每户都有了电视，对看戏没那么大热情。彭太香施展才艺的机会也少了。徐广德年轻时在河北当过文艺兵，会拉二胡。两个人曾经合作过，交往仅限于此。

徐广德有两个儿子，一个叫徐保定，一个叫徐承德。保定和承德的性格随母亲，腼腆，逢人会低头装看不见。徐保定接替了徐广德的班，是钢铁厂的职工。徐承德在私企上班，因热爱钻研，算是技术工种，收入也过得去。徐广德住进彭太香家这事，两个人还是听乡邻说的。晚饭没吃完，徐保定和徐承德气汹汹地找上门，二话不说，一边一个，架着徐广德就走。徐广德撅着屁股，两只脚贴着地面，尽量增加摩擦，像是个落后分子。



这天的具体情况，徐保定那善谈的老婆于红英是目睹者之一。在和妇女闲谈时，于红英说，别看保定平日里闷得要死，关键时候也有脾气，他掐着自己的爹，警告他，你再来这里，我砸断你的腿。徐广德就这么乖乖跟着儿子走了。彭太香站在北屋门口，只是看，没开过口。于红英还说，彭太香不是东西，每个月要五百块生活费。这样闹了几次，徐广德的腿也没被儿子打断。他和彭太香住在一起的影响，有这么几点。村民们饭后多了谈资。彭太香的女儿不再经常来看望他，偶尔来一次都站在门口，不进家，放下东西就走。王光荣和秦霞也是如此。两个儿子见到徐广德，像他们对待所有人一样对待他。

有时，村民也在背后议论，徐广德为什么力排众议和彭太香在一起。徐广德对老婆态度不好，但自从和彭太香在一起后，任劳任怨。春天，彭太香叉腰站在菜地边，徐广德光着膀子在地里挥汗如雨。夏天，晚上大家在路上乘凉，徐广德拉二胡，彭太香唱小曲。二胡拉得不成样子，唱腔也像驴叫。于红英说，吵死人，不要脸。秋天，徐广德站在梯子上摘葡萄。彭太香在下面指挥。冬天，徐广德一个人拿着铁锹铲雪。于红英背后骂彭太香不是东西，把徐广德当狗使唤，还不给狗吃饱饭。徐广德爱吃肉，彭太香不给他做，说吃多了对身体不好。于红英说，这个死娘们，就是疼钱。

虽说过日子，两人并没领证。春节期间，徐广德还是回村南头他的宅子里接待亲友。过年这几天，彭太香的儿女才会进家门。王有田的遗像，也会在这几天被彭太香从柜子里提出来，重新摆在客厅。

刚一起生活，彭太香也有些不适应。徐广德脾气好，但也不是没毛病。他闲时喜欢写毛笔字，搞得家里一股臭烘烘的墨水味。开始彭太香忍住不说，后来就让他到屋外面写。徐广德怕热，想安空调。彭太香有头疼的毛病，别说空调，夏天连风扇都不用。彭太香看不惯徐广德养花，不实用，有这精力不如种菜。在磕绊和迁就中，他们生活了四年。期间，两个人出去旅游过两次。一次去周村古街，吃了现做的烧饼。另



一次去济南，参加某面向平民百姓的选秀节目。后来，彭太香把这次海选被淘汰的经历归结为晕车。有年，县文化站的人下乡搜集民间戏，找到彭太香，让她唱戏。彭太香唱了几段，因为激动，忘词了。文化站的人问她，这叫什么戏。彭太香回答不上。得知彭太香唱的不是濒临灭绝的八音戏后，失望而归。

最后这年，徐广德先是感觉到头疼，从卫生室拿了几服药，吃了没效果。保定带着徐广德去了县医院，查出来是脑袋里有个瘤子。手术后，徐广德住进钢铁厂退休职工疗养中心，保定和承德两家轮番照顾了几天。然后于红英找到彭太香，让她去照顾。彭太香推脱说自己上了年纪，腿脚不好。于红英说，这几年你拿了多少钱，心里没数吗，他长病了你不照顾谁照顾。彭太香照顾了没几天，和徐广德说住在这里不习惯不如回家静养。回家后，彭太香依旧指使徐广德干这干那，说多运动有助于恢复。

过了几个月，徐广德晚上睡觉呼吸困难，经常半夜憋醒。彭太香从卫生室给他拿了几服药，吃了没效果。承德带着徐广德去了县医院，拍片看到肺部有阴影，是肺癌。手术后，徐广德背更驼了，走在路上，像是随时准备捡东西。他说话轻了，整个夏天只邀请镇上的好友拉过一次二胡。彭太香依旧唱得像驴叫。

夏天过到一半，徐广德已经下不来床。彭太香提过几次想和他领结婚证。徐广德装聋作哑，说等自己身体好了。彭太香嘴上宽慰，心里着急。在疗养中心，彭太香去食堂打饭，听人说起，正式职工的家属不仅有慰问金，还一次性发放四年的退休金，两项加起来小七万。她这才明白，为什么徐广德不和自己领证。一起生活了四年，心思都没在对方身上，这也包括彭太香自己。是赌气更是威胁，彭太香让徐广德回自己的家。之前两人吵架，彭太香也这么说过，每次徐广德都服软。这次不同往日，他立刻给儿子打了电话。保定和承德用担架把徐广德接回村南头的老宅。简单收拾后，安顿下来。于红英熬了一锅八宝粥，送了过来。



徐广德细嚼慢咽，喝了半个钟头。保定晚上夜班，说明天一早再来。第二天，保定下了夜班，换洗后来到老宅，推开门，徐广德挂在庭院的那颗梧桐树下，像一截断了的树枝，仍有一丝树皮和树干相连。父亲留给他的最后一句话是，没事甭往这里跑，我自己可以。想到这里，保定哭了。

出殡当天，我在场，没看见彭太香。王光荣提着一个花圈，放下就走了。老宅外面的胡同里站满帮忙的村民，蚊子咬得大家站不稳。上午十点，长子徐保定站在椅子上用棍子指着西方，喊了两遍，爸爸，你去西天大道吧，仪式正式开始。政府推行白事从简，不穿孝服，不打幡。天热，尸体先火化了，徐保定抱着骨灰盒，在家人的哀嚎中，上了殡仪馆的车。车还没开出村，大家先散了。

这天中午，彭太香没做饭，喝了一碗早上剩下的大米稀饭。王光荣坐了会，说还有事，先走了。彭太香把王有田的遗像擦拭了下，摆回客厅。

后来，干活需要人搭把手时，彭太香会先想起徐广德，王有田排在后面。村里组织体检，彭太香血糖高，医生建议她控制饮食，馒头泡了再吃。她睡眠越来越少，半夜时常让头疼醒。镇上的按摩店关门后，王光荣和秦霞专心跑安利，时常回村，游说乡邻，态度热情。彭太香拿出这几年积攒的几万块，支持他俩的事业。

这年夏天，彭太香的生活中还发生了另一件大事，孙子王冲大学毕业。家里拿出五万块给他买了辆比亚迪，车是白色的，停在胡同口。彭太香站在车边，乡邻经过，问这是谁家的车。彭太香说，给小冲买的，有车好找对象。人都走了。家里只剩下彭太香，不用伺候别人吃饭，也算自在。但灯泡坏了，煤气罐空了，这些琐碎小事，不能每次都麻烦乡邻。彭太香也觉得孤单。至今，她仍保留着多年的习惯，饭后，走出家门，先在墙边的菜地上逗留一会，然后坐在门口，胳膊捂住肚子蜷缩着。她不再唱乡曲，也没人怀念。



丁军兰(1967—2015)

丁军兰四十八岁那年，在村东头的国道上出车祸死掉了。

出事那天是星期五，当时她正在店门口摘韭菜，准备中午包水饺。丈夫陈多云去外面修理热水器还没回来。丁军兰的手机响了，是他大哥打来的。电话中，大哥情绪激动，说自己的儿子在国道青田桥附近出了车祸。大哥给丁军兰打电话，是因为青田桥离她的门店只有一里地。挂掉电话，丁军兰扔下手里的韭菜，锁上店门，骑着电动车走了。

事故现场电动车被撞碎，散落一地，其中车头躺在下水沟里被污水浸泡。丁军兰的侄子躺在桥下的阴凉位置悠闲地打着电话，肇事司机蹲在路边一脸愁苦地抽烟。丁军兰质问司机，你怎么开的车。司机低头不言语。肇事的白色小型货车在不远处，车门大开。出事的这个位置是车祸多发地段，北边过来刚好是下坡，视线不佳，车速难以控制，每年都要死伤七八个人，前年有一天死过五个人。侄子在地上已经躺了半个小时，初夏的天气，衣服都湿透了。刚才交警和救护车前后脚赶到，查看后发现并不在自己的管辖范围内又走了。丁军兰站在道路靠中央的位置维护现场，示意过来的车辆避让。电话响起，是陈多云打来的，问她在哪里。丁军兰简略叙述，让他立刻过来。

几年前，当同龄人大多选择进工厂上班时，陈多云四处借债开了家卖卫生洁具的店铺。刚开始的两年生意不好，没少遭到妻子丁军兰的讥讽嘲弄。她的原话，脸都洗不干净还顾得上洗旋。短短几年的光景，热水器在农村风靡一时，似乎大家都开始注意起了个人卫生。开始陈多云骑着摩托三轮去安装热水器，半年后换成面包车。陈多云很知足，所谓小富则安，儿子初中辍学在家玩电脑，他也觉得没什么，他有能力养活独子。夫妻两人经营着小店，相比在工厂车间卖力的同乡，倒也算安逸。也正因生活水平的提高，不满五十的丁军兰有高血压，她臃肿的身体便是明证。除此之外，最近耳朵也时常耳鸣。



回到这天。天气炎热，丁军兰站在道路中间，感到胸闷和头晕。躺在地上的侄子能切身感受到，车祸是发生在一瞬间的事，不会给你任何反应的机会。陈多云亲眼看到摩托三轮车疾驰而下，撞到丁军兰的肚子后，晃悠了一阵后，从他眼皮底下加速逃逸。丁军兰仰躺在路上，如同睡了过去，只有她嘴角渗出了一丝血迹，证明刚才车祸的发生。救护车还没到，丁军兰已经不行了。

凭借现场遗留下的电话本，两天后，青州市的六旬老头潘庆祥被逮捕。谈到赔偿问题时，潘庆祥已经把名下的财产转移出去，摆出一副死猪不怕开水烫的架势。而当天，潘庆祥开着摩托三轮车先撞了一个人，在逃逸的路上又撞了丁军兰。撞的第一个人只是受了些皮外伤，眼看讨要赔偿没戏后，也就自认倒霉了。对陈多云来说，发妻就这么死掉了。而潘庆祥的态度很明确，让法院判决即可，不论是死刑还是坐牢，他毫无怨言。

潘庆祥靠养猪为生，那天开着摩托三轮是去拉饲料。陈多云来到猪圈，七十多头猪尚在，但都已经在其儿子名下。儿子很孝顺，对陈多云说，我听我爹的，他想坐牢我也没办法。法院的人也很无奈，让陈多云多做点思想工作，不然只能宣判，但是赔偿就没什么希望了。潘庆祥说，我六十多了，就算不坐牢，也没几年活头，自己一条命抵几十万块，还是很划算的。

赔偿事宜进程缓慢，可逝者放在太平间不入土为安也不合适。丁军兰死后的第八天遗体火化。丁军兰死后的半年内，有家庭变化现摘录如下：

- 1，陈多云经人介绍和沂水一名三十五岁的女人结婚，婚后不足一个月，有了身孕。
- 2，儿子陈亚楠和女朋友分手。此事发生在陈多云新婚不久。
- 3，丁军兰的侄子酒后骑摩托车又出了一次车祸，大脑受创，至今仍在昏迷。



4, 深秋时, 大风将屋后的杨树吹断, 将屋顶砸出个大洞。

5, 丁军兰的母亲伤心过度, 住院半个月, 出院后, 食欲不佳, 总是莫名掉泪。

6, 店铺门前修路, 生意萧条。

吴书萍(1985—?)

十五岁时, 吴书萍在县城人民医院做了第一次人流手术。但她初尝性事, 还要再往前推两年。在普遍不富裕的农村, 吴书萍的家庭毫无优势可言。母亲是个神智不清的跛子, 斜着身子四处奔走找人说理, 却又脑子不够用, 连句完整的话都讲不出来。她认为别人都看不起她, 把生活的怨气都撒在只比侏儒略高的丈夫身上。吴书萍的父亲, 沉默寡言, 宁愿去伺候家禽, 也不愿多看几眼老婆。从吴书萍记事起, 父亲身上总有一股酒气, 整天睡不醒的样子。但他手脚灵活也爱钻研, 买过一本大棚蔬菜种植技术的书。吴家的蔬菜每年都丰收, 可日子却从没好过。父亲不把钱交出来, 母亲就闹, 家里鸡犬不宁。而吴书萍的母亲像一块破了洞的口袋, 装进去的钱, 会立刻掉出来。

吴书萍话多, 上课走神, 作业不写, 被老师打得披头散发。母亲去找老师说理, 有话说不出急得面红耳赤。后来, 老师索性不管吴书萍了。香港回归那年, 她勉强念完小学, 不再读书。吴书萍去家里的蔬菜大棚帮工, 棚里一年四季都热。她这才觉得自己能扛住老师的打骂。十来岁的孩子, 干活免不了偷懒。经常父亲在大棚里喊她名字, 她早偷摸着跑回家看电视去了。这样次数多了, 父母也不管。

十四岁那年夏天, 吴书萍被本家的堂叔吴伯贤性侵。吴伯贤年轻时下煤井, 炸瞎了一只眼。煤渣崩进半张脸, 像中了散弹枪, 医疗条件有限, 煤渣取不干净, 就留在肉里。伤好后, 半张脸布满不小不均的墨绿色的疤痕, 像青面兽杨志。村里的孩子, 见到他都躲着走。四十多岁的



吴伯贤是个光棍，和兄弟分家后，一个人住在老宅子里，和吴书萍家隔着一道墙。一亩多地的粮食足够吃的，农闲的时候，吴伯贤就在村子里闲逛。吴书萍从大棚跑回家，没拿家里的钥匙，在胡同里玩。吴书萍发育的身体，唤醒了吴伯贤的兽欲。

半年后，吴伯贤脱同村另一个女孩的内裤时，被女孩的父亲撞见。镇上的民警来的时候，吴伯贤被脱光绑在一棵树上，打得血肉模糊。民警把吴伯贤拖进皮卡的车兜。吴伯贤一心求死，全招了。认罪态度和求死的决心，在他的罪大恶极面前，也显得廉价。包括吴书萍在内，这两年遭吴伯贤毒手的多达六人，且多为十几岁的未成年少女。家人问吴书萍，她说没这事。后来肚子越来越大，吴书萍这才承认。

在县城人民医院做流产手术，是吴书萍第一次进城。对即将发生的一切，吴书萍没有任何准备。在手术室外等待的时候，瘸腿的母亲和护士发生了争吵。吴书萍记得母亲有些焦躁和慌张，总是问来问去，大概是把人问烦了。母亲本不想来的。没人在意吴书萍的感受，她进了手术室，医生让她做什么，她照做，他们戴着口罩，看不清样子。气氛严峻到让吴书萍觉得，这些事情就应该发生在她的身上。她需要做的就是忍受这一切，忍过去，一切都会好的。手术完后，母亲走在前面，吴书萍跟在后面。医院门口有卖馄饨的小摊，吴书萍想吃。母亲没给她买。来年的春天，吴伯贤被执行死刑。那时，吴书萍已经去济南打工。

吴书萍在济南一家餐馆打工。老板姓黄，五十多岁，从机关单位食堂内退。据说他儿子给领导开车，来餐馆吃饭的多是公务人员，不当面付钱，喜欢记账。十五岁的吴书萍，什么也不懂，黄老板安排她端盘子摘菜，哪里缺人就干什么。餐馆的生意不太好，空闲时间也多。工作之余，同事带她去网吧。学会键盘打字后，吴书萍迷恋上互联网。她把工资都花在这上面，她加了很多陌生人，开始因为打字速度慢，没什么人搭理她。面对浩瀚且虚拟的世界，作为一个有故事的人，她渴望倾诉。她取的网名叫“失落的叶子”，认识了网名叫“寻找叶子的大树”的



肖亚楠。他们进展迅速，几天之后，吴书萍旷工坐车去了泰安。在某技校旁边的逼仄小旅馆中，和肖亚楠上床了。吴书萍至今记得，旅馆的墙上挂着幅画，一个半裸的女人抱着瓷器。

技校生肖亚楠读的摩托车修理专业，不到二十岁，但长相老成，头发稀薄。躺在床上，肖亚楠身上的机油味，让吴书萍想到手术后坐公交车回家的那次晕车。她起身去卫生间呕吐，肖亚楠站在一旁，给她递纸巾。吴书萍抱住肖亚楠，哭起来。肖亚楠声音柔和，你别哭，我会对你负责的。吴书萍把自己的遭遇告诉了他，他没说什么，但态度急转直下。吴书萍有了他的亲生骨肉后，肖亚楠说，怎么证明孩子是我的。在济南仁爱医院的堕胎，是吴书萍自己去的，伴随着胎儿消失的还有自己的婴儿肥。这次流产，对于流程她都清楚，也提前准备好了卫生纸。手术后，吴书萍有了痛经的问题，这将伴随她的余生。

没人教过吴书萍，怎么和男人相处，也没人告诉她感情上，不要听男的怎么说，而要看他们怎么去做。这些教训，都是她用血换来的。吴书萍开始注重外貌，把原本有些卷的头发拉直，站在镜子面前，对自己的长相身材不满意，胸部过大，腿又粗又短。学识和修养这方面，她没考虑过。十六岁的吴书萍，想去爱，或者被爱。可她脑袋有些笨，是个不称职的服务员，盘子端不稳，上菜又慢，去帮厨，总把土豆皮削得太厚。她想过换工作，又不知道能干什么。在同事张姐的熏陶下，吴书萍开始化妆，却又掌握不好分寸。这年夏天，流行松糕鞋和肚脐装。当时在餐馆前面留下的照片中，吴书萍穿着松糕鞋，稚气的面孔被妆容掩盖着，像是刚参加完整脚的校内演出。一切都用力过度，过分想成熟和引人注目，却又毫无章法。她对未来充满好奇心，认为自己不是芸芸众生。男足踢世界杯的这年夏天，李真走进了吴书萍的生活。

十八岁的李真，是莱芜人，父母在济南某小区经营莱芜烧饼的早摊位。李真初中没毕业，被家里送到厨师学校，半年后毕业。餐馆有个厨师生病住院，李真应聘填补空缺，说是厨师但不掌勺，只是配菜。李真



个头不高，皮肤有些黑，脸无半两肉，性格开朗，喜欢往女人堆里扎。闲暇时间，李真从厨房顺好吃的，去宿舍找吴书萍聊天。吴书萍的身体恢复地很快，堕胎不足一月，他们在宿舍的床上睡了。当吴书萍下体见红时，李真感动得眼眶泛红。他将吴书萍紧紧抱在怀里，发誓要保护她一生一世。吴书萍也动容，但更多的是疼痛。

李真在意吴书萍，但有一点，让人受不了，管得太严，寸步不离。李真给吴书萍买了一块翻盖的手机，隔几天就去营业厅查她的通话记录，逐条问她是给谁打的。说不清楚，李真就拿筷子戳吴书萍的后背，戳出一块块的淤青。李真拿着吴书萍的工资，说既然两个人以后要在一起，就不要分得太清楚。交往了半个月，吴书萍故意和黄老板吵架，丢掉了工作。中午饭点的时候，李真没看到吴书萍端盘子，问了缘由，提着菜刀从厨房冲出来，把黄老板砍了。父母来求情，花钱私了，黄老板才没报警。

几天后，李真又找了家餐馆上班，让吴书萍一起去。吴书萍没同意，说厌倦了餐厅服务员，跑去服装店当导购。本来服装店提供宿舍，李真不同意，在吴书萍上班附近的城中村租了个平房，原以为，白天不在一起工作会好点。但李真一天能给吴书萍打二三十个电话，问他在干什么和谁在一起之类的。有次，李真看到吴书萍和男同事吃饭。李真上去把人打了。

回到租住的地方，李真把吴书萍打得鼻梁错位。打完又抱着吴书萍痛哭流涕，祈求她的谅解。吴书萍的鼻梁有些歪，就是这次留下的。吴书萍想去医院，李真说小毛病，找他一个学推拿的盲人表哥，给吴书萍的鼻梁复位，力道不对，有些偏差。这次后，吴书萍提过分手，被打过数次。她想过一走了之，却又觉得除了李真不会再有人要她。最终决心逃跑，已是两年后。

在这不堪回首的两年间，吴书萍堕胎三次，身上多了四五处的伤疤，患上轻度抑郁症。蹲在开往青岛的火车的过道上，吴书萍想起在济



南历下区博爱医院的堕胎。她明白过来，李真并不爱自己，只是把自己当做泄欲的工具，他每次都拒绝戴安全套。吴书萍无法原谅自己的逆来顺受，她厌恶自己。

十八岁那年，吴书萍来到青岛。之前，她先回的老家。离家三载，吴书萍的出现显得突兀。村民们几乎把她忘了，几年间吴书萍在南方从事色情行业的流言四处传递。这样的流言是结合她的悲惨遭遇，在大家的理解范围之内。流言背后所暗含的是吴书萍必定发家致富了。也因此，当吴书萍身无分文回到家，遭到了父母的训斥。伴随的还有暗疾被揭发的不堪回忆。没有丝毫的留恋，吴书萍坐上开往青岛的火车。

吴书萍选择的跳海地点，在栈桥旁边。灰黄的大海让人失望，说是看不到边界的大坝更为合适。正值黄昏，游客不多，有一组人马在拍婚纱照。女人被簇拥着，摆着各种姿势。吴书萍想到，自己没机会穿婚纱。她也从没拍过写真，没被认真对待过。有些遗憾，但在死亡面前，一切也没那么重要。海边凸起的礁石，让吴书萍行走有些吃力，她一步步，走进海里。初秋的海水有些凉意，吴书萍张开双臂，身体被海水托举着，失去重心。她在海里沉浮，海水往嘴巴鼻子里灌，之前设想的优雅死态，没派上用场。吴书萍扑腾着，像只困在渔网中的家禽。

二十五岁的摄影师孙晨，从相机镜头中，发现了吴书萍的窘态。他调整焦距，看清了吴书萍扭曲的五官，边脱衣服边跳进海水中。孙晨把昏厥的吴书萍拖上岸，慌忙中进行人工呼吸。苏醒后的吴书萍看着眼前的一切，有些陌生。她想哭，忍住了。在围观的鲜艳人群陪衬下，吴书萍觉得自己像礁石上的扇贝，只适合被捡拾。

在孙晨的摄影工作室，他找了件礼服暂时让吴书萍换上。知道吴书萍没地方住后，让她睡在沙发上。为了防止意外，这天晚上孙晨在工作室打的地铺。第一天，两个人几乎没怎么说话。第二天晚上，趁着孙晨熟睡，吴书萍抱住了他。激情过后。孙晨给吴书萍化妆，她闭着眼，感受温柔的手在脸上掠过。她生平第一次被礼貌对待，她深知这和爱情无



关，多少有被可怜的成分。吴书萍换上服装，孙晨给她拍了许多照片。在镜头面前，吴书萍腼腆，动作僵硬。看着洗出来的照片，吴书萍觉得是另外一个人，如同她这颗乏善可陈的头，按在了芭比娃娃的身上。

孙晨帮吴书萍联系了啤酒屋服务员的工作。那段时间，吴书萍过得开心，她体会到爱的滋味，不求回报去爱一个人也是这样美好。有时，孙晨会带着女友来喝酒。吴书萍看着这个女人，眼神中有掩盖不住的羡慕，也让她打消了妄想。在青岛市南区红十字医院的人流手术，是吴书萍一个去的，她没告诉任何人。

非典那年，吴书萍的父亲死了。吴书萍没来得及赶回去，电话中，母亲说话颠三倒四，她勉强听明白事情的经过。工厂征地，别人家两个蔬菜大棚，补偿款几十万。吴家的两个蔬菜大棚，给到吴书萍父亲手里只有几万块。吴书萍的父亲不服气，去村长刘猛的家里讨说法，被刘猛一脚踹进排水沟里。刘猛说，给你多少就多少，再来找，把你扔茅坑里。几天后的夜里，吴书萍的父亲酒后去村南头的蔬菜大棚，天黑看不清，掉进了施工方挖的深坑里。第二天工人发现时，人已经死了。

吴书萍回到家，陪伴神志不清的母亲是其一，她也厌倦了多年的异乡漂泊。刚回来的那几年，吴书萍换过几份工作。先在塑编厂下车间，她嫌熬夜太累。她也从来不是能吃苦的人。镇上的加油站，虽然工资低，但上二十四小时，休息四十八小时，提枪加油也不累。吴书萍骑着电动车上班，生活平静。转眼间，到了婚嫁的年龄，经人介绍，吴书萍和郑保国相识。郑保国是临朐人，脸大，五短身材，在镇上的塑编厂上班。他有两个哥哥，一个弟弟，不指望他赡养父母和传宗接代。不久，郑保国以倒插门女婿的身份与吴书萍结婚。

吴书萍不会过日子，工作之余爱逛街买衣服和零食。为这，夫妻间时而争吵。吴书萍不改，后来郑保国染上赌博。他们的生活一直入不敷出，没钱，吴书萍就去借。吴书萍和郑保国都是健谈的人，但在一起时没话说。对各自的生活，他们也没有关心的兴致。上班的作息不一致，



也不在一个屋睡。婚后两年，吴书萍还没身孕，她慌了，担心是堕胎次数太多没了生育能力。去医院检查，问题出在郑保国的身上。治疗不孕不育，花费不小。生育这事暂且搁下。

二十五岁那年，吴书萍认识了张东。三十五岁的张东是通达物流的货车司机，秃头，走路外八字，开车时喜欢听评书。和人说话，末了总加一句，且听下回分解。通达物流定点在吴书萍工作的地方加油，加油的间隙，张东不上车里等，站在外面和吴书萍说话。看到张东的秃头，吴书萍发自内心的开心。张东有家室，但感情这事忍不住，也没办法自我欺骗。有时张东跑长途，吴书萍会给他打电话，说些关心的话。知道吴书萍爱吃，张东也带回来祖国各地便宜的特产。张东的老婆，镇上赶集时吴书萍见过几次，梳着过时的马尾辫，身材臃肿穿什么衣服都不好看，一脸横肉倒不像善茬。吴书萍对自己的外貌，有些自信。

他俩的第一次是在加油站的休息室。张东从内蒙带回来几包牛羊肉，没先回家，也没回厂里。窗外下着鹅毛大雪，在休息室里，吴书萍和张东在电磁炉上涮火锅，吃出了一身汗。吴书萍不喜欢评书，但喜欢听张东讲故事。那些长途车中的见闻，吴书萍都爱听。刚跑长途时，张东在河南驻马店被人抢过，吓尿了裤子。之后，张东在驾驶室备着砍刀和钢管，晚上路边休息时，从不轻易下车。南方大暴雪那年，张东差点冻死在湖南株洲。张东出过一次车祸，晚上打瞌睡，翻进沟里，胳膊骨折。张东撸起袖子，把伸不直的胳膊给吴书萍看。在一起的时候，他们有说不完的话。吴书萍也说那些年在打工的事，挑着说，她的故事里没有异性，在她的心里，活着的异性只有眼前的张东。他们设想过未来，吴书萍跟车，照顾张东的饮食起居，一起走南闯北。

来年开春，张东出长途，在河北保定撞死个小孩。弃车逃跑的时候，被小孩的父亲逮住，失手打死。吴书萍怀了张东的孩子，和前面几次不同，这次她想生下来。不是因为死掉的张东，也不是因为医生说她要流产就失去生育能力。而是，吴书萍想有个孩子陪伴。可郑保国没生



育能力，这个孩子不能生下来。

前年春节小学聚会，吴书萍也参加了。不到三十岁的她，已有农村妇女的姿态，眼睛看人时发怯。上学那会，我们俩同桌过。有次语文老师提问背课文，吴书萍背过了，我没背过。这让我一度怀疑自己的智商。散场后，我和吴书萍结伴回去。多年不见也因为喝了酒，话多了起来。吴书萍先痛斥了一番所谓的同窗情谊，不说别人，单说聚会的组织者，富二代郑焕。吴书萍每次给郑焕那辆奥迪车加油时，他连招呼都不打。你说，这算是什么同学呢，有人味没有。从吴书萍的表情中，我看到一个不被重视的人长年累月积攒的愤怒。这愤怒也只能在酒精的烘托下才得以释放。坐在路边，吴书萍讲述她的故事。五次的堕胎经历，让我惊叹。更深层次的情绪，我无法体会。天空惨淡，不时有乡邻路过，往我们这边瞥几眼。我应该试着说几句宽慰的话，吴书萍没有给我这个机会，她喋喋不休，并不在意我的存在。

冯爱月（1956—？）

冯爱月的女儿刘涵，肤色像父亲刘兴民一样偏黑，遗传了母亲略有外八字的走路姿势。她初中住校因吃泡面，留下了胃病。考上县城最好的高中，在高二的秋季运动会上，八百米破了校记录。老师劝她当体育特长生，她没兴趣。大学在本省念的心理学专业，她当过家教，暑期则在培训机构任课。男友何启森是经济管理专业的，圆脸有轻微的斜视，热衷社团的活动，在图书馆读二十多年前的旧报纸，是他打发时间的方式之一。

四年后，刘涵考取了本校的研究生，研究方向是儿童心理及家庭教育。研究生的两年，除去不算繁重的学业，她在导师的心理诊所兼职，听到了许多故事。事业有成却偷窃成瘾的公司老总；热衷于堵锁眼的退休国企保安科长；在副驾驶上喷洒水迹的夜班出租车司机；常年受头疼



困扰的污水处理工程师，诸如此类。了解当下人们精神状态的同时，刘涵意识到幼年时的经历，如果不寻求途径去疏解和正确对待，将会繁衍成一棵盘根错节的大树，遮蔽这个世界的同时，又让自身不堪重负。

在租住的公寓写论文的间隙，刘涵用了半个月的时间，将两年来遇到的有代表性的病患，整理写入《不要让童年阴影困住你》，内容是案例外加分析，侧重于可读性，又不乏文学性。文章发在网上，被某省级文学刊物的责编看到，两个月后在刊物发表，没有引起什么反响。董编辑是四十岁的离异女性，独居且有轻微的洁癖，她是为数不多对刘涵的文章表达欣赏的人，鼓励她继续写作，向大众普及。当时刘涵处在继续读博还是工作的选择中，在回复的邮件中表达了感谢，却没有继续写下去。

文章里，化名为“刘月”的研究生，是刘涵对自身的剖析。出生在农村的家庭，父亲早年是个木匠，又在镇上的养殖场当会计，后是村里的会计。心思缜密是一方面，更广为人知的是他的抠门，能从钱里面攥出水，赶庙会自带干粮，不舍得给老婆孩子买根油条。如今物资充实，他依旧穿着打补丁的衣服。村主任委婉告诉他，要注意仪表。家庭生活中，他忍受不了噪音。刘月因闹出动静，时常被锁在大衣柜里。天不黑透，不许开灯。煤气灶一年用不了几次，烧水做饭还是在灶台上。刘月的母亲，是妻子的扮演者，是帮凶，是丈夫意愿的执行者。在嘈杂的环境下冒冷汗，以及房间只开一盏灯，这些生活上的细节，刘月保持至今。在文章中，刘涵没有做到对自己完全的坦诚，这对写作者来说是致命的。那件深埋在刘月心中的秘密，来自于童年时，她躲在衣柜中，偷听到的父母的谈话，关于亲情以及谋杀。

2015年刘涵博士毕业，在青岛某高校任课，一周五节课，讲课时不看学生，望着教室后方。同学们私底下讨论，这个刘老师应该先给自己进行心理干预。相比工作，刘涵更热衷于公益事业，去贫困的农村给妇女做心理援助，因性侵发疯的，被丈夫烧得面部毁容的，诸如此类。



场景凄惨，能做的有限，刘涵时常流泪，本想写篇有关农村妇女生存的乡野调查，也迟迟没有动笔。刘涵和何启森结婚之前，冯爱月和刘兴民来青岛见男方的家长，去崂山因不舍得坐索道，在山里迷路。初春的山中，饥寒交迫的冯爱月，嗅着不远处大海飘来的咸味，跟在刘兴民的后面。下山时，已经是凌晨。这件事，刘涵不知道。

刘涵是辛留村迄今为止第一个博士。从外出求学到结婚生子，十几年的时间，刘涵回村的次数不多，走在村里，乡民投向陌生的目光，在她走远后，交头接耳询问这姑娘是谁。刘涵确实变样了，穿着气质，以及思想。和农村仅剩一丝的牵连，是刘兴民夫妇。

有年，还在读研究生的刘涵，去镇上的派出所换第二代身份证。回来的路上，迎面过来一个妇女。妇女停下自行车问，你是小涵涵吧。刘涵从自行车上下来，微笑点头。换做别人，刘涵可能不认识。但眼前这个一脸白斑病的妇女，是冯爱月的闺蜜付英华。付英华问，这么多年不见，都快认不出你来了。刘涵骑行在村外的林荫路上，两旁是麦地。又骑了一段，路两旁是果园，传来桃花的香气。刘涵忍不住笑起来，多年的求学生涯，终于得到了回报，她即将要被这个村庄遗忘。

冯爱月的儿子刘聪，大学在武汉读的环境工程，毕业后在上海找到了一份销售的工作，沉默寡言，每日与人痛苦地交流，业绩在公司里抬不起头。三个月后，他以自己的喜好，去某图书公司做文字校对。文字民工，整日寻找文稿里语法错误。工资三千多，吃住困难，时常向姐姐刘涵求助。作为一个工科学士，刘聪在中专生居多的同事里感到压力，对文字仅存的喜好，在几个月的时间内消耗殆尽。两份工作，让他欠了更多的钱，信用卡还不上。生活也不是毫无希望，刘聪去居委会办理暂住证，一个老头看到他毕业证后，说他不应该做电话销售，屈才。老头之前在上海环境科学院，现在退休了，要给刘聪介绍工作。

刘聪没等到老头的电话，后来通过招聘网站，入职某环保企业，画图纸和监工，经常去外地出差，两年的时间，在半个中国留下足迹。刘



聪也追过几个姑娘，因各种原因没走在一起，他固执地认为，是女方的问题。对于自身，他并无多少清醒的认知，有时夜深人静，躺在床上，也没有个异性可以拥抱，心中酸楚，发出哀叹，我这么优秀的人，怎么就没人喜欢呢。

过了二十五岁，刘聪的生活趋于稳定，除了经常出差，他手头也宽裕了，依旧租房，没想过留在上海。冯爱月想让儿子回来，离家近，有个照应。刘聪回家的次数不多，每次回来留下点钱，或多或少。对于母亲叮嘱的找对象结婚等问题，刘聪应承下来，又回去过着寂寞却自在的单身生活。

2016年的秋天，收了玉米，种上小麦后，刘聪积攒了十天的年假，想带刘兴民夫妇去旅游。村里的事多，刘兴民走不开。冯爱月想出去，又担心自己走了，没人给刘兴民做饭。又过了一年，冯爱月想出去旅游时，腿疼走不动路了。开始，冯爱月以为是在国道上搞绿化，日常拔草剪冬青，走路太多累的。去村里的卫生室拿了膏药，贴了几次，效果不明显。后来上台阶都费劲，刘兴民才和冯爱月去了医院，拍片检查，膝盖有些劳损，没严重到走不了路的地步，结论是神经性疼痛。

回来后，冯爱月不再工作，卧床休养，正常起居都成了问题。家务都归了刘兴民，没出一个星期他扛不住了，打听到新安桥有个姓朱的医生，跌打损伤四肢疼痛方面，有些办法。去了后，朱医生没看病，先问他俩，身上带着多少钱。刘兴民说，八百块。朱医生抓了半个月的药，一共八百。刘兴民说，这次少拿点，回去没路费了。

吃了半个月，没什么成效，冯爱月拿着板凳，去几百米远的集市上买菜，走几步要坐下歇一会。付英华提着一箱子鸡蛋来看望冯爱月。付英华笑着说，你现在半夜不去地里看庄稼了吗。冯爱月有失眠的毛病，一天睡不了三四个小时，凌晨三点多醒了，她披星戴月，去村南头的地里，空无一人，只有庄稼在静静生长，她坐在田间地头，心里能多少平静会儿，天快亮时，再回家给刘兴民做饭。付英华说，现在怎么样，你



不去地里，粮食就不长了吗。冯爱月家的地在铁道沟的东边，付英华的地在铁道沟的西边。麦子快成熟的时候，麻雀来吃麦子。冯爱月在地里扎上稻草人后，仍不放心，在杆子上挂一块布赶麻雀。付英华看到了，说她，你有劲没地方使了，家翅子(麻雀)吃剩下的，就是咱们的。

两个人坐在庭院里说话，没说几句，冯爱月的眼泪下来了，儿子还没生孩子，你说我这样，以后也不能看孩子了。付英华说，你管这么多干什么，你不看孩子，孩子也能长大。冯爱月回忆起和付英华在镇上给人种蔬菜大棚的那些年，说，我现在连个自行车都骑不了，整天在家里，出个门都费劲。付英华说，人都是越活越老，还能倒着活吗。冯爱月又说，咱俩同岁，你看你的身体，多好，晚上还能去跳舞。付英华说，腿疼不是大毛病，总有好的时候。冯爱月说，这样下去，还不如死了呢。付英华说，那你怎么不死，还是没活够。冯爱月笑起来，你倒是看得开。付英华说，病没长在我的身上，我有啥看不开的。冯爱月说，你没事来找我玩。付英华说，那你得好好活着。

刘聪回来，要带冯爱月去大医院。冯爱月不愿意去。刘聪给她买了拐杖和轮椅，在家里拄拐杖，出门坐轮椅。冯爱月不习惯坐轮椅，也就很少出门。冬天，村里换届选举，新上任的主任查账目。一整个冬天刘兴民都过得提心吊胆，晚上睡不着，和冯爱月两个人对坐无言。

现在可以说下，困扰冯爱月几十年的那件事了。和刘兴民结婚后，头两年冯爱月没怀上孕，村里同龄人的孩子都会走路了，两个人着急。刘兴民打听到一个偏方，抓了药，熬好给冯爱月喝。没多久，冯爱月怀孕了，十月怀胎，生下来的男孩是个脑瘫，不会哭，眼睛睁不开，奶都不知道喝。征得冯爱月的同意，刘兴民把孩子捂死，夜里抱出去埋在了铁道沟。两年后，刘涵出生，又过了四年，刘聪出生。至今，有些年老的村民还记得，冯爱月还有过一个孩子，后来寻不见了。



文红梅(1947—2018)

文红梅的父亲当过文书，在农村里是个文化人。她没遗传到父亲的任何东西，外貌和内在，都像极了母亲。文红梅话多，从小喜欢和人聊天，到了饭点也不回家吃饭。回家也没饭吃，红梅她妈没有时间做饭，午饭三四点钟能吃进嘴巴里算是早的。经常玩伴都回家了，文红梅还在街上晃荡。

红梅排行老二，上头有个哥哥，下面一个妹妹，一个弟弟。红梅的哥哥比他大两岁，叫文红军。红军刚出生没几个月，发高烧，把脑子烧坏了。虽是亲兄妹，但性格截然不同。红梅是往人堆里凑，红军是见人就躲。看到红军，孩子们就起哄，说什么都有，没好话。红梅也在其中，还是带头的。这天中午，红梅找不到说话的，往家走，在胡同口碰到从外面回来的红军。天刚放亮，红军就出门捡拾东西。他背着的麻袋鼓鼓囊囊，手里攥着一根光滑的木棍。红梅拦着红军，让他把木棍交出来。红军不肯，红梅上去抢。红军把红梅推倒在地，跑回家了。红梅疼哭了，边哭边破口大骂，你这个傻子死在外面算了，还回来干什么。乡邻们出来看。父亲抬腿一脚，红梅这才收声。

四十年后，香港回归没多久，文红军走丢了。这时的文红梅已是快五十的农村妇女，生育了三个儿子，最小的老三虽未成年也已从初中辍学，去建筑队当水泥工贴补家用。红梅的父母在前些年相继离世，大哥红军独自住着老宅，弟弟红兵住在村北边的砖瓦房里，每隔几天来给大哥送干粮。究竟文红军何时走丢的，已不可考。红梅的大儿子王前进和小儿子王跑步参加了寻找的队伍，二儿子王进步没去，他因偷盗正在服刑，出狱还要再等两年。文红兵带着两个外甥四里八乡贴寻人启事，过了半个月仍杳无音讯，寻人这事就此作罢。文红军有到处跑的习惯，他走丢了并不奇怪，如果非说点什么的话，那就是文红梅没想到他会在四十年后失踪了。难道不应该更提前一点吗。



文红梅二十岁那年嫁给了镇上的王建设。王建设的父母死得早，和孤儿无疑。他还有个怕老婆的哥哥。婚后，嫂子把王建设赶了出去。有一两年的时间，王建设连住的地方都没有。村里看他可怜，帮他搭建了一个窝棚。简陋程度，只能说比猪圈强一点。后来王建设被招进工厂，成了一名工人。这也是父母做媒，让文红梅嫁给王建设的主要原因。在父母的帮衬下，王建设和文红梅有了自己的新屋，虽然墙是土坯，品尝到了无依无靠的艰辛。在王建设的努力下，文红梅一连生养了三个儿子。确实有点人丁兴旺的样子了。王建设要上班，三个儿子照看不过来。文红梅照顾小的，把大的扔给父母。王前进和王进步都是在姥爷家长大的。文红军长年累月捡拾的瓶瓶罐罐，都被他俩偷摸着卖掉了。文红军拿着棍子打他俩，也不管用。兄弟俩挨打后，就跳起来骂文红军，说他死不出好死来。

儿子没长大前，生活仅靠王建设的工资，日子虽然过得辛苦，但文红梅觉得有盼头。人是生产力，何况是三个儿子。可是文红梅想不到的是，儿子多了，带来的麻烦也不少。先说大儿子王前进，秉性像文红梅，话多到令人窒息的地步。这也没办法，话多是毛病，也不是毛病，总比哑巴好吧。到了结婚成家的年龄，王前进的话多成了毛病。可也有人能接受，但王前进眼光高。相亲没有上百次，也有七八十次，都没成。同龄人有的都抱上孙子了，王前进还是光棍一条。这时，也没人给他说媒了，他的要求也低到是个妇女就可以。但也没人和他过。

除了话多这一点，王前进还有酗酒的毛病。年轻的时候，不喝酒，只是话多，找不到媳妇，他也心急，只能借酒消愁，愁没消掉，还把自己身体喝坏掉了，腿脚疼得下不来地。二儿子王进步年轻的时候不干正事，因偷盗坐了四年牢。出狱后，品行端正了，去东北干了半年，没赚到什么钱。之后一直在附近的工厂打工，随着两个女儿的出生，入不敷出。在三十八的年纪，操起了厨师的营生，在一个工厂的门口摆摊卖炒菜，日子红火了起来。先是三轮车，后来买了废旧的车途大巴车，改装



成小型的饭店。文红梅家里的大小事务，多指望儿子王进步。刚过五十岁，王进步检查出了肺癌，和长期烟熏火燎脱不了干系。又过了一年，王进步死了。

三儿子王跑步，是文红梅的儿子中，最先死掉的。王跑步的儿子还没出满月，老婆就和他过不下去了。离婚后，文红梅照看孙子。附近大大小小的工厂，都留下过王跑步工作的身影，长则几个月短则半天。他脾气暴躁，和同事打架，与领导顶嘴，都稀松平常。以至于到后来，王跑步这号人，没单位要他。王跑步不担心，他爹王建设有一个月两千不到的退休金，生活还是能过去的。王跑步爱好广泛，打牌赌博不说，夏天下河捞鱼，秋天去野地抓兔子，冬天在家养鸽子，虽谈不上精通，但都入了门。

王跑步脑溢血死掉的那年，他儿子上小学二年级，父亲王建设患小脑萎缩神志不清已有两年。冬天离过年还有三天，王跑步在区医院的重症监护室里跑完了三十七年充满争议的人生短途。文红梅在医院的走廊里，哭天喊地，质问老天爷，为什么该死的不死呢。这里的该死的，指文红梅自己，也指其配偶王建设。在余下的人生中，每想到儿子王跑步，她总是对着神志不清的王建设说出这句话。希望他能有点自知之明，尽快驾鹤西游，不要拖累自己。可另一方面，王建设死了，没有他的退休金，生活上又捉襟见肘，红梅内心很矛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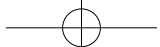
五十五岁后，文红梅的生活可以分为两个阶段。一是，照看两个孙女一个孙子。二是，照看丈夫王建设。第一个阶段，文红梅身体尚可，虽然累，但心情愉快。第二个阶段，文红梅暮色沧桑，血压高，腿脚不灵便。年龄大了，文红梅声调高亢，话多且密，不减当年。王建设被骂急了，用拐棍照着文红梅的面门打过去。隔三差五，文红梅脸上就青紫一片。

兄妹姐弟四人中，文红梅是最后辞世的。王建设小脑萎缩后，有些偏执，一到冬天，他守着火炉，谁都不能上前一步。他一直往火炉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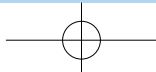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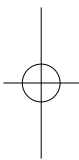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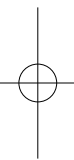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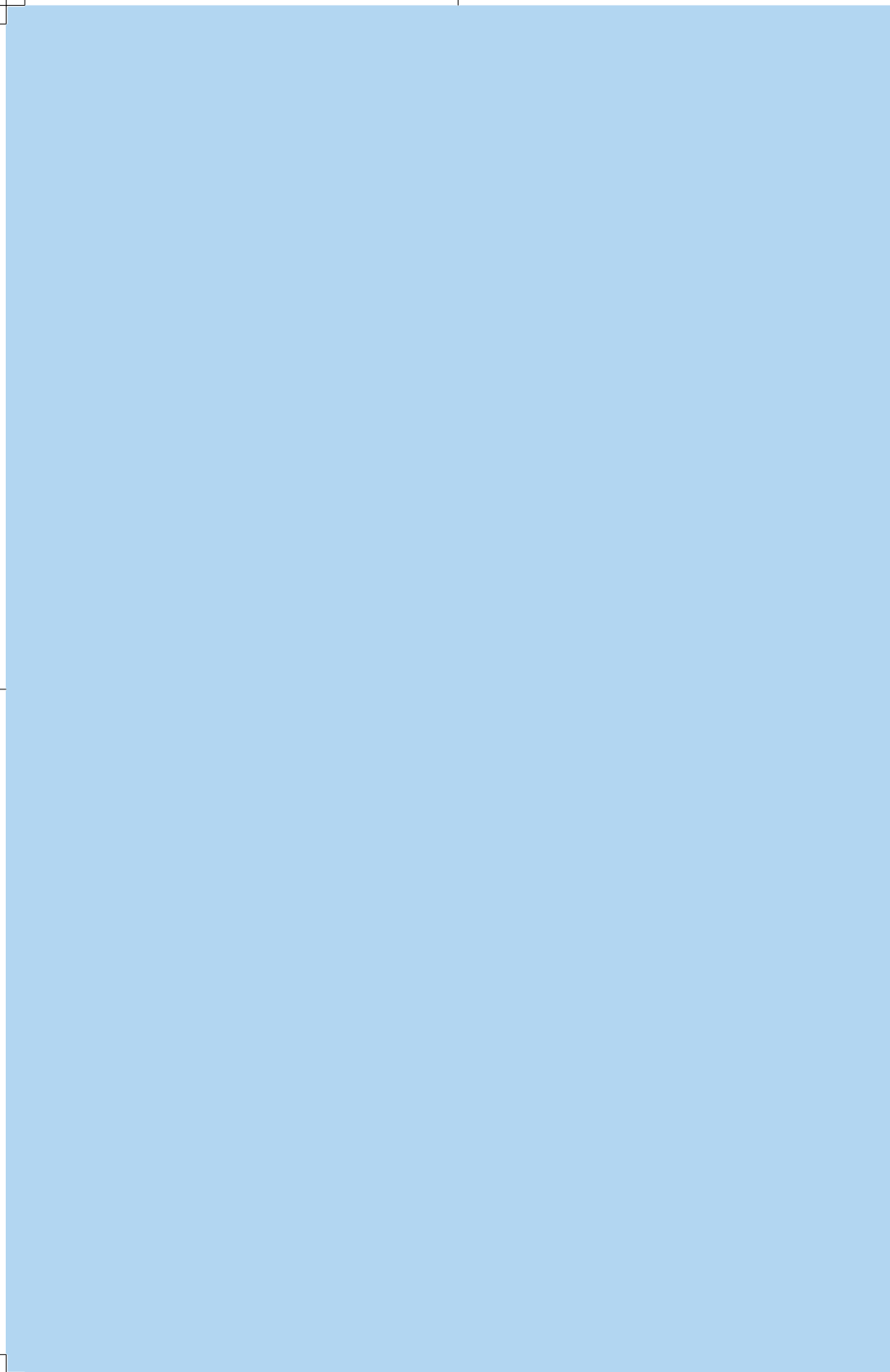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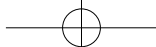


添加炭块，整个房间很暖和。也因此，文红梅的尸体在房间里停放了一个星期，王建设也没察觉。文红梅的皮肤是热的。王建设常年不洗澡，弥漫在房间里的尸臭味，还是区里扶贫办的工作人员来调查走访时闻出来的。

王跑步死后，来年的春天，文红梅赶镇上的集市，买了点青菜往回走，碰到年轻时的老相识。两个人站在街头聊天，谈及死去的儿子，文红梅老泪纵横。道别后，文红梅挎着菜筐，回家的路上，想到老相识说她命真苦，边走边哭。她转念一想，这个老相识不到三十岁丈夫就上吊自杀了，至今还在守寡，她有什么资格说我命苦呢。一抹泪，文红梅觉得这日子还能过。



诗选





南京(外9首)

梁小曼

被压缩的时间量
将你从巨大的腹部吐出
新朝的地平线浮现
钢架结构的屋檐下弥漫着
灰白色的风景
约定的车辆迟迟不至
接应的人困在离别的楼层
我们需要危险的爱……

来照亮此刻
来引发歌唱
歌唱者的抒情内心
将我们带回
那圣十字的洞穴里
微暗的火，残页被翻开
时间被默念
冬夜，覆盖着不足以没落的
银发

这一切是爱在召唤爱
歌唱孕育歌唱，寒冷感受着寒冷



年告别着年，新朝的轮廓正被
灰色的风景描绘……多少记忆
在湖底沉睡

此刻，你想起一只红耳鹌
和危险的爱，那些荒凉，孤独
遥远的事物赋予你诗歌
在这样一个时代，这样一个地方
雾霾的风景正涌向我们
而你必须将它念出

布偶

油红漆的窗框
被雨淋，风吹日晒
如此平常的事物
她就在那里
刺目，散发危险的
气息，林中之豹
和一盆仙人球
窗台上，无人认领
她将她带回家
剥光了她的衣服
给她洗澡，梳头
她想看布偶
没穿衣服的身体



孤独的身体
有着深红鞭痕的身体
她在她耳边说话
要将她藏起来
放在一个无人找到的
地方，代替她
过另一种生活

室友

——给陈东东

入夜了，马路空荡荡
我们的手放在你的口袋里
腊八已过，海边吹来的风
让夜晚的山脚充满凉意
走路的时候，我们热爱交谈
像同处一个动物园的室友
让笑声不可抑制地
总在语言转换的那个机关
被你摸到，巫师的变形术
还有谁比你更精通此道？
言辞以及言辞的倒影
将散步的进行时
随着皮肤的温度升高
夜色更暗，诗再次
或者说，无时无刻



得以赋形，变格为完成时
我们更热衷抢注某个形状
像同处一个动物园的室友
许多时候，你的确更像
一只小松鼠，喜欢啃
一切果仁，脑袋的形状
它的尺寸和身体的比例
都比我们更适合栖居于
森林，可你坚持
归属“元首”的部落¹
并模仿我们的声音
它曾让一个南京人
哑然失笑——
如今，抢银行电影
依然是你的最爱
把猫宠坏的人也是你

系统故障

在谈论这个之前能否
将你从你身上解除就像
把马鞍从马身上拿下来
自我是一种不太先进的
处理器，它有时候妨碍你

1 | 元首，诗人所养之猫。



运行更高难度的任务
但有了它，我们能解决
生活上的基本问题
身体不太健康的时候
我们能够自行去医院
能够进行简单的贸易
购买日常生活用品
促进消费，并因此得到
某种多巴胺，那有益于
我们怀着一颗愉快的心
去接近异性，安排约会
并在酒精适度的作用下
为神复制它的序列号
开始谈论前让我们
先升级这个处理器
面对浴室里的镜子
重影是代码的运行
你拥抱自己像拥抱
陌生人，你感觉不到
爱，也感觉不到欲望
这个时候，让我们开始
谈论吧，爱是什么？
爱是一个人通向终极的必经之路
终极是什么？终极是神为你写的代码
如何爱一个人？帮助他抵达终极
那么，死亡又是什么？
死亡是系统的修复



诗是什么？
诗是系统的故障
诗是什么？
诗是系统的故障
诗是什么？
诗是系统的故障……

悔疚

乳白的骨瓷
从幼细的手腕跌落
水泥地板传来的回响
取消所有回响
无名指被鞭出一道
赤月峡谷

灰色的屋容纳着风暴
仿佛是星球的中心——
是她们命运的枢纽
必有什么隐藏在风暴中
让声音全部消失
哭泣的母亲，抚摸着她的手
蜈蚣穿过赤月峡谷

许多年后
曾被消音的一切



嘶嘶地响起——
那装了扩音器的悔改

墓园

——于长沙金陵墓园祭张枣后作

谁留下谁就述说离席的人
灰色的天空下
郊外墓园像一座松柏森然的
古罗马剧场
一张椅子落入了冬天
还没彻底告别
缓缓地攀爬上去，沉重的脚步
停顿时，不妨侧耳倾听
远去的飞鸟
再闭上眼睛去舔汉语的甜
噢，下雨了
雨点落在墓碑，花瓣
打湿了递过来的一支烟
只需一些低语的时刻
或者借你的目光凝视一株玉兰花树²
也许就回到了你尚未离席的
那一刻

■ 2 张枣生前喜欢玉兰花树，墓碑前后植有玉兰花树。



声音

它落在低处
城市边那条漆黑的河
周围的声音越来越高
打桩机，乌鸦飞向枯枝
沸腾的生活，污水汨汨
从管道流向我们的喉咙

你被一个声音带走
像无辜的气球
园里的兽在等候夜晚
白天使它们躁动
漆黑的河使它们躁动

你被一个声音带走
是那流水，腥味的人
所需要的一切

园里的兽在等候夜晚
是月亮洗刷这个世界
让它恢复到能被忍受的程度

操场

夏天是残忍的



毛发、皮肤、脂肪、血管
肌肉往一个方向正步
中岁³的礁石丛生
你感受到它们的多余
汗水缓缓地流向
即将插入心脏的尖刀
盘面整齐是最重要的——

操场上的人是一个零
操场上的人是一块橡皮

被无形的力扭成一种形状与体积
使你适宜运输、装置、列队，入库
它不知道你的梦境在现实之外
它不知道你这一生热爱恶作剧

雨被延迟，堆满空箱的操场
忽然响起了鸟鸣——

倒退

——纪念纪念

正演奏的序曲
戛然而止——从此

■ 3 即中年，转用自王维诗句“中岁颇好道”。



夜晚在倒退，装甲车在倒退
子弹在倒退，人群在倒退
寄往北京的信在倒退
我们紧握的手心上的汗珠在倒退
说出的词语在倒退
那些本该出生的孩子在倒退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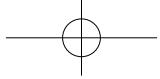
从此——
我的日子在倒退

我血中的暮色也是你的

晦暗之国已占有全境
铁蹄，马车，惊慌的嘶鸣
响彻四野，密集的鼓点振动
我的脏器，欲从那山崖一跃
晦暗之国已占有全境

尸横遍野的荒漠
落日已将我们包围
我血中的硝烟也是你的
这些骨头，肌肉，淋巴
眼膜，衰败的脏器——

为了树根生长



为了泉眼流水
为了飞鸟划过天空
为了泥土不再乌黑——

我血中的暮色也是你的



琴声(外9首)

袁永苹

这琴声就像他在抚摸我。
进入，进入那些糟糕和美好的日子。
相爱、争吵、离开、厮打。
狠心摔碎花瓶，
在彼此身体最下面挖出金子
和罪恶的泥土。这乐音，
此刻像是对于寒冷的偿还。
舞台上他和几年前一样，
沉默、寂静、缓慢地点着头。
他额头的光亮像是我们卧室的灯光，
——这一切像是丝毫没有匮乏，
一年以来，妻子、母亲和朋友。

新时代

我曾经多么像这个国度的年轻人，
演说——企图掌握真理。
当我行走在繁华街道、迷人商场，
看那些忽然涌进的日本人、美国人，



还有中东人——那些挎着印有
巨大英文字母的时髦背包客，
那些在周末拥挤在
商业圈里的男男女女，
我忽然驾驶船只，
航行到遥远的大海上面。
一切就像是一个遥远的梦境，
我曾经那么热爱我的青春时光，
而他们那么早地将我抛弃，
我像一个尼姑或者一个隐士，
我像一个男人，
我无数次企图进入内心的愿望，
在所有新城市的肌体前面
瘫倒成为一个轻微的波浪，
推我到人群的后方。

回忆

三十年后的一个傍晚，
在一栋漆黑的房子里，
在我婚后的第三年，
我在一个初秋的傍晚
嗅闻到煤炭的味道。
那是母亲摘回小菜园里的茄子
豆角和老黄瓜。
她漆黑的头发凌乱得



像一个被虐待的女人，
正抱着我们要过冬的鲜蔬，
那是她耕种一夏的果实。
如今，我在幽暗的房间里面，
等着时间的衰老，
想象着故乡的记忆，
首先是一种嗅觉，
然后是形象。
我嗅闻到秋季来临所带有的
恐惧和疼痛，就像
与丈夫争吵后
我在夜里疼痛的肺部
和心脏。

连接

是的，他此刻正在试图睡着，
就在我写下这首诗的时候，
他翻动了一下身体。
然后，像是要吞咽东西，
他弯曲的睫毛轻微抖动，
他稀疏的眉毛像是
一个丑陋的初生婴儿。
他裸露着巨大的鼻孔呼吸着——
这一切已经过去多久了，
他们在一起，从八月到今天下午，



阳光透过劣质塑钢窗的窗玻璃
照射进来，照在他平静的脸上，
爱把他们与世界隔离在
一个玻璃容器中，
然后通过记忆和阳光
宣布它的存活。
此刻，她的凝望迫使它苏醒，
将此刻与过去相互连接。

无题

夏天的树在早上八九点钟
围拢在挺拔的楼宇旁边。
碎片团团的新绿，
簇拥着疼痛
蔓延在诊疗室里面。
“别哭呀别哭！”
无所谓的疼像狗的嚎叫！
来吧！生命无非是在
在最小的房子里
摆放着坟墓的时钟。

收集

光照射住一个儿童玩具。



五色的小珠子排列，
空置。几分钟后，有红衣服的
小女孩和母亲，一岁。
海鸟般涌入，排列它们。
“红的黄的蓝的绿色红色黄色
呜呜——”
这些光隔离声音，像是遥远的海岸
在我眼前勾勒出苍白和遥远。
瞬间推送我向后，
声音虚幻遥远，毫无把握。
铃音进入，
心内悲哀被凝聚，
展开一片巨大的雪地。
敞开在童年的家里
父亲母亲妹妹，热气腾腾
“吃饭了，要吃饭了。孩子们。”
快抓住那只逃跑的海鸥，
快把大海聚拢在杯中。

刘丽

今天中午，站在十字路口
我需要吃一顿午餐时
脑中奇怪地想到你
你正在哭着，为了我。
豆大的泪珠不停地



从你的晶体中分泌。
我刚刚经过时，
春季办公大楼
慢慢流泻的积水，
滴在围栏里的草坪上。
你脸色微红，因哭泣
而擦着脸蛋，用袖头
这是农民的习惯。
妈妈，我们的记忆
像冰封的东北江面
碎冰茬子在春天被
刨子划开，爆破冰面
会裸露骚动的鱼群。
我们时常联系，但是
我不只三次不认识你。
你是谁？妈妈。
肥胖替代消瘦，妈妈。
而今，你与我还会
得到抱头痛哭的痛快吗？

马

在坚硬的冰面上站立着
一匹马，
看不到马，只看到马蹄。
一截马尾巴随风翻飞撕扯。



冰面光洁，上面留下
一块黑红的
动物内脏。那马
因无法站立而打滑，
深红色的内脏被马蹄
踩碎。碎块被碾碎。
此时，马，马呀
应该惊厥，
惊厥应该嘶吼，
应该吼，放出嘶鸣的哨音
应当划，划破冰面假装
的静寂，这伪装的神圣。
看不到，看不到悲鸣
只看到，只看到马尾
而马，马静静看
看这个独立宇宙
这个上帝和孩子的家
看这顿圣餐开始前的黎明。

白床

有人放置一张床，在野外。
在很多树木中间，床的上方直接可以见到太阳。
那是一张病床，白色床单白色金属床头
简洁普通廉价。
但是床上的褶皱是活的！



床上的褶皱不停地蠕动着
像是有人因为疼痛而不断蜷缩着身体。
这张床将观看者带入了一个回忆的时空
复原了一个时间，唤醒了一种疼痛的记忆
那些不断蠕动的褶皱，如果一条肉虫
在光的照耀下，悲哀地无声地嘶嚎
哭泣的声音十分巨大，乃至
无声。无声。

幻觉

当你与一个男人做爱时
你好像与三个男人在做爱。
当一个男人抚摸你时，
就像是三个男人同时在抚摸你。
当他们亲你，就像是一个人在亲你。
当他们爱你，就像是所有人都
遗忘你。



梅里(或森林的对应)(外5首)

高晓涛

如同从地狱的深渊向上
经历了造山、水蚀与石器时代
穿过螺钿与媒叶的轮回，现在
我们被置于这幽冥的林间

在水光闪烁的畔溪
各色报春花妖娆变异
渴望在我们及物的图谱上
列出队形，并给予恰当的言辞和命名

明月下，这些反复出现的形态、样式
如同模具：蕨的叶齿、青苔的细茸
在鸟的内羽上

冷杉的嫩枝：从深绿色海底吐露一段讯号

地梅捻开她的折扇
向上，左旋起枝形烛火
在暗若无明的溪畔



树衣：有掌心向上的，也有爬覆的
如凝结中的绿色乳酪，青苔滴洒垂落之姿；

一种无名树衣：细茸羽毛状的旋，一百次升起的梦。

伐木者敲击树杆
落进树瘤催眠的漩涡

只有在河流的声瀑里
鸟叫声中张紧的弦才松了下来
还是——如螺之耳回家了？

生火者剥下一方树皮，坐在树下躲雨，树的影子投在他的手上、脸上和心里。

冷杉密不漏雨。

冷杉：一次庄严的祭典，云的司仪，蝴蝶作为即逝者

在林中时有时无的光线里——

珍珠绢蝶：一对镶黑边的褐色眼睛
琉璃蛱蝶：黑色翅翼外缘一圈宝蓝色煤火
斐豹蛱蝶：鲜黄翅翼上的黑色眼翳

你探视、审查并俘获我们的心



（或者，让空旷的山林对应于满念的世界呢？）

樱草杜鹃细如少女之颈：

路人忽生思念亡人之心

雨雾中杜鹃撑开伞穗

远山暗若黑岩

绿鹦鹉旋起她的汉服

水柏枝，如珊瑚洲渚

天蚕蛾丝衣悉碎

眼蝶翼叶纷如互折之镜

鼠尾草蜷曲硕大的裙摆

深夜宿营在半山

看群星殒命于风之烈焰

——在万亿年前的热灰里

次日越过

金花满坡的山口

有鸦群助阵

——是亡灵！他们说

关闭碎花的耳朵



拧开雪瀑无言之银喉

我记得 / 我们共同
陷入这无声的轰鸣里
森林在拖垮我们的意志
——是自然在求证它内在的序列？

如同维吉尔引领诗人摆脱
豹、狮与母狼
我正陷于识念自结之网

我遍身松明 无法睁眼
雪 铺进我的额头
——我的感官难以支撑这舞台
白降落伞鼓起了风……

2016—2018，梅里—北京

第二小学操场

八月末，天黑前又有一刻的明亮

那时，雨燕
在樟木郁郁之冠与酩酊稠云间穿行
大角星，在暗郁之蓝和云影中喟叹



孩子们跳跃着，组织云阵和星图
恰如缝合、穿插之燕喜。

……一切，步向一个清晰的词句。然而

不觉中
蝙蝠出场
扭转了全部的感知

它们烟灵般飘移
察而不看

——整体的海浪。

2016，吉首

二月江边一棵黄果树

我不应取下这枚黄果

半裸少女跳入温泉
胸前闪映着冬麦的光——

毫不避讳我的目光。

我如贪着于树下凉荫的蛇



诗选 217

剥开果皮上的焰火。

2018，德钦

健牛和燕子

六月洪水漫过公路
一头健牛垂头的样子好像我父
一头高大母牛裸露双乳在街衢

七月一双燕子撞进客厅
雄燕从门飞脱 雌燕撞昏在窗
我轻握起她 那电颤好像梦中见到隔世亲人

顿时生灵之潮水涌彻毛孔：
鳞片、鸟羽、顶针、银齿、花红、柳绿、青毫、乌骨
我哭我不识此心由一而万之剧痛

2017

祭

一时我忙于虚构：
一早我们上街，汇成旋转的人流
燃烧松枝于炉膛



木刻作品，胡杰



倾倒酒汁于护法之杯

正午我们步入地下室
点起盏盏铜灯，不仅是为了
制造光明，我听到
邻人也在轻声、悄冥地召唤
吹拂词句于唇齿，我们

转动这虚妄之轮
犯触时忌 直至——
夕光晃漾 水波闪烁
经旗招展在看不见的风中

没有人、没有谁——敢说出
不是你、不是我——打哑谜

来护卫这羞愧难当的命运
只有逃亡者在异乡说着
卡珊德拉式预言——

我们已沦为物色之流
已无法唤醒
沉睡的死者！

有人在桌前陈设桃果——
它们的色香飘失、果肉塌陷
也有人摘花供佛？徒然！



徒然的美色、虚词、纪念日与叹息
徒然随你入于日没

25年，夜的黑提琴
滴滴沥青！你失重的音
是窒息。

我们——这些商人、处长、丈夫和妻子——
这些唯物
怎能捡拾虚幻：历史、生死、尊严和权利

我只有
心头一件事：让我
成为这些烟、这些灯油、这些烧焦的炭枝
这些黑手指抓起的酒杯
这些弹片无声碎裂

夜犬吠不停
何干尔事！

2014.6，拉萨



木鬼

——悼亡兄

摘槐的人

一头钻入倒悬在半空的大海

良久未还

急坏了树下的男孩。

葵盘的阵图上

镶着彩色的火焰

腹怀嗔怒的蜜蜂

提篮叫卖，甜美花蕊

你从倒悬之海

提出的花串

如水晶枝形吊灯

如一张糖吹的幻网

如吊金钟，它们

落

下

在

街

头。急坏了男孩

不如昨天随雨落

一整条街雷声轰鸣



一整条街镜花水月

不如明早随风落

蒂落如裁

半卷旧衣都是洗过补下

“母亲慎安”!

不如此刻落天桥

烟蒂、灰痰会一处

木木参天

看相师指中捉命

急坏树下男孩

上哪儿去寻摘槐人?

上哪儿去寻摘槐人?



论眼冒金星(外9首)

罗万象

论失望

1

青蛙已经不叫了
手机也没电了
那两个孙子还没有回来
我单手倒立着
研究着你的照片

2

我想我已经对现实不满
我已经快要戴上口罩

3

我曾经一动不动
我并不是一动不动
我不是不动而是不想不动
经历了这么多，已经没有人不动
我们就快要相互理解了，你不要动



4

所有的人都受益匪浅
在冬天！在蓝色的天安门！

5

除了你我谁都不能蒙蔽
但是你已经觉醒了，也胖了
你通过了海关，你让我难堪

6

啊这要怎么解释
警察在照相馆哭泣
啊你不要不听我解释
警察在警察局哭泣

7

啊我是不是要睡着了
我抚摸着你的困惑
我想起了一代拳王

2018.1.5

论眼冒金星

一楼洗衣店正在洗所有人的衣服
这不错，但有一个人没有衣服



还有一个人不是人
这种现象让我喘气，我不服气

我没有放弃生气的机会
我一口气跑到了甘肃
现在我什么都不想解释了

在一片蓝色的地毯上
当地人修理着所有的拖拉机

我滑着冰，思考着所有的问题

2018.1.14

合同法。译刘健、柳遇午诗各一首

借钱的人还不来今天算是白过了
我踩着薯片像在东北踩雪
我踩雪踩到牙疼

我还挺不愿意回家的我说
哥伦布也不想回家
他到处打听国家大事
他这么清高我看迟早要出事

如果宇宙是没有尽头的



哥白尼点燃一支烟
他说我还该不该相信政府

此刻我的内心是
是，几乎，也是，几乎是

此刻我就是个输入法
我是我没有办法的办法
我愿意尝试，啊是，我不是

2018.1.18

论小时工资

几条秋裤在街上走
走累了就把自己叠起来
我吃着爆米花看着他们走
我喝着冰凉的啤酒

一个城管在等我，在用力地跺脚
这没有用，他不知道宇宙的奥秘

没有人知道，没有人愿意尝试
秋裤自己走来走去，有的干脆跑起来
跑累了就跳进洗衣机，是自动洗衣机



诗选 227

那些还没有出生的人
不能理解这种悲伤：
我在钱包里找到了另一个钱包
我失去了整个宇宙

2018.1.27

奶牛

她一直在打他
她一开始是黑色的
然后变成蓝色的
最后她变成金色的
一小部分是红色的

他曾经是彩色的
现在是灰色的
但看起来好像是银色的

他不知道自己的名字
她一边打他一边吹口哨

然而她不会吹口哨
她也不会游泳
她哭起来就像一台洗衣机

2018.5.23



国际芹菜日

我藏在一瓶啤酒里看你
我看见了一些不应该看见的
也不应该说出来的
也不应该忘掉的
这和我想象的一模一样

我们来干一杯
今天，我理解了龙卷风
我也理解了毛衣

你用力地写着我的名字
然而你不会写字
你哭起来就像两台洗衣机

2018.5.26

机长不在家

贝克和贝利在长坂坡坐下来
喝着陈醋，聊起了电影：
电影是一种透明的东西
很薄，嚼起来会发光
有一种房间里在下雨的感觉
这实在令人难忘：



当你敲门，里面传出鸟叫声
所有的洗衣机都停止了转动

2018.6.6

给一条狗打电话

今天到处都是黑的
是黑狗那种黑

我躲在冰箱里看雪
忘了开灯

下午，路过邮局
一个女人长得像钱

为什么不能像舔奶油那样
舔一个想法

为什么？我也在想为什么
我正在捏一个柠檬
就像捏所有人的脸

2018.6.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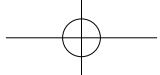
在良渚看海

有个人正在往海里倒洗衣粉
可能是黑色的洗衣粉
也可能是粉红色的
这有点像我的耳鸣：
可能我从没有过耳鸣
我只想擦干净镜子上的水雾
擦，擦擦，擦擦擦
我看见一个人
在用力地擦着镜子
他只想擦干净一面镜子
他听见了海的叫声

2018.6.29

变蛋。七

天亮之前我听见一些鸟在叫
好像是在说它们没有钱
不但没有零钱，连假钱都没有
这还挺特别的，我感动了
我打开窗户，和它们聊了一会儿极简主义
我似乎明白了风是怎么回事
也体会到了塑料袋理性的本能
你看，如果有两个塑料袋



诗选 231

一个是深蓝色的，在树枝上抖动
另一个是透明的，装满了其他的塑料袋
哪一个更令人难堪，更让人趋向于觉醒？

2018.7.13



我不想成熟的事情(外 10 首)

孙秋臣

我不想成熟的事情

我不会对着一盘散沙说：现在
你们给我分成两列

一列去做什么
去建筑房屋

一列去做什么
会参与冶炼吗

事物之初自有主张
如果能使得自由

我不想成熟的事情
不站在沙子的前面指手画脚

2013.3.22，于北京



邻人从我门口经过

邻人从我门口经过
他就会知道
我一整日听一支歌
除了灯盏微弱，她无声无息

如果他恰逢贴耳而过
会听到房间里仿佛有雨
停下趑趄的步履
还能仔细分辨雨的颜色

一个在案上煮鱼的男人
停止在这个世界的摆动
隔着绿色的窗棂
我们在海滩漫步
各自行走一半
在雨中，你隔着灯盏窥我

2016.1.10，于北京



木刻作品，胡杰



房间

我为我的乡间生活，
使用了一些想象：
把一个毫不相干的人，
变得丰富，有道理。

我将饮酒，右手擎一只酒杯。
空杯时续满，有时擎一整瓶。
窥望父亲步行去他的校园，
写作时独饮：啊哈——
看我醉酒时的可笑神态，
真的爱上，并大量地呕吐。

如果不仅仅为了标新立异，
我也需要点上一根烟。
我的妈妈，她今天不在家，
躲在厕所里偷偷来上一根。
在酒杯中熄灭，为了夜晚，
我还将要豪饮下去——

不要诧异，大多时间，
我都枯坐在一把木椅，
守着一盏灯，为了展示——
我有时也是一整个宇宙，
把它比作星辰，到了深夜，
环绕房间，又被天明熄灭。



我会希望我睡在长桌上，伏案。
第二日，我的兄弟会偷偷早起，
踱过菜园中绿韭的露水，
把多余的一朵花剪来给我，
花在蓝色花瓶，而我还在熟睡。

2016.3.23，于北京

我将渐渐不谙等待的要义

我想把诗写在伯克利，
然而，伯克利在哪里？
那就把诗写在米沃什
在伯克利写作的房间里，
我唯一能联系上的名字——

如果我知道伯克利在美国，
那么我还想把诗写在纽约，
纽约有多大，诗就有多大，
哦，事实上，我并不敢保证——

大都会永远不熄灭的灯，
不会遇见一条唐人街，
更不会遇见一首
来自中国聊城的诗，



而我有决心，把诗写在伯克利——

2017.3.28，于聊城

问题是

问题是
读书不再有益，
写诗，再无快感，
所有的低语，
都已经完成了吗？
对话未能投于它的星宿，
反倒迎来了次次雷击。

2017.3.31，于聊城

从梦中眺望

蚂蚁越来越大，
高过七楼，
将我蔑于足下。

孩子们蹲在楼角里，
谈论着关于蚂蚁的话题，
多么有趣而热闹啊。



那是在一个午后，
我既不过问，也不午睡，
听力分外发达——

2017.4.16，于聊城

月牙

乡下的院落，
似乎有一种平均律，
比如，到了黄昏，
会看到一只燕子
真的落在电线杆，
天光剩一点，
还瞧得清楚呢。
稍后就天黑了，
又一次领教
什么叫作“真的黑”，
繁忙的农人，
要停掉耕作，
把沉放的小女，
从土坑中捞出。
从黑色杏叶望过去，
越过燕子的飞离，
月牙那么细，那么低，
四月槐含苞的香腻，



搭在房檐的一角，
仿佛一条安静的蛇，
真的变得可以触摸。

2017.4.28，于聊城

白鹭

走了几十步，才发觉有雨，
不想返身，配备雨具，
一生会有很多次不觉，
白鹭沿着潮湿的岸，游荡，
我也看天色，它低头，看见涟漪。

2018.1.16，于杭州

在公交车上

热气扑满玻璃，
抄写一两行诗，
等它被呼吸抹平。
雪下一整天，
不可能干枯的，
开辟几个生字，
只限少数人围观——

2018.1.25，于杭州



“储存墨水的兽角与羊皮纸”¹

雪下过了很多天之后，
依然很鲜艳，我还是
拿它们来做小雪人，
因为做得过于漂亮，
我仿佛掌握了生财之道：
怎么储存一个雪人，
用叶子还是羊皮纸进行打包，
你使用多么小巧的剪刀，
剪开我寄你的信笺，或拆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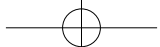
2018.2.3，于杭州

如果世上有多少年轻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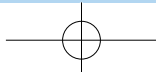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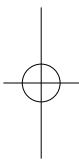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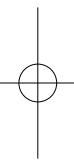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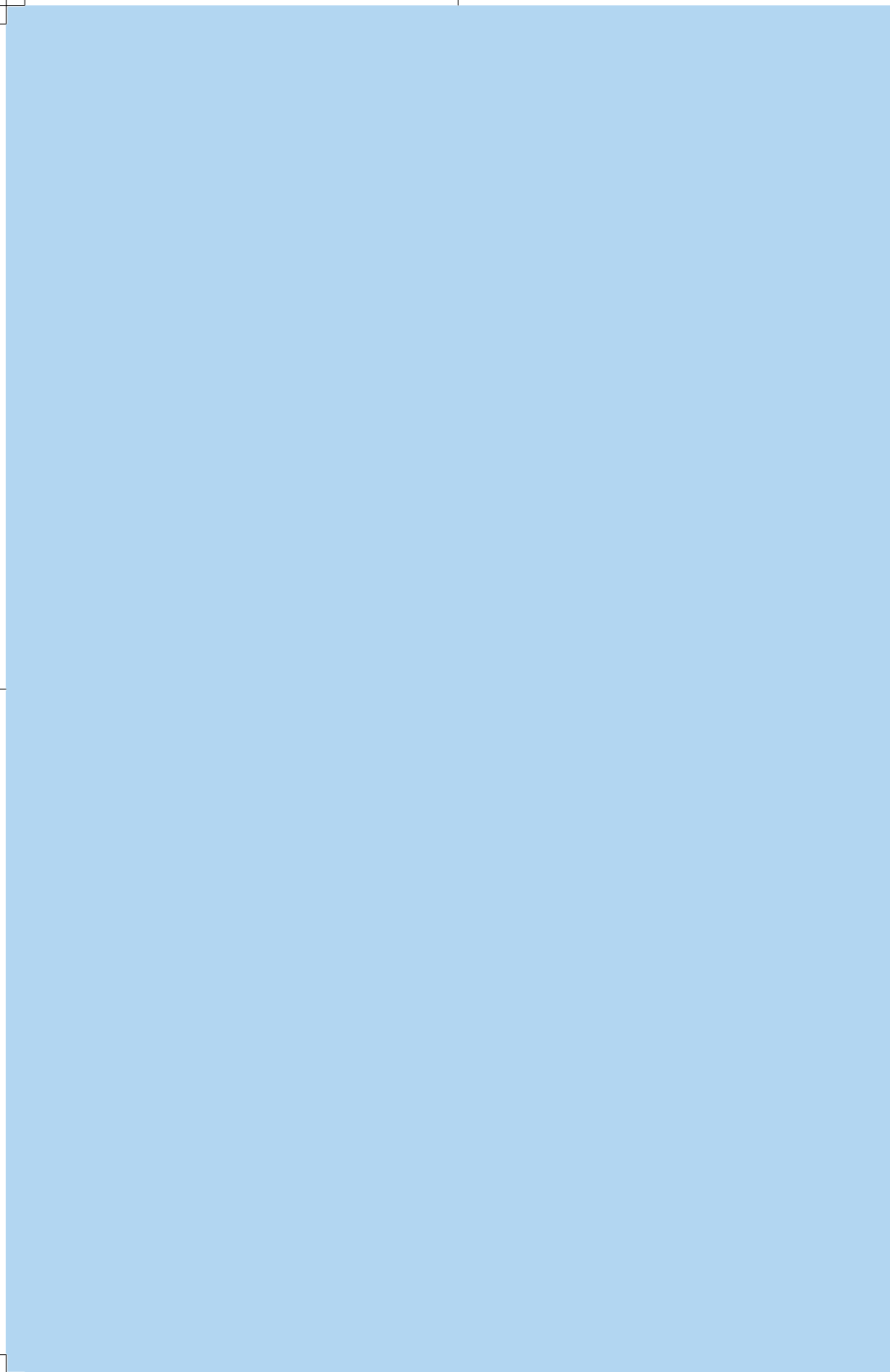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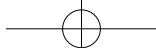
如果世上有多少年轻人，
就让他们永远年轻，
使用“阳光猛烈”的啤酒垫，
把不装腔作势的酒杯打翻，
我们还不儒雅，还想咒骂，
让酒流满一地，割开牵绊的
缆绳，是筋骨，才艺和怒吼，
不是泡沫，汨汨地涌出——

2018.4.19，于杭州

■ 1 题目来自博尔赫斯小说集中的句子。



随笔





龙城山鬼

孔捷生

闻道生在苏州，穿在杭州，吃在广州，死在柳州。我的外祖父正是死于柳州，敛葬他的上好“柳木”棺槨早已化为尘土。

我从未见过外祖父，他去世十一年后我才出生，我对外祖父的全部印象就是一个石胎青花瓷骨灰罐，在外婆家厅堂供奉。我是在外婆家长大的，记得一年中只在忌日、清明和大年初一这些日子，那尊静穆的青花瓷罐才被唤醒。它隔着袅袅香烟端详外婆、子女和他生前无缘得见的一群孙辈。我依稀记得自己是给外祖父上过香的，只是少时不知青花罐里装着怎样的故事，那竟是一个大时代的灰烬碎片。

到我稍长大些，也只知外祖父是国军抗战烈士。外婆含辛茹苦带大了五个遗孤，这三女二子注定要在另一个朝代活下去。在重新编撰的崭新史页中，抗日疆场战死的国军将士虽不列入阶级另册，却也无光荣可言。所以我母亲及她的妹妹和弟弟甚少提起父亲往事，长辈们偶有只言片语，于我都难以串联成完整段落。

才读初中便逢“文革”的我，注定要在动乱中蜕去少年的蝉翼。革命狂飙夷平了无数事物，外婆家的祭祀也停了。关于外祖父往事，长辈们益发沉默，我印象最强烈的，就是记得母亲一次提起外祖父时说，“如果他不是抗战牺牲，我们的日子更难捱。”母亲语毕就下泪了。

十五岁那年我离开外婆家开始知青生涯，返城时廿岁出头，青春碎片却已掩埋在五指山热带雨林里，从手到心都结出硬茧。那个阴沉年代已时日无多，我彷彿听到历史在窸窣翻页。不久天下斗转星移，外祖



父的身世轶事不再是禁忌。此时我才知道外祖父是国军上校，在柳州殉国。

后“文革”曾有一个特别时段，我就在这个闪烁理想星火的年代成了作家，总觉得自己所见所思都写不完，无暇追寻外祖父弥漫着战火烟尘的故事。直到历史又猝然转向，我的命运之舟已漂向河道另一端。以前觉得熟悉的渐变得遥远，原来觉得陌生的却影影绰绰拉近，如同宿命纽带把我牵到从未到过的柳州。柳江日夜流淌，瑶埠古镇掩映于蟠龙山影之中，这是抗战时四战区司令部所在地，外祖父就在此捐躯。

家族在柳州留下的雪泥鸿爪，还不止外祖父的忠烈故事。1943年，四战区司令长官张发奎将军将一群烈士子女接到柳州，母亲被留置在距司令部八华里的中正小学教书。此时我血脉源头的另一端也蜿蜒到柳州来了——我父亲辗转到了窑埠古镇教小学，他们还将经过许多烽火年代的磨难才得以结合，而我的降生则更在下一个朝代。

1944年11月桂柳会战，桂林柳州相继失守，十八岁的母亲带着一群小学生爬山涉水逃到贵州惠水，宛如电影《黄石的孩子》(The Children of Huang Shi ; 又译《战火逃城》)之情节。日寇追至贵州独山，母亲和学生又转徙安顺，柳州回不去了。而我外祖父的骸骨依然埋在窑埠镇陵墓中，直至1948年，我母亲才重回柳州将父亲骸骨带回。

如今祖国于我只是遥远怀想，而在外祖父来说却是他的全部，是山河井邑和骨肉亲人的存亡，于是使我有了穿越时光隧道去认识他那个时代的冲动。

从田埂走出来的大学生

1900年，外祖父叶博融和充满动荡的新世纪一同诞生，这注定了他生命的短促。

外祖父家乡台山古称新宁，和新会、开平、恩平合称四邑。这里与



史上厓门海战处傍近，南宋十万军民投海殉国，其中有些幸存者留在四邑生息，其中以台山和新会为多。我不晓得叶姓这一族是否南宋遗民，反正叶姓在台山是枝叶稀零的小姓。然而有一行赤脚足迹走过叶姓顺水村的弯窄田埂，一直走入燕京大学，他就是外祖父。

顺水村是穷山恶水。外祖父出身寒门，他父亲是教乡村私塾的读书人，不幸染有吸鸦片恶习，祖业只有几分山岗旱田，只能担水浇地种点番薯瓜菜。外祖父有两个兄长两个姐姐，吸大烟的私塾先生没本事养家，外祖父的两个兄长早早就到美国谋生。

台山成为著名侨乡，源自近代史特别的一章——十九世纪中期北美旧金山和温哥华先后发现金矿。中介公司签约大批华工赴北美淘金，包食宿和预付安家费，但要靠血汗工钱偿还，这种劳工契约被称为“卖猪仔”。后来美国修建横贯东西的大铁路，引进更多华工，他们主要来自台山。

外祖父从吸鸦片的父亲那里承袭的惟一良性基因是读书。作为这一门的留守男丁，外祖父耕读不倦，然而凭那几分山岗瘦田实在活得艰难。外祖父喝着稀可鉴人的番薯粥完成了学业。他到台城报考大学是赤脚穿过田埂走去的。其时叶姓上房对他颇为嘉许，便借一枚银元给他买鞋买新衫赴考。结果外祖父被燕京大学录取。他上京入学，不知道火车进入哪个省的地界，他才舍得穿新衫。

外祖父在北平读书的轶事，后人都不甚清楚，只有外婆是家族记忆传承的枢纽。然而我外婆嫁入叶家，已是外祖父学成返乡之后，此前诸事外婆亦所知不多。及至我这辈人开始有记忆，被誉为“东方哈佛”的燕京大学已被拆分、肢解、易名，连同校训“因真理，得自由，以服务”（Freedom Through Truth For Service）亦在动荡的运动斗争中彻底湮灭。

1925年，外婆由家长做主嫁到顺水村，行的是新式婚礼。她在炮仗声中步入叶家，适逢门前凤凰木花开如火，金红花瓣和炮仗纸屑纷纷落满外婆双肩，这是叶家祖屋最华美的瞬间。外婆是知书识墨的民国女



性，很多年后孙辈翻开家族相册，看到外婆最早的照片，是白衣黑裙蓄五四学生短发的女子，她的端庄容貌和气质照亮了叶家的寒门冷灶。

外婆来自富庶人家，父亲是归国华侨，在台山有田有地，在广州也有生意和几处房产。幸福的家庭都是相似的，不幸的家庭各有各的不幸。外婆约莫八岁时生母去世，父亲续弦，后母对前面五个孩子很凉薄。外婆一母同胞五兄弟姐妹，大哥在广州岭南大学读书，二哥移民美国纽约，外婆和妹妹下面还有一个幼弟，后来在上海沪光大学读书，八一三事变时殁于战乱。总之外婆童年并无快乐可言，幸得长兄怜爱把她接到广州上学。外婆在路德女子教会中学读了初中，此时父亲和续弦妻子迁来广州，后母不愿见到她，父亲便责令她回乡。

外婆回到台山教小学，到父命指婚那年她二十岁。已失母爱的外婆其实也缺父爱，父亲留给她的印象只有刻板和严苛，但他的选婿标准不论贫富只论学历。外婆和妹妹两人都分别被指配嫁给大学生。嫁到叶家，外婆开始了一生中最幸福的时光。

外祖父从校长司徒雷登手中接过燕京大学法学院毕业证书，这个从田埂走来的青年已成为社会栋梁。读书既可改变寒门子弟的命运，又赋予他们担负天下兴亡的使命，如同南宋最后的精英在厓山蹈海，鼎镬与狂涛不改其志。几十年后，外祖父的精神血脉在我身上得到传承，这就是宿命。

外祖父和外婆成婚次年，我母亲出生，未几外祖父被台山师范聘为校长。台山师范历史悠久，即建立于明朝万历四十年（1612年）的宁阳书院。明清两朝出过很多进士、举人、贡生。1904年新宁改名为台山，1913年宁阳书院改称台山师范。侨乡得风气之先大兴新学，但民间办学素为中国传统，台山师范为华侨捐资，乡绅和宗法树大根深，校董都是耆宿乡绅，出钱多的族姓话语权就大。叶姓在台山却是小姓，民间社会为维系稳定，其草根自治常有别样考量。

农耕民族传下来祖产并非都是恩物，尤其十九世纪与二十世纪之交



是中国近代与现代的分水岭，社会新旧杂陈。外祖父的燕京大学背景又逢新文化运动风云涌动。他任校长约两年，不耐于各族姓之间的纵横捭阖，便离职远赴美国游学，住在旧金山他长兄家里。直到我浮浮海外，仍得到这一房后代的热心扶助，血缘纽带和乡邑情结是一脉悠久的华夏文化。我母亲年已七旬才移居旧金山，在唐人街还不时遇到乡亲和白发苍苍的台师校友打招呼：“你就是叶君略（外祖父的字）的女儿？”连我母亲都不甚知道的事，在遥远彼岸却有记忆承载者，可惜他们如今都凋谢了。

游学归来的外祖父胸襟豁然开阔，他抛开种种羁绊搬到省城。倍感欣悦的是外婆，这时我二姨已降生，已育有两女的外婆宛如回到穿五四学生装的少女时光，她的生命绽放出华彩。外祖父应聘进入广州市政府工作，那是陈济棠主政的黄金时代。中山纪念堂、海珠桥、爱群大厦等著名地标纷纷落成。广州百业兴旺，教育昌荣，外祖父也在中山大学兼课教学。我的三姨和大舅舅都在广州出生，孰料叶家太平日子已近尾声。

1935年外祖父调任琼崖绥靖公署专员，外婆携子女到海口住了半年。外祖父领着孩子们下海嬉水，一起去看马戏班演出，这是我母亲和二姨对海口的仅有印象。孩子容易记住最幸福的时光，而大人们刻骨铭心的则是别种记忆。这年日寇已越过长城并推动“华北自治”。同在这年，电影《风云女儿》上演，主题曲《义勇军进行曲》唱响长城内外。我童稚时听外婆哼过的歌，除了“打倒列强，除军阀”的《北伐军歌》，就是电影主题曲《义勇军进行曲》。我母亲降生那年正值国民政府北伐，我相信这两首歌刻录着外婆最难磨灭的人生片断。

当我挥别知青生涯离开海南岛，带着烙印和蚀痕返城。那个时代强行灌录进脑际的铿锵歌曲及其话语，正是要花双倍光阴去磨洗掉的。我却完全不晓得，外祖父也曾在这块蕉风椰雨的热土印下足迹。

外祖父在琼崖大半年，又被调回广州市政府。我母亲记得那时家



中装了电话，她还记得父亲有几位过从甚密的台山籍朋友，他们年纪相近，都在北京读过大学。其中麦朝枢（北京大学毕业，后任广东省建设委员会主任、上海社会局局长、四战区长官司令部中将秘书长）和叶家关系最深。此外还有梁岱（陆军大学将官班毕业，后为十九路军副团长，参加过淞沪抗战和南京保卫战），陈剑如（北京法政学院毕业，先后任广州市政府主任秘书、立法院立委、南京社会局局长）也是外祖父的同乡兼朋友；他们都是民国俊彦，却是上个朝代的人物，其风云故事在我的记忆之外。

我也曾是另一时代的俊彦，时间跨度却仅得十年，便选择自我放逐。想起外祖父从燕京大学毕业直到捐躯，“因真理，得自由，以服务”也不过十年多一点。这令我感悟，生命价值不是用长短来丈量的。

大时代的血海萍踪

如果记忆是一条绳，总有些绳结特别坚牢和硕大，那是国民记忆，由无数个人记忆绞结而成。

1937年七七事变，中国陷入了一场浩大的民族战争。和无数同胞一样，外祖父及整个家庭的命运都卷入狂涛。广州抗战史由血与火的大轰炸开篇。从1937年8月起，广州遭受长达十四个月的空袭，轰炸密度仅次于后来的重庆。呼啸而来的日军机群滥炸闹市与民居，中山纪念堂、爱群大厦、永安堂等建筑，因日机留作地标识别而得以仅存。在轰炸达到最饱和的1938年5、6月间，广州满城尸骸瓦砾。存留后世的历史影片与图集，见证了大轰炸的惨烈，最广角的一帧照片是从珠江南岸遥拍过去，整座城市翻腾着烟柱，如“龙吸水”般上接苍穹——这是国家存亡的写照。

外婆娘家在广州百灵路的房子炸塌了半边。十五年后我出生于这幢战后修葺的砖木老屋。稚时我和哥哥在阁楼玩躲猫猫，捉小金蜂和“黍



米公公”(一种昆虫)放入小瓶养来玩。老屋每道砖缝都镶嵌着童年和骚动的少年记忆。那时的我却不知道砌在其中的烽火痕迹，而这些悲怆歌哭距我不过十五年而已。历史翻页太急促和猛厉，长辈忙于顺应新时代，无暇和小孩讲陈年旧事。我读完小学和一年初中“文革”便来了，及至我离开这房子远行当知青，就算听过家史一鳞半爪，但人都未长成就踉跄走进另一个狂暴年代，家族记忆太遥远了。我十五岁的人生没有往事，只有眼前一片茫然。二十世纪中国两大劫难，我只经历了后一次，如今这幢房子已不复存在，连同它所记录收藏的种种痕迹都被推到时光隧道的远端。

却说广州遭轰炸后，外婆便带着四个孩子逃难回乡下。叶家清贫，无枝可依，顺水村回不去了。台山也遭日寇多番轰炸，只缘这里有一条华侨出资修建的新宁铁路。外婆与孩子们在距台城十几华里的那金镇草草安顿，出身殷实之外的外婆开始以咸虾酱和菜叶粥度日。家国艰危逼出来的坚强贞毅如风中之烛，照亮了外婆往后的大半生。

外祖父是国民政府公职人员，他没有随家逃难，而是转赴珠海抗日，那是打响华南抗战第一枪的前线。日寇于1938年2月登陆珠海，遭到唐家湾守备队顽强阻击。1938年10月广州沦陷，外祖父仍在唐家湾一线打游击，那是晚清与民国名人唐廷枢(洋务运动代表人物)、唐绍仪(中华民国首任总理)、唐国安(清华大学首任校长)的故乡。外祖父这段抗战史是家族叙事的空白，外婆只记得当初劝阻过他去打游击，未果。外婆在那金镇生下小儿子(我称为细舅父)，外祖父曾从唐家湾回家个把月，他没和外婆言及战事，旋又消失，彷彿遁入珠江三角洲的青纱帐，茂密蔗林在湿润南风中挥舞着锋利蔗叶，如同寒芒闪烁的刀丛，隔断了他的音讯。直至1939年外祖父重新露面，已是四战区上校军官，硝烟改造了他的容貌与气质，眉宇间书卷气化为果毅与干练，并凝成我母亲最后的记忆。

外祖父足迹的转徙和战局消长密不可分。日寇进攻华南乃因战时



物资输入只剩下广东口岸，而粤军精锐已抽调投入武汉会战。广州沦陷和粤汉铁路被日军封锁，又使得武汉保卫战失去意义。国军撤出武汉三镇，日军也后继乏力，抗战进入相持阶段。各大战区也重新调整，从武汉会战撤下来的张发奎将军接替何应钦任四战区司令长官，主掌两广军政。如果说张发奎影响了我们整个家族的命运，那么前面提到的台山人麦朝枢则是其中关键人物。

我小时候没有听家人说过张发奎和麦朝枢，“文革”后却常听提起。父母私下习惯称呼张发奎的绰号“大王”，因为他的签名之奎字，看去就像大王二字。外婆则习惯称麦朝枢为麦仲衡。麦朝枢字仲衡，曾任“铁军”第四军政治部主任。张发奎接掌四战区即委任麦为长官司司令部秘书长。麦朝枢和外祖父交情甚笃，又举荐他任四战区政治部专员。

燕京大学栽培出来的外祖父有何学识，我们这群孙辈毫无认知，却可从麦朝枢那里延伸出想象。他和外祖父一样是投笔从戎的文人，先后担任过国立广东大学秘书长和上海交通大学教务长。麦朝枢是“第三党”中人，属国民党中邓演达、黄琪翔、章伯钧们那一脉，知名党人还有周谷城、陆小曼（徐志摩妻子）、杨杏佛等。麦朝枢是该党中坚，曾任十九路军反蒋抗日的“福建人民革命政府”秘书。及至国府败走台湾，留在大陆的麦朝枢进了人民文学出版社古典部工作，写过《元遗山诗集笺注》、《李白的经济来源》、《大时代中的印度》等著作。他对李白身世考证，被郭沫若承袭并衍生出李白出生于中亚吉尔吉斯碎叶城的结论。

及至1957这个凶年降临，在劫难逃的麦朝枢被打成右派。如果外祖父活到1949年后，遭遇又当如何？不知道，只能推断外祖父和麦朝枢惺惺相惜，他们都是民国文化精英——如果不是政治精英的话。然而国难当头，他们都弃文从武成为卫国军人，如同士人的伟大先辈颜杲卿、文天祥、史可法……这碧血斑斑的历史卷轴俨然一脉中华道统。

外祖父1939年已到韶关四战区司令部，并参加了第二次粤北会战。日寇欲进犯韶关打通粤汉铁路，国军苦战一月余击退日军。我母



亲记得大约在这时候，外祖父被任命为台山、开平、恩平三县的国民政府公署特派专员并回乡视察。母亲当时刚进台山培英中学读初中，外祖父到校训话劝学和宣讲抗日，我母亲在列，却因营养不良昏倒操场。那是外祖父最后一次和全家团聚，我母亲至今有愧于心，父亲留给她的最后形象是如此高大凛然，而她留给父亲的最后印象竟是如此弱不禁风。我想，母亲其后在战乱中超乎年龄的坚毅勇敢，在湘桂大撤退时带领小学生在黑黝黝的群山中夜奔，既来自血脉遗传，亦是她对亡父的精神献祭。

我发现，家族中几辈人面对大时代，在生死间不容发之际，都有一种近似的姿态，如同微末萤火飞向无边黑夜，哪怕寒露打湿它的薄翅，吞噬它的微光，却留下飞翔的姿态，挣扎着擦出生命的亮度。

人生自古谁无死

有一条河流我从未涉过，却饮过它的水。我赴海南岛之前，先在广东西江水乡插队两年，西江上游主要水源来自柳江。自从晓得外祖父的故事，柳江便注入我的梦境，遥远，画面模糊。它的波声却不歇地拍打着一座古镇，此为外祖父生命轨迹的终点。

战局演变又一次改变外祖父命运的方位。上海广州先后沦陷，战争物资只得通过法国管治的越南运入广西。为掐断中国的生命线越桂铁路，日本参谋本部将关东军第五师团南调，1939年11月从海南岛三亚登船，于广西钦州湾登陆。桂南会战中血战昆仑关，中国军队先胜后挫，张发奎将军受命于危难之际，四战区司令部迁往柳州。

我未到过柳州，只是在柳宗元诗文里知道盛唐时划为龙城郡，中唐定名柳州，别称龙城。我当年对柳州的认知全部来自柳宗元的“惊风乱飐芙蓉水，密雨斜侵薜荔墙……”这些优美意象如同百越山川的热风，拂动着文学少年的心。



儿时读书是先知柳宗元而后才知永贞革新、二王八司马，这些历史符号又强化了我的想象，仿佛看见远贬天末的柳宗元俯仰天风江涛，写下传诵千古的《登柳州城楼寄漳汀封连四州》。公元819年(唐宪宗元和十四年)长年贬谪的柳宗元死于柳州刺史任上，卒年四十七岁。公元1941年6月我外祖父在柳州殉国，卒年四十一岁，他没有留下只言片语。

1940年的柳州是华南政治、军事、文化重镇。因滇黔公路全线贯通，运输量日增，日军占领南宁已失去战略意义。敌寇在四战区国军的压迫下分路撤出，南宁龙州钦州相继收复，广西全境战火平息。

抗战年间大批流亡者进入柳州，百川融汇改变了柳江的水文，这座古城涌起继柳宗元之后的又一波文化潮。巴金、田汉、夏衍、马思聪、徐悲鸿、蔡楚生、欧阳倩予、金山、王莹、焦菊隐、马师曾都在此留下足迹。从戏台至街头，都洋溢着《救亡进行曲》《长城谣》《旗正飘飘》《松花江上》《流亡三部曲》《伟大的民团》《绥远组曲》和《黄河大合唱》的歌声。越南胡志明曾监禁在柳州蟠龙山，被国民政府释放后仍居此城。广州沦陷，韩国临时政府亦迁来柳州，后虽迁移重庆，但此地留下很多韩国流亡者和抗日团体。

四战区聚集了众多国共人才，蒋光鼐、余汉谋、李汉魂、吴奇伟、欧震等粤系将领都在张发奎麾下。但张不太过问桂系军队的事，正如他不太在意司令部里共产党的隐形存在。周恩来指示成立的“特别支部”在四战区司令部很活跃。张发奎的上校侍卫秘书左洪涛及何家槐、刘田夫、孙慎、杨应彬、吉联抗等都是“特支”成员，《大刀进行曲》的作者麦新也被吸纳入党。第四战区前后两任参谋长吴石、陈宝仓后来都成了中共秘密党员。这两个人对国共来说都是奇特人物。吴石中将、陈宝仓中将于1950年在台湾被军事法庭处决。

张发奎谈不上喜欢共产党，一如他不喜欢中央系的人。皖南事变后，叶挺被关押桂林，张发奎对这老部下颇为照顾，还请叶挺到柳州



司令部住了几天。当时“特支”成员多在司令部长官部活动。外祖父在政治部任上校专员，政治部里有复兴社的人，也有共产党人，如钟敬文（民俗学家）、司马文森（作家）、黄新波（版画家）、郁风（郁达夫侄女，黄苗子之妻），只是他们的身份并不为外间所知。

1940年的柳州，还有另一缕脉络和我未来人生有关联。中共地下“特支”书记、长官部少校孙慎，是海峡两岸传唱至今的抗战歌曲《救亡进行曲》的作曲者。自五十年代起一直在音乐界，很多年后他成了我岳父。如今他已是百岁老寿星。

四战区司令部设在瑶埠古镇，这里聚居汉瑶苗壮等多个民族。柳宗元《柳州峒氓》诗句“青箬裹盐归峒客，绿荷包饭趁墟人。鹅毛御腊缝山罽，鸡骨占年拜水神。”写的就是此处的人文风貌。瑶埠古镇位于柳江东岸，蟠龙山影投落一江碧波，宛如柳诗意境。一千一百多年后，古镇蜿蜒的青石板路印下了外祖父和我母亲的足迹，一直延伸到柳州那条咿呀摇荡的浮桥……又是几十年过去，继承他们心志的我所选择的路，却难再通往那里。

蟠龙山是外祖父捐躯之处，瑶埠古镇是他埋骨之地。柳州与桂林为同一地貌构造，多奇山奇石。蟠龙山离瑶埠古镇不到两华里，蓊郁林木遮掩着众多溶洞，四战区军政部军火库就掩蔽于其中一个大溶洞里，中校库长是何应钦之侄。1941年6月，柳州阴雨连绵，库存炸药炮弹受潮，溶洞飘出烟缕。张发奎连日派人查询，还亲自到军火库察看，但何库长坚称没有险情，却悄悄把家眷移走。

6月最后一天，受潮军火猝发惊天动地大爆炸，横飞山石雨点般溅落柳江！此刻疏于职守的库长并不在其位。一时间瑶埠镇大乱，外祖父从司令部赶到现场，爆炸滚雷般连续不断，但见人仰马翻，弹片横飞。冒死不退的外祖父指挥军民疏散，直至一波地动山摇的爆炸导致山体滑坡，外祖父颅骨被飞进岩石击穿，脑浆溢出。十二名殉难官兵中官阶最高就是外祖父。事发后幸存者都记得外祖父屹立于硝烟中的身影，说若



非这位军官临危不惧指挥疏散，死难人数将不堪设想。

蓦然回眸我的成长经历，那是充斥滥情话语的年代，所有英雄都被演义化。那时的我或会觉得，只有疆场上马革裹尸、刑场上慷慨赴死才堪称烈士。随着阅世愈深，始知保家卫国的终极意义，不在土地山河，更不在某个主义某个政权，而在于人的生命。

却说时在重庆任大本营总参谋长的何应钦接通报，即下令将库长押送军政部军法司法办。张发奎拒绝交人，而将库长绑赴事故现场就地军法处决。四战区为十二名殉难官兵建了纪念碑，张发奎亲笔题字。改朝换代后此碑已湮灭不存，然而“破额山前碧玉流，骚人遥驻木兰舟”，柳宗元脍炙人口的名句完美诠释着长逝与永生的意义，茼葱的蟠龙山和柳江长流的碧水就是烈士不朽的纪念碑。

外祖父仅用四十一年就走完他壮烈的一生，他的后辈却要走更长更崎岖的人生之路。四战区司令部的通知公函送到时，母亲还在培英中学上课，放学回家看到我外婆哭昏在地。整个家庭的命运撕裂了，一群孤儿寡母的未来如同飘絮，随着整个民族的晦暗命运载浮载沉。

国难深重下的破碎家庭

我与民国隔着一个朝代，对民国士人之节操情怀更是隔膜。却不知道，总有一些遗传密码输入我的血脉。如同柳宗元笔下“鸡骨占年”的古老问卜仪式，摇响竹筒，鸡骨迸落，揭示出不可逆的天命。

外祖父牺牲后，四战区用铁皮公文箱寄回他的遗物，里面仅有换洗衣服和书刊，竟无分文。国家正值艰难时世，国民政府仅能发给一千圆法币抚恤金。我外婆并非寒门出身，此时却表现出中华女性的坚忍，她摆摊卖估衣及挑担沿街叫卖番薯芋头，以维系一家生计。

二十世纪八十年代，我曾到母系故乡台山寻根。那时在老旧骑楼下尚见得到蒸芋头和卖番薯糖水的摊档，氤氲蒸汽中我仿佛看到了外婆的



愁苦岁月，那是重轭之下坚忍前行的四万万同胞的缩影。

据我母亲回忆，当时四战区司令部寄来的烈士遗物公文箱里，还有一封秘书长麦朝枢的私人信函，除了敦请我外婆节哀，还说到有难处可以找他。然而外婆没有开过口，直至我母亲读到初二，妹妹和弟弟们都在读小学，外婆供学实在难以为继，才有台山教会人士致信麦朝枢。张发奎得知后即由司令部发公函，安排我母亲三姐妹和大弟弟到韶关志锐中学(含附属小学)就读，烈士遗孤的学费与生活费全免。此后他们如飘絮般远颺，只剩下嗷嗷待哺的幼弟跟着外婆留在台山。这个家庭直至抗战胜利后才团聚，其间不知经过几多颠沛流离。

韶关是抗战时广东省政府临时省会。志锐中学在韶关十里亭，此校为纪念粤军第四军北伐阵亡的二十六师师长许志锐将军而命名，并由张发奎任学校董事长。

母亲在志锐继续读中学，两个妹妹一个弟弟在附属小学。我血脉之源的另一端也汇合到韶关，父亲家乡南海是沦陷区，他成了失学难童，被广东省主席李汉魂将军之妻吴菊芳主持的广东儿童教养院收容，此时也考入志锐中学读书。

我曾在小学放暑假时去过韶关，那是大饥荒时期，母亲在韶关师范函授专科学校教书。我才一年级，懵然不知华南古人类“马坝人”的源头就在韶关马坝，更不知此为唐代名相张九龄的故里。我的韶关印象除了清粼粼的北江，仅有记忆就是母亲缩食存下些红米和几条腊肠，吃饭时停筷看着我吃。按断代划分，父母之动荡青春和韶关经历，距我的童稚之年并不算太遥远，却仿佛隔了划分气候地带的连绵五岭。

1943年志锐中学突遭日机轰炸，母亲和张发奎长女张琼芳及另外两个同学正在宿舍，房顶猝然倒塌，张琼芳被弹片所伤，紧急送院救治。张发奎有张琼芳、张丽芳、张威立两个养女一个养子，还有侄女张玉芳亦视为女儿。其中长女张琼芳和我母亲中学同班同宿舍，又有患难之谊。



母亲在烽火年代读完初中；我在动乱年代却没能读完，都在停课闹革命，忙于批判曾被认为是好的、高尚的东西。而后革命又把我发配到天涯海角。

1943年母亲初中毕业，国民政府财政捉襟见肘。此时张发奎将我母亲和数十名四战区烈士遗孤、原粤军第四军遗属，及无家可归的志锐学生接来柳州逐一面谈，询问有何愿望，母亲说想继续升学，张面有难色。四战区司令部只能在花名册增添我母亲为准尉附员，分配到柳州中正小学教书，可领取微薄津贴，除了吃饭只够买一块肥皂洗衣服，还有每月和几个志锐同学去窑埠镇吃一碗红豆沙，此系母亲少女时代仅有的甘甜记忆。

母亲没有穿过军装，听她说过，张发奎不喜欢女子穿戎装。这批志锐女生到了柳州，张发奎给每人送了一套蓝色连衣裙，均由张自己出资。

柳州这个人生驿站寄存了母亲太多的故事，她是家族中见过我外祖父陵墓的第一人。十二烈士陵园就在司令部后院，走过石垣就是张发奎题词的纪念碑。外祖父军阶最高，群茔中墓碑也最大。母亲下跪拜祭，痛哭失声，焚化的纸灰飘起，如同灰蝶飞向喧闹的柳江……

抗战家族史的延续

人类各部都笃信陵墓与碑铭比人和时代更长久。这个定律很靠不住，尤其在凭意志可以涂改历史的地方，人的生命会被时代碾碎，而时代辙痕会被意志抹去。没有面孔的人民和没有历史的国度，只有个人叙事和家族记忆才最接近真实。

说到我父亲和柳州的缘分，别有一番周折。张发奎从志锐中学接来的学生中有我父亲，他是沦陷区难童。韶关广东省儿童教养院收容的孩子即使能考上志锐中学，亦因名额所限，须由张发奎亲自挑选入校，父亲就在其中。



父亲性格很活跃，在韶关就跟着演剧七队当小演员。这次被召去柳州，张发奎逐个面谈，父亲说愿意跟随演剧队继续宣传抗日。面色不悦的张发奎同意了。父亲便回韶关跟随抗敌演剧七队，在西江北江巡回演出《放下你的鞭子》《水车》《塞上风云》《秋后》等剧目，以及《救亡进行曲》《抗敌歌》《大刀进行曲》《生产大合唱》《军民进行曲》等歌咏节目，也曾国共游击队的掩护下潜入敌占区演出。

父亲当时不知道，他离开柳州后，张发奎集合这群志锐学生训话，点名批评我父亲，说他不上进，要“当戏子”。其实张发奎也看重抗日宣传，八·一三淞沪会战时，张去看望郭沫若，委托他帮助重建类似北伐时期政治部的组织。这就是抗战时期的战地服务队及抗敌演剧队的源起。

何谓戏子何谓上进？其后才明白，张发奎原本希望他去读军校。听母亲说，张发奎很念旧，对原“铁军”第四军及四战区的袍泽与子弟都很有亲情，即便是他从儿童教养院挑选出来的难童，也诸多呵护，希望他们成为国家栋梁。我父亲离去，他不会开心。

父亲一年后和演剧队队友到桂林，途中到柳州探望志锐同学，住在司令部附近的瑶埠实验小学。这小学由四战区设立，财政归柳江县政府管辖，主要招收四战区军部子弟。张发奎养女张丽芳、养子张威立，以及参谋长吴石、副参谋长陈宝仓的女儿都在这间小学就读。

此时有一教师空缺，直属军部的校方不希望县政府派人进来，就要父亲留下任教，并由校长郑黎亚（特支成员）写信给演剧七队吴荻舟（中共地下党）队长要求留人，父亲就此和柳州结缘。这间学校迄今犹存，即现时柳州市窑埠街小学。

1944年粤北狼烟大举，日寇再犯韶关。志锐中学紧急疏散，中学部转移至与江西相邻的始兴，小学部则移往柳州。我二姨刚好读初中，便随校北迁始兴，在那里她打开了另一片天空，跃入迥异于姐妹兄弟的一条命运川河。而刚满十一岁的三姨和八岁的大舅舅是小学生，便随校



入桂。乱世孤雏如同浮萍聚散，那晓得下一轮战火逃城，他们还将身历更多劫难。

母亲带妹妹弟弟去拜祭外祖父。除母亲外，家族中见过外祖父坟墓的就是我三姨和大舅舅。如果童年记忆容易失真，其后革命猛厉的脚步更无情踩碎了他们脑际的残留影像，那座陵墓和它封存的历史已被挫骨扬灰！

我父亲此时却离开了柳州，他在瑶埠实验小学教书仅一年，张发奎就点名我父亲及几个志锐同学去投考中央军校桂林第六分校，这原本就是张发奎当初在儿童教养院挑选这些难童的初衷。父亲考上军校修步兵课程，然而才到桂林不久，日军就发动了凌厉的一号作战，国军不得不实施湘桂大撤退，桂林柳州相继沦陷。父亲随军校撤到百色，四战区司令部转移到六寨，而母亲则开始了前文提到的电影《黄石的孩子》之生死之旅。

母亲永远忘不了这段经历。她和其他老师在漫天烽火中带领全校小学生逃难，历尽艰辛逃到贵州独山，还未歇脚，张发奎也刚赶到这里督导独山保卫战。他指示军民，独山危如累卵，不能停留，也不能走原来取道都匀至贵阳的路线，四战区负责将年幼孩子送走，我三姨和大舅舅随军车到惠水，其他分散突围。美国盟军飞机也撒下传单，图示难民要走小路，盟军战机将封锁公路。我母亲奉命丢弃行囊，轻装带着稍大的孩子继续徒步赶路。他们离开第二天，独山即沦陷为杀戮场。

为躲避轰炸，师生们从独山一路徒步穿越崇山峻岭逃向惠水，这一路山更险林更密，黑黝黝的峭壁向盘陀小径挤压过来，交织着硝烟的惨淡日色勾勒出峰峦林际的轮廓，却无法投射进隘谷鸟道。但闻啼猿与鸟雀惊起的扑簌声，夹杂着野兽凄厉吼叫……母亲才十八岁，和这群孩子一同掉队失散。很多年后，同一年龄的我在五指山热带雨林中勘察知青新连队的选址，在大林莽深处迷路，遮天蔽日的植物群落水滴淅沥，放大了原始森林的寂静与幽暗。我体验过惊悸恐惧，但我未曾担起他人的



生死，何况是一群衣衫褴褛的孩子，此刻惟有母亲是他们最后的依靠。

母亲已不记得这段险途走了多久，她一路扶持孩子们，将他们从死神之翼下带出来。然而母亲从家族传承的勇敢坚毅，一踏入惠水县城就倏然崩溃了，她领着孩子们找寻军部，泪水却如决堤般奔涌。母亲经历过生离死别，却从未肩负过如此重担，灵与肉的煎熬已到了临界值……几十年后母亲说起这段往事，依然老泪纵横。

惠水在明清两朝称番州，今属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此地民风粗犷而淳朴，国难当头见人心，各家分别收容难民。一户地主收容了我母亲及这群难童，并百般呵护。但才安顿下来几日，敌踪又迫近，下一轮战火逃城幸有军车接载，四战区司令部将全部师生安全转移到安顺。这时日寇一号作战已是强弩之末，独山距贵阳仅六十公里，却已是日寇进犯大西南的极限，时为1944年12月。国军全力阻击，敌寇再无寸进，并随着太平洋战场的节节败退，日军在中国战场也不可逆转地转入颓势。

国家废存与天下兴亡

胜利曙光乍现，中国却已山河破碎民力凋残，连天炮火无法撼倒血肉长城，然而每块城砖都凝结着刻骨铭心的痛史。战争这种至为残酷的人类争斗形式，惟有另一种摧毁性的革命才能比拟。明朝遗民顾炎武论说亡国亡的是法统，亡天下亡的是道统。抗日战争中国家废存悬于呼吸之间，但道统犹存，外祖父正是传灯者之一。这时天翻地覆、易筋洗髓的革命尚未来临，却已雷声隐隐。

1945年，移至百色的四战区司令部已改建制为第二方面军，7月张发奎挥师收复南宁，随后相继攻克龙州、凭祥、柳州、梧州。8月1日率军包围广州，12日发动总攻，仅三天后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

张发奎被任命为广州香港海南受降长官，官邸设在前英法租界沙



面。抗战胜利后母亲带着我三姨、大舅舅回到广州，外婆和我小舅舅从台山到广州团聚，一家人独缺我二姨，原来她在始兴志锐中学才读完初一，十四岁就参加了抗日武装东江纵队。

自外祖父殉国，二姨的青葱少年期便嘎然断裂，她和整个家族都深系国仇家恨。学校高年级同学常组织学习小组，宣传八路军才是抗战的中流砥柱。二姨憧憬“山那边哟好地方”，共产党反专制独裁，倡言民主自由平等，没有贪污腐败，更没有三青团特务去监视学生的思想言行。二姨相信那才是民族希望所系。

适逢志锐中学猝生变故，东江纵队风度独立大队突袭学校，抓了校长和几个学生，旋即枪决，理由是校长私藏电台，涉嫌通敌。校长人都死了，学校分崩离析。部分师生到连江投奔张发奎第二方面军，二姨和几个同学加入了东江纵队另一支游击队，番号为北江支队曲南大队。

后来查明，所谓电台与通敌纯属子虚乌有。一向将志锐视为子弟学校的张发奎极为震怒，抗战胜利受降时，他拒绝共产党参与，断然不承认华南有中共抗日武装，此事应系原因之一。

二姨是游击队政工队小鬼，从事抗日宣传，刷标语派传单，走访贫民与士绅，发动群众，她也参加过袭击日军据点的战斗。三个月后抗战胜利，8月28日蒋介石与毛泽东在重庆谈判，根据协议，东江纵队之大部整编北上，由美国军舰接至山东烟台。二姨年纪小未能北上，此时国共冲突已趋尖锐，地方保安团四出兜捕共党分子，二姨在曲江一带东躲西藏，遁入地下。

外婆为二女儿杳无音信而心急如焚，抗战胜利后外婆在广州靠缝纫鞋面维持生计，她千方百计筹措盘川，准备到粤北寻找女儿。就在此时，二姨由组织中人护送回来了，外婆喜极而泣。这个支离流落的家庭终于团聚，除却外祖父迸散异乡的忠魂——这正是外婆放不下的心事。

抗战胜利之初，父亲即接通知，中央军校第六分校已取消，学员到重庆中央军校重新入学。这时父亲觉得，抗战胜利，他对读军校已无动



力，便写信给张发奎，要求退学回广州教书。这回张发奎爽快同意了。

相信“大王”张发奎此际心态有变，他信守军人不问政治，却对时局自有判断。他厌倦党争，更没有参与此后的国共内战。1949年李宗仁任代总统，曾任命张发奎为陆军总司令。未几张就辞职定居香港，并一直拒绝到台湾国民政府任职。他也坚拒回大陆，说过一句：“我的祖坟都被平了，回去做什么？”他的大女儿张琼芳和二女儿张玉芳光复后便到金陵女子大学读书，琼芳和我母亲还保持通信，寄来她在金陵女大的照片。1949年江山易帜，张琼芳留在大陆，却在五十年代初自杀，她留下了太多人生疑问。同样留在大陆的张玉芳加入了共产党，并控诉过张发奎，就像胡适的儿子在思想改造运动中声讨自己父亲一样。这种事在民国时几乎没有听过。1980年，张发奎病逝于香港。

如果我父亲当时没有弃读军校，命运又将如何？以以后中国现代史的激荡延伸，可不问而知。值得一提，父亲与国共两党许多人共过事，却始终没有成为任何一个党的成员。

而外婆刚弥合的家庭却未能持续太久，未几国共内战白热化，中共游击队重组，二姨即回归队伍。我母亲则到香港上水教书去了。

1947年，二姨的命运再次让家族和“大王”有了牵扯，10月间游击队攻打白土乡公所未果，队伍撤到大岭村修整，正逢圩日，保安团接报后包围村子，游击队分路突围，二姨年纪小，和几个掉队战友跳入水坑藏身一夜，凌晨上山再隐匿，终于在粮尽下山时被捕，关押曲江看守所。

自尊要强的外婆在抗战艰难岁月都未曾找过外祖父的挚友麦朝枢，然而此时为了二女儿不得不开口求助。麦朝枢时任广州行营中将秘书长，他即写了一封公函，由我母亲带给曲江县县长。但麦的信函竟遭拒，母亲在曲江盘桓数日只得怏怏而回。

母亲回广州再访沙面行营。“大王”得知，二话不说就亲笔写信，着重写明我二姨是抗日烈士遗孤，下令放人。母亲还记得有这么一句：十



几岁的女孩子算什么共产党(大意)。此函再由母亲带去曲江,心焦火燎的外婆也同去。曲江县长见字即行放人,还托我母亲带两只南安腊鸭给张发奎。

二姨出狱了,外婆另有萦绕于怀的心愿交付我母亲去完成,要把外祖父的骸骨带回广州。魂归故里固然是传统观念,其后之历史流变,却让我叹服外婆超前的预见。未几江山易帜,蟠龙山下的坟茔及纪念碑即被夷平,天晓得外祖父遗骨将被野狗叼走还是抛弃柳江!

然而,外祖父的遗骨最终没能保存下来,不知是“文革”动乱还是冥冥之中被移到某个超验空间——这成了家族中充满神秘符号的传说。

外祖父的飘渺忠魂

“人生如寄”是古人对生命的概括,人活着不过是暂寄于尘世而已。灵魂离开躯壳后的去处,是古往今来最难论证的命题。关于外祖父灵魂的终极归宿,我选取了自己的答案。

却说母亲接我外婆来信即从香港回穗,她到沙面广州行营提出申请,这次她没有见到“大王”张发奎,是由外祖父生前好友麦朝枢秘书长出具公函,并安排我母亲搭乘顺风运输机入桂。

那个年代罕有平民能搭飞机,当柳江碧水在机翼下蜿蜒展开,母亲的晕机症倏忽消失。隔别三年重履旧地,感慨万千。此地既掩埋着生父忠骨,也埋藏着她战火中的青春。一如我的青春记忆被五指山的热带林莽所缠绕,母亲的这一人生段落在脑际如刻如凿,永难磨灭。

外祖父的陵墓几年间已绿萝抱碑,野草覆径。母亲记得那日天气晴好,但见蟠龙山飞来群鹊,羽翎艳丽,如亚热带繁花一般落满陵园。雇来的仵作挖开坟墓那一刻,百鸟停止歌唱,耳畔只有汨汨波声。呈现眼底的是一副做工精良的柳州棺木,艰难打开棺盖,外祖父的肉身与



戎装俱已朽化，只见颅骨有一个触目惊心的孔洞，那就是被山石击穿的位置。母亲把骨殖逐一装入柳条筐，当离开陵墓时，枝头繁花呼啦啦飞起，雀群绕江面回旋一圈，便飞回蟠龙山去了。

外祖父遗骨火化之后盛进石胎青花瓷罐，这是我童年记忆中的一个牢固意象。然而，骨灰罐后来神奇地不见了。“文革”年间，这尊青花瓷罐从厅堂转移到阁楼隐秘角落，从此在我记忆中消失，“文革”后再也找不出来。子女们怕老人家伤心，都讳言此事，外婆对此也没说过一个字。除了付诸文学想象，我至今无法解释。

1996年九十一岁的外婆在睡眠中仙逝，子女儿孙无从知晓老人家的最后梦境，想必是追寻那个青花瓷罐去了。那时我已远在国外，未能给外婆送终，是我此生莫大的隐痛。

外婆和外祖父合葬于广州黄埔华侨墓园，本要给外祖父安排衣冠冢，但年代久远，更历“文革”浩劫，外祖父遗物没有一件能存留下来，最后外婆骨灰和外祖父遗照一同安葬。母亲和众妹弟及在广州的孙辈齐聚墓地，听母亲说，那天出奇晴朗，下葬时又有鸟群飞越珠江，在墓园上空盘旋，不知它们从哪里飞来，又飞回哪里。

我相信万物都有灵性，按道教三魂七魄之说，人死后七魄俱散，三魂分别是胎光、爽灵、幽精，胎光归坟墓，爽灵归牌位，幽精则会转世。外祖父留下一缕魂魄没有离开柳州，成了蟠龙山山鬼，惟有鸟儿自由的翅膀可以穿越那个幽冥空间，看得见外祖父以薜荔为衣，骑赤豹而行，慷慨歌吟柳宗元的名篇《登柳州城楼寄漳汀封连四州》：“城上高楼接大荒，海天愁思正茫茫。惊风乱飐芙蓉水，密雨斜侵薜荔墙。岭树重遮千里目，江流曲似九回肠。共来百越文身地，犹自音书滞一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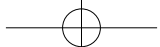
我更相信，外祖父还有一脉精魂传承予后人，支配着母亲、大姨……乃至我的命运。外祖父在那个时代完成了自己的历史使命，生得其所，死得其所。他为之捐躯的祖国又几经劫难，蜕变成另一种形态而存在，他已无法看到。如果外祖父知晓五个子女都健在，又都秉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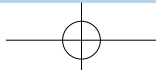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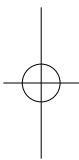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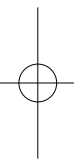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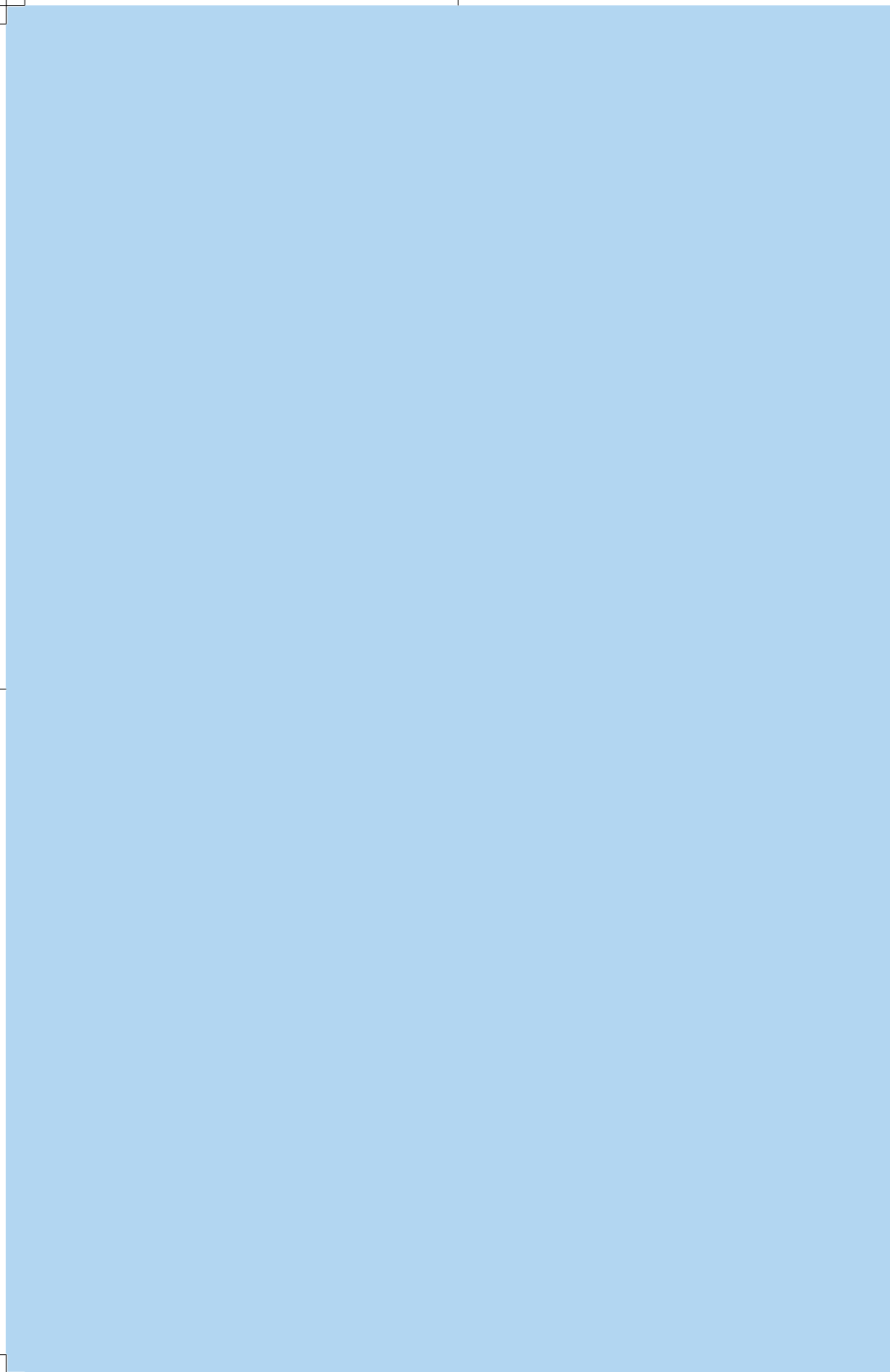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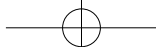
了他的遗志，毕生从事教育直至退休，他一定倍感欣慰。

2015抗战胜利70周年，二姨获得抗战老战士纪念章和荣誉证书。国军抗战英烈呢？为告慰忠魂，我便与外祖父的一群嫡孙外孙联名，由迁居美国的几个孙辈出面向中华民国政府申报。未几，国防部颁发的抗战胜利纪念章以及马英九签署的证书便寄到美国。我不喜政治标签和权力印章，但与外祖父生死相连的国家就是这个，而无其他。

我无从知道，外祖父以鲜血献祭的国家如今是否符合他原初理想。但我深知，每个人心中的理想国都难实现，故而才有一代又一代的求索，如同夸父追日。外祖父在硝烟中倒下的身影已化为山鬼。而我正在没有尽头的路上跋涉，我相信这是外祖父生命足迹的延伸，直至永远。



艺术





在法则还触动我们的地方

——论楼森华山水的古典性¹

赵千帆

正如自然听凭自己阴郁的乐趣
将万物置于险境，在枝杈和泥块中
对一切都不做特意的回护，
同样我们也不再受到存在始基的爱护；它以我们冒险。……
不过我们，比植物或动物更加与此险境相依相伴，心甘情愿，
有时还超过（而且并不出于自利）
生命本身，比它更多冒一口气的险。
这就为我们，在保护的范围之外，创造出一种安全，在重力作用于
那些纯粹力量的地方；那最终将我们保藏的，
是我们的失怙，是当我们看见它有所威胁时就将它转向开放，
从而，在最广阔的周围，
凡是法则还触动我们的地方，赞同它。

——里尔克《险境》

里尔克的这首《险境》完美地阐发了楼森华笔下山水那种古典的阴森与崇高。海德格尔在《诗人何为》²中曾经引用和分析这首诗。楼森华

1 该文为笔者为楼森华山水画册所撰评论《遂明中的幽暗：楼森华山水衍义》的补记之一。

2 亦参见孙周兴编，《海德格尔选集》上卷，415—416页。该诗为里尔克随手偶题于纸片上，所以格式参差，句法也有些支离。译文为笔者所译。



山它很静（细节）

对海德格尔及其所承接的浪漫派思想浸淫已久，在此前为他撰写的论文中，我更多用阿多诺和另外一些站在审美现代性立场的理论家的眼光来对抗性地解读他。这样做或许会引起一些喜爱他作品的人的不适。另一些人的不适则可能是因为他们接受了海德格尔的“反美学”倾向后，已习惯用抒情性的玄谈来对付那些必须对画作进行形式分析的场合。对这种倾向和习惯进行反击，是我在评论楼森华时为自己立下的一个要求，因为这才对得起他的作品在技术和法度上的长久操练。所以，我在这里也不打算沿着海德格尔的线索来解说里尔克的诗意。我想把重点放在“法则”上，尤其是生命在冒险中所承受的那种法则。

我此前引用现代美学理论家的另一个原因是，与海德格尔不同，现代主义者在坚持“美”、“形式”、“法则”等古典美学概念时，尊重这些概念跟哲学、宗教，尤其是跟包括艺术史在内的各门科学之间的历史联系，从而能在对作品的分析中公正对待这些概念及其变体，无论是现代、后现代中的变体，还是在不同古典传统中的变体。这使得他们有足够的工具对作品进行历史性的评判，而不至于像有些海德格尔派的艺术阐释者那样，几乎不愿，其实也不能在古典作品与现代作品之间加以区分。这种基于历史视角的区分，以及由此出发才可能重建的古典与现代的历史性关联，对欣赏楼森华的画极为重要，也正是这些画在向当代人重新提示这方面的重要性。



虽然我已经尽我所能地指出，楼森华笔下画面统一性的裂纹中那些不完整和不稳定之处。这些作品整体的古典品格仍然是坚实的、保守的、美的。也正因为如此，我此前从“形式与内容的虚假统一性”出发所做的分析中，一方面要尽量防止它对观者造成类型化的误导；另一方面，也小心翼翼地不让理论分析破坏我们对它的古典品格的见证。但是，如我开篇所言，这个见证既是享受也是困扰。对于今天的观众来说，这些作品的古典性，是触目、棘手且令人失语的。对此必须不以任何怀旧或风雅为借口地予以正视。

这种古典品格诚然经得起专业眼光的考量，但是，且不说所谓“专业”已经在艺术院校的新科举制中干裂为只能用市场粘合剂来补缀的假面，单单因为这种古典品格出现在当代，它便似乎丧失了那种可以追思传颂的命运感。而在面对——恰恰是他在启发我们重新去观看的——黄宾虹及其之前全部大师们的经典作品时，世人常常沉浸于对这种命运感的励志式代入，而没有能力和意愿去重拾传统艺人在严格训练和同行竞争中实行的那种观看的苦行。

另一方面，这些作品虽然跟我们同时，但却因为其古典品格而无法直接确证跟时代精神的客观关联。在当代艺术的形势中，在强调“决裂”和“创新”的当代展览机制中，这样的“复古”作品几乎是没有位置的。如果退而求其次进入国画展览，那么除了被随机用作公众的民族艺术教育，就是在迈向艺术市场的斗兽比赛之前的称重体检了。

简言之，楼森华的山水作为“当下之古典”进退维谷，是因其生于当代而未及与古典“配享”，和因其古典而难以在当下语境中被“刷新”。这个两难处境，在现实层面，跟楼森华本身在学院和市场上所处的双向疏离的位置相当吻合。在理论层面，它却反而逼迫我们采取两面接敌、寸土不让的阵势（因为唯有理论是不允许孤高和暧昧的）：既将他的山水看作是对艺术作品的古典性和经典性的坚持，同时又不自欺欺人地否认在今日与之同享艺术之名的所谓“当代艺术”的现实性。



在这双向压力之下，我们唯一能采取的方式，就是去考察他作品“在差异中复归”古典传统时，对此传统的重构，同时把这种重构看作古典传统在现代生活中延伸、扭曲和破碎，但仍然在变相地发挥其效力的表现。这种操作毋庸置疑，在现代艺术史上至少已有两个杰出的先例：一次是尼采在对瓦格纳的“谬赞”中不无误解地鼓吹古希腊崇高而阴森的美，期待音乐精神的新生；另一次是里尔克出于对罗丹的忠诚，把专业性的分析——古典姿态碎散为现代生命中的神经质式动作——转述为现代美学的启示录。循着这些本身也并非全然成功的先例，我同样采取了以新考旧、以旧证新的操作方式，试图对中国山水传统作全盘的重审，以回应楼森华画作对我的启发和压迫。我想主张，古典的“气韵生动”和“夺神”之美，正是适合于，而且本身也是来源于对自然的裂隙的照看，对破碎的自然美的守护——但是必须马上补充：不是因为它们给出了理想或范式，而是因为，它们本身就是自然的碎片——像黄宾虹画语中所说的那块黑石那样——在沉淀无数代画家成败得失的图式渊薮中闪耀变幻的历史过程。所以，古典才能以那种新旧交革、明暗交汇所特有的邃密深沉³，逼迫我们纤弱而游移的感官去领略那种受过多次致命考验的赋形力量。

古人所谓“有典有则”⁴，其意义不正是在此吗？正如古今刑典的每一条律令都浸染着无数案例的血泪，在那些笔法墨法中，也埋藏着自然在历史中所遭受的一切破坏、规训、禁制和牺牲。无论匹夫夺志，还是江山夺神，其中所谓“法度”者，俱如尼采所言：是对所有苦难的 amor

3 此处引用朱熹和陆九龄的名句：“旧学商量加邃密，新知培养转深沉。”新旧交革之际，先贤所见仍然是暗中之明，同一中的差异：“却愁说到无言处，不信人间有古今。”我亦想以此作为楼森华喜欢引用的黄宾虹“真解玄关，中西不分”之语的注脚

4 古文《尚书·五子之歌》：“有典有则，贻厥子孙。”《诗·大雅·烝民》：“天生烝民，有物有则。”此处“物”、“则”、“典”的关系与里尔克诗所云“万物”、“法度”、“保藏”可以做一对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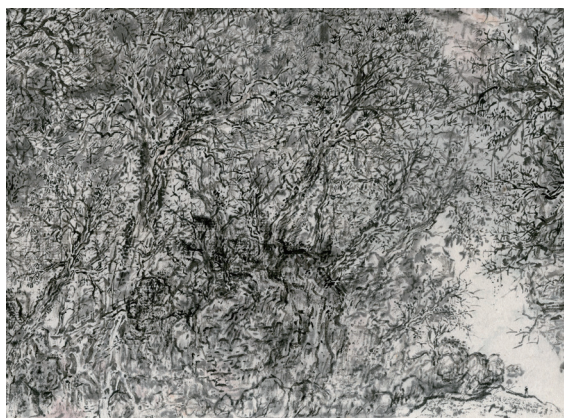
胸中块垒是烟云 (细节1)

fati(爱命运)的态度。艺术作品这时才与真理相关，古人论画时所说的“幽赞化育”的玄机，也只有在这里能得到实解。如果这个假定站得住脚，那么我们就可以这样来理解里尔克的《险境》：它谈的是诗人与艺术家在创作中所遭遇的“万象森然”，那种濒于险境才拥有的自由，和只有这份自由才有勇气去认识的法则。险恶的不只是外在机制的倾轧，也是内在的孤危与惶惑：

“那最终将我们保藏的，/是我们的失怙，是当我们看见它有所威胁时就将它转向开放”。

对社会和个人都一样，最大的危险是走向自我封闭。生于这个时代，楼森华的杰出才华和困顿经历最终达成的脆弱平衡，竟然有幸撑起这些兼具古典法度和当代触觉的作品。这在令观者生出梦醒劫余般的欣幸之余，几乎只能承认这是命运在将他置于双重的险境后的报偿，奖赏他依旧——或者愈发——对古典理想保持开放的忠诚。

他笔下的山水及所照映出的那些遥远而破碎的真实，正来自于艺术家与诗人孤注一掷投向的那个险绝之境。这是古典的勇气，它出自对自然之美丽与危险的诗性体察。艰难玉汝，万象森然：楼森华与他私淑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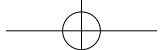


胸中块垒是烟云 (细节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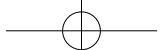
老师曾经不约而同以“玉森”为号⁵，这两个字就是对这种诗性体察的绝妙写照。乐通山水者，“目亦同应，心亦俱会，应会感神，神超理得”，南朝宗炳之言，诚不我欺。这也正是历代大师在各自的时代中一次次重新履行的山水艺术的经典使命：对人生天地间的孤勇的共同见证。

如果把现代性——人为自己立法，为天地立心——看作人类在新异不可测的自然和技术条件下对此使命的重新确认，那么，对这一使命的原初记忆就是古典。古人在墓壁、棺槨、卧室和书斋中默对的那些既遥远又切近的画面，在其最严肃的时刻，就是在把他们引向那个原初生发的场域，那个同时作为险阻与庇护、生身之地与埋骨之乡的山水。正是在那里，在“法则还触动我们的地方”，人性才学会在无限的幽微中保持其成长的自由。

5 楼森华自言观玉沁纹理，微妙深茫如宋画，又入山写生，临深就高之际常觉森森然如入武库，故取二字以为号，以略示对山水画之理解。后游黄宾虹故居，惊见其自题书斋亦曰“玉森”，盖先生早年自号，鲜见于题款，外人绝少有知者。其间巧合，大概只能解释为基于画理、物情和文义的三重“应会”了。



山中访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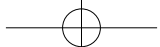


山水朝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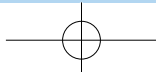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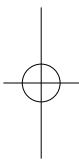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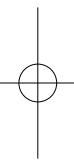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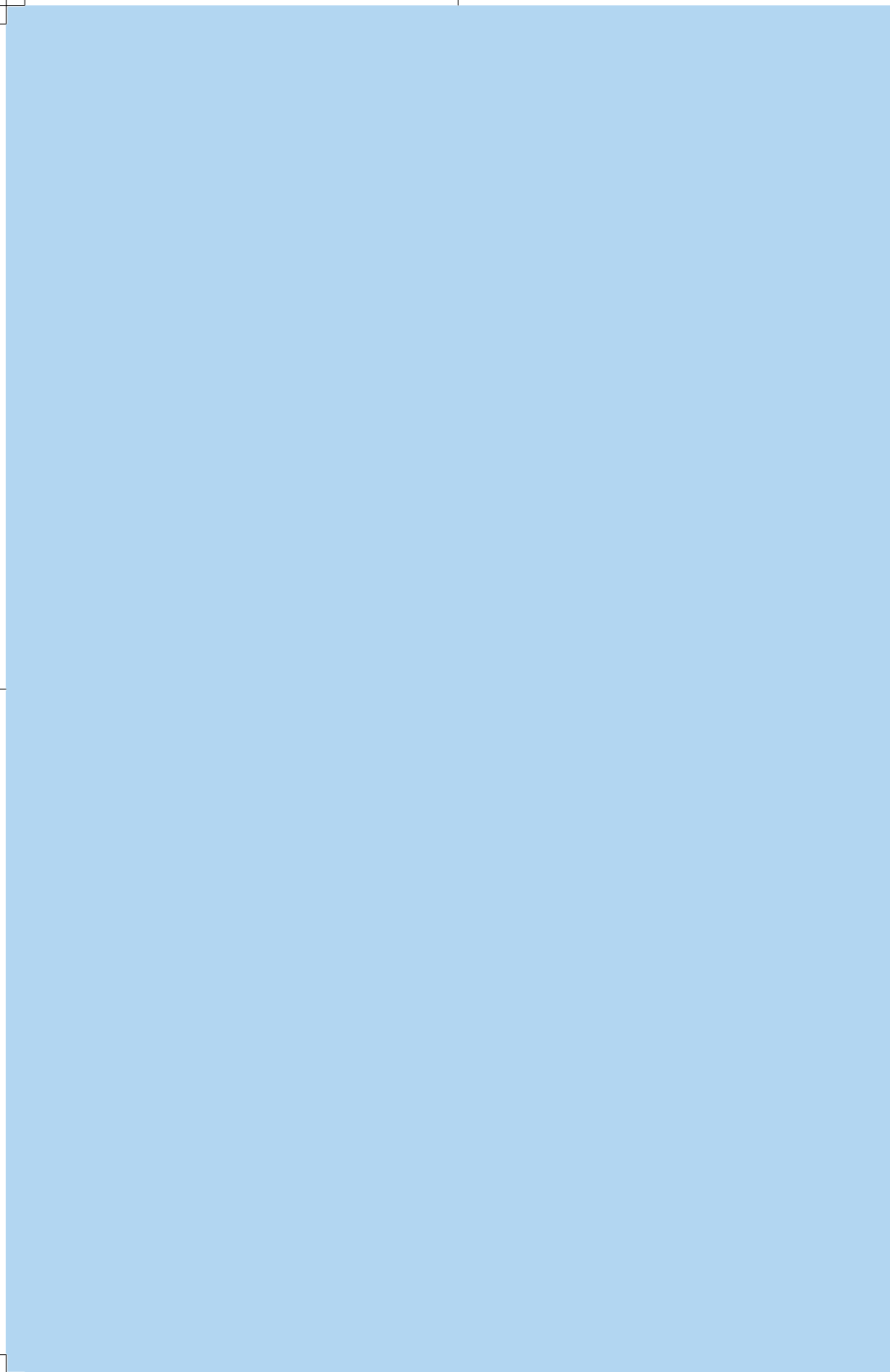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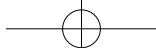




山它很静



《今天》四十年





《今天》四十年纪念文集

编者的话

北岛

《今天》1978年12月23日在北京创刊，至今已有四十年了。这份文学杂志包括两个阶段，其一在北京创刊到停刊（1978—1980），其二在海外复刊到现在（1990—2018）。在某种意义上，这不是一份普通的文学杂志，而是中国当代文学史的另一条河流。

追本溯源，这条河流已经跨越了几十年的时间：从六十年代的“太阳纵队”直到七十年代的地下写作，终于在北京浮出地表，继而从八十年代，开拓了以先锋文学为动力的“文化复兴”潮流，改变了中国文学与文化的景观。

这是中国历史与文学的重大转折。

1989年“六四”事件成为一系列变革的导火索，包括中国在内的世界的格局自此翻天覆地，开启了冷战结束的新历史进程。正是在如此复杂多变的背景中，《今天》1990年春在挪威复刊，在绝望中突围，并且获得了从未有过的全景视野。

《今天》海外孤悬，资金短缺，再次陷入危机。然而在二十世纪末，当资本为主导的全球化洪流般撞击着二十一世纪大门之时，《今天》获得了新的含义，如果全球化是“大陆”，《今天》就是“岛屿”，它成为人类精神家园存在的证明。

毫无疑问，先锋文学是体制的天生的敌人。如诗人韩东所言：“就我个人浅见，文学的独立是本体要求，无条件可言，尤其是在中国的政治现实中，它的表达是颠覆性的。”我们这拨人怎么走到一起来的？从



语言暴政的长夜到“美丽新世界”，靠得是什么？是我们不怕碰壁，不惧高墙，石头越坚硬，我们就更坚硬，就像必有反作用力一样。韩东说得好，我们靠的是“强硬的文学精神”突破重围。

翻开书稿，唤醒那些回忆的文字，照亮尘封的细节，让人感慨万千。时光流水，就像风浪中的漏船，奇迹般破浪向前。如果读者悄悄地跟随作者，打开每篇文章的小门，从不同的方向进入暗道，忽明忽暗，扑朔迷离，从不同的角度，在不同的时代和语境中，拼凑成关于今天的完整的故事。

四十年，如果有历史的长度，只不过转瞬即逝；对于每个人的生命而言，相当于大半生的路程。如果文学有意义的话，即在历史与个人之间，在长夜与孤灯之间，在生者与死者之间，在语言与沉默之间。

这里有一条河流，勾勒了荒凉的大地新的轮廓；这里有另一种传统，并置交叉，最终汇合在一起，成为中国古老文化的新的传统。

2018.11.15, 于香港



《今天》四十年纪念文集

后记

鄂复明

上个世纪80年代伊始，掀起一股“洋插队(出国)”热，从莘莘学子到半老蒙童，纷纷踏出国门，扑向前途未卜的异域。想想都头痛，我是去内蒙十二年的“土插”，文革“愚智”初开，为逃避“复课闹革命”和军训，憧憬“有个绝好的去处，强似在家中被父母师傅管束着”(红楼梦)，十六七岁的半大小子，自己拿着户口本，傻呵呵的到办事处销了北京户口。半年之后，便可用蒙语与土著飚俚俗，生马也敢骑，黑夜里靠星辰和山影行路……不经意间度过了懵懂青春。已过而立之年的《今天》同仁们不知他们如何熬过异国他乡的最初岁月，语言关真不可小觑，当初仅长我三岁的高中生，却只能磕磕巴巴地讲被讥为“北京口音”的蒙语，回城后则全部忘却。除去少见的语言天才，年岁是“说”话与“学”话的界限。

自顾尚且不暇，却又重操《今天》旧业。彼时“网”智未开，印刷业刚刚摆脱“铅与火”，但汉字这“鬼画符”却被拒入电脑键盘；通讯尚徘徊在尺牍手札的飞鸿传书。西方政府没有闲钱来让“文化”人士享受殊荣，编辑们竟靠剪去诗稿的空白部分来减轻越洋邮件的重量，而植字时又将其码成一整版，计资后再拆分……遥想当年老《今天》搭乘“本市1分5、外埠3分”的“印刷品”邮资补贴，真是该知足常乐。我们只是被拒入“流通”领域，否则即便在纸媒日渐式微之今日，如果都站在同一起跑线，看谁先趴下！1980年仅仅为《星星画展》印售文字资料一项，十天工夫便赚回一台速印机，并组团数十人去“撮老莫”庆功。



“(新)《今天》不缺人手，不缺稿件，缺的是钱。诗人北岛满脑子想的是寻找有钱人……”(王渝)，日前在校订大事记后附的捐助名录，北岛叮嘱我“瑞士朗瑙基金会”多年来对《今天》的支持最大，可我上网查证：朗瑙是地处瑞士与奥地利两国之间的列支敦士登公国(联合国有一号)首都瓦杜兹的一个小镇，用了人家的钱，却丢了人家的主权，真是罪过！可这个国家虽然有钱资助《今天》，近年却立法：允许他人临时租用“国家”，每日五万法郎，附送警察……一直有流言说北岛连寺庙的香火钱也敢动用，细诘之后方知他从星云大师那里“搜刮”过数千美元。那位经历丰富参加过(国)军入过(国民)党的慈善高僧垂怜《今天》倒也在情在理。

我与新《今天》诸君素昧平生，十有八九从未晤面(数十年来散居各国仅靠尺素传书的编辑们不也如是吗)，但他们文稿字里行间流露的真情令我感动莫名。新、老《今天》一脉相承的是数十年如一日的无私奉献，追名逐利者对此敬而远之，这也许是《今天》自我净化的天然屏障。老《今天》“自由那么少，房子那么小，衣服那么破，印刷那么差，诗那么激动人心，人那么可爱……的时代彻底结束了”(查建英)，而新《今天》“……风风雨雨经历了20多个春秋，其间无论是作者还是编辑团队都多次交替更迭，但是百折不挠，文学的独立性和思想的前卫性始终是这个刊物所坚持的理念，只是时间把它洗淘得更加纯粹和清晰”(刘禾)。

查建英曾“建议把四十年来为《今天》默默做了大量后勤服务的所有人的名字一个一个陈列出来，印在《今天》纪念专号最醒目的地方，像一面纪念碑那样。……那些散居世界各地、从未在《今天》上发表过作品、却长期无偿效劳助力的朋友们，她/他们是《今天》的幕后功臣，更值得《今天》特别致谢”。

《今天》资料中在一张巴掌大的纸片上记下了“编辑组人员”的分工明细，而复刊后《今天》则请全套刊物的收藏者颜萌先生用手机一一拍录



下版权页的名单，这两份资料也只记录了不到120名有据可查的编务人员，四十年来庞大的作者队伍、不计其数的参与人员，更值得《今天》感谢的是当年遍布全国的《今天》杂志订阅和购买者，是他们节衣缩食在以微薄收入扶助《今天》。订阅序号至682位——对于印数只有1000册的《今天》又是何等意义？近千封读者来信、来稿总计3000多页面已扫描存入电脑，它的实物分册入藏香港城市大学图书馆。我曾经有过这样的想法：让他们（或许只能由他们的后人）在网上通过链接看到当年的自己——《今天》没有忘记他们。

这还仅仅是存世不足两载的老《今天》，海外复刊后漫长的三十年，其浩繁的史料才刚刚入手。无论如何也要感恩网络时代，它让历史的亲历者，在有生之年亲眼看到自己进入历史。

2018.11.21，于北京



《今天》杂志大事记

1. 早期《今天》 1978—1980

- | | |
|-------------|---|
| 1978年9月 | 1978年秋，赵振开(北岛)和姜世伟(芒克)自费油印自选诗集《陌生的海滩》《心事》之后，在北京西城白塔寺东街64号黄锐家聚会，赵振开提议编印文学刊物，得到一致赞同。 |
| 1978年10月 | 赵振开、姜世伟、黄锐、张鹏志、孙俊世、刘羽、陆焕兴等，在北京鼓楼附近张鹏志家中，商讨办刊宗旨，拟定了办刊具体事项及分工，并一致同意使用姜世伟提议的刊名《今天》。据芒克回忆在归家途中，“……面对新的开始，互相给对方起了笔名”北岛、芒克。 |
| 1978年11月 | 为创刊号组稿。北岛去邀请彭刚参与《今天》时，请他为创刊号设计了封面草图“被禁锢的《今天》”。 |
| 1978年12月下旬 | 北京东郊三里屯亮马河畔(现已拆除的华都饭店旧址)，陆焕兴租住的农民房内，开始了秘密而紧张的油印工作，因场地极为狭窄并避免声张，参与人以北岛、芒克、黄锐为主，还有主人陆焕兴，以及自己来印制版画的作者马德升。 |
| 1978年12月23日 | 第一期【创刊号】(手刻蜡版，手工油印)完 |



1979年2月

成，印数约200余册。由北岛、芒克和陆焕兴三人，连续两天骑自行车在西单民主墙、重点文化部门外墙、海淀区大学院校内，以张贴方式发布《今天》，该日遂成为《今天》创刊日。芒克代表《今天》签署了联名发布“抗议取缔民刊”呼吁书，因意见不一，再次在张鹏志家会议，结果除北岛、芒克和黄锐外，其他人退出。由于《今天》文学杂志以民刊公开印行，其独特风格及作品水准引发巨大反响，获得社会各界的热烈支持和赞助，《今天》得以继续。

1979年2月23日

杂志封面更换为黄锐设计(16开)，《今天》成员徐晓经同学刘翠霄女士联系，在煤炭部印刷厂(委托地质部印刷厂制版)印制5000张。

1979年2月26日

《今天》第二期出刊(手刻蜡版，在76号手工油印)，此后一直保持每期1000册印数。

《今天》编辑部在第二期(双月刊)上正式公布地址：北京东城区东四14条76号(《今天》成员刘念春家)，并发布向全国各地的征订启事。

1979年3月

筹办《今天》第三期【诗歌专号】铅印事宜。在煤炭部印刷厂，封面(32开)和插图已制成锌版并给出小样，在正文部分排版完毕后，受到干预被拆版。

1979年4月1日

《今天》编辑部举办读者·作者·编者座谈会
地点：北京师范大学·教二楼204室 下午1:30
同日《今天》第三期【诗歌专号】(打字蜡版)，冒用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自办刊物《初



航》(徐晓任主编)名义,由该校印刷厂机印正文,运回 76 号手工装订。插图使用地质部印刷厂为铅印制作的锌版手工印制。

1979 年 4 月

《今天》编辑部自 1979 年 4 月起,每月定期举办文学作品讨论会

时间:每月初的第一个周末晚间。

地点:北京东城区张自忠路 4 号 赵南家客厅。

此活动持续至 1981 年初,《今天》编辑部被市公安局责令终止一切活动

1979 年 4 月 8 日

《今天》编辑部举办 首届诗歌朗诵会

地点:玉渊潭八一湖畔松林空地 上午 10:40

业余朗诵人员:王克平、陈凯歌、王杰、顾仁权等。

1979 年 6 月 20 日

《今天》第四期出刊(打字蜡版、手工油印)。

1979 年 8 月

《今天》自创刊始,直至 1980 年末被迫停刊,一直未确立编委机构,但在不断充实和完善过程中,逐渐形成一支高效稳定的工作团队。《今天》资料中这份北岛、芒克拟定由崔德英誊抄的“编辑组”分工名单,详实可信地廓定了早期参与编务工作的《今天》成员(其后又增加陈延生):

编辑组:负责人 赵振开、周郢英

诗歌:于友泽(江河)、姜世伟(芒克)、孙康(方含);

小说:赵振开(北岛)、甘铁生、赵南;

评论:周郢英、徐晓;

联络及资料保管:庞春青(黑大春)、崔德英;



- 行政组：姜世伟、鄂复明、尹蕾；负责人 姜世伟、鄂复明
- 联络组：刘念春、刘建平、王捷，负责人 刘念春；
- 通信、资料组：赵一凡、李鸿桂、王玉豹，负责人赵一凡；
- 美术组：黄锐、张郁萍、曲磊磊，负责人 黄锐。
- 1979年8月13日 《安徽文学》主编江流先生为《今天》(使用徐晓保存的地质部旧版)增印封面8000张(赵一凡经手筹款)，自合肥托运抵京。
- 1979年9月初 《今天》第五期出刊(打字蜡版、手工油印)
- 1979年9月9日 《今天》编辑部举办 作者·编辑·读者漫谈会
地点：紫竹院公园草坪 下午2：30 主持人：周郢英、芒克。
- 1979年9月27日 《今天》编辑部协助《星星画会》举办首届《星星美展》
地点：中国美术馆东侧街头公园
- 1979年9月29日 《星星美展》被北京市公安局东城分局正式公告取缔，并将存放在美术馆一楼东厅内的展品扣留
- 1979年10月1日 为《星星美展》被取缔及展品被扣一事，在西单民主墙前举行维权集会后游行至北京市政府递交申诉书。
- 1979年10月7日 重印《今天》第一期【创刊号】(北新桥街道誉印社代印，印数1500)
- 1979年10月21日 《今天》编辑部举办 第二届诗歌朗诵会
地点：玉渊潭八一湖畔松林空地 下午2：30



- 印发朗诵会诗选
- 1979年11月18日 因帮助发售《四·五》论坛油印的《魏京生审判记录》，《今天》成员庞春青(黑大春)被拘留，《四·五》论坛主编刘清主动去市公安局承担责任随后被羁押，庞春青当夜释放。
- 1979年12月21日 江流先生致函赵一凡，承诺在《安徽文学》(1980年1月号)开辟“原上草”专栏，刊载民刊文学作品，并邮寄该期300本赠予《今天》及有关民刊。
- 1979年12月末
1980年1月 《今天》第六期出刊(打字蜡版、手工油印)
芒克诗集《心事》(《今天》丛书之一)由北新桥街道誉印社代印1000册
- 1980年1月7日 经《今天》作者吴三元的学生、《今天》读者关建军(本名周克庸，现任浙江传媒学院学报编辑部主任)联系，芒克赴山东德州夏津县购买手摇式速印机，自提返京。
此后《今天》编辑部的全部印刷品均用此在76号机印。
- 1980年2月 《今天》第七期【短篇小说专辑】出刊
- 1980年4月 《今天》第八期【诗歌专辑】出刊
北岛诗集《陌生的海滩》(《今天》丛书之二)印行
- 1980年6月 江河诗集《从这里开始》(《今天》丛书之三)印行
- 1980年7月 《今天》第九期出刊
- 1980年8月 艾珊(北岛)中篇小说《波动》(《今天》丛书之四)印行
- 1980年8月20日 《今天》编辑部协办第二届《星星美展》
地点：中国美术馆



- 展期两周，因观众踊跃，馆方延期3天至9月7日
- 经与馆方协商，印售美展文字资料“《星星美展》前言·目录·配诗”共计12800份，耗用新闻纸8令（32000张）。
- 1980年9月12日 北京市公安局根据国家政务院1951年制定的《期刊登记暂行办法》，派员口头通知《今天》杂志停刊
- 1980年9月25日 为《今天》杂志被迫停刊一事，发表《致首都各界人士的公开信》
- 1980年10月 为《今天》杂志申请注册、争取早日复刊多方奔走未果
- 1980年10月23日 召开《今天》文学研究会筹备组会议，并拟定编发《文学资料》
- 编印《文学资料》之一，因发行受阻，印数降为600册
- 1980年11月2日 《今天》文学研究会正式成立；地点：张自忠路4号赵南家。
- 会员共30名
- 编印《文学资料》之二
- 1980年12月初 编印《文学资料》之三
- 1980年12月末 北京市公安局再次派员口头通知本刊编辑部，终止一切活动。

1988年12月为《今天》十周年纪念册编订
2018年为《今天》四十周年纪念册 再次修订



2. 停刊期间 1981—1990

- 1988年7月9日 《今天》编辑部成员、《今天》资料收藏人赵一凡先生因病去世。
- 1988年7月 赵一凡先生所组建的“北京三月服务公司”在八宝山殡仪馆举办悼念仪式，《今天》在京成员代表所有同仁敬献花篮。追悼会后，徐晓委托鄂复明去赵一凡家中取回全部《今天》资料
- 1988年12月 为纪念《今天》创刊十周年编印纪念册
设立《今天》诗歌奖，首届获奖者多多，奖品为整套《今天》，并为其编印诗集《里程》
- 1988年12月23日 举办《今天》十周年纪念会
地点：朝阳区团结湖公园东门（《北京之春》成员刘迪借用友人的纺织品贸易公司租地，后该公司受此牵涉而关闭）
与会人员：《今天》编者、作者、读者以及当年民刊友人。
- 1989年2月3日 《星星》画会为回报当年《今天》助展情谊，举办《星星》成员画作义卖 地点：瑞典驻华使馆文化参赞秦必达女士在三里屯的外交公寓
- 1989年2月25日 多多获奖诗集《里程》送交某誊印社打字油印，封面由《今天》诗人田晓青所在公司承印
- 1989年4月2日 《今天》在京成员参与并资助 首届《幸存者》诗歌艺术界
地点：中央戏剧学院剧场 晚7:00时
- 1989年4月8日 在北京晨光街华龙餐厅举办多多获奖诗集《里



1989年6月

程》首发式(茶话会)。
芒克从北京家中被“保护性失踪”一周
为《今天》资料不致湮灭,整理出一套《今天》
杂志委托日籍友人
是永骏教授保存(八年后,《今天》覆刻版据此
影印出版)。

2018年11月为《今天》40周年补订

3. 海外复刊 1990—

1989年末

挪威奥斯陆大学东亚系主任杜博妮女士(汉学家,曾最早译介《今天》诗歌),策划“当代中国文化研究”项目而申请到一笔挪威国家学术研究基金,其最后部分“当代中国电影”因陈凯歌推辞而改由万之(获挪威奖学金在奥斯陆大学戏剧系读博)替代,杜博妮和万之去机场为北岛(完成“中国当代诗歌”讲座)送行时,万之建议将此作为《今天》杂志在海外复刊的启动资金而获准。

1990年5月4日—14日

由挪威奥斯陆大学东亚系、瑞典斯德哥尔摩大学东方学院中文系(瑞典汉学家罗多弼先生主政)和瑞典笔会接待,先后在奥斯陆和斯德哥尔摩两地召开《今天》杂志第一次编委会,并通过《今天》在海外复刊的决议,编辑部设在奥斯陆。参加会议的中国作家有北岛、杨炼、高行健、刘索拉、孔捷生、李陀、老木、徐



- 星、查建英、万之等十多人。此次《海外中国作家讨论会》纪要，由奥斯陆大学中国留学生于小星整理发表于《今天》1990年第2期。
- 1990年8月 《今天》复刊号总10期(接续被停刊的第9期) 在挪威奥斯陆出版。
- 北岛任主编、万之任副主编；
- 编委：阿城 北岛 多多 高行健 郭顺 顾城 顾晓阳 黄锐 黄子平 孔捷生 李陀 刘小枫 刘索拉 裘小龙 万之 徐星 杨炼 查建英 张枣 赵南 赵毅衡。
- 曾千之(挪威皇家美术学院中国留学生)担任美术编辑，于小星(奥斯陆大学中国留学生)参与编务工作。
- 1990年秋 万之在斯德哥尔摩大学东亚系教中文，北岛因获得瑞典笔会授予的图霍尔斯基奖，在斯德哥尔摩居住和写作，为期半年。《今天》编辑部随之迁至斯德哥尔摩。《今天》杂志的瑞典法人：瑞典东亚学会。
- 1990年11月 困于北欧印制和邮寄费用昂贵，复刊后第2期转至香港印行，此后由林道群负责《今天》印制及发行事宜。
- 1991年第1期 设立“今天文学奖”，阿城、北岛、多多、黄子平、李欧梵、刘再复、聂华苓、万之任评审委员会委员。此奖于1991年3—4合期上宣布暂时搁置。
- 1991年7月 北岛、万之、李陀、刘再复、黄子平、阿城、查建英、刘小枫等在爱荷华召开《今天》第二次编委会，并做出重新调整编辑方针的



决定，将杂志的内容从纯文学扩大到更广泛的文化层面；同时提出《今天》每一期出一个专辑的构想。

“今天文学基金会”在美国成立。谭嘉开始担任《今天》的财务主管。

1991年10月

“今天文学基金会”与丹麦奥尔胡斯大学东亚系联合召开“中国文学的现代主义和后现代主义”研讨会，会议纪要由万之整理发表于1991年3—4合期的《今天》。

从这期开始，《今天》开设《重写文学史》专栏，持续到2001年夏季号；开设《今天旧话》专栏，一直持续至今。

杂志缩小开本，封页设计由陆智昌与林道群担任直至1996年。

1992年起

万之、南方担任小说编辑；北岛、宋琳、张枣担任诗歌编辑；李陀担任评论编辑，随后增加孟悦、黄子平、刘禾担任评论编辑；顾晓阳、王渝担任散文编辑。

1992年6月

《今天》编辑部召开座谈会，与南非诗人布莱登巴赫、美国诗人詹姆斯·麦里勒、英国诗人西蒙·阿米达治进行对话，中国诗人则有北岛、多多、张枣、童蔚与宋琳，对话由多多主持。对话纪要《现实最终追上暗喻》由宋琳整理发表于《今天》1992年第4期。

1992年12月

《今天》和德国海德堡大学合作召开中国文学研讨会，出席的有北岛、顾城、多多、高行健等，会议纪要发表于《今天》1993年第1



- 期，同一期上，编委徐星宣布退出《今天》。
会议期间，《今天》召开第三次编委会。
- 1993年 由第1期起，万之担任杂志社社长，王渝担任编辑部主任，叶坦担任社长助理，尹珉担任业务经理。《今天》编辑部迁至纽约。
- 1993年4月30日—5月1日 由《今天》杂志发起，在爱荷华举行了“我们怎样想象历史”的研讨会，与会者包括李陀、黄子平、孟悦、刘禾、张旭东、唐小兵、邹羽。会议的导言部分由黄子平整理发表于1994年第2期的《今天》。
- 1993年6月 与捷克地下文学杂志《手枪》举办座谈与朗诵会，出席的有北岛、万之、赵毅衡、张枣、宋琳、李欧梵等，活动的成果发表于1993年第3期的《今天》。在此期间《今天》召开第四次编委会，会议确定由赵毅衡开始编选英文《今天》的双年版。
- 1993年第4期 刊载《重写文学史专辑》(由李陀主编)，至这一期《今天》创刊15周年。《今天》暂缓财政困境，加印日历卡作为礼物答谢读者。
- 1993年12月23日 《今天》在京成员在北太平庄王捷家中为创刊十五周年聚会
与会人员：王捷 芒克 刘念春 刘迪 李南 李福生 李鸿桂 张向明 杨炼 罗亚旗 唐晓渡 徐晓 章立凡 黄锐 陶家楷 鄂复明
- 1994年4月 在纽约召开第五次编辑部会议，同时举办了对外的研讨会，这是《今天》第一次自己独



立主办会议。出席会议的有北岛、万之、张枣、宋琳、南方、严力、谭嘉、林道群、叶坦、王渝、赵毅衡、孟悦、欧阳江河、王德威、张郎郎等。1994年第1期开始,《今天》开设《文学以外》栏目,一直持续到2006年冬季号止。

1994年5月5日

早期《今天》成员周郢英病逝,《今天》编辑部发布讣闻并在首页刊载《今天》作者、周郢英挚友史铁生撰写的悼辞《告别郢英》。

1995年夏季号

到这一期《今天》复刊五周年,海外发行至第20期。万之、李欧梵分别发表纪念文章《编者的话》《世界文学中的〈今天〉》。

1995年秋季号

开始连载高尔泰的散文《寻找家园》,到2005年冬季号止。

1996年第2期

万之辞去社长职务,由谭嘉接任;顾晓阳接替王渝担任编辑部主任,陈彦冰担任业务经理。同年,编辑部迁至洛杉矶。

1997年

《今天》的印刷出版工作转移到台湾,由联经出版公司负责。1997年第1期开始,由加利福尼亚州戴维斯市的李晓军担任美术编辑。

1997年10月11日

日本“中国文学研究会”将是永骏教授保存的全套原版《今天》文学杂志精心处理后影印“《今天》(1978—80)复刻本”出版。

1997年冬季号

开设《汉语与写作》专栏,持续至1999年第2期止,该栏目共出5期。

1998年

《今天》编辑部迁至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千橡城。

1998年春季号

王瑞芸接替顾晓阳担任散文编辑



- | | |
|-------------|---|
| 1998年夏季号 | 王瑞芸接替顾晓阳担任编辑部主任。 |
| 1998年12月10日 | 《今天》注册文学网站：“今天视野《今天》杂志网络版”。 |
| 1998年12月 | 《今天》在京成员筹办20周年纪念活动受阻。 |
| 1998年12月18日 | 《今天》杂志在日本东京朝日新闻社礼堂举办创刊20周年纪念活动。

《今天》成员有北岛、芒克和侨居日本的黄锐、陈延生，活跃在日本诗坛第一线的重量级诗人大冈信、谷川俊太郎、白石嘉寿子等倾城而出，三百人会场座无虚席。

日本“中国文学研究会”赠阅和销售《今天》(1978—80)覆刻本 |
| 1998年冬季号 | 推出“《今天》创刊二十周年(1978—1998)纪念专辑”。 |
| 1999年开始 | 李陀开始担任《今天》特邀编辑。 |
| 1999年10月11日 | 谭嘉社长代表《今天》杂志与牛津大学出版社签约，出版“今天文学丛书”五种，计划包括刘禾编《持灯的使者》(2001)、柏桦《左边：毛泽东时代的抒情诗人》(2001)、张枣和宋琳编《空白练习曲：〈今天〉十年诗选》(2002)、李陀编《另一种声音：〈今天〉小说选1990—99》，此书后来出版时改为李陀编《昨天的故事》(2006)以及欧阳江河编《中国独立电影访谈》(2007)。 |
| 2000年夏季号 | 陈炳藻接替陈彦冰担任业务经理。 |
| 2001年春季号 | 《今天》迁移香港，继续由林道群负责印刷出版工作。 |



2002年秋季号

罗毅接替陈炳藻担任业务经理。

2006年3月

在时隔12年之后,《今天》编辑部在美国印第安纳州的圣母大学再次聚会,并举办25周年纪念活动,与会主要人员包括北岛、李陀、欧阳江河、刘禾、翟永明、徐晓,以及瑞典汉学家马悦然、美国作家汤婷婷、罗伯特·库佛、罗素·班克斯、以及诗人C.D.怀特和迈克尔·帕尔玛。

2006年夏季号

推出“《今天》25周年纪念专号”,同年召开编辑部会议,增设欧阳江河、翟永明和徐晓担任特约编辑,王宝明接替罗毅任业务经理王瑞担任网络版主编,孙玮担任网络管理和北美发行经理。

2006年秋季号

《今天》推出“纪念‘文革’40周年专号”。

白宝明接任网络管理。

2007年4月

由《今天》编辑部发起,哥伦比亚大学、纽约林肯中心电影协会、圣母大学共同赞助和联合举办了题为“在前沿”的中国新独立电影节,4月12号—15号在纽约哥伦比亚大学和林肯中心举办影展和相关活动;4月19日—21日在圣母大学继续举办,这是《今天》在海外发起的最大规模的一次艺术活动。贾樟柯、李杨、王超、韩杰、万玛才旦、韩杰等导演应邀参加此次电影节并放映部分作品。2007年春季号《今天》刊出“中国新独立电影专辑”(由欧阳江河主编)。

2007年

北岛受聘于香港中文大学,《今天》随之迁至



香港。《今天》在香港注册为合法团体“今天文学社”，并正式以“今天文学社”名义出版杂志。同时成立“今天基金会”。同年，韩东开始担任小说编辑。

2007年4月12至4月15日

由《今天》文学杂志社，哥伦比亚大学，纽约林肯中心等主办的中国独立电影节：“中国在前沿（China on the Edge）”在纽约林肯中心，哥伦比亚大学隆重举行，又于4月19日至4月21日在美中地区的圣母大学举行。

本次电影节是有史以来，中国影人在美国举办的第一届中国独立电影节，专题介绍贾樟柯，李杨，王超，韩杰，万玛才旦等导演作品，上映影片有《盲井》《静静的嘛呢石》《安阳婴儿》《赖小子》《世界》等。

2008年

谭嘉辞去社长职务，由欧阳江河接任社长。

增加网络版编辑：李大兴、陈谦、胡仄佳

由徐晓主持，制作“《今天》30周年纪念册套装”。其中早期《今天》杂志仿真本使用日本“中国文学研究会”《今天》（1978—80）覆刻本精心处理过的原始版面。

2008年12月12日—13日由《今天》文学杂志社、香港中文大学东亚研究中心和牛津大学出版社联合举办《今天》30周年纪念活动。

12月12日晚在香港中文大学崇基书院音乐厅举办诗歌音乐晚会，由芒克、北岛、舒婷、严力、欧阳江河、柏桦、西川、翟永明、韩



东、朱朱、廖伟棠、孟浪朗诵诗作，著名男高音歌唱家范竞马和二胡演奏家许可参加义演。余华、贾樟柯、李零等专程参加纪念活动。

芒克、北岛、舒婷、赵南、严力、翟永明、韩东、欧阳江河、西川、柏桦、宋琳、朱朱、孟浪、廖伟棠、朱金石、陆焕兴、徐晓、鄂复明、程玉、李鸿桂、程奇逢、王渝、是永骏、王瑞芸、胡仄佳、李彦华、叶辉、王苗、朱涛、林歆菊、肖海生、陈仲义、任傲霜、刘蓉蓉、徐文、甘琦、林道群参加此次纪念活动。

2008年12月21日

《今天》在京成员及友人举办30周年聚会，地点：北京单向街书店

与会人士：（按姓氏笔画）

马波 王力雄 王克明 王捷 甘铁生 石京生 田晓青 白宝明 芒克 刘自立 刘迪 孙康 李南 李鸿桂 张向明 陆焕兴 阿城 林莽 罗亚旗 赵振先 徐晓 陶家楷 鄂复明 程玉 谢侯之 颜萌

2009年春季号

推出“《今天》三十周年纪念专辑”。

2009年

肖海生接替王瑞芸担任编辑部主任，廖伟棠担任诗歌编辑，朱朱担任艺术编辑，程奇逢担任杂志社经理，李彦华担任社长助理，林道群与甘琦负责财务管理。

同一期开始，《今天》开设《七十年代》专栏，持续到2014年夏季号止，该栏目共出9期，其中包括一期“七十年代专号”（2008年秋季



号), 并集结为《七十年代》和《七十年代续集》, 分别于2008年和2014年由香港牛津大学出版社出繁体字版。大陆简体字版的《七十年代》由三联书店2009年出版。

2009年2月

由《今天》编辑部发起, 中国作家北岛、李陀、欧阳江河、翟永明、西川、格非、沈双访问印度, 在新德里与印度作家乔伊·高斯瓦米、沙米史塔·莫罕梯、路克米尼·贝亚·那伊尔、昆瓦·那兰、维瓦克·那拉扬南、K·萨奇达南丹、亚伦·斯利、维诺德·库马·舒克拉、亚西斯·南地举行了第一轮中印文学对话, 对话成果发表于2009年秋季号《今天》。

2009年7月

《今天》在泰国普吉岛召开编辑部会议, 北岛、李陀、刘禾、欧阳江河、肖海生等参加此次会议, 会议主要围绕《今天》的编辑方针、翻译与出版以及作家交流计划等方面进行。

2009年7月

“《今天》30周年纪念册套装”在北京被“市文化执法大队”查抄, 同期, 北京单向街书店代售的纪念册套装也被查抄。

2009年11月26日—29日

在香港举办第一届香港国际诗歌之夜, 主题为“另一种声音”, 这是有史以来香港规模最大的国际诗歌盛会。有七位来自四大洲的著名国际诗人盖瑞·史耐德、艾略特·温伯格、阿赫穆德·海加兹、卡罗·布拉乔、库尔特·德拉沃特、鲁列塔·柳沙那库、高桥睦朗; 华语



2009年冬季号

界诗人有翟永明、欧阳江河、鸿鸿、也斯、胡燕青、廖伟棠和北岛。

推出“香港国际诗歌之夜专辑”。

2009年开始

《今天》杂志与美国西风(Zephyr)出版社合作出版翻译丛书系列,由北岛和刘禾担任丛书主编,逐年推出的双语诗集有于坚的《便条集》(Flash Cards)、翟永明的《更衣室》(The Changing Room)、欧阳江河的《重影》(Doubled Shadows)和《凤凰》(Phoenix)、韩东的《来自大连的电话》(A Phone Call from Dalian)、柏华的《风在说》(Wind Says)、洛夫的《漂木》(Driftwood)和《石室之衰亡》(Stone Cell)、宇向《我几乎看到滚滚尘埃》(I Can Almost See the Clouds of Dust)、芒克的《十月的献诗》(October Dedications)、王小妮的《有什么在我心里一过》(Something Crosses My Mind)等。其中于坚的《便条集》获得美国诗歌基金会提名2011年最佳诗歌翻译奖;翟永明的《更衣室》获得2012年北加州诗歌翻译奖;王小妮《有什么在我心里一过》获2015年美国翻译协会“卢恩·斯泰克”翻译奖。

2010年3月

《今天》诗歌编辑张枣去世,2010年春季号《今天》发表讣闻悼念;2010年夏季号《今天》推出《张枣纪念专辑》。同一期开始,南方不再担任小说编辑。

2010年5月21日

印度作家亚西斯·南地、乔伊·高斯瓦米、沙米史塔·莫罕梯、路克米尼·贝亚·那伊尔、维



瓦克·那拉扬南、K·萨塔奇达南丹、亚伦·斯利以及印度古典音乐家巴浩丁·达伽、艺术家卡比尔·莫罕梯等回访中国，在北京西郊卧佛山庄与中国作家李陀、格非、欧阳江河、翟永明、西川、余华、唐晓渡、刘禾等举行了第二轮中印作家对话，对话成果发表于2010年秋季号《今天》。

2011年4月21日

今天文学杂志APP上线。同年，鲍昆接替朱朱担任美术编辑。

2011年10月

经原香港中文大学图书馆副馆长、继任香港城市大学图书馆特别项目高级助理黄潘明珠女士的不懈努力，由赵一凡、鄂复明保存三十余年的《今天》文学史料以特藏捐赠香港城市大学图书馆。

2011年10月17号

北岛、鄂复明应邀参加香港城市大学举行的“《今天》文学杂志社暨中国当代诗歌特藏捐赠典礼”。

2011年11月10日—13日

在香港举办第二届香港国际诗歌之夜，主题为“词与世界”，参加的诗人有玛丽娅·巴兰达、雷寄思·邦维希诺、陈克华、阿尔卡季·德拉戈莫申科、零雨、罗智成、白江·马突尔、保罗·穆耳顿、维瓦克·那拉扬南、托马斯·萨拉蒙、西尔克·朔伊尔曼、谷川俊太郎、田原、王良和、卡罗琳·赖特、西川、姚风、叶辉、于坚和宇向。

2011年冬季号

《今天》推出“2011年香港国际诗歌之夜外国诗



- 人小辑”。
- 2011 年底 由《今天》编辑部与印度文学杂志 *Almost Island* 联合举办，中国作家北岛、欧阳江河、李陀、刘禾、格非、西川和韩少功再次回访印度，在孟买与印度作家沙米史塔·莫罕梯、亚西斯·南地、亚伦·斯利、乔伊·高斯瓦米、路克米尼·贝亚·那伊尔、维瓦克·那拉扬南、K·萨塔奇达南丹、阿迪尔·朱萨瓦拉、卡比尔·莫罕梯等举行第三轮中印文学对话。同时，中方与会成员之间也进行了彼此作品的交流与讨论，部分成果刊载于2012年春季号《今天》的“飘风特辑”。
- 2012 年春季号 李云雷担任评论编辑，至2015年夏季号。
- 2012 年 6 月 由清华大学跨语际与跨文化研究中心赞助，在哥伦比亚大学全球中心举办一系列关于《今天》“飘风特辑”的讨论会。
- 2013 年春季号 《今天》推出“第100期纪念专号”，截至该期《今天》杂志已经出版到100期。
- 2013 年秋季号 杨庆祥担任小说编辑。
- 2013 年 11 月 21 日—27 日 在香港举办第三届香港国际诗歌之夜，主题为“岛屿或大陆”，参加的诗人有阿多尼斯、沃瑟·拜丽耶、康慈天娜·告鲁兹、李晟馥、飒雅·林恩、敦雅·米卡埃尔、托马什·鲁日茨基、奥尔维多·加西亚·巴尔德斯、劳尔·朱利塔、洛枫、韩东、蓝蓝、袁绍珊、叶觅觅等，并且首次将活动延伸到中国大陆的广



- 州、汕头和深圳三地。
- 2013年冬季号 推出“香港国际诗歌之夜2013”小辑。
- 2013年11月27日 《今天》杂志社与中国人民大学文艺思潮研究所联合举办“80后，怎么办？”专题研讨会，会议纪要发表于2013年冬季号《今天》。
- 2013年12月4日 在香港城市大学图书馆景祥祐馆长和特别项目高级助理黄潘明珠女士的积极推动和主持下，全部《今天》资料完成数码化。
- 北岛、徐晓、鄂复明应邀参加香港城市大学图书馆举办的“《今天》杂志捐赠仪式暨1978至1981年间大陆高校自办文学刊物展”。
- 2015年夏季号 陈华积接替李彦华担任《今天》社长助理。同年秋季号开始，杨晓帆接替李云雷任评论编辑。
- 2015年11月26日—12月2日 在香港举办第四届香港国际诗歌之夜，主题为“诗歌与冲突”，参加的诗人有艾棘·米索、安妮·华曼、陈黎、衣田·拉朗德、费平乐、詹玛·歌尔伽、加桑·扎克坦、戈列博·舒普雅科夫、金惠顺、科科瑟、莱斯·马雷、穆罕默德·贝尼斯、尼古拉·马兹洛夫、水田宗子、宋琳、王小妮、饮江等，并将活动延伸到延伸至广州、上海、杭州及成都四地。2015年冬季号《今天》推出“《今天》香港国际诗歌之夜专辑”。
- 2016年 《今天》网站推出“五十载春秋回眸专辑（1966—2016）”。开始筹备《今天》创刊40周年系列纪念活动。



- 2017年6月29号 李彦华接替程奇逢任业务经理。
- 《今天》文学杂志向复旦大学图书馆“嘉润·复旦诗歌资料收藏中心”捐赠全部收藏资料的扫描文件以及部分资料原件，同时捐赠北岛70年代自选诗集(手抄本)和诗歌手稿的扫描文件。
- 捐赠仪式由复旦大学图书馆馆长陈思和主持，北岛、鄂复明、舒婷、王安忆、刘福春和胡嘉润先生参加捐赠仪式。
- 2017年(总113期) 此期更名《此刻》，“活字文化”策划，二十一世纪出版社印行
- 总监：欧阳江河 主编：北岛 主编助理：肖海生 责编：刘刚
- 2017年7月 《今天》编委会暂时决定不定期关闭“今天”网站
- 2107年(总114期) 《此刻》不能正常申请书刊号，恢复《今天》刊名。
- 2017年(总116期) 组建新的编委会(按姓氏笔画为序)：
北岛 西川 芒克 刘禾 汪晖 李陀 宋琳 林道群
格非 徐晓 黄子平 黄锐 韩东 韩少功 鲍昆 鄂复明 翟永明
- 欧阳江河辞去《今天》社长职务
主编：北岛 执行主编：肖海生 编辑部主任：
天水 海外通讯编辑：陈力川 田原
敬文东接替刘禾任评论编辑
- 2018年1月20日 《今天》文学杂志向复旦大学图书馆捐赠一批收藏资料(海外复刊部分)，复旦大学图书馆诗歌收藏中心副主任陈昶赴香港接受捐赠。
- 2018年(总117期) 《今天》杂志四十年专辑 1978—2018



2018年10月13—17日 中印两国作家、诗人、艺术家在香港、杭州举行第四次中印作家对话，参加中方作家及诗人包括北岛、李陀、欧阳江河、刘禾、翟永明、鲍昆、韩少功，印度作家、诗人及艺术家包括 Ashis Nandy(阿西斯·南迪)、Irwin Allan Sealy(埃尔文·阿兰·西利)、K. Satchidanandan(K. 萨奇达南丹)、Kabir Mohanty(卡比尔·默罕迪)、Mohi Baha' ud-din Dagar(莫希·巴哈奥德·达伽尔)、Sharmistha Mohanty(沙美斯塔·默罕迪)、Vivek Narayanan(维韦克·纳拉扬南)等。除讨论交流外，还举办了「世纪对话」「中印作家对话诗歌朗诵会」(港大场、中国美术学院场各一场)。

2018年11月 牛津大学出版社香港分社编印“《今天》四十年”纪念文集和纪念册

2018年12月22日—24日

在香港举办《今天》创刊40周年纪念活动。

《今天》编辑及作者(按姓氏笔画)：

天水 北岛 田原 芒克 朱文 李鸿桂 杨庆祥
杨晓帆 肖海生 宋琳 陆焕兴 阿乙 陈东东
陈迈平 林道群 赵南 顾晓阳 徐晓 徐敬亚
郭玉洁 黄锐 鄂复明 韩东 廖伟棠

友情义演：

周云蓬

钟立风



复刊后《今天》出版的重要专辑

中国电影现象专辑	(1992年第4期)
小说专辑	(1992年第3期)
诗歌专辑	(1993年第3期)
重写文学史专辑	(1993年第4期)
香港文化专辑	(1995年第1期)
女作家专辑	(1995年第4期)
当代台湾诗歌专辑	(1996年第1期)
诗歌专辑	(1997年第1期)
散文专辑	(1997年第3期)
非非主义专辑	(1998年第3期)
《今天》二十周年专辑	(1998年第4期)
金庸作品讨论专辑	(1998年第4期)
中国当代诗歌专号	(2000年第1期)
用西语写作的中国作家专辑	(2000年第3期)
当代中国的新纪录运动专辑	(2001年第3期)
中国当代作家专辑	(2002年第1期)
青年作者小说专辑	(2002年第2期)
小说之家专辑	(2002年第3期)
青年作者小说专辑	(2002年第4期)
陈年流水—散文专辑	(2002年第4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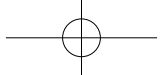
中国当代作家专辑	(2003年第1期)
青年作者小说专辑	(2003年第2期)
当代中国诗歌细读专辑	(2005年第2期)
诗人散文专辑	(2005年第2期)
中国先锋小说家作品新编	(2005年第3期)
中国独立戏剧专辑	(2005年第4期)
女诗人专辑	(2005年第4期)
《今天》二十五周年专辑	(2006年第2期)
第一届成都国际诗歌节专辑	(2006年第2期)
纪念文革四十周年专号	(2006年第3期)
中国新独立电影专辑	(2007年第1期)
纪实摄影展与宋庄专辑	(2007年第1期)
今天·香港十年专号	(2007年第2期)
诗歌双城记专辑	(2007年第3期)
艾基纪念专辑	(2007年第3期)
今天·星星画会专号	(2007年第4期)
中国诗歌：困境与思考专辑	(2008年第1期)
女书诗社专辑	(2008年第2期)
青年作家小说选	(2008年第2期)
“七十年代”专号之一	(2008年第3期)
“七十年代”专号之二	(2008年第4期)
《今天》三十周年专辑	(2009年第1期)
中国当代建筑专辑	(2009年第2期)
中印作家对话专辑 I	(2009年第3期)
香港国际诗歌之夜专辑	(2009年第4期)
新媒体专辑	(2010年第1期)
张枣纪念专辑	(2010年第2期)



中印作家对话 专辑 II	(2010年第3期)
“暴风雨的记忆”专辑	(2010年第4期)
“七十年代”专辑	(2011年第2期)
“飘风”特辑	(2012年第1期)
回归十五年：香港电影专辑	(2012年第4期)
《今天》一百期	(2013年第1期)
顾城纪念 专辑	(2013年第3期)
香港国际诗歌之夜 2013	(2013年第4期)
视野 张承志 特别专辑	(2014年第1期)
视野 徐 冰 特别专辑	(2014年第2期)
视野 李 零 特别专辑	(2014年第3期)
视野 韩少功 特别专辑	(2014年第4期)
视野 汪 晖 特别专辑	(2015年第1期)
视野 李 陀 特别专辑	(2015年第2期)
香港国际诗歌之夜 2015	(2015年第4期)
香港国际诗歌之夜 2017	(2017年第4期)
《今天》四十年专辑	(2018年第1期)
视野 黄子平 特别专辑	(2018年第2期)

复刊后《今天》出版的丛书

《持灯的使者》	(刘禾 编)
《左边》	(柏桦 著)
《空白练习曲》	(张枣、宋琳 编)
《昨天的故事》	(李陀 编)
《中国独立电影》	(欧阳江河 编)



310 《今天》总120期

复刊后《今天》出版的英文选集

Under-Sky Underground 《天下地下》

Abandoned Wine 《弃酒》

Fissures 《裂缝》



《今天》鸣谢

下列组织和个人对《今天》给予积极支持与捐助

挪威奥斯陆大学人文学院东亚系

杜博妮女士

挪威国家文化委员会

挪威奥斯陆中国学生会

挪威特隆汉姆中国学生会

丹麦大龙基金会

美国笔会中心

美国洛克菲勒基金会

利希慎基金

英国 桂良文化艺术基金会

瑞典斯德哥尔摩大学东亚学院中文系

罗多弼先生

瑞典东亚学会

国际笔会瑞典分会

菲华文艺协会

Stiftung《OMINA-FREUNDES HILFE》-

Vaduz, Langnau (ZH) 列支敦士登公国 朗瑙基金会

National Endowment for Democracy

菲律宾中正学院院长 邵建寅先生



瑞典斯德哥尔摩 张剑忠 夏万生

爱荷华 裴竹章先生

香港电影评论协会

香港电影资料馆

香港演艺学院电影电视学院

香港中文大学东亚研究中心

香港中文大学图书馆副馆长 黄潘明珠女士

香港城市大学邵逸夫图书馆馆长 景祥祐先生

上海复旦大学图书馆 嘉润·复旦诗歌资料收藏中心

Bnnie Wan Donald Finkel 阪井洋史 鲍妮塔 北冈正子 财部岛子

蔡伟立 曹辰川 曾茵茵 陈果 陈浩勤 陈嘉铭 陈求德 陈志华 杜琪峰

冯庆强 釜屋修 冈田英树 何多苓 何思颖 黄小萍 黄永玉 霍永中 吉

田富夫 家明 江志强 近藤龙哉 朗天 李昂 李焯桃 李淑 李琰琰 立间

祥介 利莎 梁烈安 林锦波 林歆菊 刘世槎 刘野 芦田肇 罗荣生 骆英

宁可嘉 潘援 彭丽君 蒲锋 钱佩霞 乔奕思 青野繁治 权聆 全青 杉本

达夫 伤水 沈棹 施淑青 施彦 施永青 是永骏 舒琪 宋罗兰 谭嘉 陶

伟光 藤重典子 田园 万致明 王渤 王晓蓝 王子璇 尾花仙朔 尾崎文

昭 吴国钧 吴李冰 小林二男 谢峻轩 徐冰 徐累 徐小平 薛永懿 严尚

民 岩佐昌璋 姚湛文 伊藤敬一 刈间文俊 泽秋 詹德隆 张戎 张颂仁

张依生 张子同 赵京 鄭傳緯 中井政喜 钟宝贤 周氏兄弟 朱金石 朱

俊文 朱小丰 莊澄



《今天》顾问委员会

John Ashbery

John Ashburg

Margaret Atwood 玛格丽特·阿特伍德

Allen Ginsberg 艾伦金斯堡

Czeslaw Milosz

Hsien-yung Pai 白先勇

Zaifu Liu 刘再复

Susan Sontag 苏珊·桑塔格

Octavio Paz

Jonathan Spence 乔纳森·斯宾塞

Tomas Tranströmer 托马斯·特朗斯特罗默

Wei-ming Tu 杜维明

Kurt Vonnegut 库尔特·冯内古特

Russell Banks

Breyten Breytenbach

J.M.Coetzee

Robert Coover 罗伯特 Coover

Han Shaogong 韩少功

Huang Yongyu 黄永玉

Maxine Hong Kingston



314 《今天》总120期

Wolfgang Kubin 沃尔夫冈·顾彬

Göran almqvist 马悦然

Michael Palmer 迈克尔·帕尔默

Wole Soyinka 沃莱·索因卡

Gary Snyder 加里·斯奈德

John Updike 约翰·厄普代克

Eliot Weinberger 艾略特·温伯格

Zhou Brothers 周氏兄弟

Korenaga Shun 是永骏

2008年 为《今天》30周年 修订

2018年 为《今天》40周年 补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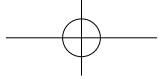
复旦大学图书馆诗歌收藏中心副主任 陈昶



海外复刊编务人员名录：

（按参与年代排序，根据总10—118期版权页）

北岛 万之 阿城 多多 高行健 郭顺 顾城 顾晓阳 黄锐 黄子平
孔捷生 李陀 刘小枫 刘索拉 裘小龙 徐星 杨炼 查建英 张枣 赵南
赵毅衡 于小星 曾千之 鲁人 是永骏 林道群 李笠 张裕 施淑娟 夏精
文 凯文 施彦 张承志 殷俊清 孟宁 宋新郁 程奇逢 王家新 宋琳 王
渝 尹珉 陈学良 南方 余喻 孟悦 叶坦 田晓风 刘禾 谭嘉 陈彦冰 李
晓军 王瑞芸 杨平 陈炳藻 罗毅 欧阳江河 印象 翟永明 徐晓 韩东
王瑞 孙玮 王宝明 白宝明 李大兴 陈谦 胡仄佳 高明璐 肖海生 李彦
华 朱朱 权聆 廖伟棠 陈力川 沈双 郭玉洁 田原 田草 鲍昆 李云雷
杨庆祥 陈华积 杨晓帆 天水 敬文东 西川 汪晖 格非 韩少功



特别鸣谢四十年来以各种方式
参与和帮助过《今天》的旧友新朋